中國歷代戰爭史

第十二冊

軍事譯文出版社

中國歷代戰爭史

说明

《中国历代战争史》系由台湾「三军大学」编著。一九五六年一月正式成立「中国历代战争史编纂委员会」並开始工作，一九七二年五月全书编印完毕，历时十六年。

该书全套共计十八册、二〇八章，正文六五〇二页，附图七八五幅。全书结构依历史朝代顺序，上起黄帝下至清朝，前后共四千六百余年。对每一朝代，首先是综合论述，包括地理位置、政治情况、社会状况、国防措施、外交与谋略决策、战略与战术的运用、主要人物的影响等。然后，对每一朝代的重要战役或会战，各以专章论述。先论述战役或会战前的一般形势、战争起因、战场地理形势等；然后，详述双方战略指导、作战经过、战略与战术的运用、战后情况等；最后，综合评论。

该书的年月记载，以中国旧历为主，以公历为辅，但如当时君主频频改元，则只记其在位的顺序年数，不记年号，如汉武帝十五年即为武帝元朔三年。所用月份，在春秋时依周历跕子月份，其它时代则依《资治通鉴》成例以跕寅夏历计祘，如秦二世二年元月，记为二世二年十月。

《中国历代战争史》是一部系统地研究中国战争的著作，对于研究中国历史、总结战争经验、增加历史和军事知识有参考价值。因此，我们受有关单位委托，翻印出版此书。书中有一些错误观点，在阅读时应加以注意。在翻印时删去了一些不必要的序言、体例、例言和索引等部分。

军事译文出版社

中國歷代戰爭史　第十二册　目錄

第十四卷　宋、遼、金、夏（下）

附圖（計十九幅）

第十二册　索引

中國歷代戰爭史　第十二册

第十四卷　宋、遼、金、夏（下）

中國歷代戰爭史 第十二册

第十四卷 宋、遼、金、夏（下）

第七章 北宋平寇各戰役 （附圖十二——四一六、四一七、四一八、四一九）

一、平定王小波李順及軍亂之戰：淳化四年（九九三）二月，王小波起兵於蜀，至至道元年（九九五）二月，平定之。

咸平三年（一〇〇〇）正月，益州戍卒亂，十月平定之。

二、平定儂智高之戰：皇祐元年（一〇四九）八月，儂智高起兵，至皇祐五年正月，平定之。

三、平定方臘之戰：宣和二年（一一二〇）十月，方臘起兵，至宣和三年四月，平定之。

第一節 戰前一般形勢

一、王小波、李順亂起前政局

王小波之叛，正當太宗致治之時，明張溥比擬其時為成康文景之治，眞是一大諷刺。

王小波、李順，宋史無傳，僅太宗本紀對此亂事有簡略之記載，二人出處，仍無所悉也。茲據近人張蔭麟氏「宋初四川王小波、李順之亂」一文（載於宋史研究集第一輯）引沈括夢溪筆談貳伍記云：

（前廣州巡檢使陳）文璉家有李順案款本末甚詳，上云：「文璉康定中（仁宗年號，西元一〇四〇）歸

老泉州，予尙識之。」順本味江（今灌縣西南）王小博之妻弟。始王小博反於蜀中，不能撫其徒，衆乃共推順爲主。初起，悉召鄉里富人大姓，令具其家所有財粟，據其生齒足用以外，一切調發，大賑貧乏。錄用才能，存撫良善，號令嚴明，所至一無所犯。時兩蜀大飢，旬日之間，歸之者數萬人（宋九朝編年備要肆，卽皇朝編年備要，小波初起時衆才數百人。）所向州縣開門延納，傳檄所至，無復完壁。

同文引陸游老學庵筆記玖記云（並見畢沅續通鑑卷一六）：

蜀父老言：王小皤之亂，自言，「我土鍋村民也，豈能霸一方？有李順者，孟大王（五代後蜀主孟昶）之遺孤。初蜀亡，有晨興過摩訶池上者，見錦箱錦衾覆一襁褓嬰兒，有片紙在其中，書曰：「國中義士爲我養之。」人知其出於宮中，因收養焉，順是也。」故蜀人惑而從之。未幾，小皤戰死，衆推順爲主，下令復姓孟。

謂李順爲孟氏之裔，不知是否藉以號召孟蜀遺民之託詞。（同上書卷一七，淳化四年十二月考異）

太宗本紀載：（淳化四年，西元九九三）二月，永康軍（今灌縣）靑城縣（今灌縣西四十里）民王小波聚徒爲寇。」同年十二月，又載：「戊申（二十五日），西川都巡檢使張玘與王小波戰江原縣（今崇慶縣東十里）死之。小波亦中流矢死，衆推其黨李順爲帥。」

至於致亂導因，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五有如左之記載：

初，右諫議大夫許驤知成都府，及還，言於上曰：「蜀土久安，其民流窳易擾，願謹擇忠厚者爲長吏，使鎭撫之。」時東上閤門使吳元載實代驤知成都。元載頗崇苛察，民有犯法者，雖細罪不能容，又禁民遊宴行樂；人用胥怨。王小波起爲盜。

又載：

王（益王元傑，太宗第五子，時鎮蜀）嘗作假山，所費甚廣。既成，召僚屬置酒共觀之，衆皆褒嘆其美，坦（姚坦，時爲益王府翊善）獨俯首不視。王强視之。坦曰：「但見血，安得假山？」王驚問其故。對曰：「坦在田舍時，見州縣督稅，上下相急以剝民。里胥臨門，捕人父子兄弟，送縣鞭笞，血流滿身，愁苦不聊生。此假山皆民租賦所出，非血山而何？」

張陰麟氏又引王闢之（北宋進士）澠水燕談錄捌載：

朝廷初平孟氏，帑藏盡歸京師。其後言利者爭述功利，置博買務，禁私市，商賈不行，蜀民不足，故小波激怒其人曰：「吾疾貧富不均，今爲汝均之！」貧者附之益衆。向使無加賦之苦，得循良撫綏之，安有此亂？

又引宋九朝編年備要云：

蜀地饒富，孟氏割據，府庫益以充溢。及王師平蜀，孟氏所儲悉歸內府。而言事者競趨功利，成都常賦外，更置博買務。諸郡課民織作，禁商旅不得私市布帛（日進上供，又倍其常數—畢沅續資治通鑑），司計之吏，析及秋毫。蜀地狹民稠，耕作不足以給，益以貧困；兼併者複糴賤販貴，以奪其利。青城縣民王小波聚衆起而爲亂，謂衆曰：「云云」，貧民多來附。遂攻掠邛、蜀諸縣，襲殺縣令齊元振，剖其腹實以錢，蓋惡其誅求之無厭也。賊黨由是愈熾。蜀民既憤於官吏之殘酷，又憎「兼併者」之糴賤販貴，由此而爆發王小波之亂。

二、儂智高反前西南之局勢

儂智高者，廣源州之蠻也，據程浩氏著東南亞列國志，謂屬於泰族系。州在今廣西南寧西南，鬱江（即左

12—3914

江）發源地，卽今越南諒山西北高平一帶，與廣西龍津縣接界，宋時爲羈縻州，屬邕州（今南寧）都督府。其地峭絕深阻，產黃金、丹砂，頗有邑居聚落。俗椎髻左衽、善戰鬥，輕死，好亂。其先韋氏、黃氏、周氏、儂氏爲首領，互相刼掠。唐時，邕管經略使徐申厚撫之，黃氏納職貢，其十三部二十九州之蠻皆定。自交趾蠻據有安南（今越南），而廣源州雖號邕管爲羈縻州，其實服役於交趾。

宋初，南漢驩州（今越南北部）刺史丁部領平定交州（治今河內）諸部之亂，被推爲大勝王。時宋太祖方篡國於周之孤兒寡婦，自顧不暇，故於平定後蜀孟氏之後（乾德三年，西元九六五），征蜀之軍遂欲乘勝伐大理（今雲南）之時，以玉斧劃大渡河曰：「此外非我所有，安望越南爲哉！」越南自秦以降爲中國郡縣，至此遂爲獨立之國，廣源州儂氏亦服屬之。

越史記載：自丁部領爲越南建國之始，凡歷八朝代，一曰丁朝（卽丁部領），二曰前黎朝（丁朝之將黎桓篡丁氏），三曰李朝（黎朝之臣，閩人李公蘊。再傳稱帝，國號大越），四曰陳朝（李公蘊八傳絕嗣，爲其壻陳煚所取代），五曰後黎朝（明初陳氏爲其相黎季犛所篡，國號大虞，爲明所滅），六曰莫朝（莫登庸，降於明），七曰阮朝（名惠），八曰後阮朝（名福映）。儂智高反，卽在李朝時也。

宋仁宗時，有儂全福者，知儻猶州，其弟存祿知萬涯州，全福妻弟儂當道知武勒州。一日，全福殺存祿、當道，并有其地。交趾（李朝）怒，舉兵擄全福及其子智聰以歸。其妻阿儂，本左江武勒族，轉至儻猶州，全福納之。全福旣爲交趾所擄，阿儂遂嫁商人，生子名智高。生十三年，殺其父商人曰：「天下豈有二父耶！」因冒姓儂，與其母奔雷火洞。其母又嫁特磨道儂夏卿。久之，智高復與其母出據儻猶州，建國曰大曆。交趾復攻拔之，執智高，

釋其罪，使知廣源州，又以雷火頻婆四洞及思浪州附益之。然智高仍怨交趾，居四年，遂襲安德州（越南諒山境），僭稱南天國，改年景瑞，遣使奉表於宋內附，以敵交趾。宋以智高役屬交趾，不許。尋復奉金函書以請，亦不報。智高怒，因與廣州（今廣州市）進士黃師宓等謀據廣南（今廣東廣西）以反。（宋史蠻夷三、廣源州）

三、方臘起亂前宋之政局

方臘之亂原因，與宋內政荒亂，實互為因果。而宋內政之良窳，又與外患之作息有直接關係；外患之作息，又與黨爭有關。茲為概要述之。

宋太宗自岐溝關大敗後，已由安內攘外政策之積極推行，轉變為單純苟安不敢再言攘外之保守政策。至真宗澶淵之盟後，則宋之弱點，已益暴露無遺，且對西夏戰爭屢敗之餘，則宋已至非變法以謀自強不可之勢，故至仁宗時，遂有范仲淹之謀改革。仲淹改革失敗，至神宗又有王安石更積極之謀改革。由於此種改革之政興，遂產生保守派與改革派之黨爭。

王安石由於神宗頊深知非改革不足以圖存之認識與堅決支持，故新政得以推展，宋之國勢因以漸強，對西夏之戰爭，遂能掌握優勢之權。及神宗崩，哲宗煦以年幼嗣位，高太后聽政，起用保守派領袖司馬光、呂公著、文彥博相繼為相（元祐元年，西元一〇八六），盡斥新黨黨人，廢新法，因此王安石以保甲兵代替殘餘禁兵之保甲法亦被廢，由是宋衰老之禁兵已無所用，保甲兵亦廢，故於六年之後，夏即大舉入寇熙河蘭岷鄜延等路，鄜延都監李儀等盡沒，且攻麟府二州，殺掠不計其數（元祐六年）。明年，又攻綏德，以重兵擾涇原境，歷五旬其兵始還。元祐八年（西元一〇九三），高太后崩，哲宗親政，乃斥保守派之舊黨黨人，復起用新黨章淳呂惠卿等，復新法。紹聖二

年（西元一〇九五）始復保甲法時，明年夏主即復大舉兵五十萬入侵鄜延路之金明砦（今陝西保安縣），破之而還。但至紹聖四年，元符元年（西元一〇九八）兩年間，夏連寇涇原路之渭州（今陝西平涼縣），皆爲知州章楶所敗，其大將被擒者二人，夏主乾順始上表謝罪乞和。

元符三年（西元一一〇〇）哲宗崩，徽宗佶即位，向太后聽政，復罷新黨而用舊黨。僅一年而向氏崩，徽宗親政，又黜舊黨而用新黨蔡京爲相。徽宗親政之第五年，夏雖復入寇，宋一再擊破之，由是國內外粗安者數年，國庫亦因而稍裕。此時徽宗顯因厭於新舊兩黨三十餘年之爭，政局動盪，在思想上遂趨向於道教，於是鑄九鼎，立道觀，偏於天下，無觀者以寺充，大興工役，無慮數十萬，兩河之民，由是苦不聊生。蔡京雖是新黨，但亦已與王安石初政大相逕庭，而事侈靡以媚上，遂有花石綱之禍。

花石綱者，徽宗已崇宮觀，必求珍異以充實之，因命浙中進珍異；初，每歲三貢，至政和時則漕運者舳艫相銜於淮汴，號「花石綱」。漕船不足，至截諸道糧餉綱，旁羅商舟以供運。又造巨船二千四百艘，專用以運供奉物。其尤重者，漕河不能運，則取道於海；每風濤，則人船皆沒，枉死無算。又置應奉局於蘇州，使朱勔主之，取內帑如囊中物。江南數十郡，深山幽谷，搜剔殆徧。或有奇石在江湖不測之淵，百計取之，必得乃止，且限期慘刻，無間寒暑。士庶之家一石一木稍堪玩者，即領健卒入取，如不即取者，則以黃帕覆之，指爲御前物，使護視之，稍微不愼即被以大不恭罪；運走時，必發屋撤牆以出。民預是役者，多鬻田宅子女以供其需，由是思亂者益衆。漕運以巨艦，用千繩牽輓，鑿河斷橋，毀堰折閘，數月方至京師。故一花之費數千貫，一石之費數萬緡。此花石之災垂二十年（自崇寧改元，迄於宣和），主其事者朱勔，太學生陳朝老謂東南之人欲食其肉。方臘（蔡條史補云：「睦賊

方十三」蓋教號也）起兵，即以誅勔爲號召也。（宋史記事本末卷五〇花石綱之役）

方臘者，世居睦州（今浙江建德）清溪（浙江淳安縣）堨村，託摩尼教以惑衆，稱事魔喫菜人。初，唐永徽中，睦州女子陳碩眞反，自稱文佳皇帝，故其地相傳有天子基，臘因得憑藉以自信。縣境梓桐幫源諸洞（浙江淳安縣西約七十華里），皆落山谷幽險處，民物繁夥，有漆楮杉材之饒，富商巨賈，多往來。臘家有漆園，造作局屢酷取之，臘怨而未敢發；至是以「花石綱」之擾，比屋致怨，臘因民之怨乃陰聚貧乏遊手之徒，（續資治通鑑長編載：幫源洞廣深約四十餘里，羣不逞之徒，往往囊橐其間，方臘因以妖術誘之），以誅朱勔爲名，于徽宗宣和二年（西元一一二〇）十月起兵作亂。

第二節　戰場地理形勢及戰略指導（參看附圖十二—四一六、四一七、四一八、四一九）

一、戰場地理形勢

劍南戰場（平王小波、李順）：劍南（今四川省）是宋西疆之要道，諸葛亮所謂「益州險塞，沃野千里，天府之土」是也。秦漢以來自關中爭衡天下，莫不先有蜀爾後出關東向者，宋雖以定都汴京，與劍南已有形隔之勢，然其安危關係於秦隴及荆湖者至大，秦隴荆湖動搖，則中原亦不能安枕矣。（三國志蜀志隆中對）

成都爲劍南之首府，劍南之安危繫之。劍州（今四川劍閣縣）、夔州（今奉節縣）又爲劍南之門戶，自古用兵，二州之得失，即關係劍南爭奪之成敗，故李順克成都之後，立即分兵一北向劍州，一東趨夔州，即其欲佔據劍南之方略也。

劍州——「州憑高據險，界山爲門，蜀境之巨防也。」「劍閣危，則蜀之大勢，十去其九矣。」「劍門關在大劍山上，山在州北二十五里，其東北三十里曰小劍山（似卽今劍門關所在）。大劍山有劍閣（連山絕險，飛閣通衢，謂之劍閣），由閣道三十里至小劍，皆絕險。劍山東西凡二百三十一里，峯巒聯絡，延亘如城，下有隘路，謂之劍門關。大劍路頗平，小劍則石上架閣，尤險峻，有大小劍水出於山下。宋初伐蜀，克劍門縣（東北去昭化縣五十里），以縣隸劍門關，關，關設都監，得專奏事，所以重設險也。」（方輿記要）

夔州——州（今奉節縣）「控帶二川（長江淸江），限隔五溪（今湖北西南部），據荆楚之上游，爲巴蜀之喉吭。州東十三里白帝山，山上有白帝城，四面峭絕，自古爲設險處，宋以前州治於此。自宋始西徙。在州城東八里有瞿唐關，因瞿唐峽得名，峽在州城東三里，兩崖對寺，中貫一江，灩澦堆正當其口，於江心突兀而出。關與白帝城相連，關西門正對灩澦堆，卽春秋時巴楚相攻之故江關也。自古以來設守於此，爲荆蜀間最險要之處。」

廣南戰場（平儂智高）……宋之廣南卽今廣東、廣西兩省，東稱廣南東路，亦簡稱廣東，西稱廣南西路，亦簡稱廣西。儂智高入寇廣南，曾經激戰之戰場，一爲邕州（今廣西南寧），一爲廣州（廣東今地）。

邕州——州「內撫溪峒，外控蠻荒，南服有事，此爲噤喉重地。」宋於州下有建武軍節度，仍置都督府（開寶時廢），督羈縻州四十四，縣五，峒十一（方輿記要載三十六），廣源州（今越南高平境東與龍津接）卽四十四羈縻州之一也。

州東北百里，有崑崙山，巉巖峭拔，高出羣山，有道極險阨，古設關於此，以扼蠻峒，關扼賓邕兩界，旁多岐嶺，與諸夷通，據關而守，間道猶所當慮。

州東八十里橫山（似即今投軍嶺），山上置寨曰橫山寨，扼邕州鬱江之上游，唐於此置橫山縣，宋改為寨，江之險要處也。州東（北）九十里金城驛（似即今七塘鎮），陳曙戰敗於此。

州西十里宋置永平寨，州西五十里有合江鎮，即左右二江會合處也。又西九十里宋置有古萬寨（似在今左縣江濱處）。州西八十里遷隆寨（似在今楊美鎮北控扼右江者也）。

唐宋時羈縻州之武勒州（今扶南縣東）即儂智高之母之故鄉。自唐以降，在上思（唐為上思州）憑祥、龍津皆置有寨，宋於左右二江溪峒，亦立五寨，即橫山、古萬、遷隆、永平、太平也。今崇善縣，即宋之羈縻縣，屬古萬寨，縣設太平寨。五寨各領州縣溪洞，屬邕州。今憑祥縣以西，即為當時之七源州（今越南七溪鎮）。

廣州——州自秦漢以降，為嶺南之首府。州「連山北峙，鉅海東環，所謂包山帶海，險阻之地也。」「不特為廣東之根本，亦制廣西之肘腋。」（方輿紀要）儂智高已陷邕州，即沿鬱江順流東下，由於宋兵制州兵寡弱，故智高如入無人之境，疾趨廣州。幸慶曆四年（西元一〇四四），經略使魏瓘增築子城，故八年後智高攻之不能破也。

江南兩浙戰場（平方臘）：方臘起兵於青溪（今浙江淳安縣），禍延及於江南東（今南京以西，鄱陽湖以東，江西上饒以北）及兩浙（今浙江全省北至於長江）。

青溪縣——（亦曰青溪）唐縣名，宋因之。方臘之亂，故曰淳化，至南宋紹興年間，改曰淳安。城南枕青溪，北連岡阜，相傳後漢建安十三年，孫權使賀齊平山越時所築，隋唐因為郡治。其子城周二里有奇，即今縣治也，西有故城址，則外城也，大都堙廢，未經改築。

縣西六十里都督山，或曰吳賀齊督兵駐此，極高峻臨江（今徽港），北去威坪鎮（今地）甚近。又並桃山，在

縣西北六十里，高出衆山之上，登其山，杭歙衢婺（今杭州、歙縣、衢縣、婺源）之境，宛在目前。

青溪洞在縣西七十里，一名幫源洞，方臘據此起兵。臘平改曰威平洞。相近爲梓桐洞，宋史稱青溪縣境有梓桐、幫源諸洞，皆落山谷幽險處。

重坑山在縣東八十里，山有二坑，或云即息坑，兩浙將蔡遵等討方臘，敗死於此。（以上皆方輿紀要）

杭州——州「山州環錯，井邑浩穰，爲東南都會。春秋時，吳越爭雄之所也。自三國以來，皆恃爲財賦淵藪。陳隋始立郡建州，繁衍之漸，基於此矣。」（方輿紀要）至宋爲兩浙之首府。

二、戰略指導

宋三次平亂戰略，務在迅速，此誠深得平亂之要略。故李順不能取得夔州、劍門之險，方臘亦未料及宋之各路大軍，自汴京疾馳而至，儂智高在賀昭二州（今廣西賀縣平樂）徘徊而不敢北向，皆因宋朝廷用兵之迅速所致。三叛皆平，亦基於此。

王小波李順之舉兵戰略，因蜀民之疾苦，而提出「均貧富」爲政治號召，此爲在中國歷史上，最能揭櫫顯明之政治目標，以反抗朝廷者。是以蜀民蜂擁而起，數月之間，兵至數十萬。但由於缺乏兵器（宋禁民間持有兵器），衆由烏合，故兵雖多而不够奪據劍門夔州之險以自固，然後徐圖進取也。

儂智高焚民居，脅之以起兵，自邕州順流東下，欲乘宋州縣之虛弱用疾風迅雷之勢奪取廣州，據有五嶺之南，南拒交趾，北脅趙宋，自成一獨立之國。乃因久頓兵廣州堅城之下，歸途被截，而敵援軍四集，遂不得不取道北江而歸，終於一敗塗地也。

方臘利用人民痛恨宋朝官吏貪殘所造成之激憤，又以神道號召之，由是從之者蜂起，遂欲東據兩浙首府之杭州以爲根據，四出連絡魔教徒衆，又屠殺各地官吏，以加深官民間之仇恨，欲純粹以下層民衆爲叛宋之基礎。然由於無顯明之政治目標，又以烏合而缺乏兵器爲用之衆，突遭宋强大之禁衞軍攻擊，是以終於潰敗也。

第三節　平定蜀軍民之亂經過（參看附圖十二—四一六）

一、平定民亂

淳化四年（續通鑑長編爲五年）王小波以「貧富不均」爲號召，貧民附之者衆，遂攻邛蜀諸縣，二月侵至彭山縣（四川今縣），縣令齊元振率兵拒之，爲小波所殺。初，祕書丞張樞使蜀，奏官吏不法者百餘人，多坐黜免，獨稱元振淸白强幹，朝廷賜詔書獎諭。元振實貪暴，既受詔，益恣橫受賕，得金帛多寄民家。小波知民怨怒，故襲殺之，散其金帛，賊黨由是愈熾。

十二月二十五日，西川都巡檢使張玘與王小波戰於江原縣（今崇慶縣東），玘射中小波額，既而玘爲小波所殺，小波亦病創死。衆推李順爲帥。張玘之死也，其麾下兵四百餘人奔歸，西川轉運使樊知古不受，縱使亡去，賊勢由是日盛，衆至數萬。

李順既爲帥，乃均貧富，大賑貧乏，錄人才，明號令，兵勢大振，遂引兵攻成都，燒西郭門，不利，分兵攻漢、彭二州（漢州，今廣漢縣，彭州今縣），連陷之。時太宗以東上閤門使吳元載代右諫議大夫許驤知成都，方至，李順攻城愈急。梓州（今三台縣）都巡檢使盧斌率十州之衆，進援成都，不勝而還，知州事張雍卽委斌以州城監護

之任。翌年正月十六日，成都陷。元載與轉運使樊知古斬關而出，帥餘衆奔於梓州。

李順入成都，卽自稱大蜀王，改元曰應運。又一面遣兵二十萬（通鑑輯覽載）圍梓州；一面分兵略州縣，又遣兵四路，一路北出劍關（今劍門關），一路北出閬州（今閬中縣），一路北出巴州（今巴中縣）一路東出巫峽（今奉節縣），以拒阻宋之救援軍。由是蜀中大震，重要州縣多陷。

初知梓州事張雍，聞王小波起兵，卽謀爲城守計，訓練城中兵千人，又募强勇四千，令官屬分主之。又輦綿州（今綿陽縣）金帛，以實帑藏，銷銅鐘爲箭鏑，伐木爲竿，紉布爲索，由是守械悉備，遣官請兵於朝。梓州子城，先爲江水所毀，盧斌諭民掘塹深丈，引江水注之，以環城。及李順遣其將相貴，率二十萬兵來攻，大設梯衝，乘夜攻城，城上發機石碎之，火箭雜下，賊兵稍却。復治攻具於城西北隅，張雍紿之曰：「軍士趣治裝，吾將開東門擊賊。」陽遣步騎五百臨東門。賊在牛頭山瞰城中，見之，謂雍必出，乃設伏於山之東隅以待。雍卽召敢死士百輩縋城而下，焚其攻具殆盡。一日北風晝晦，賊乘風縱火急攻北門。雍與斌領兵據門，立矢石間，固守不動，賊不能進。如此固守者，凡八十餘日，其後王繼恩遣救兵至，城得以不陷。梓州爲東川之首府，其城不陷，對以後之戰局發展，至爲重要。（下引宋琪續通鑑長編卷三五正月條宋史宋琪傳）

太宗於同月二十一日，得悉李順攻略劍南諸州，乃卽命昭宣使河州（今甘肅臨夏）團練使宦者王繼恩爲西川招安使，率兵進討之，軍事一以委之，不從中制。時吏部尚書宋琪獻策，言：「臣曾受任西川數年，經歷江山，備見形勝要害。利州（今四川廣元縣）最是咽喉之地，西過桔柏江（今昭化縣東嘉陵江），去劍門百里（今劍門關），東南去閬州（今閬中縣）水陸二百餘里，西北通白水（白江）淸川（今白江上源），是龍州（今江油縣西北）入川

大路，鄧艾於此破蜀。其外三泉（今陝西寧羌縣）、西縣（今沔縣西四十里）、興（今略縣）、鳳（今鳳縣）等州，並為衝要，請選有武略重臣鎮守之。」太宗覽奏，密令李繼隆（時在陝西統領諸軍討夏，其事已詳宋夏之戰章），王繼恩（前令繼恩進討西川，尚未行也）擇利而行。蓋防李順乘勢北上陝隴，亦可知此時西川民亂情勢之嚴重矣。

二月初二日，太宗始聞成都城陷之息，乃議遣大臣撫諭，參知政事趙昌言獨請發兵急討，無使滋蔓，太宗乃曰：「豈料賊勢猖熾如此，忍隴蜀之民，陷於塗炭？朕當部分軍馬，旦夕討平之！」（引長編同上）遂一面以益王元傑致亂，徙為吳王領淮南鎮江節度使，一面作如左之進討部署：

馬步軍都軍頭王杲，帥兵趨劍門。

崇儀使尹元，帥兵由峽路以進（宋夔萬等州為峽路。夔州即今奉節縣）。

以上兩路並受招安使王繼恩節度。又命繼恩前軍所至，賊黨敢抗拒者，盡誅殺之，其偶被脅從而能歸順者，皆釋之，倍加安撫。

少府少監雷有終，監察御史裴莊，並為峽路隨軍轉運使。

職方員外郎周渭為峽路西至西川隨軍轉運使。

是月，李順所遣北攻之軍數千至劍門，時劍門疲兵纔數百，都監上官正，奮厲士卒，守禦之。會成都監軍宿翰，領麾下自成都退至劍門，遂合兵迎擊，大破之，斬賊幾盡。太宗以上官正等是役之功，乃以為劍州刺史、充劍門兵馬部署；翰為昭州刺史。賊餘衆三百人奔還成都，順怒其驚衆，悉命斬於東門外，並即遣兵五千向劍門。時朝廷方以棧道為憂，及正等破賊，於是閣道無阻，進討之軍遂得長驅而進。

是時，宋以兩川之亂，對西夏李繼遷之侵擾，不得不墮夏州城而放棄之，以縮短防線。其事已詳宋夏之戰章。四月二十八日，得王繼恩奏，軍由小劍門路（今劍門關）入研石寨（今劍閣縣北二十五里），擊破順軍斬五百級，逐北過靑彊嶺遂克劍州。峽路宋軍，進至峽中，遇順先鋒軍即展開戰鬥，將士渴乏，會天雨軍人兜鍪承水飲之且戰且進。至廣安軍（今四川廣安縣北），李順軍奄至，圍攻宋軍，雷有終引奇兵出敵後擊之，順軍赴水死者無算。因此李順分兵北東兩路以阻宋救兵之計失敗，而梓州又久攻不下，順據蜀之勢，遂趨於瓦解矣。

王繼恩於利州南下時，至葭萌（今昭化縣東南五十里）即分兵使內殿崇班曹習，趨老溪（今閬中縣西）。又遣緜州巡檢使胡正遠向巴州。五月初三日，繼恩奏軍入綿州境，賊望風奔潰，殺戮溺死者不可勝計，遂克綿州。曹習破順軍萬餘於老溪，斬首級三千，擁入江溺死者甚衆，遂克閬州。正遠亦破賊五千人克復巴州。於是繼恩率主力過緜州向成都，又遣將石知顒率兵進援梓州。是時圍攻梓州之李順軍，頓兵於城下者，既八十日，及石知顒援兵至，乃不戰而潰。盧斌乘勝追斬順軍二萬餘，尋領兵千餘向閬州，與曹習共解閬州之圍，然後復南下，再破順軍於蓬州（今儀隴縣東南六十里），於是緜、閬、巴、蓬、劍州皆告克復。

五月初六日，繼恩大軍至成都攻城，即拔之，破順軍十餘萬，斬首三萬。繼恩遣西京作坊使馬知節攻彭州，又克之。李順於城將破時，以飯食僧數千人，又度城中童子亦數千人皆就府治削髮，衣僧衣，晡後（黃昏）驅諸僧分東西兩門出，順亦夾在其中遁去。宋軍入城捕得一髯士狀貌類順者誅之報功。至眞宗天禧初（西元一〇一七），順被擒於嶺南（今廣州市），斬之於獄（據老學庵筆記）。

然成都雖破，郭門十里外，猶爲李順軍所據。李順軍十萬攻彭州，馬知節突圍出，及援兵至，還攻又克復之。

李順將張餘另將兵萬餘，連陷嘉、戎、瀘、渝、涪、忠、萬、開等八州（今樂山、宜賓、瀘縣、重慶、涪陵、忠縣、萬縣、開縣），開州長吏皆奔竄降賊，監軍秦傳序戰死。順軍乘勝攻夔州（今奉節縣），列陣西津口（似卽灩澦堆），矢石如雨進攻。先是，太宗遣如京使白繼贇爲峽路都大巡檢，統精卒數千人，晨夜兼馳，助討遺寇。五月十九日，繼贇至夔州，遂出敵不意與巡檢使解守容腹背夾擊之，賊衆大敗，斬首二萬餘級，流骸塞川而下，水爲之赤，獲舟千餘艘。賊軍轉攻施州（今湖北恩施縣），指揮使黃希遜擊退之，旋又還攻雲安軍（今雲陽縣），亦不逞。六月十七日，峽西行營再破賊軍於廣安軍，又破賊二萬衆於嘉陵江口（今合川縣東北），又破之於合州（今合川）西方溪，俘斬甚衆。賊軍又攻陵州（今仁壽縣），知州張旦招集民丁大破之，斬首五千餘級，賊軍攻眉州（今眉山縣），知州李簡等堅守踰月，七月賊軍始引去。蓋成都克復後，李順餘衆猶在川南各地，發動攻勢也。

王繼恩以是役之功，朝議擢其爲宣政使。繼恩握重兵久留成都驕恣，縱所部剽掠子女金帛。餘賊伏山谷間，州縣因有復陷者，太宗屢遣使督戰，仍不能平靖，意頗厭兵，因問計於參知政事趙昌言，昌言卽獻攻取之策。遂於八月二十四日，命昌言爲川峽兩路都部署，自繼恩以下，並受節度。以樞密直學士虞部郎中張詠知益州（是時已降成都府爲益州）。旋有奏昌言素負重名，又無嗣，今握兵入蜀，恐後難制。太宗乃亟幸北苑召宰相謂曰：「蜀賊小醜，昌言大臣，不可輕動，宜令且駐鳳翔爲諸軍聲援。但遣內侍押班衞紹欽（宦官），齎手書往指揮軍事，亦可濟矣！」遂留昌言知鳳翔府。此蓋宋皇室防下之一貫政策也。（續通鑑長編卷三六、九月條）

九月，張詠始至益州，時四郊尚多賊壘，城門晝閉，且賊猶據蜀州（崇慶縣）。王繼恩日務宴飲，不復窮討。詠奏之，紹欽亦至督之，繼恩始令兵四出，遂克蜀州。詠對所擒獲之賊，釋其歸業，又募富民出粟濟飢，授之以爵

，多方撫綏，以散賊衆。是月，太宗又下罪己之詔，其略曰：「朕委任非當，燭理未明，致彼親民之官，不以惠和爲政，筦榷之吏，惟用刻削之功，撓我蒸民，起爲狂寇。念玆失德，是務責躬，改而更張，永鑑前弊。而今而後，庶或警予。」十月，克復邛州（今邛崍縣）。十一月，賊再攻眉州，宿翰等擊敗之。明年二月，宿翰等攻至嘉州，斬張餘，賊黨始平。（同上）

綜計此次蜀民起兵，以「均貧富」爲政治號召，不數月應之者數十萬衆，全蜀震盪。此爲國史上最具階級性之民變也。幸宋朝廷能改弦易轍，以安撫救濟爲本，以軍事進剿爲輔，凡歷二年餘，乃平定之。此時期，正當遼夏聯合攻宋之會，設非趙昌言之策，速定平蜀之功，則宋之困厄已自太宗時始矣。

二、平定軍亂

宋太宗至道元年（遼聖宗隆緒統和十三年，西元九九五）二月，蜀民亂方平，遼與夏主李繼遷連兵攻府州（今陝西府谷縣）。明年，命靈繼隆大舉討夏以救靈州（今寧夏靈武縣），又告失敗（其事已詳宋夏之戰章）。至道三年三月，太宗崩，太子恆即位，是爲眞宗。

眞宗咸平二年（西元九九九）十月，遼大舉攻宋，侵至邢洺德棣等州，河北震動，且渡河掠淄青。宋當此外寇方殷，忽又發生蜀戍軍之亂。

當李順平後，蜀中人心未寧，益州（成都）鈐轄符昭壽，驕恣不親戎務，多集錦工，織作纖麗，所需之物，輒抑市人買配，踰時不給其值，且縱部曲掠取之。其僕使又凌忽軍校，由是其下皆怨。而知州牛冕，寬弛政事。時神衞軍（禁軍）戍成都者，由兩指揮都虞候王均及董福分主之。福御衆嚴整，故所部優贍。均縱其下飲博，軍裝悉以

給費。咸平二年十二月，冕與昭壽大閱神衞軍於東郊，蜀人聚觀，兩軍衣服鮮弊不等，均所部慙憤，出不遜語。旋牛冕以酒犒隊伍，而昭壽則無之，由是軍士益忿，遂引軍爲亂。

咸平三年正月初一日，王均部趙延順等八人倡亂，擊殺鈐轄符昭壽，據甲仗庫取兵器。是日益州官吏方賀正旦，聞變皆奔竄，牛冕及轉運使張適，縋城出奔東川（今三台），惟都巡檢使劉紹榮冒刃格鬥。延順等卽欲奉紹榮爲帥，不從。都監王澤聞變，召王均謂曰：「汝所部兵亂，盍自往撫之！」延順等見均至，卽率衆踴躍，奉均爲主，指揮使孫進不從，殺之；紹榮縊死；均僭號大蜀，署置官屬，以小校張鍇爲謀主，是月初三日，率衆陷漢州（今廣漢縣。是月遼大舉入寇河北，高陽關都部署康保裔軍，被殲於南裴村。事見前）。王均自漢州引衆攻綿州，不克，直趨劍門（今劍門關）。先是知劍州（今劍閣縣）李士衡聞軍亂，以城難守，卽焚倉庫，運金帛，北保劍門。是日均至，士衡與劍門都監裴臻逆擊，敗之，斬首數十級，揭榜招降脅從者千餘人。均衆戰敗乏食疲弊，不敢復行故道，而經由陰平（今江油縣）還成都。（同上卷四六正月條）

是月十六日，眞宗方至大名，親拒遼之入寇，忽聞王均反，卽以戶部使工部侍郎雷有終知益州（成都府改益州，見前），兼提舉川峽兩路軍馬，幷命御廚使李惠、洛苑使石普、供備庫副使李守倫，幷爲川峽路捉賊招安使，帥步騎八千往討之。

初，知蜀州（今崇慶縣）楊懷忠聞成都軍亂，卽調鄉丁會諸州巡檢兵，刻期進討。是（正）月十八日，攻成都城，先鋒自北門入，遂燒子城。時王均自劍門還，猶未至，懷忠與均將崔照、魯廝胡等對陣於江瀆廟，自晨至夕，戰數交，懷忠兵勢不敵，引衆退保江原（今崇慶縣東十里）。於是王均復入成都。

．二月初，楊懷忠檄嘉、眉等七州調軍士民丁，再攻成都。時王均方遣將趙延順攻邛（今邛崍縣）、蜀州，懷忠逆擊，延順稍却。懷忠與轉運使陳緯退軍笮橋，背水列陣，寨於樧木橋南，以扞邛蜀之路。延順分軍三道進攻，出懷忠軍之後，斷邛蜀援軍之路。懷忠亦分兵三路以拒擊破之，斬首五百餘級，驅其衆入於阜江（今崇慶縣東之岷江），獲甲弩甚衆。乘勝追至成都南十五里，寨於鷄鳴原，待援進攻。是時綿、漢、龍（今江油縣西北）、劍都巡檢使張思鈞引兵克復漢州，雷有終等亦至，遂會合進趨成都，列寨於升仙橋。王均遣兵來襲，有終擊却之。

是月十九日，王均開益州城，僞爲遁狀。雷有終、上官正、石普等引兵巡入，官軍多分剽民財，部伍不肅，均兵閉關發伏，布牀榻塞於路口，官軍不得出，被殺傷者甚衆，有終等緣堞而墮，獲免，遂退保漢州。王均引兵來攻，有終擊破之。益州城民外奔村落者，均遣騎追殺，或囚繫入城，支解族誅以恐衆。又脅城中士民僧道之少壯者爲兵，先刺手背，次禿首，次黥面，給軍裝令乘城，與均兵相間以守城。於是官軍不敢進者三閱月。

八月中旬，雷有終等，再率軍抵成都城下，造梯衝洞車攻具，遣諸將分路攻城。王均率軍併力拒守，其將趙延順中流矢死。但官軍每攻城則雨甚，滑不能上，又爲洞屋攻城，均則鑿地道出掩之，官軍多溺壕中死，因此攻城兵勢挫頓。而王均等則大宴慶功，歌吹之聲，達於城外。時方暑熱，攻者多病。朝廷以久攻成都不下，復遣入內副都知秦翰爲兩路捉賊招安使。翰至，與有終協議於城北魚橋，別築土山，以瞰城中。是月，遂克城北羊馬城（見上卷第十章第四節註），乃設雁翅勢敵棚，覆洞車以逼城。守城者亦設敵棚，號喜相逢樓以對抗。九月，其喜相逢樓被焚，又築月城以自固，且多用藥矢以射攻者，中者必死。雷有終乃募敢死士，穴城間道蒙氈秉燧而入，悉焚其守具，然後命東西南三面攻城，有終與石普，分主二洞屋以進。普穴城爲暗門，門成，麾衆衝進，遂突破之克其城。雷

有終率軍已登城樓，王均猶將衆寨於天長觀前，密設砲架於文翁坊以拒戰。官軍乘夜進攻焚其寨，復破之，追至大安門，又敗之，殺賊三千餘人。王均遂率殘衆突圍遁走。官軍擒城內受僞官職數百人，悉置於積薪之上焚斃之。

王均自成都走富順監（四川今縣），所過脅軍民斷橋塞路並焚倉庫而去，以阻追兵。雷有終先命楊懷忠領虎翼軍追擊。後二日，石普率軍繼之，有終以全軍爲後援。十月，王均至富順監，將結筏渡江，走戎、瀘蠻境。懷忠軍追至，光臨江列陣以邀擊之。時王均尚在監署，其黨方醉，懷忠率兵鳴鼓入城。均不意其至，窮蹙自縊而死。軍亂乃告平定。

綜計蜀中軍民之亂，歷時凡三年有奇。在此期間，宋外患頻仍，北有遼之不斷入寇，西有李繼遷之叛亂方殷。未幾，棄夏州而靈州陷，澶淵之盟，接踵而來。總言之，宋朝三百年天下，實始終在內憂外患中，苟延殘喘也。

第四節　平定儂智高之亂經過（參看附圖十二——四一七、四一八）

宋仁宗皇祐元年（西元一〇四九）九月十五日乙巳，廣南西路轉運司奏，廣源州儂智高入寇邕州（今廣西南寧）。宋乃命江南福建等路發兵備之。幸此時夏主李元昊方卒，遼夏失和，宋乃有餘力以討智高。

十二月，宋命禮賓使知桂州（今廣西桂林）陳珙爲廣南西路鈐轄兼知邕州，以內藏庫使廣南東路都監陳曙爲廣南西路鈐轄兼知桂州，又遣入內供奉官高懷政往邕州，與本路轉運使協力，以禦智高。

皇祐二年二月，廣南西路鈐轄司，請於邕州羅徊洞（今龍津縣西）置一寨，以扼廣源州蠻入寇，從之。是時儂智高所以猶未敢東寇邕州者，以其南有交趾發兵討之也。宋會要輯稿蕃夷四之三三載「皇祐二年四月，廣南西路轉

運司言，交趾發兵捕廣源州賊儂智高，其衆皆遁伏山林。詔本路嚴備之。」（續資治通鑑長編載：五月戊申）

皇祐三年二月，廣南西路轉運使奏，廣源州蠻儂智高請內屬，朝廷詔轉運使與本路提點刑獄鈐轄司，具利害以聞。初交趾發兵討智高，不克，轉運使蕭固遣邕州指揮使亓贇往刺探情實，而贇擅發兵攻智高，反為所擒。因問中國虛實，贇頗為陳大略，說智高內屬，乃遣贇還，奉表請歲貢方物。朝廷以其役屬交趾，恐啓釁端，不聽。固又言：「智高必為南方患，願賜一官以撫之，且使抗交趾。」詔問固：「能保交趾不爭智高，智高終不內寇，則具以聞。」固言：「蠻人見利則動，必保其往，非臣所能，顧今中國，勢未可以有事於蠻方，如智高者宜撫之而已。且智高才武強力，非交趾所能爭而畜也；就其能爭，則蠻人方自相攻，吾乃得以間而無事矣。」朝廷仍不許。

三月，廣南西路運轉司又奏，儂智高奉表獻馴象，及生熟金銀，朝廷詔答轉運鈐轄司，止作本司意，以廣源州本隸交趾，若與其國（交趾）同進奉，卽許之。蓋宋猶恐開罪於交趾也（續通鑑長編卷一七〇、二月乙酉條）

攻邕州之戰：儂智高以與交趾為仇，而屢遭攻擊；欲內附假宋為援，又再為所拒，遂與廣州進士黃瑋、黃師宓及其黨儂建侯、儂志中等日夜謀取廣南以自存。乃於明年四月，招納亡命，數出弊衣易穀食。揚言：「峒中饑，部落離散。」宋趾州守臣陳珙，因此信其微弱，乃不設備。是月某夕，智高遂焚其巢穴，而紿其衆曰：「平生積聚，今為天火所災，無以為生，計窮矣，當拔邕州，據廣州以自王，否則必死！」遂率五千衆沿鬱江（左江）東下，先攻破橫山寨（今南寧東八十里，其山高峻，橫截江流，宋置寨於此），寨主右侍禁張日新、邕州都巡檢左班殿直高士安、欽橫州同巡檢右班殿直吳香等皆死之。遂攻邕州。（續通鑑卷一七二、四月丙戌條）

智高攻邕州城時，陳珙令通判殿中丞王乾祐守來遠門，權都監三班奉職李肅守大安門，指使武吉守朝天門。是

時廣西都監六宅使張立自賓州（今賓陽縣）來援，琪犒軍於城上，酒行而城破，琪、立、乾祐及節度推官陳輔堯、觀察推官唐鑑、司戶參軍孔宗旦，皆被擒，士卒死者千餘人。時為五月一日也。智高閱軍資庫，得其所上金函，怒謂琪曰：「我請內屬求一官，以統攝諸部，汝不以聞，何也？」琪對，嘗奏不報，索奏草不獲，遂扶琪出。琪病目不能視，惶恐呼萬歲，求自效。智高不聽，並殺立、乾祐、輔堯、宗旦等，而李肅、武吉、武緣令梅微之，支使蘇從，因與黃師宓有舊獲免。（同上五月乙巳條）

沿江諸州之陷落：智高既得邕州，即建國號曰大南國，自號仁惠皇帝。其母阿儂有計謀，智高攻陷城邑，多用其策，僭號皇太后，改年啓曆，赦境內，師宓以下，皆稱中國官名。遂自邕州率水陸軍順流而下，知橫州（今橫縣），殿中丞張仲回、監押東頭供奉官王日用，知貴州（今貴縣）祕書丞李據，知龔州（今平南縣）殿中丞張序，知藤州（今藤縣）太子中舍人李植，知梧州（今蒼梧縣）祕書丞江鐵，皆先後棄城走，故至五月十七、八兩日之間（初九陷橫州（智高連陷六州。是日，智高兵至封州（今廣東封川縣），州人未嘗知兵，州中士卒僅百人，且不能任戰鬥，又無城隍以為守，或勸知州太子中舍人曹覲避之。覲正色曰：「吾守城也，有死而已，敢言避賊者斬！」麾都監陳曄引兵迎敵，封州令率鄉丁弓手繼進。曄以寡不敵衆，兵敗，鄉丁亦潰，覲猶率從卒決戰，遂被擒。智高誘之降，不從，乃殺之。（同上五月辛酉條）

當智高下封州時，知康州（今德慶縣）太子右贊善大夫趙師旦使人覘之。還報曰：「諸州守皆棄城走矣。」師旦叱曰：「汝亦欲吾走耶！」乃大索，得諜者三人斬之，而智高兵既薄城下（十七日）。州兵止有三百，師旦使之開門迎戰，殺賊數十人。會暮，賊稍却，師旦遂與監押右班殿直馬貴率士卒守城。遲明，智高攻城甚急，左右請少避

。師且曰：「戰死與戮死何如？」衆皆曰：「願爲國家死！」故至城破，無一人逃者。矢盡，師且與馬貴還坐堂上，智高麾兵入斬之。是月十九日癸亥，智高兵至端州（今高要縣），知州太常博士丁寶臣棄城走，智高遂率水陸軍二萬趨廣州。（同上五月壬戌條）

端州既陷，有告急者至廣州，知州兵部郎中天章閣待制仲簡以爲妄，囚之，下令曰：「有言賊至者斬！」因此官民皆不爲備。是月二十二日丙寅，智高兵至城下，始令民入城。民爭以金貝遺閽者求先入，踐死者甚衆，未得入者皆附賊，賊勢益張。智高遂圍廣州。（同上五月丙寅條）

廣州攻守戰：初，朝廷聞儂智高反，詔進奏院不得輒報。知制誥呂溱言：「邊防有警急，一方有盜賊，宜令諸路聞之，共得爲備。今欲人不知，非計也。」（同上五月癸酉條）乃作討賊部署如左：

五月二十八日壬申，命崇儀使知韶州（今廣東曲江縣）陳曙領兵討儂智高。旋調爲廣西路鈐轄。

六月初二日乙亥起復前衛尉卿余靖爲祕密監知潭州。前屯田員外郎直史館楊畋爲廣南西路體量安撫提舉經制盜賊。蓋以靖前曾計劃韶州守禦，而畋素習蠻事也。旋改畋經制廣南東路，而改靖知桂州經制廣南西路（七月初三日丙午）。帶經略安撫使。

六月初七日庚辰，命同提點廣南東路刑獄李樞，廣南東路轉運鈐轄司與知桂州陳曙，發兵應援。

六月十一日甲申，徙知廣州仲簡知荆南，改以知越州給事中魏瓘代之，帶經略安撫使。

又詔自汴京至廣州增置馬遞鋪，晝夜馳四百里，緊急時馳五百里，以通連絡。

儂智高築雲梯土山攻廣州城甚急。六月十一日甲申，廣端都巡檢高士堯進援廣州，擊智高兵於市舶亭，爲智高

所敗。十七日庚寅，廣惠等州都大提擧捉賊、西京左藏庫副使武日宣，惠州（今惠陽縣）巡檢左侍禁魏承憲等亦進援廣州，與智高戰於城下，皆敗死之。由是廣州外援皆絕。

初，魏瓘築廣州城，鑿井蓄水，作大弩爲守備。至是，智高圍城，斷流水，而城堅井飲不竭，弩發輒中，中輒洞潰，智高兵勢，因之稍屈。是時知英州（今英德縣）蘇緘，已蒐募得壯勇合數千人，乃委州印於提點刑獄鮑軻，自率兵夜行赴救，距廣州城二十里邊渡村駐兵，時洪州都監蔡保恭率救兵亦至，遂合兵八千以扼智高歸路。未幾廣東都監張忠亦自京師將援兵至，由是援兵益强。時黃師宓爲智高謀主，緘執得其父，斬之，又斬附近民附賊者六十餘人，而招懷其被驅脅者，使復故業，凡六千八百餘人，於是賊聞之喪氣。

時智高久攻城不下，乃使方舟數百，急攻南門。番禺縣令蕭注，先自圍中出募得海上强壯二千餘，以海船集於上流待發，至是乃進擊智高水軍，會颶風夜起，注縱火燒賊船，大破之。遂發民戶牛酒芻糧及援兵相繼入城，轉運使王罕亦自外募民兵入，城中因益修守備。

賀昭州間戰鬥：智高圍城五十七日，至是知不可拔，乃於七月十九日壬戌，解圍而去。蘇緘在邊渡村扼其歸路，布槎木巨石幾四十里，智高退至，果不能前，乃繞道數十里入沙頭（今三水縣東南）渡江，由清遠縣（今縣）西走，擁婦女作樂而行，至賀州（今廣田賀縣），攻之不克，乃復西走。時楊畋駐韶州，指揮追擊軍事。廣東都監張忠將兵自邊渡村至白田（今廣西平樂縣東南）邀截智高，時虔州（江西贛縣）巡檢董玉、康州（智高圍攻廣州時，沿西江鬱江各州，宋均已收復）巡檢王懿、連州（今廣東連縣）巡檢張宿、賀州巡檢趙允明、監押張全、司理參軍鄧冕等諸軍亦至，遂在白田展開大戰。張忠率先鋒前擊，謂其下曰：「我十年前一健兒，以戰功爲團練使，汝曹

勉之！」進戰而敗，忠馬陷泥濘中不能拔，遂中標槍死。後軍旋亦爲智高所破，玉、懿、宿、允明、全、晁等，亦皆戰沒，蓋全軍覆滅也。（同上七月丁巳條，並見續通鑑卷五二）

七月廿一日甲子，廣東鈐轄蔣偕，自英州進擊智高於路田（似在今廣西賀縣南），兵敗，南恩州（廣東陽江縣）巡檢楊逵、南安軍（今廣東大庾縣）巡檢邵餘慶，權宜、融二州，（今宜山融縣）巡檢馮岳，及西路捉賊王興、萇用和等皆戰沒。然此時宋大軍雲集，智高兵遂被阻於賀州境而不得去。至九月初六日戊申夜，蔣偕屯營於太平場（今賀縣西南），爲賊所襲，偕與莊宅副使何宗古、右侍禁張達、三班奉職唐峴（皆自汴京來到之禁軍）皆被殺。

是時，朝廷以楊畋所指揮之追擊軍，屢爲智高所破，乃於九月十四日丙辰，一再降畋爲屯田員外郎，而命知桂州余靖提舉廣南東路兵甲經制盜賊事。其他降職者甚衆，及贈嶺南諸州死事者官有差。

九月十八日庚申，儂智高攻昭州（今廣西平樂縣），洛苑使廣西鈐轄王正倫迎戰於舘門驛，死之。東頭供奉官閤門祗候王從政、三班奉職徐守一，借職文海等，皆沒，知州柳應辰棄城走，昭州遂陷。州之山有數穴，可容數百人，民匿其中，賊盡焚之。

十月初五日丁丑，儂智高攻賓州（今賓陽縣），知州國子監博士程東美棄城走，城破。十二日甲申，智高率兵至邕州，知州禮賓使宋克隆棄城走。先是六月間克隆復邕州，州城因經賊踐蹂之後，不能營葺守備，乃縱士卒下諸山寨，殺逃民詐爲獲賊，一級賞錢十千。及詐給親兵帖，以爲賞有功。及智高再至，克隆無以禦賊，遂遁去。智高復據邕州，日夜伐木治舟楫，揚言將復趨廣州。

崑崙關之戰：仁宗已貶楊畋，以孫沔爲廣南安撫使，與余靖協力進討，但仍以賀、昭二州間屢敗，而以爲憂。

時或言智高欲得邕桂七州節度使，仁宗卽降詔使大臣議之。樞密副使梁適曰：「若爾，二廣非朝廷有矣。」仁宗問宰相龐籍，誰可爲將討智高者，籍薦樞密副使狄青，青亦上表請行。（同上九月癸亥條下續通鑑卷五三）

狄青，汾州西河人（今山西離石隰縣間），善騎射，因被選刺面爲士伍，在延州與夏作戰屢有戰功，累擢至指使。仁宗慶曆年間，進見陝西經略判官尹洙，洙與談兵，善之，因薦於宣撫使韓琦范仲淹曰：「此良將也。」二人奇之，待遇甚厚。仲淹以左氏春秋授之曰：「將不知古今，匹夫勇爾。」青乃折節讀書，悉通秦漢以來將帥兵法，由是益知名。累遷至節度使知延州，皇祐四年擢樞密副使。由士伍擢爲執政，是爲宋歷朝所無。至是，青自請討智高，言「臣起行伍，非戰伐無以報國，願得蕃落騎數百，益以禁兵，斬賊首以獻。」仁宗壯其言，乃命青爲宣徽南院使荊湖北路宣撫使提擧廣南東路經制賊盜事，以入內都知任守忠副之。諫官李兌言：「唐失其政，以宦者觀軍容，致主將掣肘，是不足法。」從之，遂罷守忠。右正言韓絳又言：「狄青武人，不可獨任。」仁宗以問龐籍，籍曰：「青起行伍，若用文臣副之，必爲所制，而號令不專，不如不遣。」乃詔廣南將佐，皆稟青節制，若孫沔（廣南安撫使）余靖分路討擊，亦各聽沔等指揮。青請發鄜延、環慶、涇原三路蕃落廣銳軍，擇其曾經戰鬥者各五千人南征；又以智高之兵便於乘高履遠，步兵力不能抗，請選陝西蕃落騎兵從征。朝臣有謂南方非騎兵所宜以阻之者，幸樞密使高若訥曰：「蕃落善射，耐艱苦，上下山如履平地，當瘴未發時，疾馳破之，必勝之道也。」於是仁宗皆從之。狄青之所以能成功者，卽賴指揮權專一與兵精也。（同上）

朝廷又用樞密副使王堯臣言，劃分爲三個戰區，分宜、容等州爲三路：㈠以融（今縣）柳（今柳江）象（今縣）隸宜州（今宜山）；㈡白、高、竇、雷、化、鬱、林、儀、藤、梧、龔、瓊（今廣東西南及廣西東南部地區），隸容州

(今廣西容縣);㈢欽、賓、廉、橫、潯、貴(今容縣以西,象縣以南至廣東欽縣合浦),隸邕州。宜、容、邕三州,各選武臣爲安撫都監兼知州事,以統支郡。若蠻人入寇,卽三路率支郡併力掩擊之。知桂州以兩制以上,仍帶經略安撫使,以統制三路;鈐轄二員迭戍邕州。置走馬承受二員,每季入朝奏事。又益募澄海忠敢雄略等軍,以足舊數,四千人屯邕州,二千人屯宜州,千人岩賓州,五百人屯貴州。廣西、江南、湖南等地,則益以北兵,二歲一代之。運全、永、道(今全縣、湖南零陵、道縣)三州米以饋軍食。其城壁之制,當高二丈,廣八尺,令本路轉運使判官提舉修築。官吏有能完城壁廨宇營舍倉庫,及招復戶口者,計其功遷一官。其左右江(今鬱江上游二水)巡檢及管界巡檢、寨主與指使一員,兵三百人,常閱之。十一月,朝廷又連下三詔:一命廣南東西路安撫轉運使,凡經智高焚刼之州縣,倍加安輯,其造室廬竹木,並蠲其稅。二命禁止廣南民吏與蠻人買賣,對儂智高實行經濟封鎖。三命知廣州魏瓘及廣東轉運使元絳,凡守禦之備,不得以勞民爲詞,苟且爲之,務求一勞永逸之計,尤以廣州城池,當募蕃漢豪戶及丁壯,並力修完之。此乃狄青進攻儂智高前,廣南方面部署之概況也。

皇祐五年(西元一〇五三)正月初六日丁未,朝廷從狄青之請,詔廣南西路轉運司移文止交趾助兵討智高。蓋先是余靖曾奏請一面招九溪峒蠻以孤智高之勢,一面約安南國主李德政會兵夾攻;會德政今年當入貢,以智高阻道不通,曾累移文乞會兵進討。朝廷因從其請。至是,狄青以爲「李德政聲言,將步兵五萬,騎一千赴援,此非情實;且假兵於外以除內寇,非我之利。以一智高橫蹂二廣,力不能討,乃假蠻人兵;蠻人貪得忘義,因而啓亂,何以禦之?願罷交趾兵勿用,且檄靖無通交趾使。」仁宗從之。(同上,卷一七三、十二月戊子條及續通鑑卷五三)

狄青進擊前,先肅軍令。青已至桂州,以將校張忠蔣偕輕敵取死,以致軍聲大沮,乃下令戒前方諸將立行伍,

明約束，野戰皆成營柵，不得妄與敵鬥，應聽號令而動。廣西鈐轄陳曙恐青獨得軍功，乃於皇祐四年十二月初一日壬申乘青未至，將步兵八千進擊。曙將兵素無威令，兵至金城驛（今南寧東北九十里）已近賊兵，其士卒猶聚賭營中，智高揮兵襲之，曙乃急使東頭供奉官王承吉將宜州忠敢兵五百爲先鋒，諸軍倉卒被甲以前，遂爲所敗，承吉與白州長史徐亟皆死，曙與殿直袁用等遁還。

狄青自桂州合孫沔余靖兩將之兵，已至賓州，聞陳曙敗，乃曰：「令之不齊，兵所以敗。」遂在皇祐五年正月初八日己酉，會諸將於堂上，揖曙起並召袁用等敗軍之將三十二人，按以軍法將斬之。余靖以嘗迫曙出戰，因離席而拜曰：「曙失律，亦靖節度之罪。」青曰：「舍人文臣，軍旅之責非所任也！」遂揮出曙等於軍門斬之。沔靖相顧愕然，諸將無不股栗。（同上，卷一七四皇祐五年正月丁未條及續通鑑卷五三）

狄青已誅陳曙等乃按兵不動，而令備十日糧休軍。衆莫測。賊覘者還報，亦以爲宋軍不即進。但明日青即進軍，青自將前陣，孫沔將次陣，余靖將後陣，是夕次於崑崙關，值上元節，青乃大張燈作樂飲宴徹夜。翌日黎明，整大將旗鼓，令諸將環立帳前待令然後發。夜二鼓方宴從軍將吏，青忽稱疾，暫起如內，遂微服與先鋒度關，約諸將會食關外，即歸仁鋪（今南寧東北三十里）爲陣。至是智高方覺宋軍已度關而至，即於正月十七日戊午，悉衆列三銳陣以拒敵，其卒執大盾，標槍、衣絳衣，望之若火。於是青亦麾軍列陣，以右班殿直張玉爲先鋒，如京副使賈逵將左、西京左藏庫副使孫節將右。陣畢，青下令曰：「不待令而舉者斬！」及戰，節搏賊，死於山下。此時，逵私念所部忠敢、澄海卒皆土兵，數困，而心懾易衄，苟待令必爲賊所逼，且兵法先據高者勝，乃引兵疾趨，爭奪前面之山；既登，立始定，而賊兵亦至，逵即麾衆而下衝擊，揮劍大呼，遂斷賊陣爲二。於是張玉先鋒軍突出陣前，青

乃卽揮手中所執白旗，使蕃落騎兵張左右翼出賊陣之後，以行包圍攻擊，左者右，右者左。旣而右者復左，左者復右，如此交互攻擊，由是賊陣大亂，大敗而去。儂智高敗還邕州，宋軍追奔五十里，斬二千餘級，其官屬黃師宓、儂建中、儂智忠等死者五十七人，生擒五百餘人，是夜，智高燒城由合江（右江）向大理國（今雲南境）遁去。逵詣青帳下請罪，青拊其背曰：「違令而勝權也，何罪之有！」遲明，青按兵入城，獲金巨萬，雜畜數千，招復老壯七千餘，嘗爲賊所俘脅者慰遣使歸。梟師宓等首於邕州城下，得尸五千三百餘，築京觀於城北隅。儂智高自起至平，歷時四年，殘暴一方，如行無人之境，吏民不勝其毒。至是廣南悉平。（同上丁巳條下及續通鑑卷五三）

第五節　平定方臘之亂經過（參看附圖十二—四一九）

方臘已蓄意作亂，妖術招誘遊手不逞之徒，遂於宣和二年（西元一一二〇）十月初九日丙子，開始作亂，殺里正方有常，縱火大掠，進入幫源洞以爲巢穴，然後遣其黨四出侵擾，鼓扇星雲神怪之說，以惑衆，焚室廬，掠金帛子女，誘脅良民爲兵。時人久安太平，不識金革，聞金鼓聲，卽斂手聽命。不旬日竟聚兵數萬。十一月初一日戊戌朔。方臘遂僭號，自稱聖公（敎主），改元永樂，置官吏將帥，以巾飾爲別，自紅巾而上凡六等，無弓矢甲胄（宋禁民間藏兵甲，見前），惟以摩尼敎爲號召。

時摩尼教發於淮南，以廬州愼縣（今安徽合肥縣東北）黃山，連接無爲軍（今縣）、壽州（今縣）、六安（今縣）爲根據地。宋朝廷對此教活動，厲行禁止，被查出者處死刑，家屬不問知情與否，一律流竄遠方，財產沒收，以其半獎告發者。又有摩教別派自福建傳入浙江溫州（今永嘉縣），蔓延於浙江東西各州縣，故方臘之發展，卽向此

等地區進行也。

十一月二十九日丙寅，方臘開始進攻青谿，縣令陳光棄城先遁，城遂陷。十二月初二日戊辰，方臘二萬衆攻睦州，又陷之，殺官兵千人。於是復於半月之間，連陷壽昌、分水、桐廬、遂安、休寧等縣（皆浙江安徽今縣）及歙州（今歙縣），東南將郭師中戰死，賊聲大振。婺源、績溪、祁門、黟縣等（皆今縣）官吏皆棄城逃走。由是後四日，賊再陷富陽、新城（今新登），遂逼杭州。各地摩教聞風響應者，有蘭溪（浙江今縣）靈山寨主朱言、吳邦，剡縣（今嵊縣）摩教主仇道人，方巖山寨主陳十四公，蘇州人石生，歸安（今吳興）人陸行兒等，皆起應之。

方臘兵破休寧時，知縣事麴嗣復爲所擒，賊面斬二士以恐之，欲脅之使降。嗣復罵不絕口，曰：「何不速殺我！」賊曰：「我休寧人也，公邑宰有善政，前後官無及公者，我忍殺公乎？」委之而去。但其他各地陷臘者，賊兵所至，得官人必斷臠支體，搜其肺腸，或煎以膏油，叢鏑亂射，備盡楚毒，以償積怨。（續通鑑卷九三）

方臘初起時，王黼執政，方鋪張太平，惡聞有寇，且峻責浙西提刑張苑，勿張皇生事。及賊逼杭州，因不敢實奏。發運使陳遘上言：「賊衆强，官軍弱，乞調京畿兵兼程來討，以免滋蔓。」徽宗得疏大驚，黼亦恐懼。時金兵方攻取遼之上京，宋遣趙良嗣使金，議夾攻之事（其事已詳前章），且已集陝西河東及蕃漢兵禁兵於汴京，遣童貫將之北上，及得陳遘之奏，乃罷北伐之議，並即於十二月二十一日丁亥，命承宣使譚稹爲兩浙制置使，童貫爲江淮荆浙宣撫使，率已集之兵十五萬南下，以討方臘。御史中丞陳過庭上言曰：「致寇者蔡京，養寇者王黼，竄二人則寇自平。」又言：「朱勔父子本刑餘小人，交結權近，竊取名器，賄賂狼藉，罪惡昭著，宜正典刑，以謝天下。」時論韙之。時禮部侍郎梅執禮與王黼善，黼猶置酒其第，誇示園池妓妾之盛而有驕色。執禮曰：「公爲宰相，當與

天下同憂樂。今方臘流毒吳地，瘡痍未息，是豈歌舞宴樂時乎？」黼愧怒，竟黜執禮。（同上及卷九四宋史本傳）

是月下旬，方臘兵又連陷杭州，及宣州（今宣城縣）寧國縣（今縣），進逼宣州。當方臘兵攻杭州時，知州趙霆遁去，官吏散走，制置使陳建、廉訪使趙約皆死之，賊縱火六日，死者不可勝計。方臘已破杭州，遂分兵四路，一自寧國經宣州，會師金陵，進取江淮；一向衢州（浙江今縣），分兵下處州（今浙江麗水）、溫州及信州（今江西上饒縣西北）；一向婺州（今浙江金華縣）趨江西，大有與江淮及溫州方面摩敎合勢之勢。

宣和三年正月十九日乙卯，方臘兵自杭州東上者，於攻陷崇德縣（浙江今縣）後，遂攻秀州。臘將方七佛引衆六萬，號十萬，進至秀州南一舍之地而陣，統軍王子武請知州宋昭年率城中百姓登城守禦，自率精銳五百人出城，與南下大軍（時童貫所遣王稟之兵已至）合擊之。子武使長兵在前，短兵在後，弓矢分爲左右翼夾射之，以衝賊陣。時州兵以京師大軍已至，故勇氣百倍，一以當百，賊兵遂大駭奔潰。子武與京師軍追北數十里，斬首五千級。臘兵退還臨安（即杭州），時爲正月二十八日甲子也。是月，方臘兵攻婺、衢二州，連陷之。當賊攻衢州時，州兵寡弱，官吏奔潰，知州彭汝方獨與其僚段處約守城三日而陷，汝方死之。賊兵臨婺州，官吏聞風，皆棄城夜遁，惟州敎授胡埜不走，城陷，闔家死難。

童貫將兵發汴京時，徽宗微行送之，握貫手曰：「東南事盡以付汝，有不得已者，竟以御筆行之！」於是，貫率保信軍節度使馬軍副都指揮使劉延慶，及屬將王稟、楊惟忠、辛興宗、王淵、府州將折可存等，領陝西河東及蕃漢兵十五萬南下，而延慶子蘄州防禦使光世，則率屬將楊可世、劉鎭等，自饒州(今山西鄱陽縣)東下，以會討之。

先是宋江者，淮南劇盜也，宣和二年二月初起，僅三十六人（疑是「花石綱」牽引之卒），首犯淮陽軍（今江

蘇邳縣），轉攻京東、河北，橫行河朔，掠十郡，官軍討捕莫敢攖其鋒。侍郎侯蒙進討賊之計曰：「宋江以三十六人，橫行河朔、京東，官軍數萬無敢抗者，其才必有過人。不若赦過招降，使討方臘，以此自贖，或可平東南之亂。」及宋江轉掠海州（今江蘇東海縣），朝廷乃命知海州張叔夜招降之。江將至，叔夜遣諜者覘其所向。江逕趨海濱，刼巨舟十餘載鹵獲。叔夜乃募敢死士千人，設伏近城，而出輕兵距海誘之戰，先匿壯卒海旁，伺合戰，舉火焚其舟。江竟中計與輕兵戰，及知焚舟，遂皆無鬥志，叔夜伏兵乘之，擒其副賊，江乃降，因遣之從童貫討方臘。

宣和三年正月童貫至吳，見民困花石之擾，衆言：「賊不亟平，坐此耳。」貫卽命其僚董耘作手詔罪己，罷蘇杭造作局及御前綱運、木石采色等物。黜朱勔父子弟姪之在職者。有云：「若爾後尚敢以貢奉爲名，因緣科擾，以違御筆論。」貫又以御筆處分，立重賞軍功之狀，由是軍民大悅。是月二十一日丁己，童貫至於鎭江（江蘇今縣）。遂分兵兩路進討，東路命王稟將之，經蘇州趨杭州；西路命劉延慶將之向宣州，與劉光世會師歙州。

正月二十八日甲子，王稟軍已與王子武擊破賊兵，乃向杭州推進。二月七日，前鋒至清河堰（今杭縣北之清湖閘），賊列陣以待。王師水陸並進，王稟遣王淵爲先鋒，賊將據錢塘，勢張甚而來戰。王淵諭小校韓世忠曰：「賊謂我遠來，必易我。明日爾逆戰而僞遁，我以强弩伏數百步外，必可得志。」世忠如其言，率兵二千於杭州北關堰誘敵，賊果追之，伏弩發，賊應弦而倒者，不可勝計。旋又攻戰凡六日，斬賊二萬。二月十八日，賊遂再焚官舍、學宮、府庫與僧民之居，經夕不絕，翌日乃乘夜宵遁。王師遂克杭州。（續通鑑卷九三、九四）

是時，朝廷又以陳遘爲江淮經制使，經制七路，治於杭州，以入饋餉。遘言：「妖賊陵暴州縣，惟搜求官吏恣行殺戮，往往斷截支體，探取肺肝，或熬以鼎油，或射以勁矢，備極慘毒，以償怨心。蓋貪汚嗜利之人，倚法侵牟

，騷動不知藝極，積有不平之氣結於民心，一旦乘勢如此，可爲悲痛。此風不除，必更生事。臣願採官吏姦贓尚仍舊習者，按治以聞，乞重寘於理！」朝廷許之。（宋史列傳第二〇六陳遘傳）

方臘將洪載與靈山寨主朱言、吳邦，自遂昌、松陽攻處州，於二月三十日乙未陷之。時方臘在杭州被擊破後之十一日也。先是洪載攻處州，知州等官吏皆棄城遁走，城遂陷；時又有他盜霍成富者，用方臘年號響應之，進攻縉雲（今浙江麗水東北今縣），縉雲尉詹良臣年七十，率弓兵數十人出禦之，爲所擒，城亦陷。方臘兵在衢州方面者，則西進逼信州（今江西上饒）。

三月初一日丙申方臘乃再攻杭州，王禀等迎戰於城外，破之，斬首五百級，賊乃退。禀等進追，再戰於桐廬境，又破之，遂收復富陽、新城。當是時，仇道人、陳十四公及仙居（浙江今縣）人呂師囊等，起兵掠溫、台二州諸縣，屠仙居而一再攻台州（今浙江臨海縣），不克，解圍而去（三月十三日戊申及十六日辛亥）。

當王禀軍擊破方臘於桐廬（三月初一丙申）境之後，三月初三日戊戌，童貫乃留譚稹駐鎮江（江蘇今縣），而自帥中軍赴金陵（今南京）。是月中旬，劉延慶兵至涇縣（安徽今縣）與賊將八大王遇，擊敗之，斬五千級，遂出寧國賊之背，又破之，克復寧國城。遂進攻歙州，於同月十三日克之。

劉光世軍自饒州分兩路東進，楊可世、劉鎭等爲北路向歙州，光世自率宋江等爲南路趨衢婺。三月十六日辛亥，劉鎭楊可世軍進至歙州之潘村（似在今歙縣西），賊萬餘來迎戰，復有萬餘衆衝擊後軍，鎭與可世分兵擊之，夜半賊潰，斬獲一千四百五十級，遂與劉延慶會師。

三月二十三日戊午，王禀等軍進至桐廬桐州港遇賊，禀使戰艦攻之，奪其溪橋，翌日遂克桐廬城，斬賊一千五

百餘級。續攻睦州又克之（二十七日壬戌）。賊兵退於州城南門外之對溪岸，繼續頑抗。

四月初二日丙寅，劉光世軍進至衢州，賊首鄭魔王率萬人出城迎戰，光世擊破之，斬二千餘級，生擒鄭魔王。賊兵反攻，將官葉處厚迎戰，死之，光世引兵出賊之後，賊始引退。光世遂進克龍游（浙江今縣，時爲四月十二日丙子）、蘭溪。是月十五日己卯，王稟軍亦至於壽昌（是時童貫自平江府率中軍進駐杭州）。是時光世軍攻婺州者，至城下，賊二萬餘出城迎戰，大破之，乘勝奪門而入，遂復州城（十七日辛巳）。十九日癸未，王稟進克青谿。由是諸軍對幫源諸洞，形成完全包圍形勢。

四月下旬，王稟王淵等屯兵幫源洞前，劉鎭楊可世及裨將宋江等自歙州屯兵洞後，剋日進攻，以縱火爲號，見燎煙外，則表裏夾攻。四月二十四日戊子，諸軍開始進攻。劉鎭先攻門嶺，以王渙統領馬公直及裨將趙明、趙許、宋江等爲前軍，劉鎭將中軍，楊可世將後軍進攻。門嶺崖壁峻峭，坂險徑危，方臘兵數萬據之以拒敵。是日平旦，鎭等入洞後，且戰且進，鳴鏑縱火，焚其廬舍，鎭又率勁兵從間道掩擊，遂奪得門嶺，斬首六百餘級。在洞前之王稟軍，以辛興宗領總裨將王淵等爲前軍，稟自領中軍，楊維中領後軍，是日望見後洞燎煙開始進攻，於是南北夾攻。方臘則以二十餘萬（？）腹背抗拒，是日轉戰至晚，賊兵敗死者甚衆，血流徧地，廬舍被焚者萬間，王稟劉鎭兩軍，各斬賊首五千餘級，生擒數百人，脅從老幼數萬計，而未獲方臘。翌日，諸軍搜山，方臘深據幫源山東北隅石澗中，崖屋爲三窟，諸將莫知所入。王淵裨將韓世忠潛行深谷，問野婦得知徑路，即率兵直前，渡險數里擣其穴，格殺數十人，遂擒方臘以出，並擒其妻子及僞相方肥及侯王等五十二人於梓桐石穴中，餘黨皆潰。所掠婦女，自洞遽出裸而縊於林中者，相望百餘里。至八月囚方臘至於汴京，斬之。

「總計方臘之亂，破六州五十二縣。官兵征討，凡二百二十二日，狀起義軍十五萬人，平民二百餘萬」（見方杰人氏著宋史），實爲北宋王小波之亂後，又一次大民變也。

方臘已敗，其支黨散走浙東州縣者仍甚熾，童貫乃遣郭仲荀、劉光世、姚平仲等分路討之。又數月，始平之於新昌、嵊縣、東陽、仙居等縣及其附近諸山洞中。

第六節　中　論

宋朝繼五代之後而建立其政權，因懲於五代武人篡奪相尋，乃極力貶抑武人，而扶掖文士，遂建立其以士大夫與豪勢之家爲基礎之政權。此種以社會中上層人物所形成之政治，同時又忽略下層社會之利益，而橫徵暴斂，遂導致王小波等以「均貧富」爲政治號召之變亂。方臘之亂。亦基於此種原因，而加以當時之朝廷君臣奢侈腐化與地方官吏之貪殘，因在江南兩浙造成人民奮起泄憤之暴亂。是以北宋此兩次之變亂，實由其政治之不良所造成也。

至儂智高之亂，則由於處置邊疆民族之不當而引起。按宋自太宗時岐溝關大敗於遼，討西夏李繼遷又屢遭敗衂之後，對外政策已由積極變爲消極，由圖發展轉爲保守與苟安。且仁宗之時，雖繼眞宗澶淵之盟後與遼和好，而北方河北河東廣大國防線上，戒備仍未敢懈怠，西夏則時戰時和，戰爭狀態實未嘗間斷，因此陝西秦鳳之國防線上，駐兵尤多。宋在此種狀況下，對南方之交趾，更不得不採委曲求全之政策。職是之故，廣源、七源等州之蠻，因與交趾不睦而爲所迫，要求內屬。此等蠻州，原爲宋廣南西路羈縻之州，交趾李朝強盛，遂屬於交趾，而宋鞭長莫及無力與之抗爭也。及儂智高要求內屬以抗交趾，宋因而不敢受。智高一再要求不得，乃憤然舉兵內向，故智高之亂

實迫於求生存而起。由此可知宋當時對交趾與智高之間，所採政策不當與缺乏外交折衝所導致，設使當時宋有智能之士在廣南西路以主其事而善爲籌謀運用，則兩蠻皆可致而使之懾服也。

然宋之討平三叛，其決策皆極爲迅速，用兵亦極盡「迅雷不及掩耳」之勢，故使三叛不能成燎原之勢，而卒一一平定之。又宋朝所以能於平內亂之另一原因，則爲宋建國之初，已建立兩項防內亂之制度，一禁民間收藏兵器，一州郡之兵寡弱。由於前一制度，故叛亂者雖有蜂起之衆，但以缺乏兵器而烏合，終於不敵禁衛軍而告消滅。由於後一制度，州郡雖無抗禦叛亂之力，致使叛亂勢力得迅速發展如行無人之境，但亦已防止州郡響應叛亂，遂成巨禍而危及皇朝。由是觀之，宋之防制內叛可謂盡善矣。然由於此種防內甚於防外之政策施行，結果兩宋雖能苟延殘喘三百餘年，但終於不免一再亡於外寇，而在此三百餘年之間，民族生機亦受盡外寇之摧殘，則宋皇室對民族之負罪實深且大矣。

12—3946

第八章　金滅北宋之戰（附圖十二——四二〇、四二一、四二二）

一、**宋金聯盟**：徽宗重和初年（一一一八）遣使連金，謀夾攻遼，以取燕雲之地。宣和四年（一一二二）出兵夾攻，敗績。明年四月，自金人手中收復燕山六州之地。

二、**金第一次伐宋**：宣和七年（一一二五）十月，金兩路南下。靖康元年（一一二六）正月，金兵圍汴京，宋求和。二月金兵始退。

三、**金第二次伐宋**：靖康元年八月，金兵復兩路南伐，十一月再圍汴京。十二月欽宗出降。明年三月，金立張邦昌爲楚帝。四月，金兵俘徽、欽二帝北還。北宋亡。

第一節　戰前一般形勢及戰爭導因

一、宋金聯盟

宋太宗自太平興國四年（九七九），依周世宗宋太祖以來，謀恢復燕雲十六州之一貫國策，發動「北驅胡虜」之戰，中經高粱河、岐溝關之大敗後，彼此歷年爭戰，直至眞宗景德元年（一〇〇四）遼兵直寇汴京（今河南開封）北郊之澶州（今河北濮陽），眞宗被逼屈辱求和，定下澶淵之盟。此一經歷二十六年之戰爭，宋不但不能收復失地，且終於屈辱。當宋眞宗與遼締和時，猶謂：「數十年後，必有起而抗之者。」故此事之於宋人，固未嘗一日或忘者也。（續通鑑長編卷五八景德元年十二月戊戌條）

至徽宗政和初年（遼天祚帝延禧天慶元年，西元一一一一），會遼天祚帝延禧在位十年，荒淫失道，國勢大衰。而女眞方興未艾。宋此時以爲收復失地與洗雪國恥之時機將至，尤以蔡京與童貫主之最力。乃謀遣使連金以圖遼。且其時童貫方得志於夏（？）遂謂遼亦可圖。貫乃於同年九月，請使遼以覘其國情。徽宗從之，以端明殿學士鄭允中充賀生辰使，童貫副之。朝中或言，以宦官爲使，豈國無人？徽宗謂遼人聞貫破夏，故欲見之，因使覘其國，乃策之善者。遂行。童貫至遼，遼君臣相聚指笑曰：「南朝人才如此！」（續通鑑卷九一、九月條）

時有燕人馬植者，本遼大族，仕至光祿卿，行汚而內亂，不齒於人。會童貫使遼道經盧溝（今盧溝橋附近），植夜見其侍史，自言有滅遼之策，因得見貫。貫與語，大奇之，載與俱歸。易姓名曰李良嗣，薦諸朝。植卽獻策曰：「女直（卽女眞，遼人避興宗號改之）恨遼人入骨。而天祚荒淫失道。本朝若自登萊（今山東蓬萊縣）涉海，結好女直，與之相約攻遼，其國可圖也。」徽宗召植問之，植對曰：「遼國必亡。陛下念舊民遭塗炭之苦，復中國往昔之疆；代天譴責，以治伐亂，王師一出，必壺漿來迎。萬一女直得志，先發制人，事不侔矣。」（此事有謂在政和五年者）徽宗嘉納之。賜姓趙氏，以爲祕書丞。圖遼之議，遂從自始。由此可知宋朝對馬植甚爲重視。（同上）

至政和七年（遼天慶七年，金天輔元年，西元一一一七）七月，時正當女眞屢破遼軍，女眞部酋阿骨打既稱帝，國號金，且既攻陷遼東京之後，會其時遼蘇州（今遼寧金縣）之漢人高藥師、曹孝才、及僧卽榮等，率其親屬二百餘人，以大舟浮海，欲趨高麗避亂，爲風飄流至於宋界駝基島（在今渤海海峽，似在山東蓬萊縣東北），與宋人言曰：「女眞既斬高永昌（據東京叛遼，其事已見上述），渤海（國名，久已爲遼太祖阿保機所滅，遺族猶分據各地，故猶稱之）漢人羣聚爲盜（聚族走保山寨以自保之漢人），遼地方政府不能制。女眞攻遼，奪其地，既過遼河

之西。」云云。宋知登州王師中具奏其事。朝廷聞之，甚喜。乃召太師蔡京，領樞密院童貫等共議。貫等因此共奏，謂國初時，女眞常貢獻，而太宗屢詔市馬女眞，其後始絕。宜降詔遵故事，以市物爲名，就令訪聞事體虛實。乃詔師中選差將校七人，各借以官名，用平海指揮兵船，載高藥師等齎市馬詔以往。藥師等兵船至海北，見女眞邏者，竟不敢登岸而還，却稱已入蘇州界，女眞不納，幾爲邏者所殺。宋青州（今山東益都）安撫使崔直躬，具奏其事。徽宗怒，詔該等出使之人，皆編配遠惡之地。仍委童貫專任通好女眞事，監司帥臣，不許干預。貫乃更令王師中，別選能吏以往。時武義大夫馬政，責官青州，寓家牟平（山東今縣），師中薦之。遂於重和元年（一一一八）二月十八日，遣馬政同高藥師等，再使女眞，購買馬舊好。同年閏九月六日，政與平海指揮使呼慶，隨藥師曹孝才等自登州渡海，纔達北岸，爲邏者所執，並奪其物，且屢欲殺之。既而縛送於金主所居之拉林河（吉林省今河）。金主問遣使之由，政曰：「主上聞貴朝攻破契丹五十餘城，欲與通好，共行弔伐。若允許，後當遣使來議。」金主與衆議數日，遂於同年十二月，質登州小校王美、劉亮等，而遣索多（一作撒覩）及李慶善等，齎國書並北珠、生金、貂革、人參、松子，與政等來報。（續通鑑長編卷三六、七月，卷三七、二月及三朝北盟會編卷四）

宣和元年（遼天祚天慶九年，金天輔三年，西元一一一九）正月，金使李善慶等至汴京。徽宗詔蔡京、童貫及鄧文誥與之議事。又補善慶爲修武郎、索多爲從義郎、勃達爲秉義郎，皆給金俸。於是集羣臣議報女眞之儀。趙良嗣請以國書報聘，直祕閣趙有開以爲「女直之酋止節度使，世受契丹封爵，常慕中朝，恨不得臣屬。何必過爲尊崇，用詔書足矣。」問善慶何如？對以「二者皆可用，惟朝廷所選擇。」遂從有開言，用詔書。有開與善慶等至登州，未行而有開死，會河北奏得諜者，言契丹已割遼東地，封女眞爲東懷王，且妄言女眞常祈修好，詐以表聞。乃召

馬政等勿行，祇差軍校呼慶持登州牒，送李善慶等歸。（續通鑑長編卷三九正月）

是年六月，呼慶等至金，金主責以中輟，且言登州不當行牒。呼慶對以「本朝知貴朝與契丹通好，又以使人至登州緣疾告終，因遣慶與貴朝使臣同行，欲得早到軍前，權令登州移交，非有它故。若貴朝果不與契丹通好，本朝定別遣使人共議。」金主不聽，遂拘留慶等。又以索多受宋官，杖而奪之。（續通鑑卷九三及三朝北盟會編卷四）

是時，特進少宰兼中書侍郎王黼，因朝廷已納趙良嗣之計，將會金以圖遼，會牒云：「遼主有亡國之相。」黼因奏請遣畫學正陳堯臣率畫學生二人使遼，繪遼主像以歸。言於徽宗曰：「遼主，望之不似人君，臣謹畫其容以進。若以相法言之，亡在旦夕。幸速進兵，兼弱攻昧，此其時也。」並圖其山川險易以上。徽宗大喜，取燕雲之計，遂決。

呼慶留金凡六月，數見金主，執其前說，再三辯論。金主與宗翰等議，乃遣慶歸宋。臨行語曰：「誇海求好，非吾家本心。吾既獲遼人數路（時金已盡得遼西之地，翌年五月克遼上京），其它州郡，可以俯拾。所以遣使報聘者，欲交鄰耳。暨聞使曰不以書來，而以詔詔我，此非所宜。使人雖卒，自合復遣。止遣汝輩，尤爲非禮，是見翻悔；本欲留汝，念過在汝朝，非汝罪也。歸見皇帝，若果欲結好，請早示國書；或仍用詔，決難從命。且我嘗遣使求遼主册吾爲帝，取其鹵簿，使人未歸。爾家來通好，而遼主册吾爲東懷國，立我爲至聖至明皇帝。吾怒其禮儀不備，又念汝家已通好，遂鞭其來使，不受其法駕等物。乃本國守兩家之約，不謂貴朝如此見侮。汝可速歸，爲我言所以！」（續通鑑長編卷四十，六月及三朝北盟會編卷四十，二月）

宣和二年（一一二〇）正月，呼慶還至汴京，具道金主所言，並其國書達於朝。童貫因建議遣趙良嗣等持御筆

報金，仍以買馬爲名，實約夾攻遼取燕京舊地，第面約不齎國書。二月，宋遂遣中奉大夫右文殿修撰趙良嗣、忠訓郎王瓌使金。四月，良嗣等至蘇州（今遼寧金縣），是時會金主已集兵在青牛山，準備進攻遼上京，良嗣等乃至金主軍前。金主遣隨軍前往，並謂之曰：（汝可觀吾用兵，以卜去就！」遂攻上京克之。良嗣出徽宗御筆與金主議，以燕京一帶，本漢舊地，約以夾攻破遼之後，金取其中京大定府（今熱河寧城縣），宋取燕京析津府（今北平。約以燕山山脈爲界也）。金主曰：「契丹無道，其土疆皆我有，尙何言？顧南朝方通歡，且燕京皆漢地，當與南朝。」良嗣曰：「今日約定，不可與契丹復和。」金主曰：「有契丹乞和，亦須以燕京與爾家方許和。」遂議宋輸金歲幣，良嗣初許三十萬，辯論久之，卒與同契丹舊數（歲幣五十萬，見宋遼之戰章）。金主又謂良嗣曰：「吾軍已行，九月至西京（今山西大同縣），汝等到南朝，請發兵相應！」遂以手札付之，約以「本國兵徑自平地松林趨古北口，南朝兵自雄州（河北今縣）趨北溝（永定河）夾攻。不如約卽地不可得。」金師至松林，會大暑，馬牛疫，金主乃還，遣驛追良嗣至，易國書，約來年同舉。再遣薩喇（亦作錫刺）、哈魯（舊作曷魯）等持國書與良嗣偕往報聘。（續通鑑卷九三，五月、八月，九月，長編卷四一，九月）

九月，薩喇等至汴京。宋再遣登州鈴轄馬政與薩喇等同往報聘，書爲：「大宋皇帝致書於大金皇帝」，約以「確示同心之好，共圖問罪之師。」「誠意不渝，義當如約。」並告以既差太傅知樞密院事童貫，勒兵相應，請示舉軍的日，以憑夾攻。又約以「所有五代以後陷沒幽薊等州，舉漢地及漢民，並居庸、古北（皆今地）、松亭（今河北遷安縣西北喜峯口附近）、榆關（今臨榆縣），已議收復，所有兵馬彼此不得過關外。據諸色人及貴朝舉兵之後，背散到彼餘處人戶，不在收留之數。絹銀依與契丹數目，歲交。仍置榷場。計議之後，契丹請和聽命，各無允從

。」宋朝廷初議，祇欲得燕京舊地，及趙良嗣還朝，言嘗問金主，燕京一帶舊漢地並西京亦是。金主曰：「西京我安用?止爲拏阿適（遼主天祚小字），西一臨爾。事竟，亦與汝家。」又言平營（二州，今河北盧龍、昌黎）本燕地。金主曰：「此不須議,故事目並及山後寰、應、朔、蔚、嬀、儒、新、武諸州」（今山西馬邑鎮、應縣、朔縣、察哈爾蔚縣、懷來、延慶、涿鹿、宣化）。但當馬政等於九月到達金拉林河時，竟又議論月餘不決。金主初不認事目內，已許西京之語，且言，平、灤（河北今縣）、營三州，不係燕京所管。政等不能對，唯唯而已。金主又與其羣臣謀，謂北朝（指遼）所以雄盛者，緣得漢地燕人。今一旦割還南朝，不唯國勢微削，兼退守五關之北，無以臨制南方，坐承其弊。若我將來滅契丹，盡有其地與宋爲鄰，時或以兵壓境，更南展提封，有何不可！」其羣臣皆以爲然。唯粘沒喝（即宗翰）云：「南朝四面被邊，若無兵力，安能立國，未可輕之。」馬政等留金又十餘日，金始草國書，再遣哈魯與政等往宋。國書大略云：「前日趙良嗣等曰，許燕京路州鎮，已載國書，若不夾攻，應難如約。今若更欲西京，請便計度收取，若難果意，冀爲報示！」（註一）兩國之釁，由此生矣。（同上九月條）

宣和三年（遼保大元年，金天輔五年，西元一一二一）五月，金使哈魯等至汴京，詔國子司業權邦彥、觀察使童師禮館待之。未幾，師禮傳旨邦彥等曰：「遼已知金人海上往還，難以復如前議，諭其使者令歸。」邦彥驚曰：「如此則失其歡心，曲在朝廷矣。」師禮入奏，復傳旨候童貫徐議之。時貫方將兵討方臘於江南也。（同上卷九四）

是年八月，宋用宰相王黼之議，遣呼慶使金使還，但付國書不復遣使。書辭略云：「具承契好之修，深悉疆封之諭。維夙悖於大信，已備於前書。所有漢地等事，並如初議。俟聞舉軍到西京的期，以憑夾攻。」時徽宗深悔前舉，意歐罷結約。黼與太尉梁師成又與童貫更相矛盾，故徽宗心中甚闌，是以於國書中浮沉其辭如此。（同上）

二、夾攻遼之戰（參看附圖十二—四二〇）

是年（宣和三年）童貫已平方臘，十月，復以貫領陝西兩河宣撫使。時金亦將進攻遼之中京。明年（宣和四年）三月，金兵已克遼中京，兵至北安州（今熱河承德縣南），將越燕山山脈南下燕京。時徽宗以方臘方平，頗悔與金夾攻之約。王黼以爲「中國與遼，雖爲兄弟之邦，然百餘年來，彼之所以開邊慢我者多矣。且兼弱攻昧，武之善經。今不取燕雲，女眞必强，中原故地，將不復爲我有。」徽宗乃決意用兵。使黼於三省置經撫房，專治對遼用兵之事，不關樞密。於是遂大括天下丁夫，計口出算，得錢二千六百萬緡以充戰費。黼又遺童貫書曰：「太師（以平方臘功，加太師，封楚國公）若北行，願效死力。」時中書舍人宇文虛中，以宣和間承平日久，兵將驕惰。王黼、童貫、蔡攸（京子），貪功開邊，將與燕雲之役，引女眞夾攻契丹，以虛中爲貫參議官。虛中以廟謨失策，主帥非人，將有納侮自焚之禍。因上書諫曰：「用兵之法，必先計强弱，策虛實，知彼知己，當圖萬全。今邊圉無應敵之具，府庫無數月之儲，安危存亡，係玆一舉，豈可輕議！且中國與契丹講和，今踰百年。自遭女眞侵削以來，嚮慕本朝，一切恭順。今捨恭順之契丹，不羈封殖爲我蕃籬，而遠踰海外引强悍之女眞以爲鄰域。女眞藉百勝之勢，虛喝驕矜，不可以禮義服、不可以言說誘，持卞莊兩鬥之計，引兵踰境，以百年怠惰之兵，當新銳難抗之敵，以寡謀安逸之將，角逐於血肉之林。臣恐中國之禍，未有寧息之期也。」王黼大怒，降虛中爲集英殿脩撰。虛中建十一策，上二十議，皆不報。時會遼耶律淳遣使告在燕京卽帝位（時遼天祚帝敗走夾山，國中無主。其事已詳金滅遼之戰章），且言免宋納遼之歲幣，結前盟好。徽宗乃集羣議，皆謂機不可失，乃命童貫爲河北河東路宣撫使，以開府儀同三司蔡攸爲副，將兵十萬北上以應金，且招諭幽燕。仍以三策付貫：「如燕人悅而取之，因復舊疆土也；耶律淳納

款稱藩次也；燕人未服按兵巡邊下也。」貫、攸受命，二人實騃不習事，而自謂功業可垂手致。入辭之日，肆言無忌。

宣和四年四月，金兵已攻陷遼西京，五月童貫至高陽關（河北今縣），卽用知雄州和詵計，降黃榜及旗，述弔民伐罪之意，且云若有豪傑，能以燕京來獻者，卽除節度使。遂命都統制种師道，盡護諸軍北進。師道以爲不可乘人之危，貫不聽。卽分二路進兵，師道總東路之兵向白溝（今雄縣北），辛興宗總西路之兵趨范邨（今涿縣西南）。遼耶律淳聞之，遣耶律達實（耶律大石，後創建西遼國者）、蕭幹禦之。師道軍次白溝，遼軍鼓譟來攻，師道前軍統制楊可世與戰，敗績，士卒傷者甚衆。幸師道先令士卒各持一巨梃自防，賴以未致大敗，遂退還雄州（河北今縣）。遼兵追擊，至於城下。辛興宗與蕭幹戰，亦敗於范邨。於是遼遣使來言：「女眞之叛本朝，亦南朝之甚惡也。今射一時之利，棄百年之好，結新起之鄰，基它日之禍，謂爲得計可乎？救災卹鄰，古今通義，唯大國圖之。」貫不能對。師道復請許之和，貫不納，而密劾師道助賊。王黼怒，責授師道右衛將軍致仕。六月，徽宗聞兵敗，懼甚，詔班師。眞可謂虎頭蛇尾者矣。（皆續通鑑卷九四）

七月，王黼聞耶律淳病卒，復命童貫蔡攸等治兵，以河陽三城節度使劉延慶爲都統制。時金兵方大破遼天祚行帳於今歸綏地區，駐兵山後諸州。忽聞童貫舉兵趨燕，兵號二百萬。金主乃召羣臣謀議，恐宋獨取燕京，而歲幣不可得，卽遣高慶裔等乘囘船於九月間自登州至汴京，議夾攻之師期。徽宗遣趙良嗣報之，且言不負初約。慶裔，渤海人，桀黠知書史，雖外爲恭順，而屑屑較求，乞上殿奏事。朝廷以兩國往來之議未定，請姑俟他日；並以契丹修好之初，亦嘗如此答之。慶裔卽出契丹例卷，面證朝廷之非，請載之國書。朝廷不得已皆從之。宋朝廷對外交無人才，一至如此。

是(九)月，宋以趙良嗣充大金國信使，保義郎馬擴(政子)副之，馬政充伴送使。高慶裔入辭時，徽宗諭以早取燕京。良嗣將行，以國書副本及事目示馬擴。擴大驚曰：「金人方以不報師期，恐王師下燕，不得歲幣，所以遣使通議。一則欲嗣音繼好，二則覘我去就，猶未知楊可世、种師道白溝之敗，宣撫司氣沮而退也。在我固當守前約，且云緣貴朝不報師期，疑海道難測，所以不俟的音，即舉兵相應。今仍趣宣撫司進兵，克期下燕。如此則既於夾攻元約不爽，又絕後日輕侮之患。奈何自布露腹心，傾身倚之，大事去矣！」良嗣愕然曰：「宣撫司盡力不能取，若不以金幣藉女眞取之，何以得燕？」擴曰：「既知力不能取，胡不明白盡與大金，退修邊備，保吾舊疆？安得貪目前小利，不虞後患，愛掌失指耶？」良嗣曰：「朝廷之意已定，不可易也。」遂往。宋朝顢頇，一至如此！

九月十五日，遼守易州(河北今縣)將高鳳約降。留守涿州(今涿縣)之常勝軍帥郭藥師，聞之，意動。藥師又以蕭后立後，蕭幹專國，國人多貳，會幹自燕京來，藥師疑其圖己，因謂所部曰：「天祚失國，女政不綱，宋天子重兵壓境，此男兒取金印時也。」遂偕其偏將甄五臣等，擁所部八千降宋。童貫受之，以聞。詔授藥師恩州觀察使，使以兵隸劉延慶。(同上)

宋已得涿易二州，以爲燕雲收復在望，遂以山前州縣，爲燕山府路，令置監司，改涿州曰涿水郡威行軍，檀州曰橫山郡鎭遠軍，平州曰漁陽郡撫寧軍，易州曰遂武郡，營州曰平盧郡，順州曰順興郡，薊州曰廣川郡，景州曰灤川郡。並燕山府，爲山前九州。以山後州縣爲雲中府，領武、應、朔、蔚、奉聖、歸化、儒、嬀，並雲中府，爲山後九州。此卽燕雲十六州，已詳前卷。

遼蕭后聞常勝軍降宋，懼甚！十月遣蕭容、韓昉，奉表稱臣於宋，乞念前好。昉等見童貫蔡攸於軍中，言女眞

蠶食諸國，若大遼不存，必爲南朝憂，唇亡齒寒，不可不慮。貫攸叱出之，昉大言於庭曰：「遼宋結好百年，誓書具在，汝能欺國，獨能欺天邪！」貫亦以聞於朝廷。（同上）

十月初八日，童貫遣劉延慶將兵十萬出雄州，以郭藥師爲鄉導，渡白溝。延慶軍無紀律，藥師諫曰：「今大軍拔隊行而不設備，若敵人置伏邀擊，首尾不相應，則望塵奔潰矣。」不聽。軍行至良鄉（今縣），蕭幹率軍來拒，延慶與戰而敗，遂閉壘不出。藥師曰：「幹兵不過萬人，今悉力拒我，燕山（卽遼燕京）必虛，願得奇兵五千，倍道襲之，城可得也。」因請延慶子光世爲後繼。延慶許之，遣大將高世宣、楊可世、與藥師率兵六千，夜半渡盧溝（今永定河），倍道而進。質明，常勝軍甄五臣領五千騎奪迎春門而入。藥師等繼至，陣於憫忠寺，入諭蕭后，使速降。蕭后密報蕭幹，幹舉精甲三千還燕巷戰，光世渝約不至，藥師失援而敗，與可世棄馬縋城而出，宋軍士卒殺傷過半，世宣死之。延慶營於盧溝南，幹分兵斷其餉道，擒護糧將王淵，得宋兵二人，蔽其目，留帳中。夜半僞相語曰：「我師三倍宋兵，當分左右翼，以精兵衝其中，左右翼爲應。舉火爲期，殲之無遺。」然後陰逸一人。其人歸報延慶，延慶信之，明旦見火起，以爲敵至，卽燒營而遁，退還雄州，士卒自相蹂踐死者，百餘里。蕭幹因縱兵追擊，至涿水而還。自神宗熙豐（熙寧、元豐，一〇六八至一〇七八）以來，所儲軍實，棄之殆盡。遼人知宋之無能爲，作賦及歌詩以誚之。宋朝無能臣，軍無良將，卒不堪戰之病態，至此暴露無遺。（同上）

初，宋朝建議與金約，但求石晉賂契丹故地，而不思平營灤三州。蓋三州乃劉仁恭所獻以求援者（註二），王黼欲并得之，爲金所拒絕。是（十）月，趙良嗣等至奉聖州（今察哈爾涿鹿縣），金主令斡離不（卽宗望）及富吉（舊作蒲結）等責良嗣以出兵失期，且云「今更不論夾攻元約，特與燕京六州（薊、景、檀、順、涿、易）二十四

縣漢地漢民。」又言「南朝即自得平灤，本朝兵馬亦得借路平灤以歸。」良嗣言：「元約山前山後十七州，今乃如此，信義安在？」又言：「本朝得燕，必分兵屯守，大國人馬經過，豈敢專聽？」富吉曰：「汝但知阻我借路過關，不道汝國人馬又敗（得悉劉延慶再敗）。」金主遂留馬擴，遣使臣偕良嗣報宋。十一月，金使至汴京，言燕京六州所管漢民外，其女眞、渤海、契丹、奚、及雜色人戶，平灤營三州，縱宋朝克復，亦不在許與之限。如仍索求，必至破裂，則所有信誓、立界、及歲幣數目，當俟到燕京再議。徽宗命金使詣王黼第共議，黼論西京、平、灤當如約。金使不聽。黼曰：「大國所欲，本朝無一不從；本朝所須，大國莫降心相從否？」金使曰：「平灤營三州，本朝欲作關隘，莫若先以燕京六州，交契丹歲幣，其平灤等州從容再議。」於是宋再遣良嗣爲使，顯謨閣待制周武仲副之，偕金使復往，付以國書及御筆，且囑咐之曰：「平灤頗出桑麻，金所欲得，可與契丹歲幣數目外，特加絹五萬匹，銀五萬兩，以曲盡交歡之意。所有營平灤及西京地土，本朝盡行收復。」（同上續通鑑長編卷四五）

十二月，郭藥師與遼蕭幹戰於永清縣（河北今縣），破之。童貫以再舉攻燕無功，懼得罪，乃密遣使如金，以求如故約夾攻。是月，金主自將攻燕，分兵自得勝口（今昌平縣西北）、居庸關南下（詳見金滅遼之戰章）。遼蕭后五上表於金，求立秦王耶律定。金主不許。遼遣勁兵守居庸以禦之，遼兵不戰而潰。遼統軍都監杲睦（舊作高六）等降於金，金主遂克燕京，命遼諸臣仍守舊職。蕭后與蕭幹則自古北口奔天德歸於天祚。

未幾，趙良嗣偕金使見金主於燕京。金主即謂之曰：「我聞中國大將，獨仗劉延慶，延慶將十五萬衆，一旦不戰自潰，中國何足道？我自入燕京，今爲我有，中國安得有之？」良嗣不能對。又曰：「數年相約夾攻，而汝國不出師，復不遣報，今將若何？」良嗣對曰：「夾攻雖是元約，據昨奉聖州軍前別議，特許燕京，不論夾攻與否。今

月二日，本朝於永清擊走蕭幹，追至燕京，雖非夾攻，亦其意也。」金主又曰：「夾攻且勿言，其平灤等州，未嘗議及，如何欲取？若必欲取平灤，幷燕京亦不與矣。」遂促良嗣還，付良嗣國書副本，國書中示燕京之地歸宋，燕京租稅歸金。良嗣曰：「自古及今，稅租隨地，豈有與其地而不與其稅租者？請削去之。」粘沒喝（宗翰）曰：「燕自我得之，稅賦當歸我。大國熟計之，若不見與，請速退涿州之師，無留我疆！」良嗣等遂歸。蓋宋一再爲殘存之遼所敗，金欲遂據有燕京，故要求不已也。（同上）

宣和五年正月，宋再遣趙良嗣至燕京見金主。金主以平灤欲作邊鎭，必不與宋，遂議租稅。金主以燕租六百萬，祇取一百萬，亦不爲多，不然，則還金涿易舊疆及常勝軍，且將提兵按邊爲言以脅宋。良嗣乃以書馳驛回奏。宋逼不得已許契丹舊歲幣四十萬之外，每歲更輸燕京代稅一百萬緡。金又言士卒取西京勞甚，宜有犒勞，宋亦許之，並遣使賀正旦生辰，置榷場交易。金主得報大喜，遣使持誓書草稿至宋，許以燕京及六州歸宋，而山後諸州及西北一帶接連山川，不在許與之限。宋朝廷又逼不得已從之，欲姑得燕山，以塞中外之議。於是誓約遂定。時上下皆知金必渝盟，而莫敢言。趙良嗣私語人曰：「只可保三年爾」。（續通鑑卷九五宣和五年四月戊申）

是年四月十七日，童貫、蔡攸入燕山府，燕之職官富民金帛子女、民戶，皆爲金人盡掠而去，宋之所得惟七空城而已。金人且告燕民曰：「汝之東遷，非金人之意。南朝留常勝軍，利汝田宅給之耳。」由是燕人怨宋，因說粘沒喝（宗翰）不當與南朝全燕。宗翰遂欲只割涿易二州。金主曰：「海上之盟，不可忘也。異日汝等自圖之。」宋以左丞王安中爲慶遠軍節度使、河北、河東、燕山府路宣撫使，知燕山府詹度與郭藥師同知府事，將常勝軍守之。童貫蔡攸遂自燕山班師。（同上庚子條續通鑑長編卷四六）

三、宋金釁端之起

宣和五年六月，遼張瑴以平州降宋，宋金之釁由此起。初，遼主天祚之走西山也，平州軍亂，殺其節度使蕭諦里，瑴撫安亂者，州民推瑴領州事。瑴平州人，第進士，曾爲遼興軍節度副使。耶律淳死，瑴知遼必亡，乃籍壯丁五萬人，馬千匹，練兵爲備。蕭后遣時立愛知平州，瑴拒不納。金人入燕京，訪瑴情狀於遼臣蕭公弼，公弼以瑴寡謀易制，不能有爲，當示以不疑以撫之。金人因招時立愛還，加瑴臨海節度使，仍知平州。旋又升平州爲南京，加瑴試中書門下平章事、判留守。至是，金驅遼宰相左企弓等諸大臣及燕京大家富民東徙。燕民以流離道路不堪其苦，過平州，遂入城言於瑴曰：「左企弓不能守燕，至吾民流離至此。公今臨巨鎭、握强兵，盡忠於遼，使我復歸鄉土，人心亦惟公是望。」瑴遂召諸將謀議，皆曰：「聞天祚兵勢復振，出沒漠南。公若仗義勤王，奉迎天祚，以圖興復；先責左企弓等叛降之罪而誅之，盡歸燕民，使復其業，而以平州歸宋，則宋無不接納，平州遂爲藩鎭矣。即後日金人加兵，內用平州之衆，外藉宋人之援，又何懼焉。」瑴又訪於翰林學士李石，亦以爲然。瑴乃召左企弓等四大臣至灤河西岸，數其十罪盡縊殺之。改稱保大三年（遼年號），畫天祚像，朝夕謁事，必告而後行。稱遼官秩，榜諭燕人復業。恆產爲常勝軍所佔者悉還之。燕民既得歸，大悅，李石更名安弼，與故三司使高履（改名黨）詣燕說王安中曰：「平州形勢之地，張瑴文武全才，足以禦金人，安燕境；幸速招致，毋令西迎天祚，北合蕭幹也。」安中深納之，令安弼至汴以聞。徽宗以手札付詹度，第令羈縻之，而度促瑴內附。瑴乃遣人持書請降於宋，王黼勸徽宗納之。趙良嗣以新與金盟爲不可，不聽。遂納瑴降，並詔安中與詹度加卹燕民之歸燕者，錄士大夫之可用者，免百姓田租三年。（續通鑑卷九五、五月續通鑑長編卷四七、五月三朝北盟會編卷十七、五月十四日）

童貫蔡攸自燕還至汴京，頗失徽宗之意，王黼粱師成遂荐內侍譚稹爲兩河宣撫使，令駐河東，交割山後之地。七月，稹至太原，招朔應蔚（僑立今靈邱縣）諸州降人爲朔寧軍。八月，遼蕭幹引兵破景、薊二州，遂攻燕，郭藥師迎戰，破之。初，金人已陷燕京，幹就奚王府（今熱河朝陽縣），自立爲帝，國號大奚。時奚人饑，幹出盧龍嶺（今河北盧龍縣北），攻破景州（今遵化縣），又敗常勝軍於石門鎮（今撫寧縣東北），陷薊州（今縣），寇掠燕郊，其鋒甚銳，有涉河（今通縣東北運河）犯燕山之意。人情洶洶，頗有謀棄燕者。既而藥師大破其衆，乘勝窮追，過盧龍嶺，殺傷大半，其從軍之家，悉爲常勝軍所得，招降奚、渤海五千餘人。幹遁去尋爲其下所殺，傳首汴京。是月，金主阿骨打殂於渾河（今遼寧）北行宮。十一月，宋朝廷犒賜將至平州，張瑴大喜，率官吏郊迎。時金已遣大將斡離不（宗望）將兵來攻平州，諜知瑴遠迎宋使，乃乘其無備襲之，與瑴戰於城東。瑴敗，宵奔燕山。王安中納而匿之。金以納叛責宋，安中取貌類瑴者，斬其首與之。金人知之，遂欲攻燕。安中言於朝，若必不發遣，恐啓兵端。朝廷乃令安中縊殺瑴，函其首，並瑴二子送於金。於是燕降將及常勝軍士皆人人自危。郭藥師曰：「金人欲瑴，即與；若求藥師，亦與之乎？」安中懼，因力求罷。宋乃以蔡靖爲知燕山府事。從此金興師有名矣。

十二月，宋請金交割山後諸州。時金主族立（即金太宗吳乞買），將許之。粘沒喝自雲中（宋雲中，即今大同）至言於金主曰：「先帝初圖宋協力攻遼，故許以燕地。宋既盟之後，復請加幣以求山西諸鎮。先帝辭其幣而復與之盟曰：『無匿逋逃，無擾邊民。』今宋數路招納叛亡，累疏姓名索之而不肯遣。盟未期年，今已如此，萬世守約，其可望乎？且西鄙未寧（天祚尚在），割付山西諸郡，則諸軍失屯據之所，將有經略，或難持久。請勿與之！」金主悉如所請。時夏主李乾順稱藩於金，金主遂以拓跋故地雲中二千里（下寨以北，陰山以南，吐祿濼以西之地，

即今偏關縣以北，大靑山以南，托克托以西，遼金肅軍之地）割賜之，僅以武（今山西五寨縣）、朔二州歸宋。於是，金人步遼之故智，連夏以制宋之形勢於以形成。（上皆續通鑑卷九五乙巳）

明年，即宣和六年（金天會二年，遼天祚保大四年，夏元德五年，西元一一二四）三月，金人遣使至宋兩河宣撫司索趙良嗣前所許糧二十萬石。譚稹以二十萬石不易致，且良嗣口許，不足爲憑而拒之。於是金人大怒，未幾遂入侵，宋金戰爭因之以興。

是年秋，夏人受金交割之地，遂舉兵侵宋武、朔州地界，譚稹遣兵禦之，兵數交，夏兵不退。時金人亦以宋納張轂，不給糧，遂攻應蔚等州（宋蔚州，今靈邱），逐宋守臣。宋以譚稹措置乖方，罪之，復以童貫代稹。是月，宋以復燕雲，赦天下。眞是所謂掩耳盜鈴也。

宋之以童貫代稹，貫出太原，名爲代稹交割山後地土，實以密約遼主天祚來降，貫自往迎之也。先是徽宗聞天祚在夾山（在今綏遠包頭縣西烏拉特前旗界，遼雲內州境內。即今烏拉山或色爾騰山），欲誘致而利用之，以號召遼之臣民，遂許以待皇弟之禮，位在燕越二王上（神宗子俁、偲，王位最尊），築第千間，女樂三百。天祚大喜，許降。天祚至應州城東，爲金兵所獲。宋之圖謀，又告失敗。

註一：續通鑑卷九十四考異：趙良嗣言金主已許西京等語，出其所自撰。奉使總錄而金盟本末及詔旨諸書皆取之。李燾因采入長編。今金主不認此語，豈果彼之食言乎？或云此良嗣實爲姦以罔上，致事妄求，爲國家之禍本也。此說得之。

註二：同上書考異以營、平、灤三州爲劉仁恭所賂，此仍宋史原文，據京東考古錄云：通鑑：周德威爲盧龍節

度使，不修邊備，契丹芻牧於營、平之間。遼史天贊二年克平州，是遼以兵取之，非賂也。灤州，乃平州分設，遼史以灤爲石晉賂地，亦有誤焉。

第二節　戰場地理形勢及戰略指導（參看附圖十二－四二）

一、戰場地理形勢

宋金作戰重要地區，第一爲宋國防前線，即今河北省大清河、易水以南，及山西省恆山、句注山、管涔山諸脈東西橫亘之線。次爲宋黃河國防線，即今東起河北滄縣，西亘清河、大名、濮陽、及河南滑縣、汲縣、至孟縣之線。此爲宋開國以降，循五代之故轍，以對付來自北方侵略勢力之遼金。宋憑藉國防第一線以拒金，其重要戰略據點，大致與宋遼之戰同，東起霸州（河北今縣）、雄州（今縣）、保州（今清苑）、定州（今縣）、眞定（今正定），西迄蔚州（宋寄治今山西靈邱）、代州（今縣）、嵐州（今縣）之線。在河北方面，以定州、眞定爲抗拒之中心；在山西方面，則以太原爲抗拒之中心，以構成此一國防線。在黃河國防線上，河北方面以大名、澶（今河北濮陽）、濬、滑（皆河南今縣）爲抵抗中心，而以瀛（今河北河間）、深、冀、邢、磁（皆今縣）、洺（今永年）爲前方據守要點，以遲滯敵人之攻勢；山西方面則以隆德府（今山西長治）、懷州（今河南沂陽）、河陽（今孟縣）爲抵抗中心，而以沁州（山西今縣）、遼州（今縣）爲前方據守要點，以遲滯敵人之攻勢。黃河國防線，亦即宋之最後防線，以保衞東西南京（今開封、洛陽）者也。

至於此二國防線上之地理形勢之說明，已詳見本卷宋遼之戰章，及上卷五代戰爭各章中，茲不復贅。

二、戰略指導

宋朝方面：宋在初期，頗欲乘遼之危，圖僥倖以復燕雲故地。繼則自知力弱，乃謀以貨幣賂金，冀存新得之地。既而又不果，又謀連結亡遼殘餘之勢力，以牽制之。故其對抗金人，始終一貫之政策與計劃，每事徒以倉皇應付而已。其此種事實，已另詳於以下各節，茲不具述。

金朝方面：金人初起甚微，故其征遼伐宋，皆初無遠大之策劃爲籌謀，特以遼宋皆爲腐敗之大國，隨其軍事發展而施爲而已。

然當軍事迅速進展時，其在政略戰略上之作爲，亦自有其超越之措施。如其已破遼之燕京，即收用遼之賢能人才，以爲己用，軍事佔領之後，繼之以政治撫之，此其一。及其大舉南伐時，其軍所過，亦不掠殺，是乃其隨軍事之後，知所以如何爭取敵方人心，此其二。凡此，即爲其預定之政治戰略也。

第三節　金第一次入侵北宋作戰經過（參看附圖十二——四二）

一、金陷燕山

宣和七年，遼保大五年，金天會三年（一一二五）二月。遼天祚帝延禧於應州爲金人所擒，八月送至林拉河之金上京。是時，金以遼國既亡，即欲舉兵伐宋。故金主即於是月命揀閱善射勇健之士，以備南伐。時其大臣宗望（斡離不）亦言：「宋人不還戶口，且聞治軍燕山，苟不先之，恐爲後患。」宗翰（粘沒喝）亦以爲言。正在猶豫之間，會有宋隆德府（今山西長治縣）義勝軍二千人叛降於金，具言中國空虛。又易州常勝軍首領韓民義，怨守臣辛綜，率五百餘人降金，見宗翰曰：「常勝軍惟郭藥師有南向心。如張令徽、劉舜臣之徒，以數之故皆觖望。」因此

，金將劉彥宗（遼大臣，與左企弓等降金者）、耶律伊都輩，皆力勸金人，言南朝可圖，且不必用衆，因粮就兵卽可。由是金人南伐之意遂決。（續通鑑卷九五，七年八月、十一月）

九月，金將舉兵，先遣使以覘宋，乃遣李孝和等以天祚成擒，告慶於宋。時宋朝廷亦得河東奏，謂金將宗翰至雲中（今山西大同），頗經營南下。於是宋朝廷一面命大臣款待金使，一面詔童貫再行宣撫河東。貫既受命未卽行。會知太原府張孝純奏，金人遣小使至太原欲見貫，議交割雲中地。徽宗頗信之，促貫速往。蓋是時金人欲南伐之謀已深，懼宋爲之備，又揣知宋必欲雲中，故多爲好辭以紿宋，而宋竟一無所知。

是月，燕山府清化縣権鹽場言，金人擁大兵前來刦掠居民，焚毀廬舍。時宣撫使蔡靖，與轉運使呂頤浩、李與權等，修葺城防，團結民兵，以爲守禦之備，並遣人入奏。時朝廷大臣，以郊禮在近，恐礙推恩，匿不奏聞，擬俟事畢，措置未晚。宋君臣顢頇，一至是極。故當金兵始入侵時，仍舉朝不知，遣使往來，泄泄如平時。

十月初七日，金主下詔，命其諸將南伐，以奪取宋河北河東，冀以黃河與宋爲界爲作戰目標，命安班貝勒杲（斜也）兼領都元帥居京師，貝勒宗翰兼左副元帥，先鋒經略使完顏希尹爲右監軍，左金吾上將軍耶律伊都爲右都監，自西京（今山西大同縣）南下太原。以六部路軍帥達蘭（撻懶）爲六部路都統，金音副之；揀摩（一作闍母）爲南京路都統，宗望副之；知樞密院事劉彥宗兼領漢都統，合奚、契丹、渤海等部兵約六七萬自南京（卽平州）入燕山路（今北平）。

童貫至太原，馬擴、辛興宗復至雲中與宗翰交涉，謂已得徽宗旨，請交割蔚應二州及飛狐靈邱二縣，餘悉歸金有，因覘其有無南侵之意。擴等已至，宗翰嚴兵以待，趣擴等庭參，如見金主禮。禮畢，首議山後地。宗翰以爲其先帝與趙皇交好，各立誓書，萬世無毀。不料貴朝違約，陰納張瑴，收燕京逋去官民。本朝屢牒追還，第以虛文見

給。今當略辨是非云云。擴委罪於譚稹，謂稹昧於大計，輕從張彀之請，徽宗已深悔之。願其存舊好，不以前事爲憾，仍請交割上述之地。宗翰笑曰：「汝尙欲此二州兩縣邪？山前山後皆我家地，復何論？汝家州縣消數城來，可贖罪也。汝輩可卽辭，吾自遣人至宣撫司矣。」金人已備師南伐，故宗翰有是言。（續通鑑卷九五、七年十一月）

十二月初一日，金攻燕山之軍，已攻破檀州（今河北密雲縣）。又破薊州，宋朝又竟以故事，遣使迎金賀正旦使於玉田（今縣）。金宗望殺宋使者而進兵。初二日，馬擴等還至太原，以交涉事告於童貫。貫驚曰：「金人初立國，遽敢作如許事。」擴曰：「北人深憾本朝結納張彀，又爲契丹亡國之臣所激，必謀報復，擴固嘗關白，獨未蒙聽信耳。今猶可速作隄防。」但貫此時又已陰懷遁歸之意矣。（同上，十二月條及長編卷五十、十二月）

初五日，金使王介儒、薩里穆爾至太原，出所齎書，云張彀渝盟等事，其語倨甚。童貫厚禮之，曰：「如此大事，何不早告我。」薩里穆爾曰：「軍已興，何用告爲？國相軍自河東路入，太子軍自燕京路入，不戮一人，止傳檄而定耳。」馬擴曰：「兵凶器，天道厭之。貴朝滅契丹，而藉本朝之力。今一旦渝盟，舉兵相向，豈不顧南朝積累之國，若稍飭邊備，安能遽敵耶？」薩里穆爾曰：「國家若以貴朝爲可憚，則不長驅矣。移牒且來，公必見之。莫若遣童大王（徽宗按神宗遺訓，能復全燕之境者，胙土，錫以王爵，故以貫封廣陽郡王）速割河東河北，以大河爲界，存宋朝宗社，乃至誠報國也。」由金使此言，足見金之南征目的，及輕宋之甚。貫聞之，憂懣不知所爲，卽與參謀宇文虛中等謀赴闕稟議。張孝純止之曰：「金人渝盟，大王當會諸路將士，竭力支吾。今大王去，人心必搖，是棄河東與金也。河東已失，河北豈可保耶？願少留共圖報國！兼太原地險城堅，人亦習戰，未必金便能克也。」貫曰：「貫受命宣撫，非守土也。必欲留貫，置帥臣何爲？」初八日，貫遂馳還汴京。孝純嘆曰：「平生童太師

幾許威望，及臨事乃蓄縮畏慴，奉頭鼠竄，何面目見天子乎！」（同上）

是月，宗望至三河（今縣），蔡靖遣郭藥師及張令徽、劉舜臣帥師四萬五千，迎戰於白河（即今通縣東北運河），敗潰而還。另路金兵又敗宋兵三千於古北口。是月十二日，宗望至燕山，藥師率軍郊迎之，執靖及都轉運使呂頤浩、副使李與權以降。盡取宋軍實，馬萬匹，甲冑五萬，兵七萬。於是燕山府所屬州縣，皆爲金有。宗望因請金主，以藥師爲燕京留守，以賞其功。

初郭藥師與詹度同職（知燕山府）自以節鉞，欲居度上，而度以御筆所書有序，不從。常勝軍士橫暴，度不能制，朝廷慮其交惡，命蔡靖代度。靖至坦懷待之，藥師亦重靖，稍爲抑損，而知燕山府王安中但諂事之，宰相王黼亦曲徇其志，所請無不從，於是良械精甲，皆屬藥師。藥師令其部曲，持以貿易於它道，爲奇巧之物，以奉權貴。官侍譽言，日聞於徽宗，遂專一路，增募兵，號三十萬。藥師猶不改契丹服飾，朝論頗以爲疑慮，因進拜其爲太尉召之入朝，欲因制之，藥師辭不至。時徽宗令童貫行邊（宣和六年八月，復以童貫代譚稹爲兩河燕山路宣撫使），使陰察其去就，欲挾之偕入京。貫因問計於馬擴曰：「常勝軍且爲患，欲消之如何？」擴曰：「誠知必爾。然今金人未敢肆，而知有所忌者，以有此軍也，若遽罷之，且爲患。莫若且撫而用之。」貫曰：「其術安在？」擴曰：「今藥師之衆止三萬餘，多馬軍、武勇，太師誠能於陝西河東河北選精銳馬步十萬，分之爲三，擇智勇如藥師者三人統之，一駐燕山與藥師對，一駐廣信軍（今河北徐水縣西二十五里）或中山（今定縣），一駐雄州（今雄縣）或河間府（今縣），犬牙相制，使藥師之衆，進有所依，退有所憚，則金人雖肆，豈能遽前。」貫曰：「善！第十萬未易得，我當徐思之。」宣和七年三月，貫自太原、眞定、瀛、莫入燕山，犒常勝軍，因用馬擴之言，奏請河北置四

總管，中山辛興宗，眞定王元，河中楊惟忠，大名王育，令招逃卒游手人爲軍。徽宗從之。及貫將至，藥師迎於易州，再拜帳下。貫避之曰：「汝今爲太尉，位視二府，與我等耳，此禮何爲？」藥師曰：「太師父也，藥師唯拜我父，焉知其他。」貫釋然。遂邀貫視師，至於迥野，略無人迹，藥師下馬當貫前，掉旗一揮，俄頃四山鐵騎耀目，莫測其數，貫衆皆失色。歸言於徽宗，言藥師必能抗北，蔡攸亦從中力主之，謂其可倚。遂使悉統蕃漢兵，故內地不復防制。神龍衞都指揮使何灌建議，仍祇令藥師主常勝軍，漢兵則由灌等分統之，以防藥師難制，貫不聽。及屢有告變，得其通金國書，宰相王黼輒不省。詹度亦言藥師贍視非常，趨向懷異，始詔遣官究實，而金兵已入矣。此可知宋君臣愚昧，御將失宜，皆在藥師算計之中。（續通鑑卷九五、七年三月甲申及同年十二月壬寅等條）

二、徽宗禪位

宗望既得郭藥師，益知宋之虛實，因以爲鄉導，懸軍深入。十二月十四日，宗望下令向宋汴京進擊，所過州縣不得擅行誅戮。十八日，宗望軍攻保州（今清苑縣）安肅軍，不克。宋中山（今定縣）戍將王彥、劉璧率兵二千迎降金兵，宗望遂遣先鋒蒲察繩果將三百騎向中山，遇中山宋兵三萬於阨險之地，力戰死之。金朮烈速活里改軍繼至與戰，殺宋軍二萬餘人，遂圍中山，詹度拒禦之。金兵乃越中山而南，銳意直趨汴京。

時宋朝廷聞金兵南下，舉朝震動。徽宗顧謂宇文虛中曰：「王黼不用卿言，今金人兩路並進，事勢若此，奈何？」虛中建議下罪己詔。於是，徽宗欲禪位於太子，是月二十二日遂下罪己之詔。其略曰：「言路壅蔽，導諛日聞。恩倖持權，貪饕得志。搢紳賢能，陷於黨籍。政事興廢，拘於紀年。賦斂竭生民之財，戍役困軍伍之力，多作無益，侈靡成風，利源酤榷已盡，而謀利者尚肆誅求。諸軍衣糧不時，而冗食者坐享富貴。災異謫見，而朕不悟，衆

庶怨讟，而朕不知。追惟己愆，悔之無及。」又令中外直言極諫，郡邑率師勤王，募草澤異才，有能出奇計及使疆外者。諸局及西城所現管錢物，並付有司。其拘收到原係百姓地主，並給還舊佃人。減掖庭用度，侍從官月廩，罷道官並宮觀，撥賜田土，及大晟府、教樂所行幸局、采石所。凡釐革弊端數十事。詔內侍梁方平帥衞士守黎陽（河南今縣）。欲走淮浙以避之。（續通鑑長編卷五一，十二月已未及續通鑑卷九五，十二月，已未條）

於是遣通直郎李鄴使金，告以內禪，且求和。時金人遣兩小使至汴京，徽宗屈體令大臣見之於尚書省。金使大聲曰：「皇帝已命國相與太子郎君弔民伐罪，大軍兩路俱入。」宰執白時中、李邦彥與蔡攸皆失色，不敢答；徐問如何可告綏師者？使臣復大言曰：「不過割地稱臣耳。」大臣又俱失色，不敢答。遂議厚禮遣之。攸弟絛說攸曰：「此覘我耳。宜以行人失辭，而斬其使，使彼罔測；不然，且囚之，不可使知吾情實。」攸與執政議，恐激其兵之速，遂不聽。（同上）

李鄴奉使，匄金三萬兩，而朝廷頗難之。遂出祖宗內帑金甕二，各五十兩，命書藝局銷鎔為金字牌子以授鄴。

徽宗將禪位，已有旨幸淮浙，遂集從臣赴都堂問計。給事中直學士院吳敏入對于玉華閣曰：「金人渝盟，陛下何以待之？」徽宗蹙然曰：「奈何？」遂決意南走。詔除戶部尚書李梲守建康（今南京市）。俄而吳敏率給舍詣都堂曰：「朝廷便為棄京師，計何左也！此命果行，雖死不奉詔。」李梲遂罷建康之行。及太子桓除開封牧，徽宗去意盡急。於是吳敏奏曰：「聞陛下巡幸之計已決，有之乎？」徽宗未應。敏曰：「以臣計之，今京師聞金大入，人情震動，有欲出奔者，有欲守者，有欲因而反者，以三種人共守一國，必破。」徽宗曰：「然！奈何？」敏曰：「陛下定計巡幸，萬一守者不固，則行者必不達。」徽宗曰「正憂此。」敏曰：「陛下使守者，威福足以專，用其人則守

必固；守固則行者達矣。」又曰：「陛下能定計，事當不過三日。過三日，守者勢未定，威福未行，而金人至，無益矣。」時金兵已過中山南下，計程十日，可至汴郊，故吳敏以三日爲期。徽宗嘉許吳敏之議。敏遂以箚子荐太常少卿李綱曰：「綱明雋剛正，忠義許國，自言有奇計長策，願得召見！」蓋綱嘗在敏家，爲敏言帝宜傳位，如天寶故事，與敏意合，故荐之。先是李綱上禦戎策曰：「正已以收人心，聽言以收士用。蓄財穀以充軍備，審號令以尊國勢，施惠澤以弭民怨。」因謂敏曰：「建牧之議，豈非欲委太子以留守之任乎？今敵勢猖獗，非傳位太子，不足以招徠天下豪傑。」敏曰：「監國可乎？」綱曰：「肅宗建號之義，不出於明皇，後世惜之。主上聰明仁恕，公言萬一得行，將見金人悔禍，宗社底寧，天下受其賜。」翼日綱復刺臂血上疏曰：「太子監國，禮之常也。今大敵入攻，安危存亡，在呼吸間，猶守常禮，可乎？名分不正，而當大權，何以號召天下？若假太子以位號，使爲陛下守宗社，收將士心以死捍敵，天下可保。」徽宗意遂決。乃除吳敏爲門下侍郎輔太子，而謂領樞密使蔡攸曰：「我平日性剛，不意金人敢爾。」因握攸手，忽氣塞不省，墜於御床之下。羣臣一再進湯藥，俄而少蘇，因舉臂索筆紙書曰：「皇太子可即皇帝位，予以教主道君退處龍德宮。」於是欽宗桓即位。以宇文虛中爲保和殿大學士、河北東路宣諭使。同時召熙河（今甘肅臨洮、臨夏）經略使姚古，秦鳳（今甘肅天水、陝西鳳縣）經略使种師道，令各率本路兵會鄭洛（今河南鄭縣、洛陽），外援河陽（今河南孟縣），內衞京師，以虛中爲宣諭使，護其軍。虛中乃以檄召姚古、种師道，令直赴京師應援。（同上）

三、金兵直趨汴京

宗望已率兵越中山南下。時宋燕山都監武漢英從宗望南伐，見金得中國人皆不殺，行將至眞定（今正定縣），

英說之曰：「某猶不知大國用兵之意，況中國內地之人乎？是宜其不降。今睹所擒獲雖皆不殺，人安得戶曉？如某等使得諭之，則河北堅城，可不戰而下也。」宗望喜，乃多出文榜，命漢英先行，誘諭諸城。漢英遂徑走汴京，具以情告於朝曰：「金人之謀深矣，謂中國獨西兵可用，今以宗翰一軍下太原，取洛陽，要絕西兵援路，且防天子幸蜀；宗望一軍下燕山、眞定，直掩東部（汴京），二軍相會，而後逞其大欲，未知何以禦之？」時宋朝廷方以徽宗禪位，而漢英適至，大臣憒眊益猶豫，戰、避之議皆不能決。（同上甲子條）

同月，宗望率兵破宋眞定兵五千人，於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攻慶源府（今趙縣），又疾趨攻宋信德府（今邢台縣）陷之（時宗翰圍太原，詳見下），遂趨邯鄲（河北今縣）。

宋朝此時，以金兵漸逼京師，急遣河北河東制置副使何灌將兵二萬增援濬州，與梁方平共守河橋以拒金。兵二萬不足，聽募充數。軍士行者，往往上馬輒以兩手捉鞍，不敢釋手，人皆笑之。

是月二十七日，太學生陳東等伏闕上書，乞誅蔡京、王黼、童貫、梁師成、李彥、朱勔六賊。大略言：「今日之事，蔡京壞亂於前，梁師成陰謀於內，李彥結怨於西北，朱勔結怨於東南，王黼、童貫又從而結怨於二國（遼、金），敗祖宗之盟，失中國之信，挑開邊隙，使天下危如絲髮。此六賊異名罪同，伏願陛下擒此六賊，肆諸市朝，傳首四方，以謝天下！」

金兵已至邯鄲，即遣郭藥師爲前鋒，使率千騎南下，藥師求益兵，宗望復以千騎與之。藥師疾馳三百里，於靖康元年（金天會四年，西元一一二六）正月初二日質明，至於濬州（河南今縣），且言於宗望，謂宋州縣無備。是日宗弼（兀朮）取湯陰（河南今縣），遂攻濬州。時內侍梁方平領兵在黃河北岸，金騎掩至，倉卒奔潰。南岸守橋

者，望見金兵旗幟，即燒斷橋纜，陷沒潰兵凡數千人。金兵因不得渡。方平已遁，何灌軍亦潰，河南岸守兵遂空無人。初三日，金兵遂取小舟能僅容數人者渡河，凡五日其騎兵方渡畢，步兵猶在後不得渡。且其騎兵隨渡隨進，無復隊伍，直向汴京追擊宋之潰軍。

是（初三）日，宋朝廷得悉濬州陷落，是夜二鼓，道君（徽宗）車駕南奔，於是汴京震盪。欽宗隨即順應人情，放朱勔於田里；責王黼爲崇信軍節度使，永州（今湖南零陵）安置；賜李彥死，仍籍其家貲。以吳敏爲門下侍郎、知樞密院事，兵部侍郎李綱爲尙書右丞、東京留守，同知樞密院李梲副之，急謀對敵之策。初四日，宰執奏事，議欲奉欽宗南奔襄（陽）鄧（縣）以避金兵。李綱聞之，急求入奏，語知東上閤門事朱孝莊曰：「有急切公事，欲與宰執廷辨。」孝莊以舊例未有宰執未退，而從官求對者，拒之。綱以軍事緊急時期，不能沿舊例，力求入奏，欽宗遂許綱立於執政之末言之。綱力言不可棄汴京南走，太宰白敏中以都城不可以守，綱以爲必可守。內侍陳良弼自內殿出奏，以京城守備之具，百無一二，又城東樊家崗一帶壕河淺狹，決難保守爲詞，欽宗因令綱與同知樞密院蔡懋、良弼往視。綱回奏城堅且高，樊家崗可以精兵强弩爲守。欽宗顧諸大臣曰：「策將安出？」皆默然。綱遂進曰：「今日之計，莫如整厲士馬，聲言出戰，固結民心，相與堅守，以待勤王之師。」欽宗曰：「誰可爲將者？」綱曰：「朝廷平日以高爵厚祿富養大臣，蓋將用之於有事之日。今白時中、李彥邦（少宰）等雖書生未必知兵，然藉其位號，撫馭將士，以抗敵鋒，乃其職也。」白時中厲聲曰：「李綱莫能出戰否！」綱曰：「陛下不以臣爲懦，倘使治軍，願以死報。第人微官卑，恐不足以鎮服士卒。」欽宗即擢綱爲尙書右丞，賜袍帶及笏，然諸大臣猶議論紛紜，去就之計不能決。龍圖閣學士范祖禹言：「車駕朝發，而都城夕亂，雖臣等留守，何補於事？宗廟朝廷，且將

邱虛，請留以待勤王之師。」欽宗正在遲疑間，內侍王守竭從旁奏曰：「中宮已行，陛下豈可留此？」欽宗遂色變降榻曰：「卿等毋執，朕將親往陝西起兵，以復都城，決不可留此！」李綱俯伏以死請。會燕、越二王至，亦以固守爲然。欽宗意稍定，遂追回中宮，顧謂綱曰：「朕今爲卿留，治兵禦寇，專以委卿！」是夜，欽宗復遣中使諭宰執，欲詰旦決行。質明，綱入朝，見禁衞擐甲，乘輿服御，皆已陳列，六宮樸被將升車而發。綱厲聲謂禁衞曰：「爾等願以死守宗社乎？願扈從以巡幸乎？」皆呼曰：「願以死守！」綱遂與殿帥王宗楚等入見欽宗曰：「六軍父母妻子，皆在都城，豈肯捨去？萬一中道散歸，陛下孰與爲衞？且敵騎已逼，彼知乘輿之去未遠，以健馬疾追，何以禦之？」欽宗遂止出奔之意。（同上書卷九六，卷五二）

是月初五日，欽宗命李綱、吳敏宣諭六軍，說明金人渝盟，欲危宗社，決策固守，令各勉勵之意。六軍將士皆感泣流涕。於是固守之議始決。命李綱爲親征行營使、侍衞親軍馬軍都指揮使，許以便宜從事。太宰兼門下侍郎白時中罷，以李邦彥代之，中書侍郎張邦昌爲少宰兼中書侍郎，同知樞密院事蔡懋爲尚書左丞。

金兵於初二日渡河，旋渡旋行，至初七日郭藥師導之屯於汴京西北之牟駝岡。此地爲宋都天駟監所在，有馬二萬匹，芻豆山積，金人盡據有之。宗望因笑曰：「南朝可謂無人，若以一二千人守河，我輩豈得渡哉！」（同上）

四、汴京攻防戰及議和

是月初七日，金兵至牟駝岡集中整頓之後，即以火船數十，順流而下攻汴京宣澤門（城西面三水門之一，即當時汴河上水南門，汴河自此入城）。李綱臨城，募敢死士二千人，列布拐子城下，火船至，摘以長鉤，投石碎之。

又於中流，排置權木，又運蔡京家山石，叠門道間，就水中斬獲百餘人，及且始定。文治都城四壁守具，以百步法分兵備禦：每壁除保甲居民、廂軍外用正兵萬二千餘人，修樓櫓挂氈幕、安砲座、設弩牀、運磚石、施燎炬、垂檑木、備火油，凡防守之具畢備。四壁各以從官宗室武臣爲提舉官。諸門皆以中貴大小使臣，分地而守。又團結馬步軍四萬人，爲前後左右軍。中軍八千人，有統制、統領、將領、隊將等，日練習之。以前軍居通津門外（城東面三水門之一，汴河北水門），護延豐倉，倉有豆粟四十餘萬石。後軍居朝陽門（東面二門，南曰朝陽），據樊家岡，使金騎兵不敢近。左右中軍居城中，以備緩急。初八日，金兵皆集於城下，準備圍攻。

是日宋金各遣使議和。郎以駕部員外郎鄭望之充軍前計議使，親衞大夫高世則副之。是夜縋出城下，在城西何灌帳中與金使吳守民相見。孝民提出議和條件，以大河爲界割地於金，及犒軍金帛。望之與之辯論不能決，遂引孝民入城奏議。朝廷願遣親王宰相到金軍議和，以李棁爲使，望之、世則副之，許增歲幣三五百萬兩，免割地；犒軍，許銀三五百萬兩。又命棁即押金一萬兩及酒果賜宗望。李棁等至金營，宗望南向座見之，索犒師金銀絹采各以千萬計，馬駝騾驢之屬，各以萬計；尊金國主爲伯父；凡燕雲之人在宋者，悉歸之；割太原、中山、河間三鎭之地，以河爲界；以親王宰相爲質。棁等但許增歲幣三百萬。於是第一次和議破裂，金兵即進攻開遠、通天、景陽門（開遠爲西面三門之中門；通天爲北面四門之中門；景陽爲北面四門之東門），渡壕以雲梯攻城。宋守城軍對來攻之敵，近者以手砲、檑木擊之，遠者以神臂弓射之，更遠者以牀子弩、坐砲射擊之，又募壯士數百人，縋城而下，燒其雲梯數十座，斬酋首數十級。金兵有乘筏渡壕而溺者，有登梯而墜者，有中矢石而仆者，死傷甚衆。金兵又攻陳橋、封邱、衞州等門，矢集城上如蝟毛。是次攻城之役，自卯至未申激戰，宋殺獲金兵凡數千人，金軍乃退。宋大將

何灌戰死。

金兵於攻城之同時，又遣游騎四出，抄掠畿縣皆沒，唯東明、太康、雍邱（今杞縣）、扶溝、鄢陵堅守不下。於是宋再遣鄭望之等至金營乞和，金仍索金五百萬兩，銀五千萬兩，牛馬萬匹，衣緞百萬匹，其他請割太原等三鎭地及宰相親王爲質如故。是日，燕山都監武漢英，知德信府楊信功及李鄴、沈琯等，並自金營歸朝。欽宗以金所進之議和條件，使大臣議之。宰執議皆許之，李綱不可，謂「犒師金幣，其數太多，雖竭天下之財，且不足。太原、河間、中山三鎭，國家屏蔽，雖稱三鎭，其實十餘郡地，塘濼險阻皆在於此，割之無以立國。至於遣使，宰相當往，親王不當往，今日之計，莫若擇使姑與之議，所以可不可者，金幣之數，令有司會計；少遲數日，大兵四集，彼以孤軍深入重地，勢不能久留，必求速歸，然後與之盟，則不敢輕中國，而和可久也。今金人所需，宰執一切許之，不過欲脫一時之禍，它日付之何人？陛下願更審處，恐後悔無及。」欽宗不聽，以誓書授李鄴往金營。同月十四日遣張邦昌從康王構（徽宗第九子）亦往。（續通鑑長編卷五二，正月丁丑，續通鑑卷九六）

十四日以後，連日勤王之師踵至，日或數萬人。於是都城四壁各置統制官，糾集給芻粮，授器甲，立營寨，整隊伍，皆由行營司主之。由是金之游騎不敢復出，都城以南，民稍安居。

二十一日，河北河東路制置使种師道，武安軍承宣使姚平仲，率涇原秦鳳兵亦至，合各路勤王之師，已十餘萬人。於是金將其圍城之師，徙營稍北，斂游騎，集中兵力於牟駝岡，準備迎戰。

欽宗聞种師道至，大喜！命李綱迎勞，入見。因問師道對時勢之意見。對曰：「金人不知兵，豈有孤軍深入人境而能善歸乎！」欽宗曰：「業已講和矣。」對曰：「臣以軍旅之事事陛下，餘非所敢知也。」李綱因進言曰：「

勤王之師漸集，兵家忌分，非節制歸一不能濟，願敕師道、平仲兩將，聽臣節制！」欽宗不聽，曰：「師道老而知兵，且職位已高，與卿同官，替曹曚可也。」於是別置宣撫使，令師道爲之；以平仲爲都統制，應四方勤王兵，並隸宣撫司，又撥前後軍之在城者屬之。於是行營司所統者，惟左右中軍而已。因此，行營司與宣撫司分立，不相統一。（續通鑑卷九六，丁亥，續通鑑長編卷五二同）

二十七日癸巳（續通鑑記癸亥，查正月無癸亥），欽宗乃召集李綱、李邦彥、吳敏、种師道、姚平仲，府州將折彥質等，議用兵之策。綱奏曰：「金人張大其勢，然兵不過六萬，又大半皆奚、契丹、渤海部落（皆爲金新征服者）。吾勤王之師，集城下者二十餘萬，彼以孤軍入重地，猶虎豹自投檻穽中，當以計取之，不可與角一旦之力。爲今之計，莫若扼關津，絕糧道，禁抄掠；分兵以復畿北郡邑；俟彼游騎出則擊之，以重兵臨敵營，堅壁勿戰，如周亞夫所以困七國者。待其粮盡力疲，然後以將帥檄取誓書，復三鎭，縱其北歸，中渡而後擊之，此必勝之計也。」欽宗然之，約日舉事。种師道以爲：「三鎭不可棄，城下不可戰。朝廷始堅守和議，俟姚古（平仲爲古之養子。古帥熙河兵入援，尚未至）來，兵勢益盛，然後使人往諭金人，以三鎭係國家邊要，決不可割，寧以其賦入增歲幣，庶得和好久遠。如此使者兩三返，勢須逗遛半月。重兵密邇，彼必不敢遠去刼掠，孳生監粮草漸竭，不免北還。俟其過河，以騎兵尾襲之。至眞定、中山兩鎭必不肯下（時已降詔三鎭，命割與金）。彼腹背受敵，可以得志。」時平仲以父古方帥師入援未至，慮功名獨歸种氏（种、姚二氏，皆山西巨室），欽宗亦以平仲驍勇，屢召對於內殿。平仲因建議，夜襲金營，生擒宗望，奉康王以歸。欽宗以問李綱，綱主其議，師道之謀卒不用，遂令城下兵受平仲節度。欽宗又日遣使趣師道進戰。師道欲俟其弟師中之兵至，因奏言，過春分乃可擊。前後相距僅八日，欽宗竟

不聽，而令平仲於二月初一日，帥步騎萬人進襲。夜半又遣中使諭李綱曰：「姚平仲已舉事，卿速援之！」

姚平仲進兵時，爲金斥候兵所察覺，因是金兵早爲之備。是夜平仲兵至金營，命將軍王通爲先鋒，率五萬敢死士攻金營，但進刼二寨皆空，至第三寨時，突遭金兵逆襲，反爲所敗。金兵追擊，李綱率兵鏖戰於幕天坡（今開封縣西），以神臂弓射却之（能射二百四十餘步）。於是師道復進言：「刼營已誤，然兵家亦有出其不意者。今夕再遣兵分道攻之，亦一奇也。如猶不勝，然後每夕以數千人擾之，不十日，敵人遁矣。」李邦彥等懦不能用，宰執台諫且交言西兵勤王之師，及親征行營司兵，爲敵所殲，無復存者。由是欽宗大驚，下詔不得進戰。罷李綱尚書右丞、親征行營使，而以蔡懋代之，因廢行營使司，祇以守禦使總兵事，蓋欲罪李綱以謝金人也。

是日，大學生陳東聞李綱罷，率諸生數百人，伏宣德門下，上書曰：「李綱奮勇不顧，以身任天下之重，所謂社稷之臣也。李邦彥、白時中、張邦昌、趙野、王孝迪、蔡懋、李棁之徒，庸繆不才，忌嫉賢能，動爲身謀，不恤國計，所謂社稷之賊也。陛下拔綱爲執政，中外相慶，而邦彥等疾如仇讎，恐其成功，因緣沮敗，歸罪於綱。夫一勝一負，兵家常勢，豈可遽以此傾動任事之臣？且邦彥等必欲割地，曾不思河北實朝廷根本，無三關四鎭，是棄河北也；棄河北，朝廷能復都大梁乎？又不知割地之後，邦彥等能保金人不復改盟否也。竊思敵兵南向，大梁不可都，必將遷而之金陵，則自江以北，非朝廷有。況金陵正慮童貫、蔡攸、朱勔等往生變亂，雖欲遷南而都之，又不可得，陛下將於何地奠宗社邪？邦彥等不爲國家長久計，又欲沮綱成謀以快私憤。罷命一傳，兵民騷動，至於流涕，咸謂不日爲敵擒矣。罷綱非特墮邦彥等計中，又墮敵計中也。乞復用綱而斥邦彥等。且以閫外付師道，宗社存亡，在此一舉。」書奏已上，軍民不期而集者數萬人，打壞登聞鼓，喧呼動地，遇邦彥等退朝，衆數其罪，嫚罵且欲

毆之，邦彥與開封尹王時雍逃去得免，殿帥王宗濋恐生變，奏欽宗請勉從之，乃遣耿仲南號於衆曰：「已得旨宣李綱矣！」內侍朱拱之宣綱後期，衆臠而磔之，並殺內侍數十人。綱惶懼入對。會蔡懋點驗夜襲金營中，宋軍折傷者，實僅千餘人。欽宗遂親筆勞綱而厚賜之，復綱右丞之職，充京城四壁守禦使，使出外宣諭。衆又願見种師道。詔促師道入城，衆見之始相率而散。此爲歷史軍民督促政府之始。（同上及通鑑輯覽卷八二，二月）

金宗望遣使來責問舉兵夜襲之意，欽宗遣使辯刧營非朝廷，且將加罪其人。金人又請換親王爲質。欽宗乃命著作郎沈晦從皇弟肅王樞使金軍，令宇文虛中迎還康王構並賚割三鎭詔書（先爲李綱所留），構遂與張邦昌還都。宗望已得割地詔書，又有趙樞爲質，遂於二月初三日不俟金幣數足，引兵北還。金兵至磁相駐止，又破大名，刧虜驅掠，無有紀極。种師道請乘金兵半渡擊之，欽宗不許。李邦彥且立大旗於河東河北，有擅出兵者，並依軍法。宗望至中山河間，以割地詔書示之，皆不受詔。宗望攻之不能下，种師中援兵又至，乃還燕山，師中追至北鄙而還。

宗望還至燕山，即罷常勝軍，給還燕人田業，以收燕人之心。又命將士分屯安肅（今河北徐水縣）、雄、霸（皆河北今縣）、廣信（徐水縣西）之境。

宋朝廷自金兵退去，上下恬然苟安，置邊事於不問，李綱獨以爲憂。上備邊禦敵八策，不見聽用。及綱每有議論，復爲門下侍郎耿仲南等所沮。故未幾，北宋終至於亡。

五、太原攻防戰

金宗翰當宗望兵下燕山時，亦自雲中（今大同）麾軍南下，向武朔之境（今山西五寨及朔縣）。朔州守將孫翊者，勇而忠，欲出兵迎戰，未決，漢兒開門獻於金。至武州，漢兒亦爲內應，遂失朔武。金兵長驅至代州（今縣）

，守將李嗣本率兵拒守，漢兒又擒嗣本以降金，城遂陷。先是宋之復燕雲也，宣撫司招燕雲之民置之內地，選其壯者命以義勝等軍號，使守邊鎮。此即所謂山後漢兒，勇悍可用。在河東者，納十萬餘人，給以錢米，雖諸司不許支用者，亦用給養之。久之，倉廩不足，漢兒因饑而怒，官軍又輒辱罵，其心益貳，俟釁而發。至是金兵南下，遂相繼爲內應，故朔武代等州，皆不戰而陷，因是之故，金兵至忻州（今縣），州守賀權開門張樂以迎之。宗翰大喜，下令其兵不許入城。遂圍太原。宋將折可求率麟府兵，劉光世將鄜延兵四萬救太原，宗翰戰敗於汾河之北，殺萬餘人。

宗翰圍太原，月餘不能下，與宗望軍又久不聞問。乃於城外矢石不及之地，築城以困之，使內外隔絕。宗翰又築太原舊城以居之，號元帥府。及聞宗望議和，亦遣人求賂。宋以援兵四集，拘其使。宗翰怒，乃留其將銀朮可圍太原，自將兵南下。時會宋平陽（今山西臨汾縣）義軍（即山後漢兒，見前）叛宋，導宗翰入南北關（今靈石縣陽涼南北二關）。宗翰嘆曰：「關險如此，而我乃得越，南朝可謂無人矣。」既越關，宋知威勝軍（今沁縣南十五里）李植以城降。二月十九日攻破隆德府（今長治縣）宋知府張確、通判趙伯臻、司錄張彥遹皆死之。金兵遂於靖康元年二月十七日，南下至於高平（山西今縣），而趨澤州（今晉城縣）。澤州馳奏，朝廷以宗望方去，而宗翰又至，舉朝震懼，欽宗遂於三月十六日下詔曰：「朕承道君皇帝付託之重，十有四日，金人之師已及都城。大臣建言捐金帛、割土地，可以紓禍，賴宗社之靈，守備弗缺，久乃退師。而金人要盟，終弗可保。今肅王渡河北去未還，宗翰深入，南破隆德。未至三鎮，先敗元約，及所過殘破州縣，殺掠士女。朕夙夜追咎，何痛如之！已詔元主和議李邦彥奉使許地，李棁、李鄴、鄭望之，悉行罷黜。又詔种師道、姚古、种師中往援三鎮。朕唯祖宗之地，尺寸不可與人，且保塞陵寢所在，誓當固守。不忍陷三鎮二十州之民，以偸頃刻之安，與民同心，永保疆土。播告中外，使

知朕意。仍箚與三鎭帥臣。」乃一面命統制官郝懷將兵一萬，增援河陽（今河南孟縣），扼太行琅車之險；以种師道爲河北河東宣撫使（同月十七日，欽宗於宗望退去後，以師道已老，罷爲中太一宮使。今復起用）駐滑州（今河南滑縣）；以姚古爲制置使，總兵援太原；以种師中爲制置副使，援中山、河間諸郡。种師道將兵自滑州渡河，上言宗翰在澤州，欲自邢（今河北邢台縣）、相（今河南安陽縣）間疾趨隆德，擣其不意，以擊破之。朝廷疑不能用，而却一面遣使至宗翰軍中，諭知割三鎭講和事。宗翰乃以割太原詔書，至太原城下，知太原府張孝純不受詔。宗翰遂攻取文水及盂縣（皆山西今縣），以孤立太原，然後以天氣將暑炎不利行師，乃仍留銀朮可圍太原，自還雲中。

時太原之圍不解，五月乃詔种師中由井陘（河北今縣）與姚古掎角進救之。師中進次平定軍（山西今縣），乘勝攻復壽陽、榆次（皆今縣）等縣後，還屯於眞定。宗翰之還雲中，留兵分就畜牧，覘者以爲將北還，因奏於朝。同知樞密院事許翰信之，數遣使促師中進兵，責以逗撓。師中嘆曰：「逗撓，兵家大戮也。吾結髮從軍，今老矣，忍受此罪乎?」遂即進軍，約姚古俱進，而輜重賞犒之物，皆不及從行。師中抵壽陽之石坑（今壽陽縣東南）爲金將完顏和尼（一作活女）所襲，五戰三勝，欲趨榆次，至殺熊嶺（今壽陽西六十里），距太原百里。時姚古兵至威勝（今沁縣），統制焦安節妄傳宗翰將至，古軍遂不敢前進，至會師失期。師中兵飢甚，敵知之，仍悉衆攻師中右軍。右軍潰，而前軍亦奔。是月十二日師中獨以麾下死戰，自卯至巳，士卒發神臂弓射退金兵，而賞賚不及，皆憤怨散去，所留纔百餘人。師中身被四創，力疾鬥死。師中爲時名將，既死，諸軍無不奪氣。金兵乘勝攻姚古，遇戰於盤陀（今祁縣東五里），古軍敗潰，退保隆德。知樞密院李綱召安節斬之，貶謫姚古於廣州，贈師中爲少師。

种師中、姚古之師敗潰，种師道遂以病乞歸。耿仲南等請棄三鎭，李綱力言不可，欽宗乃以綱爲兩河宣撫使以

代師道，劉韐爲副。又以解潛爲制置副使，以代姚古，使援太原。綱言：「臣書生，實不知兵。在圍城中，不得已爲陛下料理兵事。今使爲大帥，恐誤國事，」因拜辭。不許。退而稱疾，堅乞致仕，章十餘上。亦不允。臺諫言，綱不可去朝廷，欽宗以其爲大臣游說，斥之。或謂綱曰：「公知所以遣行之意乎？此非爲邊事，欲緣此以去公，則都人無辭耳。公不起，上怒，且不測，奈何？」許翰復書『杜郵』二字以遺綱，綱不得已受命。欽宗手書裴度傳以賜之。綱言寇攘、外患可除，小人在朝難去。因書裴度論元稹、魏洪簡章疏以進。

時宣撫司兵，僅萬二千人，綱請銀絹錢各百萬，僅得二十萬。庶事皆未集，綱乞展行期。御批以爲遷延拒命，趣召數四。綱入對，欽宗曰：「卿爲朕巡邊，便可還朝。」綱曰：「臣之行無復還理。臣以愚直不容於朝，使既行之後，無有沮難，則進而死敵，臣之願也。萬一朝廷執議不堅，臣自度不能有爲，卽當求去。陛下宜察臣孤忠，以全君臣之義。」欽宗爲之感動。陛辭，綱又言中書侍郎唐恪，同知樞密院聶昌（本名山。時附於耿仲南）之姦，任之必誤國，言甚激切。左司諫陳公輔敢言，耿仲南指爲李綱之黨。公輔因自辯，且辭位，而復言李綱書生，不知軍旅，遣援太原，乃爲大臣所陷，後必敗。耿仲南益怒，謫公輔監合州酒務。

李綱發京師，至河陽十餘日，練士卒，修整器甲之屬，進次懷州（今河南沁陽縣）造戰車，期兵集大舉。而朝廷忽降詔，罷減所起兵。綱上疏言：「河北河東，日告危急，未有一人一騎，以副其求。奈何甫集之兵，又皆遣散。且以軍法勒諸路起兵，而以寸紙能之，臣恐後時有所號召，無復應者矣。」疏奏不報，促赴太原。綱乃遣解潛屯威勝軍，劉韐屯遼州（山西今縣），幕官王以寧與都統制折可求、張思正等屯汾州（今汾陽縣），范瓊屯南北關（靈石縣之陽涼南北二關），皆距太原五驛，約三道並進。時諸將皆受御畫，事皆專達，進退自如，宣撫司徒有節度

之名，多不遵命。綱具論之，雖降約束，而承受專達自若。於是劉韐兵先進，金兵併力禦之，韐兵潰。解潛與敵遇於關南（今南關），亦大敗。思正等領兵十七萬，與張灝襲金婁室（一作洛索）於文水，小捷；明日復戰，大敗，死者數萬人；可求師潰於子夏山（文水西南）。三路軍遂被各個擊破。由是威勝軍、隆德府、汾、晉（今臨汾）、澤（今晉城）、絳（今新絳）之民，皆渡河南奔，州縣皆空。（續通鑑長編卷五三、五四、續通鑑卷九六、九七）

李綱以張灝等違節制而敗，上疏極論節制不專之弊。且言分路進兵，敵以全力制吾孤軍，不若合大兵由一路進。及范世雄率湖南兵至，因薦為宣撫判官，欲合衆親率擊敵。會以議和止綱進兵，綱亦求罷。遂於八月初三日召綱還，復以師道代之。

六、本戰役中宋朝之政局

道君南奔鎮江及還汴：道君既傳位於欽宗，於靖康元年（西元一一二六）正月初二日，金兵至濬州時，欽宗即以蔡攸為太上皇帝行宮使，宇文粹中為副使，奉上皇南走以避敵。初三日夜漏二鼓，道君率童貫等及護駕兵二萬出汴京南奔，至於亳州（今安徽亳縣）。百官亦多有潛遁者。初，童貫在陝西，募長大少年幾萬人，號為勝捷軍，以為親軍，環立第舍。及自太原還汴，適道君南奔，貫即以是軍自隨。蔡京亦盡室南走，為自全計。太學生陳東復上書曰：「臣竊知上皇已幸亳社（公安徽亳縣），蔡京、朱勔父子及童貫等統兵二萬從行，臣深慮此數賊，遂引上遊邏南渡，萬一變生，實可寒心。蓋東南之地，沃壤數千里，其監司州官，率皆數賊門生，一時姦雄豪強，及市井惡少，無不附之。近除發運使宋喚，是京子攸妻黨；貫昨討方寇，市恩亦衆，兼聞私養死士自為之備。臣竊恐數賊南渡之後，假上皇之威，振臂一呼，羣惡響應，離間陛下父子，事必有至難言者。望速追數賊，悉正典刑。別選忠信

可委之人，扈從上皇如亳，庶全陛下父子之恩，以安宗廟！」欽宗然之，而力不能行也。道君遂於同月十五日，至於鎮江（江蘇今縣）。由是，東南郵傳及勤王之師道路籍籍，時用事者亦言貫等爲變，將擁道君復辟於鎮江，人情危駭，欽宗因議遣聶昌爲發運使，往圖之。李綱曰：「使昌所圖果成，震驚太上，此憂在陛下；萬一不果，是數人者挾太上於東南求劍南一道，陛下將何以處之？莫若罷昌之行，請於太上，去此數人，自可不勞而定。」欽宗從之，始免於內變之禍。（續通鑑卷九六及續通鑑長編卷五二、五三、五四、及宋史李綱傳）

金宗翰之兵已退，道君遂自鎮江北還。既而太上皇后先至，或謂后將由端門入直禁中，內侍輩頗勸欽宗戒備。不從。俄而道君還至南京（今河南商邱縣），以書問改革政事之故（詳見下），且召吳敏、李綱。朝廷或慮道君意不可測，綱曰：「此無它，不過欲知朝廷事耳。」欽宗遂於三月十七日，以徐處仁爲禮儀使，與尚書右丞李綱往迎道君。（同上）

道君問及改革政事，綱爲解釋之，大意謂大敵當前，不得不從宜措置，又云欽宗每得詰問之詔，輒憂懼不食。變革之事，非有它意。道君始釋疑曰：「卿捍守宗社有大功，若能調和父子間，使無疑阻，當遂垂名青史。」綱還，具言道君意，欽宗亦始釋然。（同上）

四月初三日，道君將至京師，欽宗迎於都門。道君至，簽書樞密院事耿南仲議欲屏道君左右車駕乃進。李綱曰：「天下之理，誠與疑，明與闇而已。自誠明推之，可至於堯舜；自疑闇推之，其患有不可勝言者。耿南仲不以堯舜之道輔陛下，乃闇而多疑。」南仲怫然曰：「臣適見左司諫陳公輔，乃爲李綱結士民伏闕者，乞下御史置對！」欽宗愕然！綱曰：「臣與南仲所論國事也，南仲乃爲此言，願以公輔事下吏！」因求去，欽宗不允。遂迎道君朝於

龍德宮。門下侍郎趙野罷，欽宗以其東宮舊僚耿南仲代之，此足見欽宗父子雖因李綱之調和而未至決裂，其矛盾仍隱然潛伏。（續通鑑卷九六及續通鑑長編卷五二、五三、五四）

貶黜蔡京等人：當徽宗禪位之頃，太學生陳東等已伏闕上書，請誅蔡京、王黼、童貫、梁師成、李彥、朱勔六人，以謝天下（其奏已見前述）。靖康元年正月初三日，道君離汴京南奔之後，金兵自黎陽渡河向汴之時，太傅王黼不俟命令，載其孥東奔。是月欽宗遂下詔貶其爲崇信軍節度副使，永州安置。知樞密院事吳敏、兵部侍郎李綱，請誅之。事下開封府尹聶昌，昌遣武士躡黼，及於雍丘南（今河南杞縣），殺之於民家，取其首以獻。欽宗以初卽位，難於誅大臣，乃託言爲盜所殺。詔籍其家貲，小人乘隙，爭入黼第，掠取絹七千餘匹，錢三十餘萬緡。宣和以來，王黼專主應奉，括剝橫賦，以羨爲功。所入雖多，國用日匱。又主夾攻之策，處置郭藥師失宜，導致滔天大禍。同時賜李彥死，籍其家貲。又放朱勔歸田里，及凡由勔得官者皆罷之。勔以花石取媚，流毒州郡者踰二十年，積官至寧遠節度使，居蘇州，公肆掊克，其園地擬禁籞，服飾器用，上僭乘輿。又託挽舟，募兵數千人，擁以自衞。聲燄薰灼。東南部刺史郡守，多出其門。邪人穢夫，候門奴事，時謂東南小朝廷。上皇末年，益親任之，一門盡爲顯官，騶僕亦至金紫，天下爲之扼腕。陳東又言：「上皇初奔南京，不欲前去，爲蔡京、童貫、朱勔等挾之而進。迨至泗州，又詐傳上皇御筆，遂挾之渡淮，以趨江浙。羣賊之黨，徧滿東南，皆平時陰結以爲備者，一旦乘勢竊發，控大江之險，東南郡縣，必非朝廷有。陛下何爲尙不忍於此？得非梁師成陰有營謀而然（初，王黼嘗爲鄆王楷，謀畫奪宗之計，師成力保護太子，得不動搖。及道君南奔，羣臣多從以避罪，師成自以舊恩留京師）？師成威聲氣燄，震灼中外。師成於宣和六年春，親策進士，其中百餘人，皆富商豪子，每名所獻至七八千緡。又創置北司，以

聚不急之務，專領書藝局，以進市井游手無賴之輩，濫恩橫賜，糜費百端，師成之惡如此，而至今不去。羣賊倚爲奧援。陛下欲大明誅賞，豈可得哉！」欽宗遂詔暴師成朋附王黼之罪，責授彰化軍節度副使，遣使臣押赴貶所。既行，賜死途中。（續通鑑長編卷五二、甲午、續通鑑卷九六同）

二月，侍御史孫覿言：「蔡京四任宰相，前後二十年，挾繼志述事之名，建蠹國害民之政，祖宗法度，廢移幾盡，託豐亨豫大之說，倡窮奢極侈之風，而公私蓄積，掃蕩無餘。立御筆之限，以陰壞封駁之法。置曲學之科，以杜塞諫爭之路。汲引羣小，充滿要塗。禁錮忠良，悉爲朋黨。閨門混濁，父子喧爭。厮役官爲橫行，媵妾封爲大國。人心攜貳，上下解體，於是敵人乘虛鼓行，如蹈無人之境。如京之惡，豈可獨貸？」又言：「方王師之伐北也，童貫蔡攸爲宣撫，提數十萬之師，挫於殘遼；淹留彌歲，卒收空城。乃以恢定故疆，冒受非常之寵。今數州之地，悉非我有，而國用民力，從而竭矣。前年秋，貫以重兵屯太原，欲取雲中之地，卒無尺寸之功。去年秋，貫復出太原，金人入塞，貫實促之，及見邊報警急，貫遁逃以還，漫不經意。玩兵縱敵，以至於此。迨敵人長驅，震驚都邑，貫攸一旦攜金帛盡室遠去，曾無同國休戚之意。貫攸之罪，上通於天，願早正典刑，以爲亂臣賊子之戒。」遂責授京守祕書監，分司南京致仕，河南居住。貫左衞上將軍致仕，池州居住。攸太中大夫提舉亳州明道宮。時三人皆從道君南奔，四月，道君還京，七月，再貶京崇信節度副使，竄於儋州，行至潭州而死。再貶貫於吉陽軍，旋遣御史張澂誅貫於貶所，函首赴闕，梟於市。九月，又誅蔡攸、朱勔於貶所。（續通鑑長編卷五三、甲寅、續通鑑同上）

在本戰役期間，宋在強敵大兵壓境之下，政局紊亂已極。徽宗被迫禪位，數易宰臣及將帥，有危亡逼在眉睫之勢。

第四節　金第二次入侵北宋作戰經過（參看附圖十二—四二二）

一、金兵南下

宋謀連殘遼夾攻金：第一次入侵之金兵，於靖康元年（一一二六）二月始退。八月，金復分兵兩路大舉南下伐宋。先是，宋朝以肅王樞（徽宗第五子）爲質於金，宋亦留金使臣蕭仲恭（遼駙馬蕭特默之子，與遼天祚帝俱爲金所擒，遂仕於金），踰月不遣。其副使趙倫，懼不得歸，乃給館伴邢倞曰：「金有耶律伊都者（一作余覩），領契丹兵甚衆，貳於金人，願歸大國，可結之以圖斡離不（宗望），粘沒喝（宗翰）。」宋朝廷之執政者，以仲恭、伊都，皆遼戚舊臣，而用事於金，當有亡國之感。信之。乃以蠟書命仲恭致伊都，許以興復遼室，使爲內應。仲恭還見斡離不，即以蠟書獻之。斡離不以聞於金主。麟府帥折可求又言：「西遼（耶律大石所建國，見金滅遼之戰章）在西夏之西北，欲結宋以復怨於金。」知樞密院事吳敏，因勸欽宗致書西遼，夾攻金人，所遣使者及書，自河東（今太原）取道麟府（麟州今陝西神木縣北。府州，今府谷縣），亦爲粘沒喝所截獲，奏於金主。於是金主乃再決計南伐。（通鑑輯覽卷八二靖康元年八月續通鑑卷九七、八月庚子條）

金再舉兵南伐：靖康元年，金天會四年（一一二六）八月十四日，金主命斡離不爲左副元帥，粘沒喝爲右副元帥，仍分東西兩道南下。斡離不發自保州（今河北清苑縣），粘沒喝發自雲中（今山西大同縣）。

宋朝廷是時不意金兵再大舉南下，太原被攻，乃一面遣使至金，請其緩師，一面召集大臣謀議。於是主戰主和者爭辯激烈，太宰徐處仁，同知樞密院事許翰主戰，門下侍郎耿南仲與吳敏主和。議論不合，主戰之許翰首先被黜

，罷知亳州。處仁又與敏爭於帝前，處仁怒，擲筆，中吳敏面，鼻額爲黑。時南仲與中書侍郎唐恪，開封府尹聶昌，欲排去二人而代其位，遂諷中丞李回論之，於是徐處仁罷知東平府，吳敏罷知揚州。以唐恪爲少宰兼中書侍郎，尙書右丞何㮚爲中書侍郎，禮部尙書陳過庭爲尙書右丞，聶昌同知樞密院事。及使者還言，斡離不索還朝官（燕京、平州之故遼臣歸宋者）及所欠金銀（斡離不自汴京北還時，未取足金銀之數卽還）：粘沒喝則索三鎭。宋乃於同月二十七日，再遣刑部尙書王雲爲使往金，許以三鎭賦入之數。

太原陷落：粘沒喝攻太原，知府張孝純與副總管王稟竭力禦之。粘沒喝以太原久圍不下，屢遣人招降，不果，乃併力攻城。時宋朔州守將孫翊，河東名將也，領兵由寧化（今武寧縣西南百里）、憲州（嵐縣）出天門關（今陽曲縣西北六十里），以援太原。翊離朔未幾，而朔降金。翊麾下多朔人，粘沒喝驅朔之父老以示翊軍，軍遂叛翊，及戰，乃爲麾下所殺。時府州守將折可求，亦統麟府之兵二萬，涉大河，由岢嵐、憲州，將出天門關援太原。金兵據關拒之。可求復越山取松子嶺(似在今古交城鎭北)至交城(今縣北百二十里古交城鎭)，遇粘沒喝之衆，大戰移時，可求遠來勞不敵逸，亦敗。於是粘沒喝攻太原，列礮三十座，凡發一礮，聽鼓聲齊發。礮石入城者大於斗，城上樓櫓中礮，無不摧毀。王稟禦之，隨機應變，先設虛柵，下置糠布袋在樓櫓上，故雖爲所壞，能卽時修復。粘沒喝又爲塡壕法攻城，先用洞子下置車，轉輪上安巨木，狀似屋形，以生牛皮覆上，裹以鐵葉，人在其內，推而行之。其車節次而進，凡五十餘輛，皆運木柴薪于其中。其塡壕，先用大枝薪柴，次以薦覆，然後置土在上。王稟則預穿壁竅，致火鞲在內，俟其薪柴已多，卽放燈於水，其燈下水，尋木能燃濕薪；火既漸盛，令人鼓鞲，其燄亘天，焚之立盡。粘沒喝又以車攻城，其車如鵝形，下用車輪，冠以皮鐵，使數百人推進，欲上城樓。稟則於城中設跳樓，

亦如鵝形，使人在內拒敵；先以索繫巨石，置被鵝車上，又令人在下，以搭鉤及繩拽之，其車前倒不能進。故金兵久或不能下。但因圍城已久，前後凡二百六十日（自第一次南侵計起）至此人衆糧乏，三軍先食牛馬騾，次烹弓弩皮甲，百姓煑萍實、糠粃、草茭以充腹。既而人相食，至九月初三日，城遂破。稟猶率卒巷戰，突圍出。金兵追之急，遂負太原廟中太宗畫像赴水死。其子閤門祇候茍，殉之，一家死者八人。通判王逸自焚死，轉運判官王毖、提舉常平單孝忠等三十六人，亦皆死難。張孝純被擒，金人釋而用之。太原之戰，可謂壯烈矣。

宋朝請和：金兵日逼，主和之議張，於是言者論兩河宣撫使李綱專主戰議，喪師費財，遂出綱知揚州，復以种師道代之。旋又再而三貶斥綱爲保靜軍節度副使，安置於建昌軍（今江西南城）。

至九月二十三日，宋朝廷爲應付危急之情勢，從何㮚之請，分天下二十路爲四道，建三京及鄧州爲總管府，分總四道。以知大名府趙野總北道，知河南府王襄總西道，知鄧州張叔夜總南道，知應天府胡直孺總東道，事得專決，財得專用，官得辟置（至此始授方面將帥之權，晚矣）。是時金兵南下攻勢日逼，南道總管張叔夜，陝西制置使錢蓋，各統兵赴闕勤王。唐恪與耿南仲專主和議，一面函檄止諸勤王師勿前，一面遣給事中黃諤由海道使金以請和。同時又命簽書樞密院事李回爲大河守禦使，折御質爲河北宣撫副使。

真定陷落：八月十四日，斡離不會諸將於保州，遂分兩路南下。其將耶律鐸破宋兵三萬於雄州（河北今縣）殺萬餘人。高六、董才（宋降將），破宋兵三千於廣信（今徐水縣西二十五里），遂趨中山（今定縣）。其先鋒將那野，破宋兵七千於中山北境。時宋天威軍（今獲鹿縣西威州鎮，亦即宋井陘縣）將种師閔率兵四萬駐於井陘，斡離不爲擊破此軍，以便與粘沒喝之西路軍取得連繫，及孤立宋之中山、眞定（今正定縣）計，乃約於八月中旬，先攻

師閔而大破之，遂略有井陘之險。斡離不乃即於八月下旬轉攻眞定府。知府李邈，兵馬都鈐轄劉翊，一面率衆拒敵，晝夜搏戰，一面遣使持蠟書間道上奏，凡三十四奏，朝廷皆不報。翊等在城被圍，且戰且守，相持四旬，至十月初五日，城破，翊猶巷戰，麾下稍亡，翊顧謂其弟曰「我大將也，不可受戮。」因猶挺刀欲奪門出，不果，自縊而死。李邈於城破者，將赴井自戕，左右持之不得入遂被擒。斡離不脅之拜，不屈；以火燃其鬚眉及兩髀，亦不顧。乃拘於燕山府。後金人欲使知滄州，邈笑而不答；命之易服，邈憤怒大罵，金人撾其口，猶吮血噀之；金人大怒，遂斬之。將死，顏色不變，南面再拜，端坐受戮。（通鑑輯覽卷八二，十月續通鑑卷九七，十月丁酉）

斡離不下眞定後，又降下附近五縣。然後分兵攻中山，并與粘沒喝取得連絡，約期南下。

金人僞和以誤宋：時宋求和使臣已至金，金乃使楊天吉、王汭至汴。宋議以三鎭所入歲幣，及祖宗內府所藏珍玩，悉歸於金。且以其圍河東之師久戰，先致犒師絹十萬匹。楊天吉等僞許之，攜絹而還。

金人僞許和，而攻略自如。宋守邊諸將則以和議之故，皆閉壁不出戰。御史中丞呂好問，請亟集滄、滑、邢、相之戍以拒金兵南下，而集諸勤王之師于畿邑，以衞京城。時金兵方攻中山，宋朝廷上下震懾，廷臣狐疑相顧，猶以和議爲辭，故好問之疏入而不省。好問乃率臺屬，劾大臣畏懦誤國，因被貶知袁州，旋欽宗以其忠，遷爲吏部侍郎。

二、金兵渡河

是（十）月，粘沒喝攻汾州，知州張克戩畢力拒禦，城破，繼之以巷戰，又不勝，乃朝服南向拜而自引決，一門死者八人。兵馬都監賈亶亦死之。粘沒喝遂乘勝分兵取平遙、降靈石、介休、孝義諸縣。階平定軍（今山西平定

縣），又克之。蓋金兵鑑於上次南侵，東西兩路爲宋之天威、平定軍所隔絕，不相通問，故此次南下斡離不先克井陘，粘沒喝取平定，然後兩路取得協調，乃約期南下也。

十月初九日，宋朝聞金東西兩路軍，於分別攻陷眞定、汾州之後，卽兩路同時幷進南下，欽宗乃下哀痛詔，幷命河北河東諸路帥臣，傳檄所部，得便宜行事以拒敵。十二日，又下詔起用蔡京、王黼、童貫等所薦之人，蓋欲復用主戰派人物也。十四日，又集大臣于尚書省，議割三鎭事。何㮚曰：「三鎭國之根本，奈何一旦棄之？且金人無信，割地亦來，不割亦來。」唐恪、耿南仲等力主割地以紓難。㮚辯論不已，曰：「河北之民，皆吾赤子，棄地則並其民棄之。爲民父母，而棄其子可乎？」欽宗乃止。㮚退謂恪曰：「割三鎭則傷河外之情，不割則太原眞定已失。不若任之，但飭守備以待。」恪唯唯。遂詔河北、河東、京畿清野，以作拒敵之準備，令流民得占官舍寺觀以居。同時召兩河宣撫使种師道（此時師道在懷州（，師道還次河陽（今河南孟縣），遇金使王汭（爲粘沒喝所遣），因揣金此次南犯，必是大舉，有破汴京之志，乃亟上疏，請欽宗幸長安以避其鋒，朝廷以師道爲怯，故召還之，改以范訥爲兩河宣撫使。俄而師道卒。（通鑑釋覽卷八二，十一月續通鑑卷九七丙寅條及宋史何㮚傳）

是時，王雲在眞定，報金人已允講和，不復議割三鎭，但索五輅冠冕及上金主尊號等事；且須康王構親至，議乃可成。同月二十日，欽宗乃詔太常禮官集議金主尊號，命康王使斡離不軍，知樞密院事馮澥副之，知東上閤門事高世則充參議官。

金人仍一面和議，一面進兵。十月二十四日，金西路軍陷平陽。初，汾州已陷，議者謂汾之南，有回牛嶺（卽今霍山），險峻如壁，可以控扼，乃命將以守。朝議又遣劉琬統衆駐平陽府守禦。然是時國用乏竭，倉廩不足，士

卒守回牛嶺者，日給豌豆二升，或陳麥而已。士笑曰：「軍食如此，而使我戰乎！」及金人以銳師攻嶺，于山下仰望而相議論曰：「彼若以矢石自上而下，吾曹病矣，爲之奈何？」徘徊不敢進。俄而守兵潰散，金兵遂越嶺而至平陽。劉琬領兵遁去，城遂陷。於是粘沒喝乘勝南下，降威勝軍（今沁縣南十五都），攻陷隆德府，遂取澤州。金先鋒兵疾進，破天井關（今關），進逼河陽（今河南孟縣）。於擊破宋兵萬人之後，遂陷河陽城。粘沒喝後軍繼之，攻沁州（今沁縣）亦陷之。（續通鑑卷九七，十月丙辰條）

粘沒喝攻懷州時，知州霍安國悉力拒之，力盡城破被擒，將官王美投濠死。粘沒喝引安國以下諸將分爲四行，問不降者爲誰？安國曰：「守臣霍安國也！」問餘人，通判林淵、鈐轄張彭年、都監趙士詝、張諶、于潛、將官沈敦、張行中，及隊將五人，皆同聲應曰：「淵等與知州一體，皆不肯降！」粘沒喝令之東北向，望其國拜，亦皆不屈。粘沒喝乃殺十三人，餘釋之。安國一門無噍類。（宋史列傳卷二〇六霍安國傳續通鑑卷九七閏十一月甲午）

同月二十六日，粘沒喝整軍渡河。

斡離不自眞定率兵南下，至慶源城下（今河北趙縣），欲爲攻城之計。旋知城中有備，乃由恩州（今河北清河縣）古榆渡趨大名（今縣）（宗澤傳：金兵南取慶源，自李固渡「今魏縣鎭東南」渡河，恐澤兵躡其後，遣數千騎直扣磁州城，澤擊走之）。此蓋金兵避實擊虛也。先是，知磁州（河北今縣）宗澤，以太原已破，乃繕城浚隍，治器械，募議勇，爲固守之計。並設議朝廷：「使邢（邢台）、洺（永年）、磁、趙（趙縣）、相（今河南安陽縣）五州，各蓄精兵二萬，敵攻一郡，則四郡皆應。是一郡之兵，常有十萬人也。」欽宗嘉納之，除澤爲河北議兵都總管。是時兩河宣撫使范訥亦統兵五萬守滑、濬河防以扞之」。（宋史列傳卷一一九宗澤傳）

十一月初七日，斡離不開始命其諸軍攻大名、魏縣（大名西）、德清軍（今清豐縣西北）、開德府（今濮陽縣）、臨河縣（今濮陽西、冀魯兩省交界處）。至同月十二日，皆陷之。（下行續通鑑卷九七，十一月壬申）時范訥與副使折彥質，領兵十二萬與金兵隔河對壘，李回亦將萬騎防河。斡離不遣數十騎來覘。回報曰：「南兵亦盛，未可輕渡。」洛索（舊作婁室）曰：「南兵雖多，不足畏也。與之戰則勝負未可知；不若加虛聲，盡取戰鼓，擊之達旦，以觀其變。」斡離不從之。黎明，宋河上之師果然悉潰。十三日，金兵遂悉衆渡河。

金求割三鎮：是時，宋康王構等尚未起行，而五輅車服方至長垣（今縣），斡離不却之。王雲自金軍還汴，言事勢中變，必欲得三鎭；不然，則進取汴都。於是中外大駭。十一月初八日，欽宗再集百官議割三鎭，文武分列廊廡，凡百餘人，各給筆札書所志（如今之票決），結果，惟執禮、兵部侍郎孫傅、呂好問、洪芻、秦檜、陳國財等三十六人，言不可割；自范宗尹以下七十人，皆欲與之。宗尹持之最切，伏地流涕，乞予之以紓禍。旣而黃門持宗尹章疏示衆曰：「朝廷有定議，不得異論！」又召孫傅、執禮入對，議遂定。並下詔禁京師民以浮言相動者。

王雲固請康王構出使金營。是月十四日，欽宗遂使王雲副康王再使斡離不軍，許割三鎭，並奉袞冕車輅以行，尊金主為皇伯，上尊號曰：「大金崇天繼序昭德定功休仁惇信修文成武先聖皇帝。」二十一日康王由滑濬至磁州，宗澤迎謁曰：「肅王一去不返，今敵又詭辭以致大王，其兵已迫復去何益？願勿行！」先是王雲奉使過磁相，勸兩郡撤近城民舍，運粟入城，為清野之計，由是民怨之。會康王出謁嘉應神祠，雲跟隨在後。民遮道諫王不可赴金營，及見雲，即厲聲指罵曰：「眞姦賊也！」王出廟還，民遂譟而執雲殺之。時斡離不軍仍在陸續渡河，遊兵日至磁城下，蹤跡康王所在。於是知相州汪伯彥，亟以帛書請康王至相，並親率兵迎護於漳河之上。康王令韓公裔探至相

州之間道，卽潛師夜發，磁城人無一知者，遲明遂至相州。議者以爲若王雲不死，康王必至金營，無復還理。

金求割黃河以北地：斡離不又遣楊天吉、王汭至汴議割黃河以北地。欽宗許之。汭又請須以親信大臣爲割地使，欽宗遣耿南仲使斡離不軍、聶昌使粘沒喝軍，皆藉辭不往。欽宗固遣之，昌曰：「兩河之人，忠義勇勁，萬一爲所執，死不瞑目矣。」昌至絳州（山西今縣），絳人堅壁拒之。昌持詔抵城下，縋而登，鈐轄趙子清麾衆殺昌，抉其目而臠之。南仲與王汭行至衞州（今汲縣），衞鄉兵欲執汭，汭脫去；南仲遂走相州，以帝旨諭康王起河北兵，入衞京師。因連署募兵榜揭之，河北人情始安。是時，朝廷亦以京兆府路安撫使范致虛，爲陝西五路宣撫使，令督勤王兵入援。（以上皆續通鑑卷九七及續通鑑長編卷五七，十一月條）

十一月十五日，金西路軍自氾水關（今河南氾水縣）渡河。先是，粘沒喝至河陽，知河陽燕英與西道總管王襄，皆棄城走。於是宋京西提刑許高、河北提刑許元，各統兵防守洛口（洛水入河之口），由於金兵在氾水關渡河，直擣洛口宋軍之背，故許高等軍，皆望風而潰。旋鄭州（今鄭縣）亦降。

汴京攻防戰及二帝北狩

攻防概況：十一月二十四日斡離不軍至汴京城下，屯於劉家寺，分遣諸將，遏宋援兵。二十七日開始攻通津門（外城東面三水門之一）。范瓊出兵焚其寨。時以張叔夜等勤王之師，爲唐恪、耿南仲所止，故此時汴京城之兵僅七萬人。於是殿前司以京城諸營兵萬人，分作五軍以備緩急（總預備隊），準備隨時增援前軍之作戰，屯於順天門（外城西面三門之南頭門），左軍、中軍屯五嶽觀，由姚友仲統之。右軍屯上清宮，從軍屯景陽門（外城北面四門之東頭門），辛承宗統之。又以五萬七千人，分四壁守禦。同時遣使間行出城，召諸路勤王之師，並約康王及河北守

將率兵東援，但使臣多爲金邏兵所截獲。

同月二十八日，南道總管張叔夜，將兵勤王，至玉津園（外城南外，夾道爲兩園。宋時中南門曰南薰），欽宗御南薰門見之，軍容甚整。以叔夜爲延康殿學士。時唐恪計無所出，密言於帝曰：「唐自天寶後，屢失而復興者，以天子在外，可以號召四方也。今宜舉景德故事（宋眞宗恆幸澶州，卽澶淵之盟。詳見宋遼之戰章），留太子居守，而幸西洛，連據秦雍，領天下兵親征，以圖興復。」欽宗將從之。領開封府尹何㮚入見，引蘇軾所論，謂周之失計，未有如東遷之甚者。欽宗翻然而改曰：「今當以死守社稷！」並復以㮚爲門下侍郎。及叔夜入對，又言敵鋒甚銳，願如明皇之避祿山，暫詣襄陽，以圖幸雍。欽宗不答。旋叔夜以數戰有功，授資政殿學士，未幾將兵入城。

閏十一月初一日，金兵攻善利門（似外城面三水門之一），統制姚友仲禦之，唐恪從欽宗巡城，人欲擊之，因求去，罷爲中太一宮使，以何㮚爲尚書左僕射兼中書侍郎，蓋㮚始終主張抗拒金人者也。又急召李綱爲資政殿大學士，領開封府。（上所引續通鑑卷九七，十一月己丑）

初二日，粘沒喝之軍，亦至於汴，與斡離不會師於靑城（外城之北），金兵益盛。

金兵初至，卽力攻東壁，劉延慶禦之，夜於城下積草數百燃之，以防金兵夜攻。時有議置九牛礮者，雖磑磨皆可用以擊敵，施於東壁用之，嘗碎金人雲梯，因詔延慶爲護國大將軍。金兵知東壁難攻，遂移兵攻南壁，以洞子自蔽，運薪土以塡護龍河，河水爲涸。殿前副都指揮使王宗濋，率牙兵千餘下城迎戰而敗，統制高師旦死之，宗濋遁還。金兵乃於護龍河疊橋進攻，姚友仲選銳卒下城，分布弩礮，又於城上縛虛柵，士衆山立，箭下如雨。金兵不能越橋而進，乃退。又益造火梯、雲梯、偏橋、撞竿、鵝車、洞子諸攻城之具以攻城。又築望臺，高百尺，下視城中

，以飛火礮燔樓櫓。宋將士隨毀隨修以拒之。金兵又造雲梯，施大輪，以革掩蔽，推以攻壘。宋將士出鉤竿拄之，使不得前；近者以鉤矛取之，發火焚梯。金兵屢進屢退，復用鵝車、洞子攻北城。宋將士射以九牛弩，一發而貫三人；又詔募人焚敵礮架鵝車洞子及八分者，白身授團練使，餘以次受賞。張叔夜聞金兵攻南壁與范瓊分麾下兵襲敵營，欲燔其礮架，其軍遙見金鐵騎軍士，不克陳而奔，自相踐踏，溺隍河死者以千數。時朝廷屢遣間使召勤王兵，金乃一面攻城，一面遣兵四向以阻入援之兵。東道總管胡直孺將兵入援，至拱州（今河南睢縣西）爲金兵所迎擊，兵敗被擒，拱州遂陷。旋金兵又攻亳州（安徽今縣）陷之。是時金攻應天府（卽南京，今河南商邱縣）者，縱火逼城，宋直龍圖閣、東道副總管、權應天府朱勝非畏敵，竟棄職逃匿民間；會宣總司、前軍統制、嘉州防禦使韓世忠、將軍楊進自東平率兵至，擊破金兵，應天府乃得保全，勝非亦復出視事。時陝西宣撫使范致虛奉詔會兵入援，乃會西道總管王襄，陝西制置使錢蓋之師，凡十萬人，自京兆府（今陝西長安）出武關東援，兵至潁昌府（今河南許昌縣），聞汴京陷而遁。

時勤王兵不至，天大寒，城中兵噤戰，不能執兵，有僵仆者。因此城中可用之兵，唯衞士三萬，亦十失五六，然猶勉力挑戰，以示有爲。殿中侍御史胡唐老言，康王奉使在磁相爲民所留，乞就拜爲大元帥，俾率天下兵入援。何㮚以爲然，密奏之。乃募死士秦仔、劉定等四人，遣持蠟詔至相州，拜康王爲河北兵馬大元帥，知中山府陳遘爲元帥，汪伯彥、宗澤爲副元帥，使盡起河北兵速入援。辟官行事，並從便宜。但康王對於入援事，終於無能爲力。

先是，斡離不將兵至汴時，卽曾遣使劉晏入城，要欽宗出盟，欽宗不出，且加强城隍守禦。幾經遣使往還，乃要親王及宰臣出城議和。亦不果。金兵乃加緊攻城。（下引續通鑑卷九七，十一月丁丑）

六甲兵之謊謬：當於同年十一月，欽宗下哀痛詔，徵兵於四方時，兵部尚書孫傅因讀邱濬感事詩，有郭京、楊適、劉無忌之語。乃竟於市人中，訪得無忌、於龍衛中得京，欲假託以退敵。於是又有好事者言，京能施六甲法，可以生擒金二帥，而掃蕩金兵無餘。其法用七千七百七十九人。而朝廷又竟深信之，命之以官，賜金帛數萬，使自募兵。無問技藝能否，但擇年合六甲者。所得皆市井浮惰，旬日而足。及敵攻城益急，而京亦儼然談笑自若，云：「擇日出兵三百，可致太平，直追擊至陰山乃止。」孫傅與何㮚尤尊信之。或謂傅曰：「自古未聞以此成功者。正或聽之，姑稍付以兵，俟有尺寸功，乃稱進任。今委之太過，懼必爲國家羞。」傅怒曰：「京，殆爲時而生，敵中瑣微，無不知者。幸君與傅言，若告他人，將坐沮師之罪！」揖之使出。於是又有劉孝竭等募衆，或稱力士，或稱北斗神兵，或稱天闕大將。大率效京所爲。及金兵攻通津宣化門，范瓊兵敗，守城士氣益挫之時，何㮚屢促郭京出師，京延期再三曰：「非至危急，吾師不出。」至閏十一月二十五日，大風雪，京乃令其兵下城，毋得竊窺，因大開宣化門（外城南面三門，中曰南薰，東曰宣化，西曰安上），出攻金軍。京與張叔夜坐於城樓上以觀戰。金兵立卽分四翼展開攻擊而來，京兵敗走，墜死於護龍河，塡屍皆滿。城門急閉。京爲謀逃罪計，乃向叔夜曰：「須下城作法。」因下城引餘衆南遁。金兵遂登城，衆皆披靡，四壁兵皆潰。金兵大軍入南薰諸門，統制姚友仲死於亂兵。四壁守禦使劉延慶，奪門出奔，爲金追騎所殺。統制何慶言、陳克禮、中書舍人高振力戰，與其家人皆死之。

欽宗降金北宋亡：汴京外城已破，欽宗在宮城（卽內城）慟哭曰：「朕不用种師道之言（勸遷關中，見前），以至於此！」衛士入都亭驛，執金使劉晏殺之。是時城中軍民數萬，斧左掖門（宮城門南面三門，中曰乾元，東曰左掖，西曰右掖），求見欽宗，帝御城樓諭遣之。衛士長蔣宣率衆數百，欲護帝突圍而出，帝左右奔竄，獨孫傅、

梅執禮、呂好問侍側。好問諭解帝不可突圍，宣乃止。何㮚欲親率都民巷戰，金人宣言議和退師，乃止。

欽宗聞金人欲和而退，乃於閏十一月二十七日，遣何㮚偕濟王栩（徽宗第七子）使金軍以請成。金要上皇爲質及割地以河爲界。欽宗曰：「上皇驚憂而疾，必欲之出，朕當親往。」明日下詔曰：「大金堅欲上皇出郊，朕以宗廟生靈之故，義當親往。咨爾衆庶，毋致驚疑。」是月三十日，欽宗遂詣青城上降表，何㮚、陳過庭、孫傅等從行。既與金二帥相見，粘沒喝以未得金主之命，以好語相慰藉，斡離不唯唯而已。旋遣欽宗還宮城，並遣使來索金一千萬錠、銀二千萬錠，帛一千萬匹。及京城騾馬。宋盡括官民銀騾馬與之，猶遠不及其數。又分遣使往割兩河（河北河東）之地，各地軍民堅守城池，皆不奉詔。金人又促召康王構還京，遣使召之，康王亦不奉詔。蓋慮見欺也。

金知樞密院事劉彥宗上表，請復立趙氏，金主不聽，而命二帥立張邦昌爲楚帝，北宋遂滅。此靖康二年三月事也。（上引續通鑑長編卷五八丙辰，戊午、已未條續通鑑卷九七同）

靖康二年四月，金二帥俘宋二帝及后妃太子宗戚三千人北歸，凡宋朝法駕，鹵簿、冠服，禮器法物，大樂敎坊樂器，祭器、八寶九鼎圭璧，渾天儀，銅人刻漏古器，景靈宮供器，大清樓祕閣三館書，天下府州圖，及內侍技藝工匠，府庫畜積，皆爲之一空，擄獲而去。金人又欲留兵以衞邦昌。呂好問曰：「南北異宜，恐北兵不習風土，必不相安。」金人曰：「留一孛菫（亦作貝勒）統之，可也。」好問曰：「孛菫貴人，有如觸發至病，則負罪亦深。」金乃不留兵而去。高宗建炎二年（一一二八）金廢徽欽二帝爲昏德公重昏侯，徙於韓州（今遼寧昌圖縣），後二年再徙於五國城（今合江省依蘭），後皆死于金。（續通鑑卷九七靖康二年四月庚申條）

綜計北宋自太祖趙匡胤篡周開國，凡歷九主太祖、太宗匡義、眞宗恆、仁宗禎、英宗曙、神宗頊英、哲宗煦、

徽宗佶、欽宗桓，共歷一百六十八年而亡於金。康王南徙，建都臨安，史稱南宋。

第五節　中　論

一、宋朝方面

宋君臣之愚昧無能：關於此事，史家論之曰：「宋中葉之禍，章（惇）蔡（京）首惡，趙良嗣厲階。然哲宗之崩，徽宗未立，惇謂其輕佻，不可以君天下。遼天祚之亡，張覺（瑴）舉平州來歸，良嗣以爲納之失信於金，必啓外侮。使二人之計行，宋不立徽宗，不納張覺，金雖强何釁以伐宋哉！……跡徽宗失國之由，非若晉惠之愚，孫皓之暴，亦非有曹、馬之篡奪，特恃其私智小慧，用心一偏，疏斥正士，狎近姦諛。於是蔡京以獧薄巧佞之資，濟其驕奢淫佚之志，溺信虛無，崇飾遊觀，困竭民力。君臣逸豫，相爲誕謾，怠棄國政，日行無稽。及童貫用事，又佳兵勤遠，稔禍速亂。他日國破身辱，遂與石晉重貴同科，豈諉得諸數哉！……自古人君玩物而喪志，縱欲而敗度，鮮不亡者，徽宗甚焉。」（宋史本紀卷二二徽宗贊）

燕雲之地，乃中國生死存亡所繫，其勢必須收復，乃爲二百年來，中外上下所企踵以望者。然欲自强敵手中收復故物，必先謀自强，然後乃能有濟。宋自開國以降，由於對內對外政策上之矛盾，先天上已無收復之望（宋之國策，對內採取苟安政策，因而國力始終衰弱：對外又常冀收復故地，及使西夏歸順）。至於徽宗君臣，則不自量力，而欲乘遼之危，投機取巧以達其目的，且又措置乖方，是以終於招致滅亡之禍。

夾攻之失策：初徽宗惑於趙良嗣之說，又委任昏庸之王黼童貫之徒主其事，在與金人遣使往返之時，既多失措

。及方臘之亂以後，徽宗又頗悔與金人夾攻之約，王黼復以「兼弱攻昧」收復故地爲詞，遂專使黼、貫主對遼用兵之事，其對國家決策，輕佻如此。宇文虛中諫以「廟謨失策，主帥非人，邊圉無應敵之具，府庫無數月之儲，金人藉百勝之勢，虛喝矜驕，不可以禮義服，不可以言說誘，以百年怠惰之兵，當新銳難抗之敵」爲言。此種極具價值之建議，王黼不僅不予採納，且大怒而貶虛中之官。其後所有措施，又多乖謬，故其所得僅七空城而已。

設使海道不通，國使不出，或受其來，或乘其敝，或坐觀成敗，中操輕重之權，則宋不但無通金之患，將兼收遼之實。如此則金卽得逞於遼，亦未敢輕宋。乃人謀不臧，一聞馬植之說，卽無端遣使，名爲通金，實有所求，金先易之矣。繼而童貫出師，兵敗於殘遼，遂益爲金人所輕，金人從此乃啓覬覦之心矣。及張瑴來降，浦逃召兵。蓋金先輕宋，而後敢責宋，且繼之以揮軍長驅至汴。故金責於宋者，一曰納叛，二曰割地，三曰加幣。由此觀之，宋朝之禍豈非自取者哉！

統御郭藥師之失策：初，宋昧於一時之利，既失信於金而納張瑴。及金人施加威脅，又斬瑴首送之，致使郭藥師之降軍，人人自危，而卒反爲金人所用。又當宋軍再爲殘遼所敗時，欲依降將藥師以爲干城，藥師因知宋朝廷黑暗與愚昧，乃輸「奇巧之物，以奉權貴。」因此「王黼曲徇其意，所請無不從。」「宦侍譽言，日聞於徽宗。」遂使專制一路，增募兵額，號三十萬之衆，良械精甲皆屬之。及朝論以藥師不改契丹服飾而疑之，召之不至。既而童貫用馬擴之策，將調集軍隊於燕山、中山、雄州等地，以形成控制之形勢，而用制衡之時，童貫忽驚喜於藥師以父禮拜之，遂從此釋然，以爲藥師可恃。因此何灌建議分藥師之軍勢，亦不用，而使其悉統蕃漢兵。尤其狂妄者，竟因此而「內地不復防制」。故未幾，導金兵南下，直趨汴京如入無人之境者，卽藥師也。軍國如此重大之事，國家

存亡所繫，而竟付托於愚庸人物之手，豈不悲哉！宇文虛中謂「廟謨失策，主帥非人」者，實為明敏之預見。宋朝並非無人，惜昏君愚臣不能識之使為用耳。

朝廷始終無一貫政策：當童貫之軍，一再為殘遼所敗之後，已自知力不能敵金，於是遇事即欲投機取巧，從無根本之謀。而急謀夾攻，旋又欲罷；時而納張瑴，旋又斬瑴首送之；時而要求灤平營三州，不得，旋且燕山亦不保，又許燕山稅租以輸之；時而謀委曲以求全，忽又欲連結殘遼之勢力以攻金。及至金兵已大舉南下，京城被圍之時，時而欲徙都以避之，忽又欲堅守以待援；時而主守，忽又主和，如金將至汴京，始謀避敵，以李綱獻言，更為城守之計；既謀堅守待援，又以李邦彥一言，而為卑詞之請；及种師道至，又以師道一言，便為不和之謀；師道方請堅守以困敵，復以姚平仲一言，為急襲金營之舉；李綱方議備邊，師道亦請防秋，朝廷之議略定，曾不再月，而吳敏耿南仲，又以三鎮為可割，議和復行矣。朝廷始終議論紛紜，莫衷一是，決策乍和乍戰，用人乍賢乍否。大抵稍急則恐懼而無謀，稍緩則為苟且偷安之計。故金人嘗對宋使臣曰：「待汝家議論定時，我已渡河矣。」尤其妄者，在汴京垂危之時，竟乞憐於「六甲兵」，此足見宋君臣昏庸已極，故且因此而速亡。

黨爭對宋國勢之影響：宋代之黨爭，起於政治上之變革，變革之起源乃迫於外患之日亟。初宋太祖奪藩鎮之權，重用文人；太宗繼之，尤有過之。於是士大夫之地位已崇，在政則成為士大夫政治，在社會亦成社會之中堅。結果重文輕武之政策起，士人論政之爭，亦由此起焉。此種論政之爭，積久而派系互分，朋黨對峙。其始也，出於政治改革與保守之爭，其末流竟至於傾軋報復，相互戕害，終致釀成國亡之禍。

宋代之黨爭，起於王安石變法之前，及安石變法乃趨於激烈。安石為相僅五年，因司馬光等所領導之保守黨人

（史稱元祐黨人）之激烈攻擊而告退。旋安石雖復起復落，其革新之政制，先後僅能維持十餘年，終為元祐黨人所推翻。而元祐黨人執政亦僅九年，復又為革新黨（史稱熙豐黨人）所打倒。熙豐黨人之政，行之八年，徽宗即位，欲行兩黨政治，而其政實操諸新黨之手——蔡京執政。京當國承平數年，國庫稍豐，即導徽宗於驕奢淫佚之境，崇道教、鑄九鼎、立道觀、徧於天下，無觀者以寺充，大興工役，無慮數十萬，兩河之民，苦不聊生。徽宗以好花石、珍異，在蘇州置應奉局，由朱勔主其事，江淮載運花石、珍異，舳艫相繼，號「花石綱」。東南士民之家，一木一石稍堪玩賞者，應奉局即領健卒直入其家，以黃帕遮覆，指為御前物，不即取，使護視之；稍有不愼，即被以大不恭罪。花石珍異，雖在江湖不測之淵，必百計取之，取出乃止。當其運花石時，以巨艦裝載，用千縴牽輓，有毀民家屋牆者，有鑿河斷橋，毀堰拆閘者，數月方至京師，一花之費數千貫，一石之費數萬緡。由是國庫遂虛，民生疾苦，遂有宋江方臘之亂起。由於黨爭而政治紊亂，由於驕奢淫佚而民不聊生，復以如此千瘡百孔之弱國，而啓釁於遼金。當金兵圍都城時，猶爆發大學生之事變，此蓋黨爭之最後形式也。

宋朝之君臣莫不私心自用：太祖之篡周，固為私心自用，太宗之殺弟誅姪，尤私心自用之極致。國君之作為如此，故後來黨爭發展之結果，遂流於暴力鬥爭，黨與黨爭，黨內亦爭，此種風氣，蓋由太祖太宗導之也。及其末也，武將亦然。如李綱以忠義見稱，當欽宗令其薦舉人才時，綱以嫉白時中、李邦彥，欲其僨事以自快，竟而薦之。其後耿仲南亦以嫉李綱，而排之使為兩河宣撫使。姚平仲以忌种師道之獨成其功，藉浮言以促師期而僨事；而李綱以自求統帥不成，本持堅壁老成之計者，亦以平仲一語（士利速戰）而改圖，蓋亦由忌師道之私心所導致也。宋國已臨千鈞一髮危亡之境，而大臣竟猶圖逞私心以自快，又安得不速亡耶！

种師道西遷長安戰略：師道曾建議欽宗，請西遷長安，據山河之險以拒金，此實爲當時之上策，大臣竟以其爲懦怯，而罷其兩河宣撫使，師道以憂憤而卒。設使當時能從師道之計，遷都於長安，依山河之險爲拒金之總策源地，而留李綱、宗澤一類人物固守汴京，並付以指揮河北中山等諸鎭之全權以拒金，然後徐爲收復太原之計，則中國形勢可以危而復安，弱而復强也。欽宗因未用師道此計，故於京城爲敵所破時，搏膺曰：「不用師道之言，以至於此！」

二、金朝方面

金人最優勝於宋者，爲兵强將勇，尤以其騎兵之精銳，衝擊弱不堪戰之宋兵，故無不所當者毀，而成其破竹之勢。然其在戰略指導上，亦得失參半焉。

金之大軍以燕山、雲中兩地爲作戰策源地，兵分兩路自河北山西南下，以汴京爲作戰之總目標，就戰略構想言，無可非議。但就其指揮運用上言，則有甚大之錯誤。如其担任兩路大軍總司令之都元帥斜也，遠居於金之京師（今哈爾濱東南之阿城），欲其指揮靈活，實不可能。故其兩路大軍兩次南下，皆爲獨立作戰之方式，各自爲戰，並無統一之指揮。如第一次南下時，西路粘沒喝之軍，被張孝純阻於太原，不能會師於汴京；而東路之斡離不軍，則用郭藥師之計，越雄州、中山、眞定，不顧後方之安全，登趨汴京。斡離不此種冒險之行動，种師道已知之，並曾建議制敵之策，惜欽宗不能用，故斡離不不能得利而還。然猶不免孤軍深入，不待宋所許之金幣足數，即倉促北還，蓋仍已遭受宋堅壁淸野，野無所掠，後有强敵之困也。故其第二次南下時，東路軍先取井陘，西路軍先取平定，兩軍取得連絡，然後約期同下汴京，始得會師而滅北宋。

金兵初期之作戰目標，僅欲復取山前山後之地而已，及其兩路南下，亦祇欲先奪取宋北邊國防重鎭之三鎭而止也。施以宋弱無能抗拒，乃進而要求以黃河爲界，盡取宋河北河東之地。可知金初無亡宋之計劃，特以戰勢發展，出其意想不到者也。及其已破汴城也，於是金乃決計滅宋，而謀另立異姓以主中國，使之爲其附庸，此亦金人所未預期者也。

總上以觀，可知金在政略戰略運用上，並非有何高明之處，第以宋朝之過於無用，遂能着着而進也。

第九章　金侵南宋之戰一（附圖十二—四二三、四二四、四二五、四二六、四二七）

南宋建國：靖康二年五月，徽宗佶第九子趙構即位。六月放張邦昌於潭州，八月賜死。十月，高宗幸揚州，

金兵南侵：建炎元年（即靖康二年）十二月，金分兵入侵，陷西京、鄧州，金將兀朮攻東京，為宗澤所敗，轉陷靑、淮等州，翌年二月退師。

金兵襲揚州：建炎二年冬，金兵再度南侵，翌年正月，金將兀朮襲揚州，宋高宗南渡。二月，金人焚揚州而去。

金兵渡江：建炎三年冬，金將兀朮分兩路渡江，追襲隆祐太后及高宗。翌年二月，兩路皆追之不及而還。九月，金人立劉豫為齊帝，兀朮轉兵攻陝西，大破張浚於富平。

第一節　戰前一般形勢

一、汴京陷後中原之情勢

靖康元年（金太宗天會四年，西元一一二六）閏十一月，汴京已為金兵所攻破，欽宗出降，翌年四月，金二帥斡離不粘沒喝，俘宋二帝徽宗、欽宗及皇室北去，別立張邦昌為楚帝，使統中國。五月，康王構即位於南京（今河南商邱縣）。十二月，金人以張邦昌被廢為詞，再舉兵南伐。在此一年之間，中原大勢之概況，大致如左：

金人立張楚：金人以驟勝，欲先略定河北河東所割之廣大土地，然後南定河南，故廢趙宋而立張楚。

靖康二年三月初七日丁酉，金人立張邦昌為楚帝。百官會於尚書省，邦昌泣，上馬至西府門而慴憒欲仆，立馬

少蘇，復號慟，導致宣德門西闕下，入幕次復慟。金人持御衣紅繖來，設於幕外。邦昌出幕外步至御街褥位，望金國拜舞，跪受册命。略曰：「咨爾張邦昌，宜即帝位，國號大楚，都金陵。」（續通鑑長編卷六十、三月丁酉）

張邦昌已爲金人所立，還至文德殿，猶不敢以帝位自居，宮人進輦卻而勿御，步升殿，又不敢正位，而於御床西側別置一椅，坐受軍員等賀畢，文武合班，邦昌乃起立，遣閤門傳云：「本爲生靈，非敢竊位，傳令勿拜。」主擁立張邦昌之汴京留守王時雍等奏云：「如不蒙聽從，即當歸避。」時雍即率百官遽拜，邦武但東面拱立。邦昌見百官不敢稱朕而稱予，手詔曰：「手書」。雖不改元，而百官文移，必去（靖康）年號。（同上。續通鑑同）

是月十五日乙巳，邦昌往青城，見金二帥至謝且面議七事：㈠乞不毀趙氏陵廟，㈡乞免取金帛，㈢乞存留樓櫓（城上守禦之設備），㈣乞俟江寧府修繕畢，三年內遷都。㈤乞五日班師，㈥乞以帝爲號，稱大楚帝，㈦乞借金銀犒賞。二帥皆許之。又請歸馮澥、曹輔、路允迪、孫覿、張澂、譚世勣、汪藻、康執權、元當可、沈晦、黃夏卿、鄧肅、郭仲荀等，及太學六局官、祕書省官。亦從之。唯何㮚、孫傅、張叔夜、秦檜、司馬朴等，令舉家隨二帝北遷。至四月初一日庚申，二帥遂俘二帝及宗室三千餘人北去。

金人北還時，因從呂好問之言，未留兵以衞張邦昌，於是康王構得以即位，趙宋之宗社，因又苟延於江南者百五十年。（金册命張邦昌爲楚帝，其册命全文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建炎元年四月條）

宋高宗即位：靖康元年十一月，當金兵自河北南下時，康王構奉使赴金軍，許割三鎭，奉袞冕玉輅，尊金主爲皇伯，且上金尊號曰光聖皇帝。王至磁州（河北今縣）知州宗澤勸勿往，知相州汪伯彥，亦亟以帛書請王還相，並遣兵迎於漳河之上，王遂至相，伯彥由是受知，王曰：「他日見上，當首以京兆薦公。」（續通鑑卷九七）

閏十一月，金兵圍攻汴京甚急，欽宗乃詔河北守臣盡起軍民，倍道入援，又從殿中侍御史胡唐老言，命康王構（徽宗第九子）爲河北兵馬大元帥，知中山府陳遘爲元帥，宗澤、汪伯彥爲副元帥，使盡率河北兵速入衞京師。是月二十五日丙辰，汴京城破。十一月初一日壬戌，欽宗被斡離不留於青城（開封北），是日康王構開大元帥府於相州，有兵萬人，分爲五路，渡河（今安陽河）東走大名。宗澤率二千人與金兵力戰，破其三十餘砦，履冰渡河（今衞河。當時流經大石城西而東北流），見王曰：「京城受圍日久，入援不可緩。」王納之。既而知信德府（今河北邢台縣）梁楊祖將三千人至，此時禁軍統制張俊、苗傅、楊沂中、田師中等亦皆至麾下，由是兵威稍振。會欽宗遣曹輔齎蠟詔至云：「金人登城不下，方議和好，可屯兵近甸，毋動。」汪伯彥等信之，宗澤獨以爲宜直趨澶淵（今濮陽縣）以解京城之圍。伯彥等難之，勸王遣澤先行。自是澤爲伯彥等所排斥不得與帥府事矣。耿南仲及伯彥乃請移軍東平府（今山東東平縣），王從之，遂往。是月十四日乙亥，康王又移軍北京（即大名），二十九日庚寅又還東平，徘徊於河上而不敢進。是時，欽宗正一再來往於金營中，上降表。靖康二年正月宗澤自大名至開德（即澶淵），與金兵十三戰，皆捷（與金兵前哨小接觸）。遂以書勸康王檄諸道兵會京師，又移會北道總管趙野，西河宣撫使范訥，知興仁府（今山東曹縣西）曾楙，合兵入援，三人皆以澤爲狂，不答。澤以孤軍進至衞南（今滑縣東北六十里大河之北），與金兵連戰，又敗之（仍爲前哨戰）。金增兵夜襲澤營，澤料知之乃徙營，金兵所襲竟是空營。由是金人乃守河，以阻澤軍。然澤此種小勝，乃是採避實擊虛之游擊式戰法而取得者，固無補於戰局也。（同上）

康王在河上來往於大名東平間徵召諸路兵，已歷三月有衆八萬，分屯濟、濮諸州。至二月中旬，高陽關路安撫使黃潛善，總管楊惟忠，亦領部兵數千至東平。時金已廢二帝爲庶人於青城，而使宋羣臣議立張邦昌爲帝。於是康王

開始遣眞定總管王淵，將三千人入衞宗廟。金人聞之，遣甲士及中書舍人張澂齎蠟詔自汴至東平，命王以兵付副帥還京。王因問計於左右，後軍統制張俊曰：「此金人詐謀耳。今大王居外，此天授，豈可徒往！」王乃於二月二十日庚辰，自東平赴濟州（今山東茌平縣西南）。稍遠以避之。既而金人謀以五千騎往取康王。呂好問聞之，遣人以書白王曰：「大王之兵，度能，擊之；不然，卽宜遠避。」又言：「大王若不自立，恐有不當立而立者。」蓋此時金正醞釀立張邦昌也。三月，張邦昌立爲楚帝，王乃發書約諸路軍「移師近都，按甲觀變」（宗澤傳）。

四月初，金二帥已俘二帝北去，呂好問遂謂張邦昌：曰「相公眞欲立邪？抑姑塞敵意而徐爲之圖邪？」又曰：「相公知中國人情所向乎？特畏女眞兵威耳。女眞旣去，能保如今日乎？大元帥在外，元祐皇后在內（哲宗孟皇后，於紹聖三年被廢，金兵入汴，以其廢后，故未俘去），此殆天意，盍亟還政，可轉禍爲福；且省中非人臣所處，宜寓直殿廬，毋令衞士夾陛。敵所遺袍帶，非戎人在弗服。車駕未還，所下文書，不當稱聖旨。爲今計者，當迎元祐皇后，請康王早定大位，庶獲保全。」邦昌以爲然，乃於四月初五日甲子，迎元祐皇后於私第，入居延福宮，尊爲宋太后（續通鑑卷九七靖康二年四月甲子條）

明日，邦昌又遣其甥吳何及康王之舅韋淵，同齎書於康王，大略言：「臣封府庫以待。臣所以不死者，以君王之在外也。」王覽書，乃命移檄諸道帥臣，具言强邦昌恭順之意，令諸軍毋得至京，已至者亦毋得輒入。邦昌隨又命謝克家齎玉璽至大元帥府。監察御史馬伸上書，請邦昌歸省，政事歸元祐皇后，並速迎還康王。初九日戊辰，邦昌乃降手書請元祐皇后垂簾聽政，以俟復辟，邦昌以太宰退處資善堂。（邦昌爲楚帝僅三十三日）。元祐皇后遂遣尙書左丞馮澥爲奉迎使，權尙書右丞李回副之，持詔往濟州迎康王。又手書告天下，謂康王繼統，望中外協心，

同定安危。四月二十四日癸未，康王至南京，二十六日乙酉，邦昌與王時雍等亦奉乘輿服御至以迎王。邦昌伏地慟哭請死，王以客禮見，且撫慰之。五月初一日庚寅，康王遂即皇帝位於南京，邦昌率百官稱賀，改元建炎，史稱南宋。（同上靖康四年四月丙寅條）

二、金宋兩方再戰部署

宋方部署：高宗既即位南京，正當喪亡之後，乃作如下之重建措施：

一、置官吏——以黃潛善爲中書侍郎兼御營使，汪伯彥同知樞密院事兼御營副使，太常寺主簿張浚爲攝太常少卿，導引行事，爲進京先導，呂好問爲尚書右丞，旋兼門下侍郎。以資政殿大學士李綱爲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趣赴闕（綱救太原敗還，貶知揚州，旋再貶建昌軍安置）。翁彥國知江寧府（今南京市）兼江東西路經制使，賜鈔鹽錢十萬緡，使修江寧，及繕治宮室，以備遷都。以張邦昌知幾達變，勳在社稷，使爲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太保、奉國軍節度使、封同安郡王，五日一赴都堂參決大事。范訥爲京城留守。劉光世爲五軍都提舉省視陵寢使（光世將陝西兵會於南京）。耿延禧、董耘、高世則並爲提舉萬壽觀、留行在，延禧、耘仍兼侍讀。趙子崧爲延康殿學士，知鎮江府（江蘇今縣）。梁揚祖爲徽猷閣待制，知揚州（今江都縣）。隨軍應副黃潛厚試戶部侍郎，范致虛知京兆府（今陝西長安），充南道都總管（南道在襄鄧）。河北轉運判官顧復本，爲北道副總管（北道在大名）。張深充龍圖閣直學士知熙州（今甘肅臨洮縣）。直徽猷閣陝府西路計度轉運副使王庶，陞直龍圖閣知延州府（今陝西延安縣）。以孔彥威爲東平府兵馬鈐轄，劉浩爲大名府兵馬鈐轄，丁順爲滄州兵馬鈐轄。徐處仁爲大名尹、北道都總管。以殿班指揮使左言權領殿前司。時諸將楊惟忠、王淵、韓世忠以河

北兵，劉光世以陝西兵，張俊、苗傅等以帥府及降盜兵，皆在行朝（南京），不相統屬，乃置御營司，總齊軍政，因所部爲五軍，以王淵爲都統制，韓世忠、張俊、苗傅等並爲統制官。又命劉光世提舉使司一行事務。邵溥爲京城副留守。

王時雍責授安化軍節度使，自是受楚命諸臣，稍稍引退。

遣統制官薛廣，率三千兵出內黃（河南今縣），張瓊率二千兵出開德（今濮陽縣），以掩護汴京，以路允迪、耿延禧爲京城撫諭使。時黃潛善等復主議和，因用靖康誓書，畫河爲界，以傅雱假工部侍郎，充大金通問使，旋爲祈請使，以閤門宣贊舍人馬識遠副之。金人要割河之東西及陝之蒲解，旋李綱至，高宗任以國政，議和之事遂寢。

二、議重建國防——是月寶文閣直學士趙子崧請對，略謂「開邊之患，驗在目前，今熙河五路進築州軍堡寨，不係緊要控扼去處，並宜罷功。明諭夏人，示以德意。諸郡守戍之兵，分屯陝西，現在兵馬與河東北之兵合六萬人，分爲三屯，一屯澶淵之間，一屯河中陝華之間，一屯青鄆之間。平時訓練，以備非常，萬一敵騎南渡，則並進深入，以擣燕山之虛，焚舟渡河，人自爲戰，功未必不成也。」（續通鑑卷九八建炎元年五月辛卯）

胡舜陟亦上言：「今日措畫中原，宜法藝祖，命郭進、李漢超、董遵誨等守邊之術，以三京（北京、今大名縣，東京、今開封縣，西京、今洛陽縣）關陝（長安東至陝縣）析爲四鎮：拱（河南睢縣）、滑、潁昌（許昌）隸東京，鄭汝（今臨汝縣）河陽（今山西孟縣）隸西京，恩（今清河縣）、濮、開德（今濮陽）隸北京，同（今大荔縣）華、陝府（今陝縣）隸京兆，擇人爲節帥，使各以地產之賦，養兵自衞，且援鄰鎮。又京帑積錢

千餘緡，宜給四鎮爲糴本，若四帥得人，庶幾中原不失，江左可居。」詔付三省議之。未幾舜陟罷去，議遂格。二人皆獻守河南之策也。（同上壬辰條）

知同州唐重上疏，則請高宗西遷。略謂：「今急務有三，大患有五。急務，大率以車駕西幸爲先，其次則建藩鎮，封宗子，守我土地，緩急無爲敵有；再欲通夏國之好，繼青唐之後，使相掎角，以緩敵勢。所謂大患者，法令滋彰而官吏因緣爲姦，朝綱委靡而士夫相習誕謾，軍政敗壞而將兵奔潰，國用既竭而利源又失，民心已離而調發方興。欲救此者，莫若於守祖宗成憲，登用忠直，大正賞刑，選將帥之臣，擇循良之吏。天下大計，無出於此。」李綱同年六月初一日乙未抵南京，高宗專任以國政，綱乃上疏議十事，一議國是，一議巡幸，一議赦令，一議僭逆，一議僞命，一議戰，一議守，一議本政，一議責成，一議修德。高宗其出章付中書議之，惟僭逆、僞命（張邦昌事）二章不下。其議國是者，力言和議之非。謂「爲今之計，專務自守，建藩鎮於要害之地，置帥府於大河江淮之南，修城壁，治器械，敎水軍，習車戰。使其進無抄掠之得，退有邀擊之患，則有出沒，必不敢以深入。……三數年間，軍政益修，甲車咸備，然後大舉討之，以報不共戴天之仇，而雪振古所無之恥。」其議巡幸者，謂「天下形勢，關中爲上，襄鄧次之，建康又次之。今宜以長安爲西都，襄陽爲南都，建康爲東都，各命守臣葺城池，治宮室，積糗糧，以備巡幸。三都既成，其利有三：一則藉巡幸之名，使國勢不失於太弱，二則不置定都，敵人無所窺伺，三則四方望幸，姦雄無所覬覦。」並應即赴汴梁，以安都人之心。其議戰守者，謂「軍政久廢，宜一新紀綱，信賞必罰。於沿河及江淮，措置抗禦，以扼敵衝。」其議本政者，謂「我朝自崇觀（徽宗初年號）以來，政出多門，閹官恩倖女寵，皆得以干預朝政，所謂宰相者，保身固寵，不

敢為言，以至法度廢弛，馴致靖康之禍。」並言請效唐武宗、李德裕之所為，以圖中興。其議責成者，謂「靖康間進退大臣太速，功效蔑著，宜擇人而久任之，以要成功。」（同上丙午條六月庚申條）

旋綱又言：「今日中興規模，有先後之序，當修軍政，變士風，裕賢才，寬民力，改弊法，省冗費，誠號令，信賞罰，擇帥臣，選監司。俟吾政事已修，然後可議興師。中尤急者，當先理河北河東，蓋兩路國之屏蔽。今河北惟失眞定等四郡，河東惟失太原等七郡，其餘率推其土豪為首，多者數萬，少者數千，宜於河北置招撫司，河東置經制司，擇有才者為使，以宣陛下德意，有能保一郡者，寵以使名，如唐之方鎮，俾自為守，否則食盡援絕，必為金人所用。」高宗從之，遂於同年六月初七日乙丑，以馬忠為河北經置使，張所直祕閣通判河陽府。初九日丁卯，又下詔河北河東郡縣，略謂：「河東、北，國之屏蔽，靖康間以金人憑陵，不得已以割地為名，將以保全宗社，今君父之仇，不共載天，河兩之地，何割之有！方命帥遣師以為聲援，州縣守臣，有能保一方及力戰破敵者，當卽授以節鉞，應移用稅賦，辟置將吏，並從便宜，其守臣皆遷進職，餘次第錄之。」蓋從李綱建議之措施也。四川撫諭官喻汝礪亦上言：「近聞遷都之議，臣以為敵可避，都不可遷。汴都天下根本，舍汴都而金陵，是一舉而擲中州之地，以資於敵矣。夫以諸葛亮之才，而不能軋曹操，李克用之勇，而不能抗朱溫者，蓋曹魏朱粱先定中原，庸蜀晉陽拗然一方，安足以當其強大！臣謂中原決不可舍，以為興王之資，汴都決不可遷，以蹈金人之計。」（高宗在南京遲遲不入汴，蓋議南遷金陵）高宗命與李綱議，綱奇之，遂郎以宗澤知開封府，以孫昭遠將所募陝西兵為河南尹西京留守、西道都總管，兪向知陝州。唐重知京兆府，鄭驤知同州（同上六月甲子、丁卯條）。

是時汪伯彥請於兩河京東西，增置射士，縣五百人，悉募士人有產籍者，置武尉以掌之，縣令領其事。凡四縣

置二將，射士挽弓至二石五斗以上，及教頭滿七年無過者皆補官。江浙淮南諸路，大縣增二百人，小縣百人（維持後方治安）。從之。即進伯彥知樞密院。李綱又申前議，請以河北之地，建爲藩鎭，朝廷量以兵力授之，沿河淮江置帥府、要郡、次要郡，以備控扼。沿河帥府十一：京東東路治靑徐（今山東益都江蘇銅山），西路治鄆宋（今山東東平、河南商邱），京西北路治許洛（今河南許昌洛陽），南路治襄鄧（今湖北襄陽河南鄧縣），永與軍路治京兆（今陝西長安），河北東路治魏滄（今河北大名滄縣）。沿淮帥府二：治揚廬（今江蘇江都安徽合肥。中與小紀謂淮西治壽春—今壽縣）。沿江帥府六：治荊南（今湖北江陵）、江寧府（今南京市）、潭（今長沙市）、洪（今南昌市）、杭（今杭州市）、越州（今浙江紹興）。大率自川陝廣南外，總分爲九路，每路文臣安撫使、馬步軍都總管、總一路兵政，許便宜行事，武臣副之。要郡，以文臣知州、領兵馬鈐轄。次要郡，以文臣知州、領兵馬都監，許參軍事，皆以武臣爲之副。如朝廷調發軍馬，則安撫使措置辦集，以授副總管，若帥臣自行，則漕臣一員隨軍，一員留攝帥事，憲臣文武各一員，彈壓本路盜賊，沿河帥府八軍，要郡六軍，次要郡三軍，非要郡二軍。沿淮帥府五軍，要郡三軍，次要郡二軍，非要郡一軍。沿江帥府五軍，要郡三軍，次要郡一軍，非要郡半軍。軍，二千五百人。自帥府以外，要郡四十（註一），次要郡三十六（註二），總兵力爲九十六萬七千五百人。非要郡不預。又別置水軍帥府兩軍，要郡一將，共七十七將，造舟江淮。高宗卽詔各路置帥府要郡。惟黃潛善以爲帥府要郡雖可置，但未可如方鎭割隸州郡（李綱欲以帥府寓方鎭之法），仍命帥府要郡屯兵有差，遇朝廷出師，則要郡副鈐轄、鈐轄、副都監，皆以其軍從師，蓋慮方鎭割據之覆轍也。又詔陝西、河北、京東西路募兵各十萬人，更番入衞行在。命京東西路造戰車。

李綱又奏州郡防務及募兵買馬車戰兵制等事：一請出度牒鹽鈔，及募民出財，使帥府常有三年之積，要郡二年，次要郡一年。二言國家禦戎，皆在邊郡，金人乃擾吾心腹。請命諸路州軍，以漸修葺城池，繕治器械，朝廷量行應副。三言募兵，謂熙豐時內外禁旅五十九萬，崇觀以來闕而不補者幾半。爲今之計莫若取財於東南，而募兵於西北。河北之人，爲金人所擾，未有所歸，關西京東西流爲盜者，不知其幾，請乘其不能還業，遣使招之，合十萬人，則于要害州軍別營屯戍，使之更番入衞行在。四請買馬。謂金人專以鐵騎取勝，而吾以步軍敵之，宜其潰散。今行在之馬，不滿五千，可披帶者無幾。權時之宜，非括買不可。請先下令，非品官將校，可許乘馬，然後令州籍有馬者，以三等價取之，嚴隱寄之法，重搔擾之禁，則數萬之馬，尙可得也。至其價則須募民出財以助，多者償以官告度牒，詔三省以次施行。其募兵陝西河北，各三萬人，委經制撫司；京東西各二萬人，委本路提刑司，潰卒廂軍，皆許改刺。五言步不足勝騎，騎不足勝車。請以車騎頒於京東西路，使製造而敎習之。其法用靖康間統制官張行中所擬兩竿雙輪，上載弓弩，又設皮籬，以捍矢石，下設鐵裙，以衞人足，長兵禦人，短兵禦馬，傍馳鐵索，行則布以爲陣，止則聯以爲營。每車用卒二十五人，四人推竿以運車，一人登車以發矢，餘執軍器夾車之兩旁。每軍二千五百人，以五之一爲輜重及衞兵，餘當車八十乘，卽布方陳，則四面各二十乘，而輜重處其中。六言諸軍團練，以五人爲伍，伍有伍長；五伍爲甲，甲有正；四甲爲隊，五隊爲部，皆有二將；五部爲軍，皆有正副統率。高宗皆從而施行之，遂於七月下旬相繼下詔，罷陝西、京東西、河東、河北四總管，各置制置使，假以便宜，遠近相援。時西道都總管孫昭遠，初至河南府，調陝西河北義兵合萬人，柵伊陽（今河南嵩縣），使民入保，至是乃改昭遠爲京西北路制置使。以張所爲河北招撫使，使進駐北京（

大名），傅亮爲河東經制副使，使駐陝州。二人經營兩河，綱請賜張所內府錢百萬緡，爲半年之費，給空名告身千餘道，又以京畿卒三千衞，將佐官屬，許自辟置。所請置司北京，招諭山寨民兵，俟就緒日渡河。先復懷、衞、濬州及眞定，次解中山(河北定縣)之圍，給地養民爲兵，如陝弓箭手法。亮請置司陝府，皆從之。(同上)

三、誅張邦昌。李綱罷相及遷都建康—高宗已卽位，先後請誅邦昌者踵起。趙子崧言：「京城人士籍籍，謂王時雍、徐秉哲、吳幵、莫儔、范瓊、胡思、王紹、王及之、顏博文、余大均，皆左右賣國，逼太上皇，取皇太子，汚辱六宮，公取嬪御，捕繫宗室，盜竊禁中財物。張邦昌未有反正之心，十人皆日夕締謀，冀以久假。至僭號時，思獻赦文，直用濮安懿王廟諱。邦昌皇恐，博文則曰：『雖欲避堯之子，其如畏天之威。』伏望將此十人付獄鞫治，明正典刑，以爲萬世人臣之戒。」李綱上十議中，議僭逆一事，亦請誅邦昌，略謂「張邦昌久與機政，擢冠宰司，國破而資之以爲利，君辱而攘之以爲榮，易姓建邦，四十餘日。逮金人之旣退，方降赦以收恩。考其四日之手書，猶用周朝之故事。願肆諸市朝，以爲亂臣賊子之戒。」又於議僞命一事云：「國家更大變，士大夫屈膝僞庭者，不可勝數。宜依唐肅宗六等定罪，以勵士風。」高宗初則不下其議，至是年（建炎元年卽靖康二年）六月初五日癸亥始下詔責授張邦昌爲昭化軍節度副使，潭州安置，令監司守臣密切監察之。越月，又貶竄從僞命諸臣於遠方安置。其他議誅貶邦昌諸人者，又有右正言鄧肅、右司諫潘良貴等人。九月，聞金人以廢邦昌爲詞，將復南征。高宗乃急謀南遷建康，而以邦昌在長沙，恐其爲患，遂於同月二十五日壬子，詔湖南撫諭官馬伸，賜邦昌自裁。王時雍亦伏誅於高州。（續通鑑卷九八，五月壬寅、六月庚申）

李綱政見已常與黃潛善汪伯彥不合，二人常伺機譖之。先是二人自謂有攀附功，欲得爲相，高宗恐其不厭人望，

而用李綱，二人不平，因與綱忤，時范宗尹亦主議和，因言綱名浮于實，而有震主之威，不可以爲相，章三上而高宗不聽，綱遂爲相。

七月，黃潛善汪伯彥皆欲奉高宗幸建康，李綱極言其不可，是月十七日乙巳，高宗乃收同幸東南手詔，改幸南陽。八月，潛善與伯彥又力爭之。綱亦以去就力爭，因奏事，乃言「臣近屢者蒙宸翰，改正已行事件。又所進機務，多未降出，此必有間臣者，因極論君子小人，不可並立，且言疑則當勿用，用則當勿疑。」高宗至是，乃下奪綱專相之命，使潛善並相，以綱守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潛善守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旋綱又以措置經略河北事，與潛善伯彥不合，爭於帝前。時殿中侍御史張浚亦上疏論綱杜絕言路，獨擅政朝，事之大小，隨意必行。買馬之擾，招軍之暴，勸納之虐，優立賞格，公吏爲姦，擅易詔令，竊庇姻親等十數事。高宗乃召朱勝非草制，「責綱以狂誕剛愎，謀謨弗效，既請括郡縣私馬，又將竭東南之民財。以喜怒自分其賢愚，致賞罰弗當於功罪。出令允符於清議，屢抗執以邀留。用刑有拂於羣情，必力祈於寂。以至帖改已畫之旨，巧蔽外姻之姦。茲遣防秋，實爲渡河之擾，預頒告命，厚賜緡錢，賞逾百萬之多，催運京師而止。每敦促其速進，輒沮抑而不行(指張所傅亮經制兩河事，逗遛不肯渡河)。設心謂使?專制若此！」遂於八月十八日乙亥罷綱爲觀文殿大學士提舉洞霄宮。綱爲相僅七十五日也。時太學生陳東奉召至行在，東至上疏，言宰執黃潛善、汪伯彥不可任，李綱不可去。且請高宗還汴，治兵親征，迎請二帝。其言切直，章凡三上。潛善等思有中傷之，會撫州進士歐陽澈亦上書詆用事者，其間言宮室燕樂事。潛善乃密奏誅澈，並以及東，遂於同月二十五日壬午，斬東澈於都市，蓋慮欽宗時太學生與軍民事變之重演也。同時悉罷李綱所施行者，先罷買馬出財助國等措施。尋

又廢張所、傅亮，悉廢招撫經制司，而單以南遷爲務矣。（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七元年八月下簡稱建炎要錄）

關於遷都之議，頗爲紛紜。高宗卽位時，卽旣命知江寧府翁彥國修江寧城及宮室，準備南遷。李綱爲相則建議以長安爲西都，襄陽爲南都，建業爲東都，隨時巡幸，使金人戰略目標選擇困難。知京兆府唐重則主張駐蹕漢中，治兵關中，然後定都長安，其理由爲關中四塞，天府之國。七月十七日乙巳，高宗從黃潛善等，詔幸東南，李綱力爭，又許改幸南陽，遂致爭持不決。黃潛善及衞尉少卿衞膚敏，中書舍人劉珏等則力主建業，士大夫亦率附其議。其理由，膚敏以爲「汴都蹂踐之餘，不可復處。睢陽(卽行在南京—南邱)封城不廣，而又逼近河朔，敵易以至。唯建業實古帝都，外連江淮，內控湖海，爲東南要會。唯觀察時變，從權慮遠，請速東幸，別命忠勇大臣總領六師，留守京邑；又行清野於河北山東諸道。俟國勢軍聲稍振，然後駕還中都，則天下定矣。」劉珏亦言：「當今之要，在審事機，愛日力。自金北歸，已再逾時，陛下中興，亦旣數月，而六飛時巡，靡所定止，攻戰守備，闕然不講。臣聞近臣有欲幸南陽者，南陽密邇中原，雖易以號召四方，但今陳唐諸郡，新刳於亂，千乘萬騎，何所取給？夫騎兵金之長技，而不習水戰。金陵天險，前據大江，可以固守，東南財力富盛，足以待敵。」及李綱罷相，黃潛善汪伯彥共政，幸建康之計遂決。同年九月十五日壬寅，下詔遣官具舟奉迎太廟神主赴揚州。又詔沿河控扼州縣團結民兵，明遠斥候，若金人欲乘船渡河，先使善沒水手鑽破其舟，併力掩殺，上下應援，毋爲自守之計。有能沒兩舟者，白身與進義副尉。沿海州軍，亦依此例，蓋掩護南遷也。

金方部署：靖康二年四月，金二帥俘二帝北去，金人南侵並未因此而止，故於同月十六日乙亥，金之西路軍粘沒喝部，卽分兵攻陝州（今河南陝縣），破之。宋守將武經郞權知州事种廣，統領軍馬劉逵，及軍校朱弁

、孫旦、皆死之。五月金將洛索又攻河中府（今山西永濟縣），宋守臣溫益遁走，陝西宣撫使范致虛遣貴州防禦使郝仲連爲權河中府事，使守之。仲連力戰，而外援不至，度不能守，乃先自殺家人，及城破不屈，洛索殺之，城遂陷。於是金人盡取解、絳、慈、隰、應、石諸州及岢嵐、寧化（今寧武縣西南），保德(山西今縣)、火山（今山西河曲縣東北）諸戍。蓋金人自欽宗割兩河請降，而俘二帝北還後，即積極部署與攻取兩河城鎮之未下者。如於其班師時，留其諸將分守河東河北之地，萬戶銀朮可（一作尼楚赫）屯太原，洛索（一作婁室）屯河中，鶻眼屯安邑。副都統韶合（一作素赫）屯眞定，蒙哥（一作蒙克）進據磁、相、渤海（今山東陽信縣）。萬戶撻不野（一作大托嘉）圍河間大敗宋兵於莫州（今任邱縣北），宋雄州降。又陷祁州（今安國縣）永寧軍，於是宋保州（今清苑縣）及順安軍皆降。（上定都議，建炎要錄卷七七月癸丑。以上並見續通鑑卷九九建炎元年七、八月。下引同上書）

六月，粘沒喝（宗翰）歸至西京（山西大同），金太宗詔二帥曰：「自河之北，今既分畫，重念其民，或見城邑有被殘者，不無疑懼，遂相堅守；若卽討伐，生靈可愍，其申諭以理，詔輯安全之，倘執不移，自當致討。若諸軍敢利於俘掠，輒肆蕩毀者，底於罰。」是月，斡離不（宗望）以病卒。粘沒喝因奏，河北河東府鎭州縣，請擇前資官良能者任之，以安新民。太宗乃遣耶律暉等從粘沒喝行，詔黃龍府（今遼寧農安縣）南路，東京路（遼陽），於所部各選如耶律暉者，遣之。未幾，太宗以訛里多（一作鄂爾多，宗輔）爲右副元帥以代斡離不，蓋輔性寬恕，好施惠，尙誠實，故使之以撫燕人也。又下詔曰：「河北河東郡縣，職員多闕，宜開貢取士以安新民。」有司以遼宋取士之制不同爲請，乃命南北各因其所習之業取士，號爲南北選，及聞宋高宗南走揚州，遂再興師南下。

註一：畢沅續資治通鑑卷九十八，建炎元年載註：河北開德府，棣、博州、京東襲慶府，登、萊、密州，西路

濟南、興仁府、濮州，京西河陽、潁昌、淮寧府、蔡、汝州，南路唐、鄧州，永興路陝、商、虢、華州，淮東宿、楚州，淮西壽春府、亳州，江東宣、江州，江西虔、袁州，胡北德安府、鼎、鄂州。湖南衡州，浙西鎭江、平江府、湖、常州，浙東婺、明州。」三十九。當時帥府在南京，共爲要郡四十。

註二：同上書載註：「濱、沂、淄、濰、濟、金、均、房、同、耀、泗、眞、海、和、舒、蘄、濠、黃、光、饒、信、太平、吉、撫、筠、永、道、澧、岳、復、秀、溫、處、台、衢州、永靜軍。」次要郡卅六。

第二節　南宋中興諸人物

宋高宗趙構：構字德基，乃徽宗佶第九子，母韋氏（與徽、欽二帝同爲金人所俘北去），構性朗悟，博學強記，挽弓一石五斗。宣和年間進封康王，靖康元年十一月，奉詔再出使金軍，至磁州爲守臣宗澤所勸留，知相州汪伯彥迎至相州，遂奉命爲河北兵馬大元帥，使召河北兵入援。乃來往於大名、東平、濟州間收兵。時高陽關路安撫使黃潛善，總管楊惟忠亦將兵數千來會，其他各軍及羣盜來歸者甚衆，使分屯於濟濮諸州。金人聞構在澶淵，遣甲士及中書舍人張徵來召，宗澤以兵拒却之。靖康二年三月金人立張邦昌爲帝，黃潛善以告僚屬，遂欲奉之退軍宿州（今安徽宿縣北），謀渡江左。因承制以宗澤爲徽猷閣待制，汪伯彥爲顯謨閣待制充元帥，黃潛善爲徽猷閣待制充副元帥。以知淮寧府（今河南淮陽縣）趙子崧爲大元帥府參議官、東南道總管，統東南勤王兵。金人北去，邦昌遣使至濟州來迎，時東道副總管朱勝非，宣撫司統制官韓世忠，鄜延副總管劉光世，西道都總管王襄，皆以兵來會。百官勸進，遂於五月卽帝位於南京，改元建炎。（宋史本紀卷二四至三二）

汪伯彥：伯彥字延俊，徽州祈門縣人，登進士第，積官爲虞部郎官。靖康改元，召見，獻河北邊防十策，拜直龍圖閣知相州。是年金兵陷眞定，詔徙眞定帥司于相，俾伯彥領之。高宗以康王使金，至磁州時，金騎充斥，嘗有甲馬數百至城下，蹤跡王所在。伯彥亟以帛書請王歸相州，躬率蠻韃部兵迎王於河上，自此受知於王。建炎初，李綱爲相，伯彥與黃潛善張俊等共與綱相左，終於斥綱遠貶。至金兵襲揚州，高宗南渡，爲羣議所攻，與黃潛善同貶。（宋史列傳卷二三二）

黃潛善：潛善字茂和，邵武人，擢進士第。宣和初爲左司郎。累官戶部侍郎，知河間府，靖康初康王開大元帥府於相州，檄潛善將兵入援。高宗卽位，拜中書侍郎。未幾，與汪伯彥共排李綱，遂與伯彥共政，奉高宗南遷建康。渡江後與汪伯彥罷退。（同上）

李綱：綱字伯紀，邵武人也。自其祖始居無錫，父夔終龍圖閣待制。綱登政和二年進士第，積官至監察御史兼權殿中侍御史，以言事忤權貴，改比部員外郞，遷起居郞。金人攻汴，以太常卿率勤王之師禦敵。未幾與耿南仲等政見不合，以將兵救太原無功，被貶。及高宗卽位，擢爲右相以從人望。綱將奏逐黃潛善、汪伯彥，右丞呂好問止之。綱爲相，銳意國防軍事以謀恢復，旋以張所傅亮等渡河，皆爲金人所敗，國內騷擾未已，黃潛善等復因而譖之，遂復遠貶。後雖再起用於江南，亦無能爲力矣。（宋史列傳卷一一七、一一八）

宗澤：澤字汝霖，婺州義烏人。澤自幼豪爽有大志，資性剛方，登元祐六年進士第，累官至州通判，假宗正少卿。靖康金人入侵，命知磁州，時太原失守，官兩河者，率託故不行，而澤不避艱難，率十餘騎赴任，銳意經營守備，以爲拒敵之計。及康王構奉命爲河北兵馬大元帥，澤爲副元帥，令起河北兵入援。澤卽言宜急會兵李固渡（今

河北大名縣西魏縣鎮之東南）斷敵歸路，衆不從。乃自將兵趨渡，金兵沿河拒之，不得前。又建議宜急引兵直趨澶淵，次第進壘，以解京城之圍，汪伯彥等難之，勸王遣澤先行，自是澤之不得預元帥府中謀議矣。澤至開德（即澶淵，今濮陽縣），十三戰皆捷，乃復以書勸王檄諸道兵會京師，又移書北道總管趙野，河東北路宣撫范訥，知興仁府（山東曹縣西北）曾楙合兵入援，三人皆以澤爲狂，不答。

康王即位於南京，澤入見，與李綱論國事，綱奇之，王欲留澤，黃潛善等阻之，使知襄陽府，旋改知青州，李綱薦澤爲開封尹，遂徙知開封。金兵南犯，各路皆潰，澤固守汴京半年，屢挫强敵。嗣因信王趙榛起兵河北，謀歸汴京，澤爲朝廷所疑，遣人監之，遂憂憤成疾而卒。（宋史列傳卷一一九下張浚、同上書卷一二〇）

張浚：浚字德遠，漢州綿竹人，唐宰相九齡之後，父咸舉進士賢良兩科，浚入太學中進士第，靖康初爲太常主簿。張邦昌僭立，逃入太學中，聞高宗即位，馳赴南京，累遷至殿中侍御史。高宗南遷時，後軍統制韓世忠所部逼逐諫臣墜水死，浚奏奪世忠觀察史，上下始知有國法。高宗至揚州，浚言：「中原天下之根本，願下詔葺東京、關陜、襄鄧以待巡幸。」擢禮部侍郎御營使司參贊公事。浚度金人必來攻，而廟堂晏然，殊不爲備，力言之。宰相黃潛善、汪伯彥皆笑其過計，及金人南侵，高宗幸錢塘，浚節制軍馬守平江（今江蘇吳縣）。潰兵數萬，所至剽掠，浚招集甫定，苗傅劉正彥作亂。與呂頤浩、劉光世、張俊、韓世忠討平之，擁高宗復辟。復言：「中興當自陝始。」慮金人或先入陝取蜀，則東南不可保，遂慷慨請行。詔以爲川陝宣撫處置使，得便宜黜陟。以富平一戰大敗，盡失陝西而被貶黜。復起，以處置劉光世軍失宜再貶，其後以政局不安，不主和議，時進時退，官至宰相者再三，至孝宗時始卒。

呂頤浩：頤浩字元直，其先樂陵人，徙齊州，中進士第。累遷至徽猷閣直學士河北都轉運使。高宗即位，除知

揚州。車駕南渡，拜同簽書樞密院事江淮兩浙制置使，且迭奉令守京口（即鎭江）江寧府。苗傅、劉正彥逼高宗遜位，頤浩致書張浚，乃同約諸將會兵討苗劉，平之，高宗賴以復辟，遂一再爲相。先後策定先安內後攘外，及敵進我退，敵退我進戰略，對抗金之貢獻至大。嗣以主張恢復，與秦檜不合，被斥。（同上卷一二一）

劉光世：光世字平叔，保安軍人延慶次子，初，以蔭補三班奉職，累遷鄜延路兵馬都監，蘄州防禦使。方臘反，光世自將一軍，自西路進破之。靖康之難，將鄜延兵自號趙濟州謁康王，康王南京即位，受命行在都巡檢使，旋以屢討賊有功，遷奉國節度使、江寧府制置使、檢校少傅，苗傅劉正彥作亂，光世會他路兵進討之，遷太尉。後屢將兵禦金於江淮間，爵封至國公。（同上卷一二八下張俊同）

張俊：俊字伯英，鳳翔府成紀人，好騎射，負才氣，起於諸盜。政和七年，從討南蠻，遷都指揮使。靖康元年，以隊將守太原，轉戰有功。康王構爲兵馬大元帥，俊勒兵從信德（今河北邢台縣）守臣梁楊祖勤王，康王見俊英偉，擢元帥府後軍統制。康王即位，以俊爲御營前軍統制。屢以平賊功，遷秦鳳路馬步軍副總管。平苗傅等之亂，拜鎭西軍節度使，御前右軍都統制及浙東制置使。屢與韓世忠等拒金人於浙東江淮，常建戰功，與世忠，劉錡、岳飛並爲名將。

韓世忠：世忠字良臣，延安人，風骨偉岸，目瞬如電，早年鷙勇絕倫，家貧無產業，嗜酒尙氣，不可繩檢。年十八以敢勇應募鄉兵，勇冠三軍，與夏人戰，屢立戰功，補勇副尉。方臘反，以偏將從王淵進討，功拜承節郎，靖康元年，金初次渡河，從梁方平戰於濬州，以勇戰，轉武節大夫。金兵第二次南下，從王淵在趙州拒禦，夜襲破金兵，由團練使遷防禦使，還大名，趙野辟爲前軍統制。時康王如濟州，世忠領所部勸進。康王即帝位，授光州觀察使，御營左軍統制。世忠請移都長安，下兵收兩河，時論不從。高宗南幸揚州，世忠以所部從。苗傅等作亂，與張俊等

討平之，以功授檢校少保、武寧昭慶軍節度使。其後，金兵渡江，世忠以忠勇善戰，屢破敵人，爲南渡後之第一名將。

岳飛：飛字鵬舉，相州湯陰人，世力農。少負氣節，沈厚寡言，家貧力學，尤好左氏春秋、孫吳兵法，生有神力，未冠挽弓三百斤，弩八石。學射於周同，盡其術，能左右射。宣和四年，眞定宣撫劉韐募敢戰士，飛應募焉。靖康時康王構至相，飛因劉浩謁見，補承信郎。旋以戰功，遷秉義郎，隸汴京留守宗澤，澤授以陣圖，飛曰：「陣而後戰，兵法之常，運用之妙，存乎一心。」康王即位，飛上書，以越職言事奪官，而歸。詣河北招討使張所投效，所重之，借補修武郎。進言拒金之策於所，遷借補武經郎屬王彥。旋與彥有隙，復歸宗澤，累遷至留守司統制。以陳州破賊功，遷英州刺史。金兵渡江，屢拒强敵，因張俊推薦，遷通泰鎭撫使兼知泰州。其後屢破金兵，志復中原，後與朝廷政策不合，被殺。與韓世忠等同爲南宋初之第一流名將。（韓同上、卷一二三、岳卷一二四）

劉錡：錡字信叔，德順軍人，瀘州軍節度使仲武第九子也。美儀狀，善射。宣和間，因高俅薦，特授閤門祇候。高宗即位，錄仲武後，錡得召見，特授閤門宣贊舍人。差知岷州，爲隴右都護，屢破夏人。張浚宣撫陝西，一見奇其才，以爲涇原經略使兼知渭州（今甘肅平涼縣），金人入寇，還守陝蜀。紹興年間，除江東路副總管，旋權提舉宿衞親軍。順昌之戰，錡大破金兀朮軍。又與張俊屢破金兵於淮甸，亦一時之名將也。（同上卷一二五）

吳玠吳璘：玠字晉卿，德順軍隴干人，父葬永洛城，因徙焉。少沉毅有志節知兵，善騎射，讀書能通大義。未冠，以良家子隸涇原軍，屢以戰功，自進義副尉屢遷至第二副將、及涇原兵馬都監、忠州刺史。張浚富平敗後，陝西五路俱陷，金兵趨攻蜀口，玠屢拒破之，川蜀得以保全者，玠之功也。璘、玠之弟也。少好騎射，從玠攻戰，積功至閤門宣贊舍人。玠卒後，璘代兄守蜀口，亦屢破金人。兄弟二人實宋川陝國防上之干城也。（同上）

第三節　戰場地理形勢及戰略指導（參看附圖十二—四三）

一、戰場地理形勢

宋高宗卽位後之戰略形勢，初期在河南者，有兩大守備中心：㈠東京，今開封。而東京之衞星據點，又有六：⑴大名，卽北京，⑵開德府，卽舊時之澶淵，今濮陽縣⑶滑州，今縣。⑷鄭州，今縣。⑸東平府，今縣。⑹南京，今商邱縣㈡西京，今洛陽。而西京之衞星據點有三：⑴河陽，今孟縣西南，爲控制黃河橋梁之據點。⑵汜水關，並爲東通汴京之鎖鑰。⑶陝府，今縣，並爲西通京兆之咽喉。在陝西者，以永興軍（卽京兆，今長安）爲中心。此戰略中心之衞星據點有三：⑴在東北者有河中府（今永濟縣），並與陝府成爲掎角之勢。⑵在北及西北者有鄜延、環慶、涇原三路。⑶在西者有熙河、秦鳳二路。

渡江後之戰略形勢，在淮河流域者，淮西以壽春、廬、泗、蘄、黃爲戰略據點；在淮東者，以楚、揚二州爲據點，以控制運河，但揚州已爲金人所焚毀，已大失其據守之價值。在江漢者，東方以建康、鎭江爲中心，蘇州、常州、太平爲衞；在上游者，以江、池、鄂、岳等州爲據點，以荆南（今江陵縣）襄鄧爲屏障，茲列讀史方輿紀要所志各形要之地於下。

一、**東京**：「川原平曠，水陸都會，戰國張儀曰：『魏地四平，諸侯四通，條達輻輳，無名山大川之限（戰國時黃河自滑縣東北流至大沽口入海，故謂無大川之限），魏之地勢，故戰場也。』唐韓宏曰：『大梁襟帶河汴，控引淮泗，足以禁制山東。』五代桑維翰曰：『大梁北據燕趙，南通江淮，水陸都會，形勢富饒。大梁距魏（今大

名縣），不過十驛，彼若有變，大軍尋至，所謂疾雷不及掩耳。』宋人亦謂汴都背倚燕趙，面控江淮，泰嶽鎭其左，溫洛榮其右，爲天下奧區，然形勢渙散，防維爲難。開寶九年，宋太祖幸洛，欲留都之，羣臣及晉王光義力諫。太祖曰：『遷河南未已，終當居長安耳。』光義問故，曰：『吾欲西遷，據山河之勝，以去冗兵，循周漢故事，以安天下也。』光義等復力請還汴。太祖不得已從之，歎曰：『不出百年，天下民力殫矣。』」趙匡胤對此事，可謂極具遠見。慶歷四年，韓琦自陝西還朝，請修京師外城，言：「北戎勢重，京師坦而無備，若一朝稱兵深入，必促河朔重兵與之力戰。彼戰勝，則疾趨澶淵；若京城堅固，戒河朔之兵勿與戰，彼不得戰，欲深入則前有堅城，後有重兵，必阻而自退，退而邀之、擊之，皆可也。故修京城，非徒禦寇，誠以伐深入之謀。」（震按：此即眞宗澶淵之盟時，寇準之戰策也。）韓琦此策，由於諫官余靖之諫，遂不果行。及靖康之禍，金人邀中山、河間、太原三鎭地，許之。陳東言：「無三關四鎭（三關，卽高陽、瓦橋、益津；四鎭，卽中山、眞定、河間、太原），是棄河北也。棄河北，朝廷能復都大梁乎！」諫官張方平曰：「京師所謂陳留八達之地也，國依兵而立，兵以食爲命，食以漕運爲本，漕運以河渠爲主。國家浚河三道，通京城漕運曰廣濟、曰惠民、曰汴河，太倉蓄積，三軍士庶，咸取給焉。此建國之本也。」宋會要：「東京以惠民、金水、五丈、汴爲四渠，而汴、黃、惠民、五丈，亦曰四河。」廣濟渠，卽五丈河，導菏水（上流在定陶鉅野二縣界，下流則自金鄉、魚台，合於泗水）自開封歷陳留、曹、鄆。宋史河渠志：「蔡河貫京師，兼閔水、洧水、溵水，以通舟楫。閔水自尉氏歷祥符（卽開封縣）合於蔡，是爲惠民河。」三朝會要：「惠民河與蔡河一水。建隆元年導閔河自新鄭與蔡水合。開寶六年，始改閔河爲惠民河。」宋史珪領平州刺史督浚惠民河，自尉氏達京九十里，

數旬而畢，民咸便之。汴河，即隋以後之汴河。黃河分流至滎澤（今滎陽縣西北），東至開封，經商邱縣南，東南流歷宿縣、靈壁、泗縣入淮，即隋之永濟渠也。金水，上源即滎陽之京水。建隆初命衞將軍陳承昭鑿渠，引水過中牟，凡百餘里抵都城，架其水橫絕于汴，設斗門入，浚溝通城濠，東匯五丈河。

北京—「西峙太行，東連河濟，形強勢固，所以根本河北，而襟帶河南者也。春秋時，齊晉嘗角逐於此。及戰國之季，魏人由以拒趙而抗齊。自秦以降，黎陽、白馬之險，恆甲天下。楚漢之勝負，由此而分。袁曹成敗，由此而決。晉室多故，漳河之交，元黃變更，南北津途，咽喉所寄也。隋末，李密取魏郡，而聲振河朔；竇建德、劉黑闥皆有問鼎中原之志，輒爭魏州以臨河南。唐安史之亂，河北之患，二百餘年，而心腹之憂，常在魏博。朱溫據有汴州，倚魏州爲肩背，魏州入晉，而梁祚遂傾。自莊宗（李存勗）以魏州稱帝，其後鄴都軍亂，李嗣源因之而承大統。郭威復自鄴都南向，竟移漢祚。鄴都於河南，遂成偏重之勢。宋亦建陪京於此，以鎖鑰北門，契丹不敢遽窺也。及守禦非人，女眞長驅犯黎陽，大名竟不能爲藩籬之限，因而汴洛淪胥，馴至九州崩陷，使大名兵力，足以根抵兩河，雖漸東之流，女眞未敢涉矣。說者曰：『河既南徙，今日之大名形勢，視昔爲一變。』不知東指鄆博（今東平聊城縣），西出相衞（今安陽、汲縣），南迫汴梁，大名介其中，道里便易，皆可不介馬而馳也。夫守險非難，用險爲難；用有形之險非難，用無形之險爲難，如謂大河既徙，無險可恃而少之，則齊豫之間，列城數十，皆與大名犬牙相錯者也，舉不足爲用武之資歟？」（讀史方輿紀要）

開德府—府肘腋大梁，襟帶東郡（今聊城縣），蓋其地濱河距濟，介南北之間，常爲津要，爲自古兵家必爭之地。宋眞宗景德初，契丹南犯，寇準力勸親征，御北城門樓（五代時，晉王李存勗遣李存審夾河築兩城而守

之（當時黃河，自滑縣東北流經此），名曰德勝南北城。眞宗所至之北城，卽河北岸之城），而契丹氣沮。宋人以澶州（徽宗崇寧五年，升爲開德府）爲大梁北門，安危所繫也。（同上）

滑州—卽古白馬津，爲水陸交通之樞紐，故自古爲戰略要地。戰國時，張儀謂趙王，秦守白馬之津以脅趙；蘇代約燕王，決白馬之口，魏無黃、濟陽；韓非說秦王曰：決白馬之口，以沃魏氏。其後歷代爭河南北者，莫不以此地爲重，蓋黃河經其西而東北流，限隔南北，而其爲津要處也。宋都汴梁，故開德、滑州，成爲其河防之屏障。

鄭州—州雄據中樞，控禦險要。戰國時，范雎說秦昭王曰：「王下兵而攻滎陽，則鞏、成皋之路不通。」漢周亞夫曰「吾據滎陽，滎陽以東無足憂者。」滎陽、成皋自春秋以來，嘗爲天下重鎭。由秦而上，晉楚於此爭霸；由秦而下，楚漢於此分雄。後之有事者，未嘗不睥睨此地而決成敗焉。（同上）

東平府—府襟帶河濟，控援魏博，舟車四通，屹爲濟西津要。東漢末，呂布爭兗州，攻鄄城不下，西屯濮陽。曹操曰「布一旦得一州，不能據東平，斷泰山亢父之道（亢父，今濟寧縣南五十里），乘險要我（時操擊陶謙於徐州，還救兗州），而退屯濮陽，吾知其無能爲也。」晉李存勗滅梁，卽襲取鄆州（卽東平），遂破大梁。

南京—據江淮之上游，爲洛汴之後勁。春秋時，宋以亡國之餘，爭長於山東諸侯者數百年。楚漢之相距滎陽、成皋間，彭越爲漢徇梁地，往往攻下睢陽、外黃（今商邱縣南、杞縣東）等城，絕其軍後，破其積聚，楚是以敗。景帝時，七國之變，梁實當其衝，吳楚兵不敢過而西，卒以破滅。唐天寶末，張巡、許遠力守睢陽，以抗賊鋒，東爲江淮保障，得以富庶全力，贍給諸軍；西分賊勢，使不得併力西侵，安祿山旋卽蕩覆，議者謂張許之功於是乎偉矣。宋建陪京於此。建炎間，南京降金，汴旋亦不守。蓋此地形勢，與徐汴相表裏也。

二、西京：河山控戴，形勝甲於天下。周武王滅殷，以此爲軍事策源之地，周公遵遺囑，建洛邑以朝諸侯。吳起謂爲夏桀之居，左河濟，右太華，伊闕在南，羊腸在北（太行山南麓之險）。孔穎達曰：「洛陽處澗瀍之中，天地交會，北有太行之險，南有宛葉之饒；東壓江淮，食湖海之利；西馳崤澠，據關河之勝。」李文叔曰：「洛陽處天下之中，挾崤澠之阻，當秦隴之嚛喉，而趙魏之走集，蓋四方必爭之地。天下當無事則已，有事則洛陽必先受兵。」秦氏觀曰：「長安四塞之國，利於守；開封四通五達之郊，利於戰；洛陽守不如雍，戰不如梁，而不得洛陽，則雍梁無以爲重，故自古號爲天下之咽喉。夫據洛陽之險固，資大梁之沃饒，表裏河山，提封萬井；河北三郡，足以指揮燕趙，河南、汝寧，足以控扼秦楚，歸德足以鞭弭齊魯，遮蔽東南，中天下而立，以經營四方，此其選矣。然不得河北，則患在肩背，不得關中，則患在嚛吭，自古及今，無異轍也。」

河陽—河陽城，古曰孟津，亦曰盟津，周武王濟師於此，因謂之武濟，亦曰富平津。都道所輳，古今津要也。自古用兵洛陽，必先爭此地，蓋以其爲南北之嚛喉也。（同上）

汜水關於陝府，爲洛陽東西嚛吭之地，用兵洛陽長安者，亦爲必爭之地。

三、長安：陝西據天下之上游，制天下之命者也。是故以陝西而發難，雖微必大，雖弱必强，雖不能爲天下雄，亦必浸淫橫決，釀成天下之大禍。其重險則有潼關、武關、散關、蕭關，故其地謂之關中四塞之國，而以長安爲其心臟。故曰「西安府名山聳峙，大川環流，憑高據深，雄於天下」。張良曰：「關中左崤函，右隴蜀，沃野千里，南有巴蜀之饒，北有胡苑之利，此所謂金城千里，天府之國。」（同上）

河中府—此地控據關河，山川要會，自古秦晉有事，勢所必爭，元載曰：「河中之地，黃河北來，太華南倚，

有羊腸底柱之險，濁河孟門之限，以轘轅爲襟帶，與關中爲表裏。」石天應曰：「河中自古用武之地，北連汾晉，西度同華，起漕運以通饋餉，則關中可克期而定。」至於鄜延，環慶、涇原、秦鳳、熙河五路，乃宋夏戰爭中，宋國防上之重要軍區，皆依山河之險以設防之戰略要地也。

至於江淮江漢之戰略要地，茲亦簡概分析於下。（同上）

一、淮西之壽春、廬、泗、蘄、黃：壽春府，控扼淮穎，襟帶江沱，爲淮西之要樞，東南之屏蔽。廬州亦爲淮右噤喉，江南唇齒，自大江而北出，得合肥，則可以西問申蔡，北向徐壽，而爭勝於中原；中原得合肥，則扼江南之吭而拊其背矣。泗州北接中原，南通吳會，所謂梁宋吳楚之衝，齊魯汴蘄之道也。蘄州北接光蔡，東峙潛皖，爲江左之藩籬，淮壖之屏蔽。古來言地利者，蘄口之險，與夏首、湓城相頡頏。蓋大江上下防遏爲難，而蘄州雄峙江濱，備禦尤不可不豫也。黃州通接淮楚，襟帶江漢，臨深負險，屹爲雄鎮。春秋時，楚得其地，而陳蔡之勢蹙。三國時，吳魏相攻，互爲重地。隋唐以來，江淮用兵，蘄黃恆爲要會。（同上）

二、楚、揚州：楚州阻淮憑海，控制山東。春秋時，夫差欲通中國，道出江淮，卽從事於此。及曹丕謀吳，舟師亦由此而南也。其後南北有事，輒倚重鎭。蓋以地形都要，水陸交通，爲南北之噤喉，江浙之衝要，得之可以進取山東，失之則淮南搖撼，與盱眙壽春，同爲淮甸之根本地。揚州根柢淮左，遮蔽金陵，自昔爲東南都會，蓋其地爲江南之北門，一以統淮，一以蔽江，一以守運河，皆不可無備。王應麟曰：「揚州俯江湄，瞰京口，南蹻鉅海之滸，此壓長淮之流，必揚州有備，而後淮東可守。」（同上）

三、建康、鎭江：以東南形勢，而能與天下相權衡者，江南而已。春秋時，勾吳實雄長於東南，以兵威破楚。臣越

，敗齊，又闕深溝於商魯間，北屬之沂，西屬之濟，以會晉平公於黃池，而爭霸中原。其後據江南以抗中原者，歷代有之。蓋其地前據大江，南連重嶺，憑高據深，形勢獨勝。孫吳建都於此，西引荆楚之固，東集吳之粟，以曹氏之强，而不能爲兼併計也。諸葛亮云：「金陵，鍾山龍蟠，石頭虎踞，帝王之宅。」王導亦云：「經營四方，此爲根本，蓋舟車便利，則無艱阻之虞，田野沃饒，則有轉輸之藉。金陵在東南，言地利者，自不能捨此而他及也。」李綱曰：「建康控引二浙，襟擧江淮，漕運貯穀，無不便利。然必淮南有藩籬形勢之固，然後建康可都。且若敵南據溧陽，東擣鎭江，西扼太平，據險阻，絕糧道，自可不戰而下。」（同上）

鎭江內控江湖，北拒淮泗，山川形勝，自昔用武處也。杜佑曰：「京口因山爲壘，緣江爲境，建業之有京口，猶洛陽之有孟津。自孫吳以來，東南有事，必以京口爲襟要，京口之防或疏，建業之危立至，六朝時以京口爲台城門戶，鎖鑰不可不重也。」江防考云：「京口西接石頭，東至大海，北距廣陵，而金、焦障其中流，實天設之險。由京口抵石頭，凡二百里，高岡逼岸，宛如長城，未易登犯。由京口而東至孟瀆，七十餘里，或高峯橫亘，或江泥沙淖，或洲渚錯列，所謂二十八港者，皆淺澁短狹，難以通行。故江岸之防，惟在京口，而江中置防，則圌山爲最要云。」圌山在鎭江東北六十里，濱大江，宋置圌山寨爲守。北固山，在城北一里府治後，下臨長江，自晉以來，郡治皆據其上。三面臨水，迴嶺斗絕，勢最險固，因名。金山在府西北七里大江中，風濤環繞，勢欲飛動。里道記：「金山北岸爲瓜州渡，南岸直西津渡口。其西去儀眞（徵）縣高資港，不過四十餘里，實爲中流之險。焦山在府東北九里江中，與金山並峙，相去十五里。焦山南岸曰東馬頭，以山爲扞蔽，金焦北固，世稱爲京口三山云。」

蘇州—府枕江而倚湖，食海王之饒，擁土膏之利，民殷物繁，田賦所出，南北朝時，齊兵入石頭，韋載謂陳霸

先曰：「齊若分兵先據三吳之路，略地東境，則時事去矣。宜急通東道轉輸，分兵絕彼之糧道。」蓋建康立國，實以東南供億，爲之咽喉也。隋之取陳，分遣諸道兵，東西並進，而特命一軍出東海，指三吳，以斷陳之糧援，於是陳亡不旋踵矣。防險說云：「吳郡越江而北，可以幷有淮南；涉海而南，可以兼取明越；泝江而上。可以包舉昇潤；渡湖而前，可以捷出苕浙（由太湖過吳興，徑向杭州）。夫浙西爲賦財淵數，而吳郡又爲浙西都會，天下大計，安可不以吳郡爲先務哉！」（同上）

常州—北控長江，東連海道，川澤沃衍，物產阜繁，周處所云，三江之雄潤，五湖之腴表也。且地居數郡之中。翼帶金陵，爲轉輸重地。脫有不虞，則京口之肘腋疎，而吳郡之咽喉絕。若其北守靖江，則內可以固沿海之鎖鑰，外足以摧淮南之藩蔽；南扼宜興，則近足消濱湖之窺伺，遠可以清浙右之烽烟。（同上）

太平—府控江山，密邇畿邑。自上流來者，則梁山當其要害，自橫江渡者，則采石扼其咽喉。金陵有事，姑孰爲必爭之地。東晉以後，嘗謂京口爲北府，歷陽爲西府，姑孰爲南州，而南州關要，比二方尤切，地勢然也。

江、池、鄂、岳四州—江州，南面廬山，北負大江，據江湖之口，爲噤喉之地。蓋九江爲全省（江西）之噤喉，又爲湖廣，江南之腰膂也。郡志云：「九江左挾彭蠡，右榜通川，陸通五嶺，勢拒三江，襟帶上流，乃西江之重鎮。」池州襟帶江山，控扼肥皖，居金陵之上游，當江濱之孔道。或自鄱陽而北出，或自淮南而南指，可舟可徒，郡亦設險之所也。鄂州（今武昌縣）扼束江漢，襟帶吳楚。春秋時，吳楚相攻，即有事於夏汭（李吉甫曰：鄂州春秋之夏汭也。又謂之夏州。後漢末，始謂之夏口），蓋其地通接荊峴，江漢合流，自古以來，爲兵衝要地。南宋初，呂氏曰：「武昌，江湖之衝也。西扞郢（宋郢州，今安陸縣），南拒岳，西南據江陵，東南

蔽九江，表裏扞蔽，最爲强固。」張浚曰：「鄂州城東通武昌樊口，昔孫權欲都武昌以拒魏者，蓋渡江而西，接連川陝，中原聲援，絡繹可通耳。」岳州囊山帶江，處百越、巴、蜀、荆、襄之會，全楚之要膂也

荆南、襄鄧—荆南控巴夔之要路，接襄漢之上游，襟帶江湖，指臂吳粤，亦一都會也，諸葛亮曰：「荆州北據漢沔，利盡南海，東連吳會，西通巴蜀，此用武之國也。」魯肅謂孫權曰：「荆楚與國隣接，水流順下，外帶江漢，內阻山險，有金城之固，沃野萬里，士民安富，若據而有之，此帝王之資矣。」靖康失中原，宋之君臣，覆敗奔亡，幾無寧息，而荆南無恙，猶得藉此以西圖巴蜀，北顧襄宛。李綱以六朝爲喻，謂强兵巨鎭，宜在荆襄，趙鼎言：「荆襄左顧川陝，右控湖湘，下瞰京洛，三國所必爭。宜以公安爲行闕，而屯重兵于襄陽，運江浙之粟，以資川陝之兵，經營中原，計無出此。」襄州跨連荆豫，控扼南北，三國以來，常爲天下重地，東晉時。庾翼言：「襄陽荆楚之舊，西接益梁，與關隴咫尺，北去河洛，不盈千里，土沃田良，方城險峻，水陸流通，轉漕無滯，進可以掃蕩秦趙，退可以保據上流。」荆州記曰：「襄陽者，舊楚之北津，從襄陽渡江，經南陽，出方關（即方城），是周鄭晉衛之道，其東津經江夏，出平津關（或曰即平靖關），是通陳蔡齊宋之道。」胡氏寅曰：「襄陽，上流門戶，北通汝洛，西帶秦蜀，南遮湘廣，東瞰吳越。欲退守江左，則襄陽不如建鄴；欲進圖中原，則建鄴不如襄陽；欲禦强寇，則建鄴襄陽乃左右臂也。」鄧州，襄漢之藩籬，而實秦楚之喉嗌也。

二、戰略指導

宋拒金之戰略，大致言之，乃採機動與守勢之戰略，以空間換取時間，用敵進我退，敵退我進，持久抗戰之策略，與强敵周旋，以保殘存之南宋。至於金人攻宋之戰略指導，則窮求宋國君主而追擒之，以圖滅宋。同時建立

傀儡政權，以撫定新得之地，爲其滅宋之過渡策略。在軍事行動上，則採「因糧於敵」、「避實擊虛」之策，以發揮其騎兵極度機動，長驅直入之所長，而實行閃電式之進擊。故所當輒潰，逼使宋之君臣軍民，一聞金兵將至，即如晴天霹靂，惶懼奔避惟恐不及也。其事詳見以下各節及本章申論節中。

第四節　金第一次侵南宋之戰（參看附圖十二—四二三）

金二帥自俘徽欽二帝北還後，即銳志攻取河北河東諸城之未下者。高宗於建炎元年五月初一日即位後之軍事行動，大抵爲與金人爭兩河之地，故於同月初六日即下詔以金人攻磁相等地，遣統制官馬忠、張換各將所部兵五千，相互接應聲援以趨河北，自恩（今淸河）、冀州北進，趨河間、雄州，追襲金兵。初八日又遣薛廣將所部兵三千，自內黃過河，會合河北山寨義兵一萬，使收復磁相等州；張瓊將所部三千，自開德（今濮陽）西渡河，會合水寨義兵一萬，與薛相爲聲援。及李綱拜相之後，以張所爲河北招撫使，於大名府置司；七月所王瓊爲河東經制使，傅亮副之，錢蓋爲陝西經制使，遣人於河北西路，告諭招撫山寨首領民兵，俟就緒渡河，先復濬衞懷州，眞定府，次解中山府等處之圍。此爲高宗南遷前之軍事行動也。（下引建炎要錄卷七元年七月戊戌、續通鑑卷九九同）

當時金人以高宗即位張邦昌被廢，即有再大舉南下之圖，如於建炎元年六七月間，即在燕山（今北平）造舟，欲以水軍向江淮。故當時知海州（今江蘇東海）魏鉌言：「海州至登萊（今山東蓬萊、掖縣）最近，而登萊復與金人對境。近聞金人於燕山造舟云云，請（於海州）造戈船，修樓櫓依登萊例，屯兵二三千，以備緩急。」

是年九月，河北州郡河間、雄、祁（安國）、保州、及永寧、順安二軍（今河北蠡縣、高陽），皆已略下，慶

源府（趙縣）、邢、洺（永年）、冀、磁、相（安陽）等州繼之，金遂盡有河北之地，故宋高宗構乃於十月初一日丁巳，自南京登舟赴揚州（今江都縣），實行南遷之計。

金太宗得粘沒喝奏，康王南遷，乃下詔進討，於建炎元年，金天會五年（西元一一二七）十二月，起燕京等八路民兵，分三道南征：

粘沒喝（宗翰）自雲中（今山西大同縣）下太行，由河陽渡河攻河南，分遣尼楚赫（一作銀朮可）等攻漢上（粘沒喝實爲三道統帥）。

右副元帥訛里多（宗輔）與其弟兀朮（宗弼），自燕山（即燕京）由滄州（河北今縣）渡河攻山東，分蒲盧渾（阿里富埒渾）軍趨淮南。

陝西諸路都統洛索（婁室），與副都統薩里干（撒離喝）、哈富（黑鋒），自同州（今陝西省大荔縣）渡河攻陝西。

以上三路同時並進。

金東路軍方面作戰：東路軍帥訛里多與兀朮，於建炎元年十二月與其中、西路軍同時南侵，其一部先自滄州（河北今縣）渡河攻棣州（今山東惠民縣），宋守臣姜剛之率軍民拒守，不能拔，遂議集兵先攻汴京，並分兵疾趨揚州，以貫徹金太宗窮追康王之意旨。但由於宋東京留守宗澤，增修守備甚嚴，東京城外千里，無粮可因，乃擾瀕河州郡，而宗澤遣統制官劉衍趨滑州，劉達趨鄭州以拒之。

先是宗澤在東京，以懷、衞間（今河南沁陽、汲縣間），金兵甚盛，且方密修戰具，爲入攻之計。乃於京城四

壁各置使，以領召集之兵，造戰車千二百乘，又據形勝立堅壁二十四所於城外，沿河鱗次爲連珠砦，連結河北河東山水寨民兵。由是陝西，京東西諸路人馬，咸願聽澤節制，澤又開五丈河（在汴京北，歷陳留卽今縣及鄆今東平），以通東北商旅。

建炎二年正月，金中路軍已破汝、鄧等州，其西路軍亦正圍攻長安，訛里多乃遣其弟兀朮，於正月初七日壬辰，入侵東京。兀朮自鄭州趨東京，旣抵白沙（今中牟縣西），劉衍等率戰車二百乘迎拒之，宗澤又選精銳數千，使繞出敵後，伏其歸路，金兵方與衍戰，伏兵起，前後夾擊之，金兵敗退。澤又遣部將閻中立、郭俊民、李景良等率兵趨鄭州，而克復之，路遇金中路軍尼楚赫等，大戰兵敗，中立戰死，俊民降敵，景良遁去，澤捕景良斬之。旣而俊民與金將史姓者，持書至東京招澤降，澤皆斬之。劉衍軍還汴，金兵復攻滑州，澤部將張撝將兵五千往救。撝至滑，衆寡不敵，力戰而死。當宗澤聞張撝危急時，遣統制官王宣再將五千騎往救，旣不及，復與金兵大戰於滑州之北門，士卒爭奮。是時金兵方勝張撝，不意宣之猝至，乃退兵河上。宣曰：「敵必夜濟。」待其半濟而擊之。因斬首數百，傷者甚衆。澤卽以宣權知滑州。金兵自是不復攻東京，而轉兵東攻青、濰等州。（要錄卷十三、二月己巳）

正月，金東路軍帥訛里多以攻東京受阻，乃遣闍母與兀朮揮軍東向，以攻略淄、青、濰等州（今山東臨淄、益都、濰縣）。時宋在山東無帥，宗澤在東京，鞭長莫及，而地方兵弱，故士大夫一聞金兵來侵，無不走避他去。是月初，兀朮將兵侵至淄青，擊破宋將鄭宗孟數萬之衆，遂於初八日癸巳陷青州。闍母攻濰州，宋知州事韓浩（琦之孫），率衆死守。正月十八日癸卯，闍母攻陷之，浩與通判朱廷傑，皆力戰而死。是役也，知臨淄縣陸有常、知益都縣張侃、知千乘（今高苑縣）丞丁興宗皆戰死。青、濰等州已陷，宋敗兵退守沂山，結寨以拒金。闍母與兀朮復

分兵進破山谷諸屯，而攻臨朐（山東今縣）陷之。此時，金太宗以方農時，令其諸軍還師。當闍母等還兵至千乘時，宋濱州潰兵葛進等，率市民及士軍射士保甲，合三萬衆邀擊於河上，兀朮擊破之而還。

金太宗突「以方農時」（金史太宗本紀），急令其東路軍北還，乃其掩飾之詞，實則因同年二月二十七日辛巳（高宗紀載，係據報之日期，馬擴於正月初必已擁趙榛矣）有宋臣武功大夫和州防禦使馬擴，與武翼大夫趙邦傑聚河北忠義鄉兵據慶源府之五馬山寨（今河北贊皇縣東），擁徽宗第十八子榛（高宗構之弟），以統制河北諸山寨拒金之義兵，並以爲號召，於是西河遺民，聞風響應，而願受旗榜者甚衆。金恐新得之兩河，因而動搖，且此時中山府未下（今河北定縣，自徽宗時，金兵南侵以來，知中山府陳遘堅守三年，金人不能拔。高宗紀載：建炎二年三月初七日辛卯，金人始陷中山），當此前有宗澤在汴，後有趙榛馬擴在眞定慶源間之威脅，故金主亟召訛里多還軍撲滅之，以防燎原之勢。於是金東路軍南侵之攻勢，卽因此而挫阻。

金中路軍方面作戰：時宋西京統制官翟進扼清河白磊，帶御器械鄭建雄守河陽（今河南孟縣西南），金兵不得渡。粘沒喝乃屯重兵於河陽城北，以監視建雄，而陰遣萬戶尼楚赫，自九鼎渡河，背攻南城，破之，建雄遂潰。西京留守陳昭遠，會罷西道都總管，所調西師，以非所隸，悉引去。昭遠數以洛陽無城池，而強調與敵對境，侵軼之狀，聞於朝廷。及金兵渡河，乃遣驍將姚慶拒之於偃師縣（河南今縣），軍敗，慶死之。昭遠知城危，卽命其將王仔，啓運西京神御，間道赴行在。既而金兵大至，昭遠引餘兵南遁，至陳蔡間，潰兵滿野，昭遠欲安集之，而麾下單弱，反爲潰兵擁之而去。昭遠罵之，潰兵怒擊昭遠死之。翟進乃率軍民上山保險。粘沒喝入西京，以李嗣本知河南府，自屯西京大內，而乘勝遣尼楚赫、賽里、薩謀魯、拔離速，馬五等諸將出汜水關（今汜水縣十二月十三日攻

汜水關），引兵而東，攻京西之鄭州（河南今縣），宋知州董庠棄城走，尼楚赫等不入城，向東疾趨，宗澤急遣部將閻中立、郭俊民、李景良等將兵趨鄭以拒之。閻中立等與尼楚赫等兵遭遇，大戰兵敗，中立死之，俊民降，景良遁去。是時，金東路軍爲策應其中路軍作戰，亦攻入滑州，宗澤遣部將張撝往救，既至衆寡不敵，撝力戰而死。澤聞撝死，又急遣王宣往援，滑州已不及救，乃與金兵大戰，而擊却之，澤遂以宣知滑州。於是尼楚赫等乃轉兵南向，賽里攻汝（今臨汝縣），同月二十四日己卯陷之，尼楚赫等趨鄧州（河南今縣），宋將范致虛遁走。

先是陝西安撫使范致虛，率陝西兵勤王，兵敗，徙京西南路安撫使，與制置使趙宗印（引兵自商山出武關），攝守事劉汲共守鄧州。至是，金兵壓境，時州兵不滿萬，致虛聞風遁去，汲激勵諸將，並募敢死士得四百餘人，乃遣兵馬都監戚鼎以兵三千出東門，靳儀率兵八百出南門，趙宗印兵三千出西門迎敵，汲自將牙兵四百登城督戰。宗印出西門卽遁，南奔襄陽。汲乃自至鼎軍中，麾軍拒擊。俄而靳儀亦敗，金兵兩翼夾攻而至，汲戰死，金兵遂陷穰縣（今鄧縣外城西南隅）。尼楚赫遣穰縣小吏格某入城招諭，僉書武勝軍節度判官廳公事、權鄧州事李摻，乃於建炎二年正月初九日甲午以城降。至十二日丁酉，薩謀魯、拔離速、馬五等相繼陷襄陽府及均、房二州，武當縣。時金太宗已下令班師，尼楚赫遂焚鄧州北還。

金西路軍方面作戰：宋京兆府路經略制置使唐重在關中，以將官曲方爲沿河安撫使。方老而繆，統兵屯韓城（陝西今縣），日以飲食蹴鞠爲事，時河東經制使王璦在陝府（今河南陝縣），遣兵渡河刼金兵之寨。而金陝西諸路都統洛索此時正奉命向陝，遂自慈隰（今山西吉隰二縣）引兵趨河中府（今永濟縣）。宋兵扼蒲州西岸（今陝西平民縣），洛索患之，乃夜潛由上流清水曲履冰渡河出龍門山，循河而南趨韓城。金兵距韓城四十里，曲方始覺，引

兵遁去，韓城遂陷。洛索來攻同州（今大荔縣），宋知州鄭驤率兵扼險擊之，師小却。金兵乘勝徑至城下，通判以下皆遁，驤閉城門赴井死，衆推前知沙苑監周良，率軍民守城。金人諭降。良曰：「苟無殺戮，當聽命。」許之。良遂於建炎元年十二月十九日甲戌以城降。洛索卽授良爲定國軍節度使知同州，惟遣十數騎入州學，取書籍而去。初二日戊子，洛索遂進攻長安。（建炎要錄卷十一及續通鑑卷一百）

先是河東經制副使傅亮，自陝府罷歸馮翊（李綱罷相，張所、傅亮皆相繼罷，見前），會唐重奉命爲永興帥，因與亮俱西行。既至長安，時京兆兵皆爲經制使錢蓋調赴行在，因此城中兵僅千人。及洛索攻城，重悉以兵授亮，嬰城固守。初，金兵在河中，重上疏言狀，且乞五路兵（鄜延、環慶、涇原、秦鳳、熙河）自節制，朝廷不報。時馬步軍副都總管貴州刺史楊宗閔爲重謀曰：「今河東諸州，皆非我有，敵距此纔一水，而本路兵弱，宜急繕城塹，爲守禦計，以待外援，捨此無策。」重以秦民驕，不欲擾之而止。至此，洛索益兵圍城，重不知所爲，因遺書轉運使李詹孺曰：「重平生忠義，不敢辭難。始意迎車駕入關，居建瓴之勢，庶可以臨東方。今車駕南幸矣，關陝又無重兵，雖竭盡智力，何所施其功？一死報上不足惜。」逮洛索圍城彌旬，外援不至，於是傅亮率精銳數百，奪門降金，金兵因乘勢而入，城遂陷。重尙餘親兵與敵戰，衆潰，重中流矢，死之，陝西轉運副使桑景詢，判官曾謂，提刑郭忠孝、主管機宜文字王尙友及其子建中，與宗閔俱死焉。提舉軍馬團練使陳迪，猶率餘衆巷戰，亦死。時爲是月十三日戊戌也。（建炎要錄卷十二、二年正月戊子及戊戌、續通鑑卷一〇一同）

洛索既陷長安，卽分兵攻延安、陝、鳳翔三府（皆陝西今縣）及秦鳳。會鄜延經略使王庶在鄜州（今縣）寓治，金攻破府東城，權府事劉選率軍民據西城拒守。二月，王庶檄召河南北豪傑共起義兵，於是遠近響應。是月秦鳳經略

使李復生降金，隴右大震。金兵繼續西進，欲略取熙河（今甘肅臨洮臨夏）路，熙河經制使張深，遣兵馬都監劉惟輔將三千騎兵禦之（陝隴之兵皆已潰於入援汴京，此時惟惟輔一軍尚全）。金兵自入陝西，所過城邑輒下，未嘗有迎拒者，故恃勝不虞。其前軍逾翟州（今隴西縣），距熙州百里，黎明與惟輔軍遭遇，短兵相接，殺傷甚衆，先鋒將哈蕃戰死，金兵遂退。張深聞洛索兵敗退，更檄隴右都護張嚴追擊之，及於鳳翔境上。時爲三月中旬也。

時張嚴銳意擊敵，於進追時，曾與涇原統制官曲端，約期至鳳翔會師。熙河兵馬都監劉惟輔却不欲聽嚴節制，而自別道由吳山（今陝西隴縣西南）出寶鷄。嚴此時已將大兵進擊金兵及於五里坡（今陝西鳳翔縣西），曲端亦未至。洛索知之，卽伏兵於坡上。嚴率兵逕進，遇伏，戰不利，嚴死之，惟輔遂自石鼻塞（今寶鷄縣東十里）遁歸熙河。於是，金乘勝轉攻涇原，涇原遣第十三副將秉義郎吳玠，據清溪嶺（今甘肅涇川西南）拒之。將戰，玠之牙兵三百餘人皆潰，玠率餘兵殊死鬥，大破之。時已四月炎夏，金兵畏暑，洛索遂東退同華（今大荔、華縣）。五月，渡河北歸。

張嚴之進追，與金兵自隴西東退也，曾立卽影響粘沒喝在中原之戰局。蓋粘沒喝在西京已命尼楚赫等自均房襄陽退師，而連下唐、蔡、穎昌、淮寧（今河南唐河、上蔡、許昌、淮陽）北還。忽得洛索兵敗，張嚴東擊之報，乃卽命左監軍完顏希尹，右都監耶律伊都屯河南白馬寺（今洛陽縣東二十里）而自己自河南將兵入關增援，並遷西京之民於河北，盡焚西京，然後將兵西入關。兵至平陸（今山西縣），洛索已退至華同，時已四月入暑，故粘沒喝卽命諸軍北還。金兵已去，原避入山寨之河南統制官翟進，遂率其衆復入西京，石壕尉李彥仙亦乘虛襲復陝州。宗澤上奏，高宗卽以翟進知河南府，李彥仙知陝州。同時命御營左翼軍統制韓世忠爲京西等路捉盜賊，將所部及張遇軍

萬人，趨赴西京接應。四月十三日丙寅，韓世忠至西京，會翟進與大名府路都總管司統領官孟世寧、京城都巡檢使丁進等合兵夜襲完顏希尹營，希尹先知之，進等反爲所敗。翟進又導世忠攻金兵於文家寺（孟津縣南），會丁進失期，而統領官陳思恭又以後軍先退，金兵追擊至永安後澗（鞏、偃師二縣間），世忠被矢如蝟，其將張遇率所部救之，乃力戰得免。世忠還至東京，詰先退者，一軍皆斬左右趾以徇。於是世忠與丁進不和，軍士相擊無虛日，世忠慮有變，遂收餘兵數千南歸。西京復爲完顏希尹所陷。俄而，希尹聞粘沒喝自平陸（山西今縣）渡河歸雲中，亦與耶律伊都棄西京渡河北去，而留萬戶察罕瑪勒守河陽。時已爲四月中旬矣。

是故金人此次之南侵，初則宗澤堅守河南而受阻，繼則因趙榛與馬擴之在眞定慶源間起兵，威脅整個河北，其東路軍遂因此無功而還。至其中路下襄鄧，雖告成功，但以孤軍深入，亦不得不還師。至於西路雖有破竹之勢，然一敗於鞏州，再敗於涇州，而天氣已入暑，不利金人用兵，亦只得還師。故金兵此次之南征，實未達其戰略目的。其所以致此者，因此次兵力分散，三路兵力皆不足也。

第五節　金第三次侵南宋之戰（參看附圖十二—四二四）

一、宋東京方面之事變

馬擴擁信王趙榛起兵於眞定趙州間，雖收挫沮金兵第一次南侵之功，然亦引起高宗構之疑忌，宗澤亦因受此影響以憤疾而死。玆略述其經過於下。

靖康年間，金兵南侵，破眞定，武功大夫馬擴聚兵西山以拒金，旣而爲金兵所擒，囚之眞定。金右副元帥斡離

不，義而赦之，欲授以官，擴辭不受，請給田以養其母。既其又言耕田不即得食，願爲酒肆以自活，斡離不復許之。時武翼大夫趙邦傑，聚忠義鄉兵據保慶源五馬山塞（見前），擴因此雜結往來之人，而與山寨通。建炎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辛巳寒食節，擴乃僞隨人衆送喪，擕親屬十三人奔入山寨。先是徽宗第十八子信王榛與徽欽二帝及宗室被俘北去，榛途中亡去，匿眞定境中，改姓名稱梁氏子，爲人摘茶，擴等知之，乃陰迎以歸，奉之以總制諸山寨義兵，兩河遺民，聞風響應，榛遂遣馬擴擕奏表詣揚州。馬擴自五馬山率麾下五百人南下渡河，至東京見宗澤，至四月始率從者不滿百人赴行在，呈出榛之奏表，略謂：「邦傑與擴，忠義之心，堅若金石。臣自陷賊中，頗知其虛實。賊今稍墜，皆懷歸心。今山西諸砦鄉兵，約十餘萬，力與賊抗，臣多方存恤，惟望朝廷遣兵來援。不然，久之恐反爲賊用。臣與陛下，以禮言則君臣，以義言則兄弟，其憂國念親之心無異。願委臣總大軍，與諸砦鄉兵約日大舉，決見成功。」高宗遂以榛爲河外兵馬都元帥，擴爲元帥府馬步軍都總管。擴辭還時，知宰相黃潛善、汪伯彥疑阻其事，乃上奏曰：「臣疏遠小人，陛下斷以不疑，付以閫外之事，願鑑前世之成敗，明當世之嫌疑，俾臣得以效愚，畢意攻取。今王師大舉，機會神速，軍期文字，不可稍緩，若依常例，下都堂等處，然後以達天聽，則事涉疑似，或欲規避者，定逡巡藏匿，不以進呈。望令專置一司，不限貪夜晝時通進。」又言「自唐以來，用中貴人監軍，奪權掣肘，每致敗事，伏望聖斷，罷差中貴監軍，及選給器械。」凡四事，高宗皆從之（？）又許擴過河，得便宜行事。潛善與伯彥終疑之，乃以烏合之衆付擴，且授擴以密旨，使稽察信王榛。擴行，復令聽諸路帥臣節制（二人敢違帝意擅爲？）擴知事中變，乃將其軍至大名而不進（此與下述趙榛有入汴之謀有關）。（要錄卷十三、二月卷十五、四月）

時東京留守宗澤，招撫河南羣盜，楊進等皆降，聚兵於汴京城下，又募兵儲糧，召諸將約日渡河北進，以策應河外都元帥榛。乃上疏請高宗還京，略謂：「祖宗基業可惜，陛下父母兄弟，蒙塵沙漠，日望救兵。西京陵寢，爲賊所佔。今年寒食節未有祭享之地。而兩河西京陝右淮甸百萬生靈，陷於塗炭，乃欲南幸湖外，蓋姦邪之臣一爲賊虜方便之計，二爲姦邪親屬，皆已津置於南故也。今京城已增固，兵械已足備，人氣已勇銳，望陛下毋沮萬民敵愾之氣，而循東晉已覆之轍。」奏至。又傳言信王榛有渡河入汴之謀，乃卽下詔（五月初二日乙酉）還京。（旋以宗澤卒而罷），又令信王榛，禁其南向渡河（見建炎三年馬擴奏言）。震按宗澤請高宗還京，前後凡二十餘奏，皆不聽，今此一奏卽從者，蓋恐其弟榛入汴後，爲中原軍民所擁立，而自失帝位也。並因此而疑宗澤爲變，卽以侍衞馬軍都指揮使郭仲荀爲東京副留守以察之（見御批歷代通鑑輯覽卷八十三），五月初八日辛卯，又借金兵渡河爲名（金兵在四月中旬，已盡北還），遣御營左軍統制韓世忠、主管侍衞步軍司公事閭勍，將兵北上，實則有監視東京之意，澤因憂憤成疾，疽發於背，至是年七月而卒（年七十）。震按黃潛善汪伯彥等所以先則排李綱，繼則忌宗澤，三則疑馬擴趙榛者，因自相州元師府得以親近高宗構，且高宗已幸而繼統宋室，於是對高宗帝位之得失，遂成得之則位高祿厚，失之則一敗塗地之勢，故極力包圍高宗而運用之。高宗亦以彼等乃興皇之班底，帝位得失所關，而不得不賴之以自固。人事上形勢如此，故金寇之患，已屬次要之問題矣。（通鑑輯覽卷八三建炎二年四月）

宗澤已卒，東京軍民請以澤子穎繼父職，高宗不許，而以北京留守河北東路制置使杜充爲開封尹、於東京留守以代之。充專以制裁軍人爲事，至汴卽盡反澤之所爲，於是豪傑離心，降盜聚城下者，皆復叛去，由是汴京將士，十去其五。楊進轉掠汝洛間，衆至數萬，翟進擊之，同年十月反爲楊進所殺，翟進軍大敗。丁進則寇淮西，御營左

軍副都統劉正彥誘降之。繼則河北京東捉賊使李成，及王善、張用等亦叛。善與用駐兵京西，兵馬連亙光壽千里不斷，所至虜掠一空。凡此對宋河淮間之局勢，均有極大之影響。又由於時已入秋，適於金人用兵之時已屆，金主遂謀下詔再與第二次大舉南侵之兵。

二、金兵第二次之攻勢

金人聞宗澤死，已決計再舉南侵，其兩河諸將因共議進兵之策。河北諸將欲變更上次南征計畫，不再向陝西進攻，俾集中全部兵力，進取江淮。河東諸將則以爲不可，曰：「陝西與西夏爲鄰，事重體大，不可不攻。」其左副元帥粘沒喝曰：「初與夏人約夾攻宋，夏人弗應，而耶律大石在西北，交通西夏，吾舍陝西會師河北，彼必謂我有急難，將乘間竊發，以牽制吾師，非計也。宋人積弱，河北不虞，宜先事陝西，略定五路（鄜延、環慶、涇原、秦鳳、熙河），旣戡陝西，然後取宋。」河北諸將無能知其計劃之用意者，因久議不能決，乃奏請於金主。金太宗指示之曰：「康王當窮其所往而追之；俟平宋，當私藩輔如張邦昌者（此爲劉豫被利用之伏筆）。陝右之地亦不可置而不取也。」因此遂決策以主力下河南趨江淮，以追捕宋高宗而滅之，分一部有力之兵向陝西，其佈置如左：

一、命粘沒喝將主力，自雲中南下，會東路之師（河北方面之兵）於黎陽津（河南今縣），然後渡河南進。

二、洛索將兵趨陝西，婆盧火（即博勒和）爲監軍。（上引金議軍事見續通鑑卷一〇二、七月）

三、耶律伊都，留守雲中（今山西大同），尼楚赫守太原，以固戰略西翼。

南宋方面，高宗在揚州其政事皆任黃潛善、汪伯彥二人。二人無謀而專恣，殿中侍御史馬仲彈劾之，略謂二人爲相以來，措置天下事，未能愜當物情，遂使敵國日强，盜賊日熾，國步日蹙，威權日削。一則言其黜陟不公，二

則言其壅塞言路，三則言其毀法自恣，四則言其妨功害能，五則言其過則歸於君，善則歸於己，六則言其強很自專，七則言其陰收軍情。時高宗方寵二人，留其疏於中不出（此爲建炎二年八月之事）。

戶部尚書葉夢得，亦陳待敵之計。其計有三：「曰形，曰勢，曰氣。形以地理山川爲本，勢以城池芻粟器械爲重，氣以將帥士卒爲急。形固則可恃以守，勢強則可資以立，氣振則可作以用。如是，則敵皆在吾度內矣。」因請高宗徙江南，阻江爲險，以備不虞。又請命重臣爲宣撫總使，一居泗上（今盱眙縣西北），縣兩淮（淮東淮西）及東方之師以待敵；一居金陵，總江浙之路，以備退保。疏入亦不報。及侍御史張浚，請先定六宮所居地，然後陛下以一身巡幸四方（機動作戰），規恢遠圖（十月，時金第二次南侵，已開始行動）。高宗即納之，詔常德軍承宣使孟忠厚，奉隆祐太后（即元祐太后）及六宮皇子遷於杭州，以武功大夫鼎州團練使苗傅、御營右軍副統制威州刺史劉正彥爲扈從統制。傅奉太后先行，至十二月抵於杭州，傅軍八千屯於奉國寺。先是祕書省正字馮檝亦曾上書於黃潛善，謂「假如今日駐蹕維揚爲得策，倘主上堅欲以馬上治之，不許遷徙，但當留兵將及宰執中諳練邊事運籌帷幄之人，從駕居此，專務講武，以爲戰守之備，其餘宗廟百官，盡令過江，於建康置司。至於財用百物，除留贍軍費用外，亦盡藏之建康庫，庶幾緩急遇敵，可戰則戰，可守則守；度不可戰守，而欲動則動，亦易行而無牽制之累。」蓋南宋君臣早有機動抗敵之構想（李綱爲相，建議置三都，亦是此種思想），今金人已再度南侵，故即先將太后等，遷於遠後方之杭州。（宋史列傳卷二〇四葉夢得傳及續通鑑卷一〇一，五月）

軍事部署方面，建炎二年六月，曾令江浙沿流州軍練水軍，造戰艦。至此（十月），乃詔瀕江州縣，凡沿江渡口，並差官主之，公私舟船過夜，並泊南岸。又命揚州修城浚濠，江淮舟軍，閱習水戰。又詔御營平寇左將軍韓世

忠，以所部自彭城（今江蘇省銅山縣）至東平，中軍統制官張俊，自東京至開德（今河北濮陽縣），既而言者以中軍不可遠去，乃遣權同主管侍衞馬軍司公事范瓊代行。以河外元帥府兵馬總管馬擴，充河北應援使，與世忠、張俊互相策應。是時，杜充守東京，翟興守西京（進之兄。進前討楊進戰死，興代之）。陝西方面，是年六月，已以知延安府王庶節制陝西六路軍馬，涇原經略使曲端爲節制司都統制，永興軍（長安）經略使郭琰，至是仍故。

是時財政方面，賴江南等路制置發運使，提領措置東南茶鹽梁楊祖，規畫有方，財源頗裕。計當時東南產茶之州，合浙東、浙西、江東、江西、湖南、湖北、福建、淮西、廣東、廣西、四川，凡六十五州，產茶總量爲一千五百九十餘萬斤，宋政府是採專賣制，歲入錢二百七十餘萬緡。產鹽之州，合浙西、浙東、淮東、廣東、廣西、福建、四川，凡二十二州，總二萬七千八百一十六萬餘斤，歲收息錢至二千四百萬緡。軍需政費皆賴之。

陝西方面作戰：金進兵之佈置已定，建炎二年七月即由洛索先發動攻勢，趨解、蒲（今山西解縣永濟）渡河向同、華（今陝西大荔、華縣）。其向解州自河中渡河者，於八月初三日乙卯，洛索兵破宋兵於華州，遂取下邽（今陝西渭南縣東北五十里）。九月二十日辛丑敗宋兵於蒲城（今縣），二十三日甲辰，又破宋兵於同州。同月其另路軍攻丹州（今宜川縣）陷之。遂進軍攻鄜延。

金兵攻延安府，先攻東城破之。西城猶堅守。先是王庶奉命節制陝西六路軍馬，曲端不欲屬庶，金人諜知端與庶不協，遂集中其北路兵攻鄜延康定（鄜縣），守康定之統制官王宗尹不能禦，時王庶在坊州（今中部縣即高陵縣），聞金兵攻康定，夜趨鄜延路，以遏其前，防其南下。而金出奇兵詭道掄丹州。州界於鄜延之間，庶乃自將兵當鄜州來路，遣統制官龐世才、鄭思，當延安來路。時曲端盡統涇原精兵，駐邠州（今縣）之淳化（今縣），按兵不

動。庶日移文趣其進兵，且遣使數十輩往說諭，端不聽。庶以金攻益急，又遣屬官魚濤往督師，端仍陽許，而實按兵不進。權轉運判官張彬，爲端隨軍應副，問以師期。端笑曰：「公視端所部，孰與李綱救太原乎？」彬曰：「不及也。」端曰：「綱召天下兵，不度而往，以取敗北，今端兵不滿萬，一若敗，敵騎長驅，無陝西矣。端計全陝西與鄜延一路重輕，是以未敢即行，不如直擣巢穴，攻其必救。」乃遣涇原兵馬都監吳玠攻華州，端自攻蒲城縣。時金兵已集中兵力攻鄜延，華州、蒲城皆無守兵，故玠至即拔之。端遂不攻蒲城，引兵趨耀州之同官（今銅川縣），復迂路由邠州之三水（今栒邑縣），與玠會於寧州之襄樂（今甘肅寧縣北），在深山中，去金兵五百里以防金兵侵涇原而謀自保。

十一月，天大雪，寒甚，金兵攻龐世才，世才迎戰，下不用命，乃敗。於是金兵集中兵力攻延安府之西城，晝夜不息。初，延安府西城守圍，通判魏彥明與權府事劉選，分地而守。彥明當東壁，空家貲以賞戰士，敵不敢近。其庶子之道，年未二十，率老弱乘城，敵晝夜進攻，士卒多死，歷十三日，城之後大門被攻破，劉選遂與馬步軍總管馬忠皆遁去；而彥明猶堅守，率所部力戰，力盡被執，不屈而死，城遂陷，時爲十一月十二日也。王庶與新知鳳翔府之王𤫙（自興元來援）救兵方至甘泉（今縣），而延安已破，引兵退至寧州，曲端奪庶節度使印，𤫙則引兵還興元（今南鄭縣）。

洛索已破延安，即自綏德（今縣）渡河（今無定河。此時東路方面亦已渡河攻濮州，見下）攻晉寧軍（今葭縣境），宋守臣徐徽言遣使約知府州（今府谷縣）折可求夾攻之。洛索聞徽言與可求將合兵拒戰，乃執可求之子遣使說可求，許封以關中之地，可求遂以所屬麟府豐三州降。洛索以可求與徽言連姻，因使招徽言降，不得，乃力攻之（是月，金兵在河北方面開始渡河，詳見下）。金兵圍晉寧久不下，洛索欲去，屬將賽里曰：「此與夏鄰，且生他

變。」晉寧城中無井，日取河水以飲。金乃決渠於東，泄其水。城中乏水遂困，由是士卒飢渴不能起，監門官石贇夜納金兵，徽言與統制孫昂被擒，皆不屈而死（時爲建炎三年二月十三日壬戌）。於是洛索使屬將婆盧火守延安，蒲察還守蒲州，折可求屯綏德。

河上方面作戰及宋謀防拒之策：建炎二年九月，訛里多進襲五馬山寨，破之，信王趙榛亡走，不知所之。訛里多遂會粘沒喝之師南下。初，馬擴奉趙榛之命赴行在（揚州）求援，反爲所疑，還至大名而不敢北進，訛里多恐馬擴援兵至，乃急發兵攻五馬山諸寨，斷其汲路，由是諸寨皆陷，訛里多乃納山西粘沒喝之兵渡河南侵。

十月十一日壬戌，金山西之軍，進攻濮州（山東今縣），以協助其東路軍，攻取宋人河防防線。先是馬擴至大名，因朝廷之疑不敢進。旋以金人攻五馬山諸寨及冀州（河北今縣），乃仍率兵北進。至館陶（山東今縣），而金兵自河北南下者，已至博州（今山東聊城縣）境，於是諸將徬徨不敢進，且其副任重、統制官曲襄、魯杜林等相繼南遁，衆亦皆以按兵不動爲言。但擴仍率兵趨清平縣（山東今縣），欲以阻遏金兵之鋒。因與金主力軍訛里多及其左監軍昌，左都監闍母等之兵戰於城南，統制官阮師中。翟仲達等皆死於陣。及日向暮，清平人開門助金，金兵繞攻擴軍之背，擴軍遂亂，其統制官任琳引衆叛去，屬官吳銖、孫懋等亦皆降金，擴是時又不知信王趙榛所終，乃引殘兵自濟南（山東今市）遁還揚州。（下引建炎要錄卷十八，十月壬辰乙未，續通鑑卷一〇二同）

當金左副元帥粘沒喝，得右副元帥訛里多破五馬山及約兵南下之報時，亦卽率尼楚赫等自太原南下，至黎陽（今河南濬縣），聞訛里多已破馬擴於清平，遂一面分兵圍相州（今河南安陽縣），一面渡河攻澶淵（今濮陽縣），宋守臣王棣拒之。轉攻濮州（山東今縣），與訛里多軍共攻之。尼楚赫初至城下，以爲小郡，甚輕之。知州楊粹中

命將姚端，乘其不備，直犯尼楚赫營，尼楚赫跣足而走，獲免。遂攻城益急。至十一月十五日乙未（凡攻城三十三日），城破，姚端率死士突走，粹中被擒，不屈而死，城中無少長，皆殺之。於是尼楚赫與兀朮轉攻澶淵，王棣再率軍民固守。金人爲僞書至城下，曰：「王顯謨（棣）已歸，汝百姓何敢拒師！」軍民聞之，欲殺棣。棣走至南門，爲軍民所踐死，城遂陷。金又怒軍民拒戰，殺戮無遺。是時相州被圍已久，糧食皆絕，知州趙不試（宋宗室），闔家投井而死，城亦陷。於是金分兵略德、棣（今山東陵縣、惠民縣）而趨淄州，皆於十一月下旬，連破之。

十二月中旬，金分兵攻東平府（山東今縣）及北京（大名）。是月初十日庚申，金兵攻東平，京東西路安撫制置使權邦彥，無兵不能守，棄家而遁；時御營使司同都統制范瓊，自汴引兵來援，遂相偕南走。金兵轉攻濟南府，宋守臣劉豫，遣其子刑曹掾麟將兵拒之。金兵圍之數匝，又遣通判張東將兵進援，金兵始退。先是金兵破青、濰等州時，豫爲河北提刑，因金兵之南侵而南走。旋因張慤之薦，起知濟南府。時方山東盜起，豫不願行，請易東南一郡，黃潛善等不許，遂忿而赴任。至是，金人啗豫以厚利，豫遂與張東殺濟南驍將關勝而降金。

金兵攻北京，河北轉運副使兼權大名尹張益謙欲遁去，河北東路提點刑獄郭永曰：「北京所遮梁宋（汴京、南京），敵得志，則席捲而南，朝廷危矣。借力不敵，猶當死守，徐挫其鋒以待援。」因自率兵晝夜上城拒守，又縋死士持白帛書詣行在告急。金俘東平、濟南人至城下大呼曰：「二郡已降，降者富貴，不降者無噍類。」永仍堅拒之。十二月十四日甲子，大霧四塞，金兵以斷碑殘礎爲礮攻城，櫓樓皆毀，城遂破。益謙與轉運判官裴德，率衆迎降，永不屈而死。（建炎要錄卷十八，十二月甲子條下、續通鑑卷一〇三同）

金陷北京，乃即遣尼楚赫攻襲慶府（今山東滋陽縣東二十五里），陷之。於是遂即疾趨揚州，爲追捕宋帝之計

。

是時，宋宰相黃潛善、汪伯彥以爲已屢遣使至金謀和，金人志不再犯，故不作遠圖之計，東京委之御史，南京委之留台，泗州（今安徽盱眙縣西北）委之郡守。且不遣斥候，僅多以金繒使人伺金之動息，所報皆道聽途說之辭。及至襲慶已陷，淮北屢有警報，而潛善等猶謂乃李成餘黨（李成原爲右武大夫忠州防禦使、河北京東都大捉殺盜賊使，於建炎二年八月叛，寇泗、宿等州，至十月，劉光世討平之），無足畏者。時高宗以軍事爲慮，詔百官言事，吏部尚書呂頤浩上備禦十策曰：「收民心，定廟算」，料彼此，選將帥，明斥候，訓强弩，分器甲，備水戰，控浮橋，審形勢。」其說甚備。戶部尚書葉夢得，亦請高宗南巡，阻江爲險，以備不虞。高宗曰：「自揚州至瓜洲（今江都縣南四十里江濱，遙接揚子渡口，自唐開元以來爲南北襟要之處，築有城）五十里，聞警而動，未晚。」夢得曰：「河道僅通一舟（指運河之道），恐非一日可濟。」夢得又請以重臣爲宣總使，一居泗上，總兩淮及東方之師以待敵，一居金陵，總浙江之兵，以備退保。高宗又召諸將議事，中軍統制官張俊，奏敵勢方張，宜且南渡，且請移左藏庫於鎭江。吏部侍郎劉珏，殿中侍御史張守，亦皆上言。張俊且率同列謁潛善等力言之，潛善伯彥笑之而不信，姑命禮部侍郎張浚參贊軍務，與頤浩敎習河朔長兵而已。（同上十二月戊寅，續通鑑同）

御史中丞張澂又上言，以軍事日亟，請咨詢於衆，謀禦敵之策。於是呂頤浩再言：「今敵漸逼京東，百辟皆言强弱不敵，臣願廟算先定，陰爲過江之備，而大爲拒敵之資。申飭諸將，訓習强弩，以俟夾淮一戰，此不易之策。夫彼之所長者騎，而我以步兵抗之，故不宜平原曠野，惟扼險用奇，乃可掩擊。又水戰之具，在今宜講，然防淮難，防江易，近雖於鎭江之岸，擺泊海船，而上流諸郡，自荆南（今湖北江陵）抵儀眞（今江蘇儀徵縣），可渡處甚

多，豈可不預爲計？緊望制使兩員，一自鎭江至池陽（今安徽貴池縣），一自池陽至荆南，專提舉造船，且詢水戰利害。又駐蹕淮陽（即揚州），當以一軍屯盱眙（安徽今縣），一軍屯壽春（今壽縣），以備衝突。」葉夢得言「兵機事也，不度時爲難，今視去冬又難矣。去冬金但游騎出入陝西河北，未知總衆者何人，今主兵乃尼瑪哈（即粘沒喝、宗翰），且親至濮及開德矣。向者開德、大名、東平三大鎭，鼎足而立（以屏蔽東京），今惟東平巍然獨存，以當宋魏之衝（夢得上此言時，東平尚未陷金），而滄州孤絕在後。又南京最重，而敵騎已至楚邱（今山東曹縣東南），且靖康之失，在固守京城而不知避也，事有緩急，必當從權。伏望陛下通下情，遠斥候，如志欲過江，則亟降詔以諭中外，則人心安矣。」又謂：「願飭諸要郡，東則鄆（即東平）、徐（今江蘇銅山縣）、南京，西則廬（今安徽合肥）、壽、和州（今和縣），南則唐（今河南唐河縣）、襄（湖北襄陽）荆渚（今江陵）各立軍數，使之召募，仍令大將與帥參治，復選近臣爲總帥以節制之。又乘輿或至兩浙（浙東浙西），則鎭江、金陵，就當先治，陛下毋以宇文虛中奉使未回，意和議可恃也（高宗曾遣使大金，宇文虛中於建炎二年四月使金），靖康正緣恃和議，而墮敵計，今安可待萬里之報哉！」（同上書卷十九，三年正月戊戌，續通鑑卷一〇三同）

起居郎兼權直學士院張守言：「金人自去冬已破澶、濮、德、魏（即今濮陽、濮縣、陵縣、大名），而游騎及於濟、鄆（今茌平、東平），雖遣范瓊、韓世忠（見前）會戰，而二將未可恃（前一面遣將守河，一面遣使求和）。臣謂今日莫先于遠斥候，昔三國時，烽火一夕五千里，而前日北京失守，再浹始知。今之爲策有二：一防淮，二渡江。若屯重兵於楚、泗（今淮安、盱眙西北）及淮陰（今縣）三處，敵亦未能遽犯。恐我師怯戰，望風先潰，及舟楫拘於（南）岸，而敵亦能斬木繫筏以濟，或以精騎間道先絕吾渡江之路，此可患者一也。我若渡江而宿重兵于昇

、潤（今南京市、鎭江縣），敵亦未能遽侵，然去中原益遠，民心易搖。又行在兵多西人（陝西兵），不樂南去，或生意外之事。維揚亦須留兵，則扈衛勢弱，此可患者二也。惟其利害相形，遂不能決。若爲中原計而幸敵不至，則用防淮之策；若爲宗社計而出於萬全，則用過江之策。然權其輕重，勢當南渡，而別擇重帥，以鎭維揚，則中原不患於搖動；明諭諸軍以禍福，則西人不患於不樂。昇、潤亦擇重帥，使當一面，則兵分勢弱，亦非所患。明詔大臣，預區處以俟探報，探報速聞，則在我之計，可得而用也。」此爲宋朝廷君臣於開德、大名等地失陷後之計議軍國情形。（同上）

建炎三年正月二十一日庚子，高宗下詔：「有警，而見任官輒搬家者，徙二年。因而搖動人心者，流二千里。」由是士大夫皆不敢輕動。蓋于東平陷金後，揚州人心不安，咸欲渡江以避敵也。（同上）

金兀朮襲揚州之戰：金兵已陷東平，粘沒喝、訛里多即命兀朮駐軍東平東南五十里，整頓休息，作遠襲揚州之準備。又於攻陷襲慶府後，知揚州無備，尼楚赫即趨徐州，知徐州王復率軍民力戰拒守，卒以外援不至，至正月二十七日丙午城破，復不屈死之。先是宋運江淮金幣以濟中原諸軍者，至是金兵盡得之，而分給其諸軍。

金兵已陷徐州，粘沒喝偵知宋行在揚州無備，乃即遣拔離速、馬林答泰欲、馬五等，將精騎一萬，以議事爲名，疾趨揚州，行進中又僞稱爲李成黨，以欺宋人。同時粘沒喝在滕縣（山東今縣）聞宋御營平寇左將軍韓世忠在淮陽（宋淮陽軍今江蘇邳縣），正招撫山東諸盜，將會兵相拒（世忠與范瓊奉遣救澶、濮，見前，世忠使命似在先招撫山東諸盜，然後會師進救，故後期，仍屯淮陽。）粘沒喝恐世忠阻其進襲揚州之師，延誤師期，因即自統大軍攻世忠。世忠不能當兵潰，夜引兵南走，軍無紀律，翌日未晚至宿遷縣（江蘇今縣），明日質明，金騎已追及之，世

忠乃奔沐陽（今縣）。世忠至沐陽，夜不安寢，與其帳下謀夜棄軍乘潮水走鹽城（今縣）。世忠已去，翌日諸軍方覺，遂相繼潰去，在漣水、高郵等地爲盜。粘沒喝入淮陽，執守臣李寬，殺京東轉運副使李祓。

至正月三十日己酉，金兵五千騎趨臨淮（今安徽泗縣東南，五河縣東），皆金裝白氈笠子。宋把隘官永州防禦使閻瑾屯泗州，遣人偵之，或報曰：「李成餘黨也。」瑾遣兵迎擊之，獲游騎數人，乃知金兵至。江淮發運副使呂源聞之，遣人收淮北舟船數百泊於南岸，命使臣張瑾焚浮橋，且貽輔臣書，乞爲宗社計，速圖所以安聖躬者。金兵至泗州之郊，瑾引兵南走，留昭信尉孫榮，將射士百餘拒敵。瑾引兵至洪澤鎮，爲其將姚端所殺。是日，塵氛蔽日，不測金兵多寡。孫榮拒戰踰日，戰死。金兵乃於泗州附近數十里間，計置渡淮。是夕，泗州之奏至行在，謂金兵將至。高宗大驚。軍中倉皇以內帑所有，通夕搬運。先是禮部尚書王徇，聞金兵南下將至，卽率從官數人，晉謁高宗，高宗命至都堂議之。黃潛善、汪伯彥猶笑曰：「諸公所言，三尺童子皆能及之。」（同上）

二月初一庚戌，高宗駕御舟泊河岸，郡人惶怖，不知所爲。知天長軍楊晟惇奏折浮橋，始詔士民從便避敵。高宗卽欲南渡江，黃潛善等力請少留，俟報，且搬左藏庫金帛三分之一。高宗許之。戶部尚書葉夢得卽具舟楫，請得士卒二千人搬運，一日而畢。然公私舟船擁擠河中，竟至半步不能進（運河道止能容一船，夢得前已言之）。同時卽命御營統制官劉正彥，率所部從六宮皇子往杭州（前僅苗傅奉隆祐太后往杭州，六宮皇子至此始行）。又遣呂頤浩、張浚，往沿淮措置拒金之事。金兵掩至天長，至天長軍統制任重、成喜，將萬人俱遁。高宗乃亟遣江淮制置使劉光世，將所部迎敵於行都，人謂必能禦敵，但士無鬥志，未至淮而潰。

金兵支軍攻楚州（今淮安縣），守臣直祕閣朱琳開門降。二月初三日壬子，金兵破天長軍。高宗遣左右內侍鄺

詢往天長覘金兵入侵狀況，詢知金兵已至，急奔還。高宗得報，卽介胄走馬出門逃遁，惟御營都統制王淵，內侍省押班康履等五六騎從之過市。市人指之曰：「官家去也。」俄有宮人自大內星散而出，城中大亂，高宗與逃遁之人並轡而馳。黃潛善、汪拉彥方會都堂，或有問邊事者，猶以不足畏告之。堂吏呼曰：「駕行矣！」二人乃戎服鞭馬南馳。軍民爭門奔竄而死者，不可勝數。高宗次揚子橋（瓜洲之橋），一衞士出語不遜，帝掣手劍殺之。時事民怨黃潛善刻骨，司農卿黃鍔會至江上，軍士呼曰：「黃相公在此！」數之曰：「誤國害民，皆汝之罪！」鍔方辯其非，而首已斷矣。少卿史徽丞范浩、給事中兼侍講黃哲、左諫議大夫李處遯，皆爲亂兵所殺，鴻臚少卿黃唐俊，渡江溺死，太府少卿朱端友，監察御史張灝，皆不知存亡。（同上書卷二〇，二月壬子，續通鑑同上）

旋呂頤浩、張浚聯馬追及高宗於瓜洲鎭，得小舟，卽乘之渡江，次於京口（卽鎭江），帝坐水帝廟，取劍就靴擦血，百官皆未至，諸衞禁軍無一人從行者。鎭江聞車駕至，居民奔走山谷，城中一空。守臣錢伯言發府兵來迎，時右諫議大夫鄭瑴在側，帝顧曰：「不用卿言，及此。」（瑴曾建議高宗，自揚州遷建康）。帝宿於鎭江府治中，從行無寢具，因自帶一貂皮，臥覆各半。（同上）

是晚，金將馬五率五百騎先馳至揚州，州民備香花迎拜。金兵入城，問帝所在，衆曰：「渡江矣。」金兵馳追至瓜洲，望江而回。初四日癸丑，金游騎至瓜洲，民未渡者，尙十餘萬，奔迸墮江而死者，半之。舟人乘時射利，停橈水中，每一人必一金乃渡。比金兵至，皆相抱沈江，或不及者，金兵掠之而去。金帛珠玉，積江岸如山。時事出倉卒，朝廷儀物悉委棄之，太常少卿季陵，獨奉九廟神主，使親事官背之以行。至瓜洲，敵騎已逼，陵捨舟登陸，親事官李寶爲敵所驅，遂失太祖神主。初，自揚州出奔者，皆以得舟爲利，公私所載，舳艫相銜，自揚州至瓜州

五十里河道狹僅通一舟。及金兵至，潮不應閘，盡膠泥淖中，悉爲金兵所取，乘輿服御，官府案牘，無一留者。誠狼狽之極矣。（同上）

是時，金兵猶欲渡江，追擒高宗，以貫澈金太宗「窮追康王」之方針，因欲竊取金陵鎮江南岸之舟船，時適「天雨連降，平地水發，道塗泥濘，馬步俱不能進。」（見建炎三年馬擴奏言）金兵始退。

第六節　金第三次侵南宋之戰（參看附圖十二—四二五、四二六、四二七）

一、宋宮廷兵變

宋宮廷兵變原因：宋宮廷兵變之由，一則大局動盪，人心思變；二則宦官驕恣，輕慢將士。自徽欽二帝被俘，中原無主，潰兵爲變，山東、河南、江淮、江漢盡成叛兵橫行之域，高宗即位南京，因懼金人南下，南幸揚州，已成爲逃亡之朝廷，於是謀起而稱王稱帝者疊起。大者繼張邦昌之後，劉豫踪之。小者，史斌稱帝於興州（今陝西略陽縣。建炎元年七月），叛將楊進謀僭號於鳴皋山之北（今河南宜陽縣南。建炎三年正月）。閤門宜贊舍人、蘄州兵馬鈐轄、兼蘄、黃、光、江州、興國軍（今湖北蘄春、黃岡、河南潢川、江西九江、湖北陽新縣）都巡檢使韓世清，謀擁立宗室子兵馬鈐轄趙令晙於蘄州（建炎三年十一月）。鍾相稱王於鼎州（今湖南常德縣）。

至於宦官驕恣貪縱之狀，可於下述數事見之。建炎三年二月初四日癸丑，方自瓜洲奔渡鎮江府時，集宰執及諸將議去留之計，呂頤浩請暫留鎮江，爲江北諸軍聲援，以遏金兵乘勢渡江，中書、樞密二府，皆贊成之。內侍康履等謀奔浙中，御營都統制王淵因附內侍意而進言，請幸錢塘（即杭州）諸內侍羣起和之，且以「城中火起」爲要脅

，遂逼使高宗汲汲如喪家之犬，急奔杭州。既至杭，王淵又因康履而遷除簽書樞密院事。扈從統制苗傅，以世將有功而不得除官，扈從統制劉正彥，以降丁進之功而賞薄，因而引起宮廷之兵變。高宗亦曾於兵變時自言：「康履、曾擇陵忽諸將，至於馬前聲喏，或倨坐跣足，使諸將立於前。此皆招禍之事也。」當時朱勝非對曰：「履、擇必有所求，求而不得，則怨矣。」高宗退位後，御史中丞鄭瑴歷言宦官之禍。其言略謂：「本朝懲歷代之失，祖宗以來，不任（宦官）以事，崇觀之間（徽宗初年），始侵事權，搖毒肆虐，天下不勝其忿。靖康之初，羣起而攻之者庶民也（軍民殺內侍數十人，見前章）。建炎以來，此徒復熾。睿聖皇帝（高宗）倉皇南渡，江北生靈，莫知所歸，扈從之臣，請權駐蹕鎮江，會兵聚粮，以援淮甸，以渡民兵，睿聖俞允，羣臣鼓舞。方分事以治，內侍陳恐動之言，即時南來，官吏兵民，顛仆道堡，江北民庶，號天無告。怨怒所鍾，駐蹕未安，羣起而攻之者衆兵也。」因請有以改正之。兵變平定後，中書舍人季陵上言，有「宦寺之習未革…宦寺撓權，爲日固久，不幸維揚大臣闇於事機，渡江之初，得以自衒，竊弄威柄，有輕外朝之心，上下共憤」呂頤浩亦以爲言。（要錄卷廿癸丑卷廿一癸未）

宮廷兵變經過：初扈從統制苗傅，自負世將有勞，以王淵驟得君心，頗觖所望。扈從統制劉正彥，嘗招降劇盜丁進等，亦以賞薄怨望。又王淵薦正彥後，瞰取其所予供正彥者，執不遣，以此怨淵。高宗在揚州，入內內侍省押班康履，頗用事，妄逞威福，諸將多疾之。凡此種種原因，遂引起苗傅正彥之怨憤。時中大夫王世修，亦常疾閹宦恣橫，爲尚書右丞張澂言之，澂不納，乃退而言於正彥。正彥曰：「君言甚忠，當與君同去此輩。」俄又聞王淵新除簽書樞密院事，傅與正彥以爲乃由宦者所薦，益爲不平，遂與世修及其徒王鈞甫、馬柔吉、張逵等，謀先斬王淵，然後殺內侍。鈞甫、柔吉皆燕人，所將號赤心軍。是日（建炎三年三月初四日壬午）。宰相朱勝非奏高宗（黃潛

善等罷相，見後），言王淵除命，諸將有怨言。乃命淵依執政恩例，不與院事。（要錄卷廿一、三月壬午）

苗傅等已定謀，遂部分兵馬，使人告王淵，以臨安縣（今縣）境有劇盜，請出兵捕之。翌日（初五日癸未），苗傅劉正彥令王世修伏兵城北橋下，俟王淵退朝，起而殺之。及淵至，卽捽之下馬，誣以結宦官謀反，正彥親手斬之。遂遣兵圍康履家，分兵捕內宦，凡無鬚者皆殺之，然後揭榜於市，擁兵至行宮（卽州治）北門外，言欲見帝奏事。高宗聞之，駭然起立。朱勝非曰：「旣殺王淵，反狀甚著，臣請往問之。」及門，中軍統制官吳湛迎語曰：「兵已逼，門不可開（湛實暗通傅等）。」勝非遂與張澂，及門下侍郎顏岐、簽書樞密院事路允迪，急登門樓上，望見苗傅正彥等，擁兵立於樓下，以竿梟淵首。勝非厲聲詰問專殺之由，吳湛已與傅通，引傅所遣使臣入內曰：「苗傅不負國家，止為天下除害耳。」知杭州康允之，請高宗親諭軍民以止變。將至午時，高宗登杭州門樓，百官皆從。傅等見黃蓋，猶山呼而拜。帝憑欄呼傅、正彥問故？傅厲聲曰：「陛下信任中官，賞罰不公，軍士有功者不賞，內侍所主者乃得美官，黃潛善、汪伯彥誤國至此，猶未遠竄，王淵遇敵不戰，因交康履，乃除樞密。臣自陛下卽位以來，立功不少，顧止作遙郡團練使。臣已將王淵斬首，中官在外者皆誅訖，更乞康履、藍珪、曾擇斬之，以謝三軍。」高宗卽諭遷傅及正彥官，飭使歸營。傅等不聽，必欲斬康履等，其下亦皆言：「我等欲遷官，第須控兩匹馬與內侍。何必來此？」高宗問策於百官，主管浙西安撫司機宜文字時希孟曰：「禍由中官，不悉除之，禍未已也。」軍器監葉宗諤，亦以為言。高宗卽命吳湛捕康履送出，傅等卽樓下腰斬之。傅又言，帝不當卽大位，淵聖（欽宗）來歸，何以處之！」帝使朱勝非縋樓上，曲言宣諭。傅請隆祐太后同聽政，及遣使與金議和。帝許諾，卽下詔請太后垂簾，權同聽政。傅與正彥聞詔不拜，曰：「自有皇太子可立，況道君皇帝（徽宗）已有故事。」其徒張逵曰：「

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今日之事，當爲社稷百姓！」又曰：「天無二日！」百官驚愕失色。高宗謂勝非曰：「朕當退避，但須禀於太后。」遂請太后與勝非出諭傅等，百官皆從。傅及正彥拜於太后輿前曰：「今百姓無辜，肝腦塗地，望太后爲天下主張！」太后曰：「今皇帝聖孝無失德，止爲黃潛善、汪伯彥所誤，已加竄逐，統制豈不知？」傅曰：「臣等已定議，必欲立皇子。」太后不許。傅等以死爭，太后終不許，還入城。帝遣顏岐奏太后以事無可奈何，決禪位，太后猶不允，而傅等語益不遜。勝非泣曰：「逆謀一至于此，臣位宰相，義當死國，請下樓面詰二兇。」帝曰：「凶焰如此，卿往必不全。旣殺王淵，又害卿，將置朕何地？」乃揮左右稍却，附耳曰：「朕今與卿利害正同，當爲後圖，圖之不成，死亦未晚。」遂命勝非以四事爲約束：一尊事皇帝，如道君皇帝故事，供奉之禮，務極豐厚，二禪位之後，諸事並聽太后及嗣君處分，三降詔畢，將佐軍士卽時解甲歸寨，四禁止軍士無肆刼掠殺人縱火。如違約束，卽降詔遜位。傅等允諾，高宗遂禪位於皇太子旉（時方三歲），隆祐太后垂簾同聽政事，傅等捕得內侍曾擇斬之，流藍珪、高邈、張去爲等於嶺南。是夕（初五），高宗召勝非至後殿見太后，問曰：「此事終如何？」勝非曰：「王鈞甫輩，皆其心腹，適嘗語言云：『二將忠有餘，而學不足』，此語可爲後圖之緒。」

江東制置使呂頤浩，方至江寧，初九日丁亥，忽奉內禪詔赦，卽會監司商議，皆莫敢對。頤浩退謂其屬官李承邁曰：「是必有兵變。」邁亦以爲然。卽遣人入杭探聽，並寓書于張浚及劉光世，痛述國家艱難之狀，別以片紙遺浚曰：「時事如此，吾儕可但已乎！」張浚得詔書，知有變不拜，及得頤浩書，乃決策舉兵。時張俊亦已知事變，自吳江馳至平江，請決於浚，浚以蠟書諭呂頤浩、劉光世，請同起兵討逆。（皆要錄卷廿一、三月癸未及丁亥）

張浚欲奏請高宗復辟。張俊與統制官辛永宗、兩浙路提點刑獄公事趙哲等（二人皆自杭州至）以爲若此，恐苗

傅等自疑罪大不容，或生他變，請以計欵之。浚從其策，乃以好言慰傅等。浚又與前密州州學教授邵彪計議，浚以爲有呂頤浩及張俊韓世忠二將兵進討，即可成功，而自以士卒單弱，恐不足以任玆事。

呂頤浩得張浚書，一面留主管侍衞馬軍司公事楊惟忠，留屯江寧，並扼長江渡口，以防苗傅等計窮時，挾高宗自廣德（安徽今縣）渡江北走。一面上書，請高宗復辟，屏絕內侍近省，賞立功將帥之士，然後幸江寧以圖恢復。又傳檄諸軍，趣起兵進討。張浚得頤浩書，即報書起兵之狀，約頤浩及劉光世會師平江，一面上書請高宗復辟，一面致書馬柔吉、王鈞甫以離間之。

諸軍已逐次集中平江，遂即以御營平寇左將軍韓世忠爲前軍，御營前軍統制張俊繼之，呂頤浩將中軍，劉光世殿後，自平江進發。先是世忠軍潰沭陽，部曲皆散，幾不成軍，自海道敗還，駐於常熟（江蘇今縣）舟中。及得張浚、張俊二人書，始知杭州兵變，遂至平江，會諸軍進討。浚以世忠兵少，乃命俊以統領官劉寶二千人借之，於建炎三年三月二十日戊戌，乘舟自水道逕趨秀州（今嘉興縣）。呂頤浩另遣統制官張道，率兵三千進屯湖州（今江蘇吳興縣）安吉縣（今縣），以分苗傅軍之勢。

大軍至吳江，呂頤浩、劉光世、張浚、韓世忠、張俊等上言，請高宗復辟，朱勝非從內應之，苗傅等被逼屈服。然猶命王世修遣人止勤王之師屯於秀州，召呂頤浩、張浚單騎入朝，頤浩答以必提兵入覲。苗傅與劉正彥乃請高宗降御札以緩外師，高宗自以廢帝，不敢更預軍事。傅等恭請，乃賜韓世忠手詔曰：「知卿已到秀州，遠來不易。朕居此極安寧。苗傅劉正彥本爲宗社，始終可嘉。卿宜知此意，徧諭諸將，務爲協和，以安國家。」遂命杭州兵馬鈐轄張永載攜往秀州。世忠謂永載曰：「主上即復位，事乃可緩；不然，吾以死決之。」（要錄卷廿一、三月丁未）

建炎三年四月初一日戊申，高宗復位。是日，呂頤浩至秀州，韓世忠等出郊迓之。頤浩謂諸將曰：「國家艱危，君父廢辱，一行將佐，力圖興復。今幸已反正，而賊猶握兵，包藏姦謀。事若不濟，必反以惡名加我，諸公勉之！漢翟義、唐徐敬業之事，可不爲戒也？」是日，呂頤浩與張浚至臨平（山在杭州北六十里），苗翊遣苗翊、馬柔吉，率重兵負山阻河爲陣以相拒，又於中流植木爲鹿角，以梗行舟。世忠將揮軍進攻，以劉寶非所部，恐不肯用命，乃悉收家屬艤舟於岸下，然後率將士向前力戰，張浚次之，劉光世又次之而進戰。翊等亦悉力迎擊，世忠軍小却。世忠叱其將馬彥溥揮兵再攻，塗濘騎不得馳，世忠下馬持矛突進，令其將士曰：「今日各以死報國，若面不帶幾箭者必斬之。」頤浩在中軍，被甲立水次，出入行伍間督戰。翊等遂敗走。傅與正彥遣兵增援之，不能進。頤浩等進兵北關（杭州北十里），傅與正彥見高宗，請設盟誓，兩不相害，趣賜鐵券。宰相朱勝非命所屬檢詳故事，如法製造以緩之。（建炎要錄卷廿二、四月，戊申及庚戌。續通鑑卷一〇五同）

是夕，傅與正彥引精兵二千，開湧金門（杭州西門）出走，并命其衆所在縱火，遇大雨，火不能起，遂遁。呂頤浩遣統制官喬仲福率兵進擊之。

苗傅等走富陽、桐廬、壽昌，喬仲福追至梅嶺（今壽昌縣西南四十里）破之。喬仲福追至衢州（今縣），苗傅等走常山（今縣）、玉山（江西今縣），欲趨信州（今上饒縣）。喬仲福與統制官王德，行超越追擊，先入信州。傅等自沙溪鎭（玉山縣西南今鎭）走信州，距城十里聞仲福等已至，乃還走江山縣。是時朝廷又遣江浙制置使周望將兵至衢州，更命韓世忠爲浙江制置使協力追擊。五月初傅等在江山，其下張翼等七將，斬王鈞甫、馬柔吉，降於周望，由是傅軍大懼。傅等又聞韓世忠追兵將至，乃復引兵趨信州。世忠聞之，恐其南走閩廣，乃趨浦城（福建今

縣）以邀截之。俄而苗傅等果至浦城，世忠迎擊之。傅屯浦城北之溪南，劉正彥屯於溪北（即今太平關之溪水），跨溪據險設伏，相約爲應。世忠揮軍進擊，饒將三人皆陷陣死之。傅等乘勝衝至世忠中軍，世忠大呼挺矛力戰。劉正彥初以爲王德軍（劉光世所部），及見世忠，懼而少却。世忠乘之，正彥墜馬，遂爲所擒。傅棄軍遁走，其軍多降。時有舉子程妥者，崇安縣人（福建今縣），在傅軍中，爲傅謀，與苗瑀、張逵等收餘兵入據崇安縣。而喬仲福、王德追至，其衆盡降。傅遂夜遁，變姓名爲商人，與其愛將張政，亡建陽縣（今縣），爲當地土豪詹標所執，送於世忠。至七月與劉正彥並斬於建康。

二、長江守備之部署

渡江後之籌劃：建炎三年二月初四日癸丑，高宗自瓜洲狼狽逃抵鎮江後，即在鎮江府召宰執從官及諸將計議，問曰：「姑留此或徑趨浙中邪？」呂頤浩請留，爲江北聲援；不然，金兵乘勢渡江，將愈爲狼狽。二府（中書、樞密）皆贊成之。高宗乃曰：「如此，則宰相同往江上經略，號令江北諸軍，令結陣防江，仍先渡官吏百姓。」遂命王淵分立旗幟，令將官管押渡人。統制官安義，自江北遣使臣林善來言：「今早金數百騎來襲，皆無器甲，已率所部千人，集諸潰軍射退矣。」因命義爲江北統制，使收兵保瓜洲渡。既而王淵爲內侍康履等所左右，進言：「暫駐鎮江，止捍得一處，若金至通州（今南通縣）渡江，先據姑蘇（今吳縣），將若之何？不如錢塘（今杭州市）有重江之阻。」諸內侍以爲是。高宗乃召宰執，以淵之議告之。黃潛善曰：「淵言如此，臣復何辭以留陛下。」其他執政尚未言，即有內侍于堂抗聲曰：「城中火起。」俄又一人至曰：「禁衞涕泣，語言不遜。」帝駭軍變，顧中書侍郎朱勝非曰：「卿出問之！」勝非請與管軍左言與俱，帝與宰執亦至屏後，以觀聽動靜。勝風與左言出郡廳，並立階

簷下。衞士或坐或立，有涕泣者，勝非傳旨問之，皆以未見家屬對。勝非卽諭之曰：「已有旨分遣舟，專載衞士妻孥矣。」衆始帖然。勝非因問車駕去留利害？則曰：「一聽聖旨。」再無敢譁者。乃許以俟駐蹕已定，當錄扈從之勞，優加賞給，始皆欣諾。一場軍變之險，乃告平息。勝非還，高宗遂決幸杭州，留勝非暫留鎭江，處置諸事。因命知鎭江府錢伯言充巡幸提點錢糧頓遞；以呂頤浩爲資政殿大學士，充江浙制置使；劉光世爲行在五軍節度使，主管侍衞馬軍司公事；節制兩浙江南軍馬楊惟忠爲節制江南東路軍馬，屯江寧府。（建炎要錄卷廿，二月）

初七日丙辰，高宗至平江府（今吳縣），因思及集英殿修撰、提舉杭州洞霄宮衞膚敏，曾數言揚州非駐蹕之地，請早幸建康之議，乃召膚敏入對。膚敏因言：「餘杭地狹人稠，區區一隅，終非可都之地，其地深遠狹隘，欲以號令四方，恢復中原，難矣。建康依山帶江，實王者之都，可以控扼險阻，以建不拔之基。爲今之計，莫若暫圖少安于錢塘，徐詣建康。然長江數千里，皆當守備，如陸口直濡需，夏口直赤壁，姑孰對歷陽，牛渚對橫江，以至西陵、柴桑、石頭、北固（陸口在蕪湖、濡須在巢縣東南，夏口今漢口，赤壁在嘉魚縣，姑孰今當塗縣，歷陽今和縣，牛渚在當塗縣北二十里，橫江今和縣東南渡口，西陵今黃岡，柴桑今九江，石頭今江寧縣西北，北固山在鎭江與金焦二山並稱京口三山），皆三國、南朝以來戰爭之地。至於上流壽陽（今安徽壽縣）、武昌、九江、合肥諸郡，自吳以後，必遣信臣提重兵以守之，而江陵、襄陽，尤爲要害，此尤不可不扼險以爲屯戍也。今敵騎近在淮壖，則屯戍之設，固未能遽爲，宜分降詔書于沿江守土之臣，使之扼險屯兵，廣爲守備。」云云。（同上）

初九日戊午，高宗發平江，以朱勝非充平江秀州（今嘉興縣）控扼使，張浚爲同節制控扼等事。浚受命，卽出城決水漑田，以限戎馬，列烽燧募士豪，措置捍禦之事。是時長兵至平江者，三千餘人。

時高宗聞金兵尙在揚州，遂以忠訓郞劉俊民（嘗在金軍中，頗知金人情僞）爲秉義郞閤門祗候，使持書往金營，請存趙氏社稷，書中貶去大號，自稱宋康王趙構，致書元帥閣下（前稱大宋皇帝構，致書大金元帥帳前）。又下詔尊禮張邦昌，並錄用其子元亨、其兄邦榮、及姻親廉布、吳若等，以求和。而金人答書，招之使降。

初十日己未，高宗至秀山，以金兵在江北不退，恐其渡江，乃以呂頤浩爲同簽書樞密院事、江淮兩浙制置使，率王淵所部精兵二千還屯鎭江，令劉光世、楊惟忠，並受節制。命御營中軍統制張俊，以所部八千人防扼吳江（今縣）。王淵守姑蘇（今吳縣），楊惟忠守金陵，劉光世守京口，分受朱勝非、呂頤浩節度。又命吏部員外郞鄭資之爲上流防扼，自池州（今安徽貴池縣）上至荊南府（今湖北江陵縣）。監察御史林之爲沿海防扼，自泰州（今江蘇泰縣）下至杭州（浙江今地）。是時，韓世忠在海道未還，范瓊在淮西境上，扈駕者惟苗傅一軍而已。資之請募客舟二百艘，分番把隘，之爲請募海舟六百艘防扼（高宗後賴此等海舟，逃奔溫州，見後）。皆從之。

十三日壬戌，高宗至杭州，知杭州康允之言：「維揚無斥候，故金人奄至而不知。」乃置擺鋪，凡十里一鋪，置遞卒五人，限三刻承傳五鋪，以使臣一員領之，一季無違滯遷一官，令尉減半推賞之。（同上）

是月御史中丞張澂上疏，劾高潛善汪伯彥二十大罪狀，責其在揚州一切措施不當，致爲金兵所襲，萬乘蒙塵。疏入不報。澂遂以狀申尙書省，潛善、伯彥乃求去，罷爲觀文殿大學士，潛善知江寧府（今南京市），伯彥知洪州（今南昌），俄而乃皆落職。遂以朱勝非爲宰相。因下詔求直言，和州防禦使馬擴上言，略謂前駐蹕揚州，泥於請和，勢力日益窮蹙。以羣言譎沮，禁信王榛渡河，反使金人得以全軍南渡，河上三大鎭（大名、濮陽、東平）皆陷，而在揚州猶略不爲備，因招致敵襲。乃陳三策：㈠「願陛下幸巴蜀之地，用陝右之兵。留重臣以鎭江南，委健吏

以撫淮甸。破敵人之計，回天下之心，是爲上策。㈡都守武昌，襟帶荆湖，控引川、廣，招集義兵，屯布上游，扼據形勢。密約河南諸路豪傑，許以得地世守，用爲屏翰，是爲中策。㈢駐蹕金陵，備禦江口，通達漕運，亟製戰艦，精習水軍，厚激將士，以幸一勝；觀敵軍勢，預備遷徙，是爲下策。若貪顧江湖陂澤之險，納探報之虛言，緩經營之實績，倚長江爲可恃，幸敵人之不來，猶豫遷延，候至秋冬，使敵人再舉，驅集舟檝，江淮千里，數道並進，然後悔其已晚，是爲無策。」高宗不能用。（同上）

是時王淵自平江赴杭州行在，高宗遂命淵爲同簽書樞密院事，乃兼御營使司都統制，同時改命江淮兩浙制置使呂頤浩，爲江南東路安撫制置使兼知江寧府，由於王淵之擢爲樞密，遂引起苗傅等之兵變，已如前述。

高宗復辟後之籌劃：建炎三年四月初一日戊申，高宗復位後，朱勝非辭相，以呂頤浩爲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御營使，知樞密院事張浚爲御營副使。尙書右丞李邴爲參知政事。簽書樞密事鄭瑴爲簽書樞密院事。韓世忠爲御營左軍都統制，張俊爲御營右軍都統制。賞復辟之功也。

是月二十日丁卯，高宗從呂頤浩言，自杭州幸建康。次常州時，問張浚以方今大計，浚請身任陝蜀之事，置司秦川；而別委大臣與韓世忠鎭淮東；令呂頤浩扈駕巡武昌，張俊、劉光世從幸，以形成長江與秦川首尾相應之形勢。監登聞檢院汪若海亦曰：「天下若常山蛇勢，秦蜀爲首，東南爲尾，中原爲脊，將圖恢復，必在川陝。」東西禦敵之議遂決。乃以張浚爲川陝京西湖南湖北路宣撫使，許以便宜黜陟。（建炎要錄卷廿二，四月）

五月初八日乙酉，高宗至江寧，遂改江寧爲建康府，即命朝散郎洪皓爲徽猷閣待制、假禮部尙書、充大金通問使，以成功郎龔璹爲右武大夫、假明州觀察使、副之，致書於金左副元帥粘沒喝，降號宋康王構，謹致書元帥閣下

，願用金正朔，比於藩臣以求和。

五月三十日丁未，用尙書省之議，以江池饒信四州爲江州路，建康太平宣徽州爲廣德路，並以守臣充安撫制置使。江州守臣不再管轄江東、湖北，以劃定長江之守禦區也。六月又命江浙淮南，開畎豬水，以限金人之戎馬。又自荆南至鎭江府，沿江巡檢五十員，令樞密院各擇材武可仗者一人爲之副，其土軍有闕者，招補之。升公安縣爲軍（今湖北公安縣東北油江口），以爲捍禦之據點。六月二十七日甲戌，詔諭軍民，以迫近防秋（入秋爲金人用兵之期），已令杜充提重兵準備（杜充爲汴京留守，時已召還建康爲御前營副使，以知蔡州程昌寓爲留守判官，與副留守郭仲荀守汴京。宋此時爲保衛長江防線，實已決策放棄汴京，特未明言耳），又準備於七月下旬，請隆祐太后率六宮宗室近屬，前去虔州（今江西贛縣），以備戰，蓋金兵自襲揚州以來，卽以追擒高宗及宗室，澈底殲滅宋朝，爲其作戰目標，故有此種疏散宗室之措置。至七月初，又將汴京南還之宗室，徙於虔州。又詔尙書吏部侍郞高衞往洪州（今南昌市），仍兼御營使司參贊軍事，沿路因便處置控扼之事，及其形勢以聞。蓋是時高宗已與呂頤浩密議一面下詔堅守建康，一面又爲退避之計也。

七月下旬，張浚始率親兵千五百人，騎三百，赴川陜宣撫使之任攜高宗詔前往。其詔官吏軍民略曰：「今遣知樞密院事張浚往諭密旨，黜陟之典，得以便宜施行。卿等其念祖宗積累之勤，勉人臣忠義之節，以身徇國，無貽名敎之羞。同德一心，共建興隆之業，當有茂賞，以答殊勳。」明州觀察使劉錫，親衞大夫趙哲，尙書考功員外郞傅雱，兵部員外郞馮康國，太學博士何詳，閤門祇候甄援等，俱從浚西行。浚以集英殿修撰知秦州劉子羽參議軍事，武功大夫忠州防禦使王彥，爲前軍統制。時朝廷方以鄜延經略使曲端，欲斬王庶事（已見前述），疑其欲反，及召

之又不聽命，議者嘩然言曲端反。至此，浚以百口保端不反。先是於苗傅等兵變之前（建炎三年二月），朝廷已以知延安府節制六路軍馬王庶，爲陝西節度使、知京兆府。涇州防禦使陝西節制司都統制曲端，爲鄜延路經略安撫司，知延州府。時延安殘破，未可居，端不欲離涇原，乃以知涇州郭浩，權鄜延經略司公事。至是，以王庶延安之敗，罷之，改以知慶陽府（甘肅今縣）王似爲陝西節度使。（建炎要錄卷廿五，七月庚子，續通鑑卷一〇五同）

八月，高宗慮金兵將南侵，以資政殿學士同知三省樞密院事滕康進權知三省樞密院事，吏部尚書劉玨爲端明殿學士權同知三省樞密院事，從隆祐太后發建康赴洪州，並密令康玨，事有緩急，取太后聖旨，便宜以行。又命東京留守判官程昌寓還蔡，副留守郭仲荀引餘兵還行在，而以京畿轉運副使上官悟權京城留守。蓋以汴京遠懸中原，閉門困守，兵粮不能濟，故雖留上官悟，實則留守司已名存實亡，事實上乃放棄之也。

是月，朝議以爲敵兵且至，乃再遣京東路轉運判官杜時亮，假以資政殿學士，充奉使大金軍前使，進士宋汝爲假以武功大夫開州刺史，副之，命持書遺金主，請和，且致書金左副元帥粘沒喝，略曰：「古之有國家而迫於危亡者，不過守與奔而已。今以守則無人，奔則無地，此所以諰諰然惟冀閣下之見哀，而赦已故。前者連奉書，願削去舊號，是天地之間，皆大金之國，而尊無二上，亦何必勞師遠涉而後爲快哉！」（圖上卷廿六，八月丁卯）

閏八月初一日丁丑，又下議退避之詔曰：「敵人迫逐，未有寧息之期，朕若定居建康，不復移蹕，與夫右趨鄂岳，左駐吳越，山川形勢，地利人情，孰安孰否？孰利孰害？三省可示行在職事管兵官，條具以聞。」蓋張浚始建武昌之議，呂頤浩是之，決定已定，及浚已西行，江浙士大夫搖動，頤浩遂變初哀，故有是詔。御前右軍都統制張俊，御營都統制辛企宗，勸自鄂岳幸長沙，左軍都統制韓世忠，則以爲不應再退避。高宗以爲「金人所恃者騎衆耳

。浙西水鄉，騎雖衆不得騁也。且人心一搖，雖至川廣，恐所至皆敵國爾。」頤浩曰：「金人之謀，以陛下所至爲邊面（軍事目標），今當且戰且避，但奉陛下於萬全之地。」於是放棄都武昌與防淮之議（張浚所主張），而決策再幸杭、越。時高宗以諸軍驕蹇不用命，充素有威望，御軍嚴急，日事誅殺，諸將慴服，呂頤浩張浚又薦之，乃擢杜充爲尚書右僕射並同平竟事兼御營使，及江淮宣撫使，領行營之衆十萬守建康（後呂頤浩奏議中說五萬，似近事實），統制官王民、顏孝恭、孟涓、劉經、魯珏，殿前副都指揮使郭仲荀（自東京還，尚未至）等皆隸之，御前前軍統制王璦爲之援；以試江部侍郎湯東野爲宣撫處置使司參贊軍事，兼知建康府；御前左軍統制韓世忠爲浙西制置使，守鎭江府；太尉、御營副使劉光世，爲江東宣撫使，守太平（今安徽當塗縣）及池州（今貴池縣），旋使屯江州（今九江）爲南昌屏蔽，仍受杜充節制；以蘄州兵馬鈐轄韓世清兼蘄、黃、光、江、興國軍都巡檢使，使守長江上游；御營使司都統制辛企宗，守吳江縣；御營後軍統制陳思恭守福山口（今江蘇省常熟縣北四十里大江之濱）；統制官王瓊守常州（今武進縣）；簽書樞密院事周望，爲兩浙宣撫使，總兵守平江府；御前右軍都統制張俊，御營使司都統制辛企宗，從高宗幸杭、越。並召淮北諸路軍入援，以便集中兵力以拒敵。（續通鑑卷一〇六，要錄卷廿七）

三、金兵第三次南侵之攻勢

金左副元帥粘沒喝，於上次遣兵襲揚州，未達成其追擒宋高宗之作戰目標，遂於建炎三年二月焚揚州而去，以轉圖中原局勢之控制。建炎三月三日，金兵乘山東大饑，人相食，乃相繼破陷京東諸郡，盡略山東地，惟濟、單、興仁、廣濟（今山東鉅野、單縣、曹縣西北、定陶縣），爲水所阻（河決），幸存。於是粘沒喝徙劉豫知東平府（豫知濟南府，於去年十二月降金，見前），充京東西淮南等路安撫使，節度大名、開德二府，及濮、濱、博、棣、

德、滄等州，而以其子承務郎麟知濟南府，使統大河以南新得之地，蓋亦即遵金主之旨，使如張邦昌者以統中國也。然後粘沒喝乃自東平還雲中，訛里多自濱州還燕，而留左監軍顏完昌守山東之地。

前者，高宗已遣使稱臣請和，金元帥府答書，招之使降，不果。兀朮乃請大起燕雲河朔民兵南侵，金主從之。於是粘沒喝與訛里多，再率大軍南下。高宗君臣聞金將南侵，乃遣杜時亮致書於粘沒喝（其書見上），又命呂頤浩遺書劉豫以諭意，以求緩師。粘沒喝不答。於是高宗下詔，議退避之地（其詔見前閏八月初一日丁丑之詔），遂改張浚所上幸武昌之議，而復走杭州（時改爲臨安府），依吳越之水域之避敵。是時起居郎胡寅上疏略曰：「陛下以親王介弟，受淵聖皇帝之命，出師河北。二帝既遷，則當糾合義師北向迎請，而乃亟居尊位，建立太子，不復歸覲宮闕，展省陵寢，偷安歲月，略無捍禦。及虜騎乘虛，匹馬南渡，一向畏縮，惟務遠逃，軍民怨咨，恐非自全之計也。因進七策：一、罷和議與修戰略。蓋和之所以可講者，兩地用兵，勢力相敵，利害相當故也，非強弱盛衰不相侔所能成也。而陛下卑詞厚禮，避地稱臣無效，當罷絕和議，刻意講武，庶幾敵國知我有含怒必鬥之志，沙漠之駕，或有還期。二、置行台以區別緩急之務，或建康、或南昌、或江陵審擇一處，以安六宮百司，以耆哲諳練大臣總台，從事郎吏而下，不輕移易，其虛名無實，徒費國用之所，一切省罷。陛下奉廟社之主，提兵按行，廣治軍旅，周旋彼此，不爲定居，而饋餉之權，自宜專責宰相，如漢委蕭何以關中，經制得人，何患無財，所謂宰相之任，代天理物，扶顛持危，其責甚重，非特早朝晚見，坐政事堂，斡斡然於文具無益之末，移那闕次以處親舊，濟其私欲而已也。三、務實效而去虛文。大亂之後，風俗靡然，丕變之者，則在陛下。望改任將、治軍、憂民之虛文，留意實效。四、起天下之兵。今宿衞單弱，國威銷挫，宜勾發京師衞士赴行在，抽揀兩浙、福建、江東西、湖南北、四

川、二廣禁軍，充御營正兵，厚其月廩，精加訓閱，陛下自將之。天子之軍既強，則中國之變自弭。五、定根本。先命呂頤浩、杜充率諸將渡江，廣斥候，治盜賊；自以精兵二三萬爲輿衞，於穩密州郡，速置營屋，以安存其老弱，然後陛下提兵江北，遣使巡問父老，撫綏梃刃之餘民，以復山東京西淮甸；以荆襄規模，措置爲根本之地，猶漢高之於關中，光武之於河內，巡歷往來，征伐四出。六、選宗室之賢才者，封建任使之。陛下之族，北轅者衆矣，所幸免者幾何？黃潛善鄭谷小人之見，以爲陛下以支子入繼，又不緣傳付之命，恐肺腑之間，不無非望之冀，必曾進言恫疑虛喝，恐動宸心。故自南都以至維揚，誅竄之形，疑忌之意，相尋繼見；雖其罪戾或自貽戚，然亦恐未必盡出於治親齊家之美意。宜漸爲茅土之制，星羅棋列，以續國家如線之緒，使讎敵知趙氏之居中國者，尚如此其衆，既失而復得者，非特陛下一人而已，則其橫心逆謀，庶幾少息。七、存紀綱以立國體。苟力行孝悌，好賢遠佞，賞清白，崇行義，旌能實，貴忠厚，以純浮薄之風。言中興之治者曰：『撥亂世，反之正。』今日之事，反正而與之在陛下，凌遲不振亦在陛下。」呂頤浩惡其切直，隨罷其起居郎之職。（續通鑑卷一〇六閏八月庚寅要錄同）

九月，金爲其戰略左翼安全，先破登、萊、密州（今山東蓬萊縣、掖縣、諸城縣）。且於梁山泊（今山東壽張縣東南梁山下至鉅野縣間）造舟，將由海道以窺江浙。是月初七日壬子，金兵又降下單州，取興仁府，遂破南京（今河南商邱縣），宋守臣唐佐爲所執，金因而用之，又攻沂州（今山東臨沂縣），宋守臣亦以城降。於是金兵中略方面之策源地區，宋殘餘據點亦已肅清，乃分三路攻宋：

一、西路以陝西都統洛索攻長安（戰略右翼）

二、中路使萬戶尼楚赫、布肅噶蘇、托卜嘉、王伯彥等，將女眞、渤海，及漢軍下江淮，以兀朮爲統帥。至壽春又分爲

二路：兀朮自將主力軍十萬餘自采石渡江攻建康，追襲高宗於杭越；另遣將下蘄州，渡江追襲隆祐太后於南昌。

三、東路左監軍完顏昌（即撻懶）下楚州（仍為策戰略左翼之安全）。

陝西方面作戰：建炎三年九月二十九日甲戌，洛索大軍渡渭，進攻長安，宋經略使郭炎遁去（同年四月，洛索已攻陷鄜坊等州）。洛索遂率數萬之衆，出關東攻陝府（今河南陝縣），守將李彥仙（註一）悉力拒之。初，彥仙在陝，增陴浚隍，利器械，積糧食，鼓士氣，且戰且守，人心益堅。又嘗渡河與金人戰蒲解間，民皆陽從金人，而陰歸彥仙。金人必欲了陝州，然後併力西向。彥仙亦自料金人必併力來攻，即遣人詣宣撫處置使張浚，求三千騎，俟金攻陝，即空城渡河，趨晉、絳、幷、汾（今山西臨汾、新絳、太原、汾陽），擣其心腹，金必自救；乃由嵐、石（今嵐縣、離石）西渡河，道鄜延以歸。浚不從，而勸彥仙空城清野，據險保聚，俾敵無所掠，我亦無傷；俟隙而動，庶乎功成。但彥仙亦不從，守城之意益堅。至是（十二月）洛索、尼楚赫及知府州折可求，合兵攻陝，彥仙以死拒之，又告急於浚。浚間道遣以金幣，使犒其軍，且檄都統制曲端，以涇原兵往援。端素疾彥仙出己上，無出兵意。浚屬官謝昇言於浚曰：「敵朝夕下陝，莫以為憂者，殆不知敵意也。敵已得長安，今取陝，則全據大河，且窺蜀矣。」衆議不決，力爭數日，至建炎四年正月乃出師。師至長安，而敵已先有備，拒阻進路。彥仙在陝，日與敵戰，將士未嘗解甲。洛索則自正月初開始，以一軍攻擊一日，翌日更遣一軍，每一旬則聚十軍併攻一日，如此輪番進攻，期以三旬必破之。彥仙沉着應戰，夜則潛遣兵出城，焚其攻具，故敵久攻不能下。洛索雅知彥仙之才，嘗招之使降，彥仙斬其使。至是彥仙以陝城圍久，食盡，乃煑豆以啖其下，而取汁自飲。豆亦盡，且守陴者久，傷殘殆盡。既而金兵食亦乏。欲引去，或言急擊可入。洛索乃益衆攻之，每隊以一鼓在前，擊鼓一聲，則進一步。既渡

壕池，鼓聲漸促，莫不爭先疾進，併力登城，死傷者雖滿地，而不敢返顧。攻至四年春正月丁巳凌晨，洛索大呼曰：「城陷矣！」促使急攻，城遂破。彥仙率士卒巷戰，左臂中刃幾絕猶力戰不已。然後易敝衣雜羣伍中，北走渡河。旋聞金兵在城中屠殺無噍類，彥仙遂投河而死。彥仙守城數月，大小戰凡二百，洛索所以不能在陝西得志者，皆賴彥仙守陝之功也。城破時，彥仙屬官陳思道等十五人，亦皆壯烈殉職，而無屈降者。（要錄卷卅一、四年正月丁巳）

洛索已陷陝州，即與其副完顏杲長驅入關。曲端聞敵至，即遣涇原路馬步軍副總管吳玠，及統制官張忠孚、李彥琪，將所部拒之於彭原店（今甘肅寧縣），端自統大軍，屯於邠州（今縣）之宜祿（今陝西長武縣），以為聲援（總預備隊）。金兵乘高為陣，洛索引步進攻，玠擊敗之。既而金兵再興攻擊，玠請曲端增援，端命退守長武之險，二人爭之不已。及玠等軍敗，端乃退屯涇州（今涇州縣）。並劾玠違節制致敗，罷玠副總管，復知懷德軍，張浚素知玠才，尋擢為秦鳳路副總管兼知鳳翔府（陝西今縣）。洛索雖勝吳玠，但端已全軍退去，且時方盛暑，遂亦引兵退去。時為建炎四年三月也。

先是張浚於建炎三年七月，自建康赴川陝，至閏八月二十九日乙巳，至於襄陽，留二十日，召帥、守、監、司，令預儲蓄，以待高宗西行。又搜攬豪傑以為用，以涇州防禦使新除御營使司提舉一行事務曲端，在陝西屢與敵角，欲仗其威聲，乃承制拜端威武大將軍宣州觀察使充本司都統制。九月洛索攻陷長安，十月二十三日戊戌，浚始至興元（今陝西南鄭縣）。復上奏曰：「漢中實天下形勢之地，號令中原，必基於此。謹於興元積粟理財，以待巡幸，願陛下早為西行之謀。前控六路之師（陝西六路：永興、鄜延、環慶、涇原、秦鳳、熙河），後據西川之粟，左通荊襄之財，右出秦隴之馬，天下大計，斯可定矣。」遂治兵興元，易置陝石諸帥。徙知熙州張深知利州（今四川

廣元縣），充利州路兵馬鈐轄安撫使，而以明州觀州使劉錫代之知熙州（今甘肅臨洮縣）；知成都府盧法原被免利州路兵馬鈐轄，不兼利路，而置帥成都（帥臣不兼利路，自此始）。又以本司前軍統制王彥，爲利州路兵馬鈐轄，以趙哲帥慶（慶州，今甘肅慶陽），劉錡帥渭（渭州，今平涼縣），孫渥帥秦（秦州，今天水縣）。由是諸路帥臣，悉用武人。（建炎要錄卷廿八，三年十月戊戌。續通鑑卷一〇六，三年十月同）

時浚年方三十三，志强氣壯，因問諸將以大舉之策。王彥曰：「陝西兵將，上下之情，皆未相通，若少有不利，則五路俱失。不若且屯兵利、閬（四川閬中縣）、興（今陝西略陽縣）、洋（今縣），以固根本，若敵人來侵，則檄諸將帥互爲應援以禦敵；若不捷，亦不至大失也。」時浚之幕僚亦皆輕銳，聞彥之言，相視而笑。彥以言不行求去，浚乃授以上職，使守利州。是時，金東路軍已下江淮，渡江長驅疾入矣。（同上）

至十二月及明年正月，洛索攻陝府，陷之，而浚不能進救，則浚前所謂謀大舉者，徒表現其年壯氣銳而已，實非力所能也。是時高宗爲兀朮所追襲，已遠遁入海，走溫州，詳見下述。

建炎四年二月，張浚得悉江南大敗，高宗遠遁，乃亟治兵自秦川入衞，留參議軍事劉子羽，掌留司事，凡川陝軍政民事，皆得專決。又徙知慶陽府兼陝西制置使王似知成都，而以趙哲代之，知成都府盧法原還行在。張浚將兵東至房州（湖北今縣），知金兵已退，乃復還關陝。

江浙江西方面作戰：建炎三年九月，金兵已連陷單、沂州，興仁府與南京，以監視汴京，又破登萊密等州，而使其左監軍完顏昌屯於昌邑（今山東今縣），以掩護戰略左翼，並相機攻楚州，以策應兀朮軍。是時其西路洛索已下長安，其中東路軍因宋自宿、亳（安徽今縣）而南無守軍，遂分兵自楚、亳二州間南下渡淮。十月，兀朮前軍攻

壽春（今安徽壽縣），代知府事馬識遠，卽日（二十三日戊戌）迎降，金卽以其將周企知府事，兵不入城，急向南進，分兵追隆祐太后及高宗。

是時完顏昌亦自昌邑移兵下徐州而趨楚州。先是右武大夫知徐州趙立（註二），於上次金兵襲揚州後北還時，乘機克復徐州。此次朝廷聞金兵再入侵，詔諸路兵援行在，立以徐州城孤，且乏糧不能守（此時南宋已無力北顧徐汴），乃率親兵及禁、民兵約三萬南歸（亦應召也）。會知楚州劉誨已赴召（此時高宗召諸路兵入援，謀固長江之險），杜充以楚州闕守，遂命立守之。立至臨淮（今泗縣東南）接獲杜充之命，卽兼程至龜山（今盱眙縣東北）。時金完顏昌圍楚州甚急，立斬刈道路乃能行，至淮陰（今縣）與敵遇，其下以山陽（卽楚州）不可往，勸立歸彭城。立奮怒嚼其齒曰：「正欲與金人相殺，何謂不可！」乃令諸將曰：「回顧者斬！」於是率衆先進，自旦至暮，且戰且行，出沒敵中，凡七破敵，無有當其鋒者，遂得以數千人入城（立離徐州時所將約三萬人，則潰走殺傷者約萬餘人，此數千人，必是其親兵），而其後軍張慶皆以所部北去（主張還彭城者）。立未至時，楚州通判賈敦詩，欲以城降，至是乃止，楚州遂得保。完顏昌南下，因而被阻。蓋昌欲下揚州以策應兀朮也。（要錄卷卅、十二月己亥）

江西方面追襲隆祐太后——金兵統帥兀朮已陷壽春，得悉宋隆祐太后駐南昌，乃卽分兵西取光州（今河南潢川縣），二十五日庚子，經趨黃州（今湖北黃岡縣）攻城，破之。時梠、黃、光、江、興國軍巡檢使韓世清，聞金兵渡江，卽取黃衣被兵馬鈐轄趙令晙，擁卽皇帝位，令晙不從，知蘄州甄采等又共勸之，乃止。黃州江岸僅有小舟，且少，金兵乃毀民居爲筏，以舟引之而渡。宋荊湖沿江措置副使王義叔，聞敵逼黃州，卽已引舟遁去，金兵遂於二十六日辛丑渡江，凡三日乃渡畢。時江東宣撫使劉光世在江州，日與朝奉大夫韓梠置酒高會，而無有知敵至者；及

知之，又以爲蘄（今蘄春縣西北）黃間小盜，而使前軍統制王德拒之。德至興國軍（今湖北陽新縣），得悉乃金兵，即還。於是金兵自大冶縣（今縣），徑趨洪州。

十一月初（是時兀朮軍亦已至采石，將渡江），江西轉運司得報，敵騎至大冶縣，未辨虛實；會劉光世遣騎馳報，乃確知金兵之將至。隆祐太后遂於初八日壬子，急奔虔州（今江西贛縣）。滕康、劉玨共議，奉太后及近上妃嬪陸行，餘皆乘舟溯流沿贛江而上，百官則從便路進發。江西安撫制置使知洪州王子獻，亦即棄城奔撫州（今臨川縣）；衆推士人朝請郎李積中權州事。金兵至洪州，積中以城降。司勳員外郎馮檝，匿廬山佛舍，貽書光世，勸以兵掩敵，大略言：「金人深入，最兵家之忌。又進則拒山，退則背江，百無一利；而敢如此橫行者，以前無抗拒，後無襲逐，如入無人之境，故無所忌憚，非敵之能也。觀村人之強壯者，尚敢與之敵，其間勝負，亦或相半；豈國家素練之兵反不如者？但望風畏之耳。太尉倘選精兵萬人，厚立賞格，自將而來洪州等處援救；開一路令歸，伏兵於前而掩之，可使匹馬不還。」光世不能用，竟引全軍遁南康（今江西星子縣）以避敵。（要錄卷廿九、十一月壬子）

十七日辛酉。太后至吉州（今吉安縣），二十三日丁卯，金兵追至攻城，后離去，知州事楊淵棄城走。后至爭米市乘舟，金兵追之，后乃解維乘舟夜走。質明，后至太和縣（今縣），而舟人耿信反，龍神衞四廂都指揮使楊惟忠，所領衞兵萬人皆潰，其將九人率兵掠內藏庫金帛悉去爲盜。乘輿服務皆棄之，宮人失散百餘人，惟忠與權知三省樞密院滕康、劉玨，皆竄山谷中，兵衞不滿百，從官僅數人而已。金兵追至太和，后乃自萬安（今縣）復捨舟循陸乘農夫肩輿奔虔州。

金兵自洪州追擊時，曾分兵攻撫州，知州王仲山以城降，金人以其子權知州事，令括管內金銀赴洪州送納。又

攻袁州（今宜春縣），知州王仲嶷亦降。是時兀朮軍亦攻破建康，高宗出海遁走。

十二月，隆祐太后命統制官楊琪，軍於臨江（宋建爲軍，今新淦縣），張忠彥屯吉州，以爲行宮聲援，蓋是時高宗已被金兵追至昌國縣（今浙江定海縣），且由昌國航溫台（今永嘉、臨海），而此時追后金兵，已轉兵趨湖南，以避劉光世之邀擊，故后乃有此舉也。

建炎四年二月間，金將退兵，侵江西之金兵乃自袁州趨潭州（今湖南長沙），宋湖南帥臣直龍圖閣向子諲，聞警，即率軍民固守，且禁士庶無得出城。及敵騎至，子諲呼令開門投拜。軍民皆不從，請以死守。金兵圍攻至第八日，登城而入，四面縱火，子諲率官吏奪南楚門亡去，城遂陷。金兵掠潭州六日，屠城而去。至四月，乃自荆門（湖北今縣）經寶豐（河南今縣）北還。

兀朮渡江之戰——兀朮已自壽春分兵追襲隆祐太后於洪州，乃自將十餘萬衆趨江浙。建炎三年十一月初一日乙巳，攻廬州（今安徽合肥縣），宋淮南西路安撫使李會，即以城降。初四日戊申，攻和州（今安徽和縣），知州李儔亦以城降。時奉使崔縱從行官屬盧伸等，自北逃歸，兀朮得歸朝官程暉，即令攜招降書與伸俱赴行在。時高宗已至越州（今浙江紹興縣）。是日，金兵又破無爲軍（安徽今縣），守臣李知幾，挈其帑藏與民俱渡江南走，歷陽縣（今和縣）丞王之道，則率遺民據山澤以保聚。初六日庚戌，金兵攻采石渡，知太平州（今當塗縣）郭偉，率將士拒戰，敗之；翌日又敗之。金兵乃轉攻蕪湖（今縣），偉又敗之。金兵轉趨馬家渡（今江寧縣西烏江鎭附近），十六日庚申，金兵破眞州（今儀徵縣），十八日壬戌，遂自馬家渡過江。先是於同月初四日，兀朮已破和州，即與叛將李成同攻烏江縣（即今鎭）；杜充在建康，據諜者言，成將渡江，充即遣裨將王民、張超等率兵六萬（？）列戍

於江南岸，分守諸渡口，乘高據岸，以神臂弓射却之。既而金兵相繼以輕舟薄南岸，王民等奮擊，或沉其舟，一日當晝，金兵對江列陣而佯退，守軍信之，守備遂懈。兀朮諜知南岸宋兵無備，乃夜乘數十舟而渡，水軍統制邵青，以一舟十八人，當金兵於江中，舟師張青中十七矢，遂退于竹篠港。金兵登陸攻擊。張超因而失守，金兵遂登岸。於是，充急遣都統制陳淬，盡率統制官岳飛、劉綱等十七將，兵二萬（前六萬，後二萬，此似編史者爲符合杜充十萬守建康之數而云然）前往迎擊，並命御營前軍統制王𤫉，將所部萬三千人爲後援。時敵方登岸，其氣銳甚，淬拒戰死之，𤫉遂引兵遁走信州（今江西上饒）所過大擾。杜充全軍已潰，統制官岳飛、劉綱自芳山（今宣城縣西北敬亭山）引兵入廣德軍（今縣），（後岳飛於廣德予金兵以阻擊，然後退屯宜興）朝請郎劉晏統赤心軍走常州（今江蘇武進），後軍扈成走金壇（江蘇今縣），準備將戚方自金壇走鎮江。時浙西制置使韓世忠在鎮江，聞建康陷，亦即悉所儲之資，盡裝海舶，焚城郭，引舟走江陰軍（今縣），由是江防全線皆潰（韓世忠劉光世皆不滿杜充以殘暴手段制壓諸將，故均不戰而走）。知鎮江府兼浙西安撫使胡唐老原依韓世忠爲重，世忠已去，戚方率潰卒數千，唐老撫定之。方欲引兵叛，進犯臨安，請唐老部衆以行，唐老不從，方殺之，未幾扈成亦爲方所殺，方遂率衆轉犯廣德。是時也，建康潰軍所至搶掠。

當金兵在馬家渡登陸擊破張超之後，即遣一軍疾趨溧水縣（江蘇今縣），以拊建康之背。又先是杜充痛繩諸將，諸將銜之，欲伺其敗，將甘心焉。因此，杜充於軍潰之後，不敢南走而北渡江保眞州（十六日眞州已陷，大抵金集兵馬家渡，故充得復入），北約知泗州（今盱眙縣西北）劉位，楚州趙立，欲合兵邀敵歸路，高宗詔遣內侍任原賜親札激勵，使爲後圖，充詭詞自飭以報，遂畜異志，故守船向子忞勸充由通泰（二州，今南通泰縣）入浙，並欲

與偕行，充不聽，且續北行，欲就泗、楚。先是京畿提刑凌唐佐守南京降於金，並爲金所用，唐佐與充善，至是以書招之，兀朮亦遣人說充曰：「若降，當封以中原，如張邦昌故事。」充遂叛降金。

兀朮追高宗於浙東——二十五日己巳、高宗發越州，次錢清堰（今紹興縣西北錢清鎮），夜得杜充敗書，欲還浙西迎敵。侍御史趙鼎力諫，以爲衆寡不敵，不若爲退避之計。高宗問呂頤浩，對曰：「金人以騎兵取勝，今鑾輿一行皇族百司官吏兵衞家小甚衆，若皆陸行，山險之路，糧運不給，必致生變；兼金人既渡浙江（今富春江），必分遣輕騎追襲。今若車駕乘海舟以避敵，既登海舟之後，敵騎必不能襲我；浙江地熱，敵亦不能久留。俟其退去，復還二浙；彼入我出，彼出我入，此正兵家之奇也。」高宗沈吟久之，曰：「此事可行，卿等熟議！」翌日召侍從台諫至都堂參議可否。二十六日庚午，高宗遂還越州，定策航海，從官以下，各從便去。於是郎官以下，或留越，或徑歸者甚衆。（建炎要錄卷廿九十一月己巳，續通鑑卷一〇六同）

是月下旬，金兀朮渡江之兵，已渡畢集中，即鼓行疾趨建康城下。戶部尙書李棁，與沿江都制置使陳邦光，具降狀，遣人往十里亭投之。兀朮喜曰：「金陵不煩攻擊，大事成矣！」二十七日辛未遂入建康，邦光率官屬出門迎拜，惟通判建康府楊邦乂不屈而死。（同上十一月辛未）。

十二月，兀朮在建康區處已定，知平江、秀州皆有兵守，且屬水域，不利騎兵馳驟，兼爲避實擊虛，疾襲臨安，以便追獲高宗，乃將兵自溧水趨廣德軍（安徽今縣），初七日辛巳，破之。初八日壬午，攻安吉縣（浙江今縣），知縣事曾綽，聚鄉兵往石郭（今縣西）守隘。初，道路之人，但知潰卒爲亂，不虞金人之至，至是鄉兵拾得射來之矢，視之，驚曰：「金人也！」遂皆棄紙甲竹槍而遁。金兵遂下安吉，而疾趨臨安府（即杭州）。十五日乙丑，

兀朮攻臨安，錢塘令朱蹕率民兵悉力拒守。兀朮遣前知州李儔入城招降，儔與權府事劉誨善，二人方對話，有人謂誨欲以城降者，軍民因殺誨。是晚，城破，朱蹕死之。（同上書卷卅十二月壬午，續通鑑同）

兀朮已入臨安，卽留駐之，遣將阿里、蒲盧渾等追襲高宗。

是日（十五日乙丑），宋高宗自明州（今鄞縣東）赴定海（今鎭海縣），出海遁走。先是當金兵陷建康之第三日（十一月二十九日癸酉），高宗已自越州往明州。至十二月初五日己卯，攻明州時，提領海船張公裕奏，已得船千艘（先是監察御史林之平，自春初已遣人詣泉福二州，召募閩廣海舟，預爲避敵之計，故此時大海舟自閩中至者，二百餘艘，高宗因此乃得逃脫），遂卽部分下船。當日定議，每舟載六十衞士，每人攜家屬不得過兩口。衞士以有父母妻子不得從，欲殺宰相呂頤浩爲變。頤浩入朝，衞士遮詰之，頤浩責軍人不爲國家死戰，祇顧逃走，衞士逐之，門閉不得入。高宗遂密諭中軍統制辛企宗，及親軍將姚端，於初九日癸未早期時，設伏宮門，誘衞士欲爲變者入，至則皆擒之，誅爲首者張寶等十七人，餘皆囚之。宮廷再度兵變，乃告平息。

十五日己丑，高宗登樓船，詔止以親軍三千人自隨。時高宗旣廢諸班直，獨神武中軍辛永宗，有衆數千，而御營使呂頤浩之親兵將姚端衆最盛，高衆皆優遇之。百官有司，則隨所便寓浙東諸郡（百官潰散）。晚朝二府登舟奏事，參知政事范宗尹曰：「敵騎雖百萬，必不能追襲，可爲免禍矣。」（同上月己丑）

十六日庚寅，扈從泛海者，宰執外惟御史中丞趙鼎，右諫大夫富直柔、權戶部侍郎葉份、中書舍人李正民、綦崈禮、太常少卿陳戩等六人，而朝夕密衞於舟中者，御營都統制辛企宗兄弟而已。時留者有兵火之虞，去者有風濤之險，皆面無人色。右監門衞大將軍知南外宗正事士樽奏言，自鎭江募海舟，載宗子及其婦女三百四十餘人，至泉

州（今福建晉江縣），乞下泉州應副請給。許之。知西外宗正事令廌，亦自泰州（江蘇今縣）高郵軍（今縣）率宗子等百八十人至福州（福建今市），又移潮州（今廣東潮安縣），以避金兵。

是時，浙西制置使韓世忠以前軍駐通惠鎭（今靑浦縣境），中軍駐江灣（今上海市江灣鎭），後軍駐海口（似即今上海市吳淞鎭）。世忠知金兵不能久留，乃大治戰艦，將俟其歸而擊之。浙東制置使張俊，則自越州引兵至明州，環城三十里淸野，皆予焚掇。蓋奉令守明州，以掩護車駕海遁也。

兀朮自臨安遣將巴哩巴（一作琶八）追襲高宗，遂攻越州，知越州充兩浙東路安撫使李鄴，遣兵迎擊於浙江（今富春江），三捷；既而衆寡不敵，鄴乃於二十四日戊戌，以城降。金將蒲盧渾追宋師於越州之東關，敗之，遂渡曹娥江（今江）進追。是時高宗又得李鄴奏（鄴未降前之奏），謂金分兵自諸暨趨嵊縣（皆今縣），疾向明州，高宗乃與宰執議，奔溫、台（今永嘉、臨海）以避之。遂於二十六日庚子，自昌國（今定海縣）航海南走。二十九日癸卯，金兵追至明州城下，浙東制置使張俊早已輕舟伏弩，閉關以待，乃遣統制官劉寶，迎戰於高橋（今鄞縣西南二十五里），兵稍却，其將黨用、邱橫死之。統制官楊沂中、田師中，統領官趙密，皆殊死戰，主管殿前司公事李質，亦率所部以舟師來助，知州事劉洪道，又率舟師射敵側，遂敗之（此一掩護戰，頗爲得力，否則高宗成擒矣）。金遣人招降，俊拒之。

建炎四年正月初一日甲辰朔，大風，御舟碇海中不能航。初二日乙巳午，風風忽起，金兵乘之再攻明州，俊與洪道坐於城樓上，遣兵掩擊，殺傷相當。金兵奔北，死於江者甚衆，退屯餘姚（今縣），且請援軍於兀朮。初三日丙午，高宗御船航至台州章安鎭（今臨濟縣東南一百五十里靈江北岸）遣中使召韓世忠入援，時世忠治舟師於通惠

鎭（見前），請往鎭江邀擊敵之歸師，盡死一戰。高宗謂輔臣曰：「比呂頤浩在會稽（卽越州）嘗建此策，世忠不謀而同。」遂從之，而召張俊衛駕。

初七日庚戌，金增兵攻明州，張俊乃引兵南走台州，居民去者十七八。劉洪道與浙東副總管張思正，則引所部奔天童山（今定海縣西），所過盡撤其橋，以阻追兵。明州城中僅留崇節馬軍與惡少千人，而由酒官李木將之以守。十四日丁己，張俊自台州至於行在。是日金兵進駐廣德湖舊寨前（鄞縣西十二里），先遣老弱婦女，運瓦礫塡塹。次夕，植礮架十餘對西門。十六日己未，以數礮碎城樓，守者奔散出城，城遂陷。

金兵已破明州，卽疾趨攻定海，破之。遂以舟師渡海侵昌國，欲追襲御舟，蓋金人尙未知高宗已遠逸也。二十三日丙寅其舟航至碕頭（見後），風雨大作，樞密院提領海船張公裕，引大舶擊散之，金舟師乃去。高宗距金追舟僅一日之隔，幾爲所及也，設非張俊守明州以阻敵，與公裕以大海船擊走金舟師，則高宗亦幾不免矣。至此，金追襲宋帝以滅宋之戰略，乃告失敗，南宋遂得苟延殘喘者又百餘年。

按高宗於十八日辛酉，御舟離章安鎭，二十一日甲子，泊溫州港口（似今甌江江口之島），二十三日丙寅，移次館頭（今永嘉縣東）與金追舟相隔一日，則碕頭必在今溫州灣之列島中。但按金史宗翰傳云：「阿里、蒲盧渾等自明州行海三百里（金史宗弼傳載三百餘里）追之，弗及，宗弼（兀朮）乃還。」則似其追至之地，乃在台州附近海面也。

大江邀截金兵之戰：建炎四年二月，天氣漸入暑熱，金南侵諸軍，開始撤退。其追隆祐太后之兵，是月自潭州經荆門北還（見前）。同月初三日丙子，追高宗之金兵，交自明州焚城還臨安。

兀朮將自臨安北還時，聞韓世忠自江陰趨鎮江，截其歸路，乃於初七日庚辰，召集諸軍於吳山七寶山（吳山在今杭州市，七寶山即吳山西南之支峯），縱火焚臨安三日，繼以縱兵大掠，然後退軍。以鹵掠輜重，由錢塘沿岸取蘇秀水道出江，而分兵海鹽（今縣）以掩護之。（下引建炎要錄卷卅二丁巳續通鑑卷一〇七同）

是月十八日辛卯，兀朮前軍破秀州（今嘉興縣），州兵馬都監趙士醫死之。先是兩浙宣撫使周望在平江（今吳縣。望守平江，見前），素不嚴斥候，但以傳聞之言爲信。至此，有言金兵自越州還金陵，乃遣統制官陳思恭、張俊（此係另一張俊，史稱小張俊），統兵入杭，以規收復之功。思恭至秀州，偵知傳言之妄，乃間道走湖州（今吳興縣）之烏墩鎮以觀變。於是金兵過秀州而進。周望聞金師將至，又遣太湖舟師千艘，拒於吳江。兀朮兵過吳江，思恭率舟師敗之於太湖，幾獲兀朮（建炎以來朝野雜記李心傳邊防一，十三處戰功所載）。二十三日丙申，游騎已至平江城東，周望及知府湯東野、統制官郭仲威等，皆各自逃遁。金兵入平江，鹵掠金帛子女既盡，然後焚城而去。三月初十日壬子攻常州，知州周杞棄城遁宜興，城即陷。十五日丁巳，兀朮至鎮江府，韓世忠已率舟師屯焦山寺以邀之。先是世忠以前軍駐青龍鎮（今靑浦縣北），中軍駐江灣（今寶山縣南吳松江口），後軍駐海口，以邀金兵還師，至此，金兵已自蘇秀而去，乃移師鎮江以待之。及金兵至江上，世忠已以八千人屯焦山（鎮江縣東北九里江）。因謂諸將曰：「是間形勢，無如北固（據通鑑輯覽眉註考改。北固山在鎮江城北一里）龍王廟者，敵必登之，以覘我虛實。」乃遣將蘇德，將二百人伏廟中，百人伏廟下岸側，戒之曰：「聞江中鼓聲，則岸兵先入，廟兵繼出，以合擊之。」及敵至，果有五騎趨廟，廟中伏兵善，先鼓而出，擒獲二騎，其三騎振策馳去。詰二俘，馳者三人，兀朮即在其中云。既而兩軍會戰，將十合，世忠妻和國夫人梁氏，親執桴鼓以勵戰士，兀朮舟小不敵，契丹漢

軍沒者二百餘人，兀朮之婿龍虎大王被虜，金兵終不得渡，遂自鎮江泝流西上。時約三月之中旬也。

時金左監軍完顏昌在濰州（完顏昌前攻楚州不下，留兵圍之，自還濰州（今山東濰縣），聞兀朮被阻，乃遣貝勒托雲（一作塔葉）將兵趨淮東，以爲聲援。蓋是時楚、揚州、天長、高郵等處，猶在宋軍扼守中，金兵欲打通自鎮江北上之運河水道，以載運其大量鹵獲，尚須力戰也。尤其楚州（今江蘇淮安縣）在宋知州趙立固守中。

托雲圍攻楚州，知州趙立禦之，不能下，乃進圍揚州，以策應兀朮之渡江作戰。

兀朮既自鎮江泝流西上，世忠躡之，金奪世忠大舟十艘。於是兀朮循南岸，世忠循北岸，且戰且行，世忠艨艟大艦數倍，出金師前後數里，擊柝之聲達旦，以攔截之。世忠以輕舟挑戰，一日數接，將至黃天蕩（今鎮江縣西至儀徵縣南，大江中有洲），兀朮窘甚。是時，金將托雲攻揚州，爲守臣張績所拒不能下，乃急趨眞州（今儀徵縣）以接應兀朮。或有向兀朮建議者曰：「老鸛河（通鑑輯覽謂在黃天蕩南，亦名老鸛嘴。方輿紀要載在儀眞縣東南）故道，今雖湮塞，若鑿之，可通秦淮（發源於句容縣北寶華山）」兀朮從之，一日夕鑿三十里，渠成，遂趨建康。岳飛（建康陷時，走廣德轉趨宜興，見前）率騎三百步兵三千，設伏牛頭山（今江寧縣西牛首山）待之，夜令百人黑衣混入金營中，擾之。金兵驚，自相攻擊。兀朮次龍灣（今白鷺州西南）岳飛邀擊於新亭（今大勝關東），大破之（金史宗弼傳則云：「連敗宋兵」）。兀朮乃復自龍灣出江中，欲渡江趨淮西，會得悉托雲已至眞州相應援，乃復引還，仍欲自黃天蕩北渡與托雲會師，以保全鹵掠。而韓世忠軍亦仍在江中拒之。於是托雲之師屯於江北岸，兀朮屯於江南岸，世忠以海艦泊於金山下（江中），形成對峙之勢。世忠預命工鍛鐵相連爲長綆，貫以大鈎，以授士之驍捷者以備戰。四月十三日之平旦，兀朮揮舟師譟而前攻世忠軍，世忠即分海舟爲兩道出其背，以行包圍攻擊，

每縋一綆，則曳一敵舟沉之，由是金師窮蹙不得渡。兀朮乃約與世忠語，而求假道。世忠曰：「還我兩宮，復我疆土，則可以相全。」兀朮不答。（通鑑輯覽卷八四，四年四月，要錄卷卅二庚辰丙申，續通鑑卷一〇七）

時高宗已自溫州還至越州，呂頤浩聞兀朮爲世忠所困，乃請幸浙西，下詔親征，以爲先聲；並亟出銳師策應世忠，以擒兀朮。參知政事王綯，亦以爲言。高宗從之，即於四月十三日甲申，下詔親征。御史中丞趙鼎則以爲不可曰：「臣在溫台，屢言當俟浙西寧靜，及建康之（金）兵盡渡江，然後回蹕。今遽有此舉，必韓世忠之報敵騎窮蹙，可以翦除耳。萬一所報不實，及建康之衆（金兵）未退，回戈衝突，何以待之？」時會有妖人王念經者，聚衆數萬，反於信州之貴溪（江西今縣）。鼎復言：「饒信（二州，今江西鄱陽、上饒）魔賊未除（方臘餘黨。方臘起兵，見前），王瓊兵方熾（瓊自建康潰走信州，見前），陛下遽捨而去，玆乃社稷存亡之危機也。」鼎又攻呂頤浩之過，章十數上。頤浩求去，遂罷相，以參知政事范宗尹攝行相事，趙鼎簽書樞密院事，並罷親征。（要錄卷卅二甲申）

兀朮與世忠上次會語之後，又數日，約世忠登岸再會語，時兀朮兵十萬餘，世忠戰士才八千，世忠以二人從見之，兀朮招之降，世忠怒引弓欲射之，兀朮亟馳去。兀朮見世忠海舟乘風使篷，往來如飛，謂其下曰：「南軍使船如使馬，奈何？」乃揭榜募人獻破海舟之策。於是有閩人王姓者，僑居建康應募，教其舟中載土，以平板鋪之，穴船板櫂槳。俟風息則出江，有風則勿出；海舟無風不能動，因以火箭射其舟篷，則不攻自破。兀朮從之。一夜造火箭成，乃於四月二十五日丙申，天霽無風之際，引舟出江，世忠絕流擊之。兀朮舟小，無風使槳，其疾如飛，而世忠海舟大，無風不能動。且世忠舟師，木備水陸之戰，每舟有兵有馬，有家屬，有輜重，兀朮命善射者乘輕舟以火箭射其箬篷，火烘日曝，煙焰蔽天，人亂而呼，馬驚而嘶，被焚與墮江者，不可勝數，被焚之舟，蔽江而下。金兵

鼓櫂，以輕舟追之，金鼓之聲，震動天地。世忠之統制官孫世詢、嚴永吉，皆力戰而死。世忠與殘軍奔至瓜步（今六合縣東南瀕江處），棄舟登陸，然後還於鎮江。兀朮遂渡江屯於六合（今縣）。至五月十一月壬子，金兵留建康者，執李梲、陳邦光（二人於健康破時降金，見前）焚城而去。梲道死，兀朮以邦光歸於劉豫。建康為金兵所據凡半年，至此悉為煨燼矣（通鑑輯覽卷八四建炎四年四月）

楚州邀截金兵之戰——兀朮已據六合，入眞州，宋守臣張績以揚州亦不可守，乃棄城走（績守揚州，見前），而郭仲威入據之，朝廷以仲威為揚州鎮撫使。五月二十四日乙丑，高宗以知楚州兼管內安撫使趙立（立守楚州，阻完顏昌南下，見前），為楚、泗州、漣水軍（江蘇今縣）鎮撫使兼知楚州，使擴大其職權繼續拒金。時兀朮已遣兵至楚州之九里徑，（似在淮安縣西），欲斷立糧道，立又大破之。八月，兀朮欲自六合引舟經運河北歸（時粘沒喝謀以完顏昌鎮江北，調兀朮攻陝西，其議方定，故兀朮尚在六合待令），而承州（今高郵縣）天長軍鎮撫使薛慶在天長、趙立在楚州，扼其歸路。時其左監軍完顏昌，已自濰州來與兀朮計事，謀會兵攻楚州。眞揚鎮撫使郭仲威聞之，約薛慶往迎敵，慶遂於八月初八日戊寅出兵，初九日已卯至揚州，而仲威忽無行意，置酒高會。慶怒曰：「此豈縱酒時耶？我為先鋒，汝當繼後。」遂於明旦出揚州西門，從騎不滿百，轉戰十餘里，仲威迄不至，慶乃走還揚州，而仲威閉門拒之。慶以金追騎將至，倉皇墮馬，遂為所擒。仲奔即棄城奔興州，金兵遂陷揚、承二州。劉豫自東平遣人說趙立降，立斬之。（建炎要錄卷卅六，八月庚辰，續通鑑卷一〇八同）

八月中旬，楚州被圍攻危急，趙立遣使請救於朝廷，簽書樞密院事趙鼎，欲遣神武右軍都統制張俊往救。俊辭曰：「敵方濟師，達賚（即撻懶）善兵，其鋒不可當。立孤壘危在旦夕。若以兵委之，譬徒手搏虎，併亡無益。」鼎

曰：「楚當敵衝，所以蔽兩淮，委而不救，則失諸鎮之心。」俊曰：「救之誠是。但南渡以來，根本未固，而宿衞寡弱，人心易搖，此行失利，何以善後？」鼎乃晉見高宗曰：「江東新造，全藉兩淮，若失楚，則大事去矣。是舉也，不惟救垂亡之城，且使諸將殫力，不爲養寇自便之計。若俊憚行，臣願與之偕往。」俊仍力辭。乃于十九日已丑，詔以岳飛爲通泰（今南通、泰縣）鎮撫使，率所部赴救。同時命劉光世遣兵往援（光世於金兵襲洪州時，率全軍自江州奔星子。後還行在，轉屯鎮江），令毋失事機。九月初五日壬寅，光世奏「淮南諸鎮，郭仲威潰散，薛慶身亡，趙立不知存亡；岳飛現在江陰軍（今縣），不見赴鎮；劉綱以所部渡江赴行在，散在南北岸鹵掠。金人見留承州。臣已遣（統制官）王德渡江過邵伯埭（江都縣北今鎮），擒敵四百餘人。」既而王德自天長引兵趨承州，不得入，乃斬所部左軍統領官劉鎮而還。蓋進救楚州諸軍，皆畏縮不前也（要錄卷卅六己丑及卷卅七九月壬寅）

九月初六日乙巳再詔劉光世、岳飛、趙立等掎角，以逼逐金兵渡淮北走。時完顏昌之兵圍楚州已百餘日，趙立奮戰益厲，敵亦益攻之。十五日甲寅，完顏昌大舉進攻，（是時兀朮已奉粘沒喝之命，赴援陝西，與洛索拒張浚），攻具臨城，明日塡濠將進。趙立率士卒禦之，忽報敵已進城，立笑而登城，下城東門未半，飛礮碎其首其卒。衆以參議官程括權鎮撫使以守，而敵益攻之。是時海州淮陽軍鎮撫使李彥先，首率水師進援，至淮濱（今淮陰縣），爲敵所阻不能進；岳飛自海陵（今泰縣東北百里）進至三墊（今高郵縣東三垜鎮），則以衆寡不敵不敢進。至是，楚州以被圍久，城中絕糧，至有屑榆皮而食者，猶悉力堅守。至二十九日戊辰，楚州城破，州人猶扶傷巷戰，惟民兵奪門而出，首領萬五、石琦、蔚亨，號千人敵，皆得全。自金兵南侵，所過名城大都，多以虛聲脅降，如探囊取之，惟冀州堅守踰二年，濮州城破巷戰，皆爲金人所憚，而趙立作戰威名，更出其上；又楚州蔽遮江淮，故議者謂

立之功，雖張巡，許遠不能過（張巡許遠守睢陽，見本史第十二卷第十章。）」

金兵已陷楚州，乃轉攻李彥先，彥先與其家人皆死，未幾海州亦陷。彥先原在韓世忠軍，世忠兵潰沭陽（見前），彥先入海聚衆，有兵數千，後入海州。及楚州受圍，彥先率舟師進援，趙立與之刺臂爲義兄弟，城破之日彥先舟師猶在北神鎭（今淮安北五里）淮水中，前後扼於金兵，不得去。至是，金兵以樓船併力進攻，而彥先所乘舟下碇石，急收未起，遂爲金兵所破。

註一：宋史李彥仙傳載「彥仙字少嚴，初名孝忠，寧州彭原人，徙居鞏州。有大志，所交皆豪俠士，術騎射。因家極邊，每出必陰察山川形勢，或闞敵人縱牧，取其善馬以歸。嘗爲种師中部曲，入雲中，以功補校尉。靖康元年率士應募，補承節郞。李綱宣撫兩河，上書言綱不知兵，恐誤國。書聞，下有司追捕，乃亡去，易名彥仙以效用。從河東軍諜金人還，復補校尉。河東陷，彥仙拔歸，道出陝，以兵事見守臣李彌大，彌大與語壯之，留爲裨將，戍殽澠間，金兵攻陝，彥仙設伏破之於石壕（陝縣東南七十里）。金人既陷陝，用降者守之，使招集散亡。彥仙陰遣士廁其間，金人不覺，乃引兵攻其南郭，夜潛攻其東北隅，所納士內應，遂復陝州，乘勝渡河，列柵中條諸山，旁郡邑皆嚮附之，遂分兵克復絳解諸縣。因由校尉擢知陝州兼安撫使。金遣將再攻，彥仙力拒却之，遂兼同虢州制置使。及洛索來攻，又伏兵中條山擊之，金兵大潰，洛索僅以身免。」至是，洛索再攻，陝遂陷。

註二：宋史趙立傳載：「趙立徐州張益村人，以勇敢隸兵籍。爲人木强不知書，善騎射，容貌甚壯，不喜聲色貨財，月俸給皆取其半與士卒同甘苦。靖康初，金兵大入，盜賊羣起，立數有戰功，爲武衞都虞候，建

炎二年，金兵攻徐州，守將王復拒守，立爲復將，督戰拒敵。城陷，立巷戰奪門而出，陰結鄉民爲收復計。金兵北還，立率殘兵斷其歸路，奪其舟船金帛以千計，軍聲復振，乃盡結鄉民爲兵，遂復徐州，朝廷卽以立爲權知州事。及完顏昌圍楚州急，杜充命立將所部兵赴之，且戰且行，連戰七勝，而後能達，遂入城守。」其堅守楚州年餘，及作戰經過，已見上述。

第七節　戰後之政局

本戰役末期及役後，時事極爲重要者，有三事，卽㈠南宋軍事再部署，㈡劉豫之僭立，㈢金人轉兵西北，以圖陝西是也。茲略述如下：

一、南宋軍事再部署

范宗尹已代呂頤浩爲相（建炎四年四月），以當時江北荆湖諸盜益起，大者至數萬人，據有州郡，朝廷力不能制（自徽欽二帝被俘，北宋帝勢崩潰，中原或由潰軍流爲盜賊，或由地方豪傑乘機起兵；至揚州被襲，高宗南渡，潰軍爲盜者由是益衆），盜所不能至者，則以土豪潰將或攝官守之，皆羈縻而已。因此，宗尹以爲此皆烏合之衆，急之則併力以拒官軍，莫若析地以處之。盜有所歸，則可以驅制。乃言於高宗曰：「昔太祖受命，收藩鎭之權，天下無事百有五十年，可謂良法。然國家多難，四方帥守，事力單寡，束手而莫知所出，此法之弊也。今日救弊之道，當稍復藩鎭之法，亦不盡行之天下；且裂河南、河北數十州爲之，稍與之地，而專付以權，擇人久任，以屏王室。」羣臣多以爲不可。宗尹又曰：「今諸郡爲盜據者，以十數，則藩鎭之勢，駸駸成矣，曷若朝廷爲之，使思有所

歸。」並「請以京畿、淮南、湖北、京東、京西地方，並分為鎮；除茶鹽之利，國計所繫，合歸朝廷，置官提舉外，它監司并罷；上供財賦，權免三年，餘令帥臣移用，管內州縣官，許辟置知、通，令帥臣具名奏差，朝廷審量除授，遇軍興聽從便宜。其帥臣不因朝廷召擢，更不除代。如能捍禦外寇，顯立大功，當議特許世襲。」高宗乃力排衆議，決策行此新制。因除宗尹守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御營使。遂於是年五月，以翟興等為鎮撫使，分地界之。翟興鎮河南府、孟、汝、唐州（今河南洛陽、孟津、臨汝、唐河），趙立鎮楚、泗州、漣水軍（今江蘇淮安、安徽盱眙、江蘇今縣），劉位鎮滁、濠州（今安徽滁縣、臨淮關），趙霖鎮和州、無為軍（皆安徽今縣），李成鎮舒、蘄州（今安徽安慶、湖北蘄春縣），吳翊鎮光、黃州（今河南潢川縣、湖北黃岡縣），李彥先鎮海州、淮陽軍（今江蘇東海、邳縣），薛慶鎮高郵、天長軍（江蘇今縣、安徽今縣）。未幾，又授陳規鎮德安府、復州、漢陽軍（今湖北安陸、沔陽、漢陽），解潛鎮荆南、歸、峽州、荆門、公安軍（今湖北江陵、秭歸、宜昌、荆門、公安縣），程昌寓鎮鼎、澧州（今湖南常德、澧縣），陳求道鎮襄陽府、鄧、隨、郢州（湖北襄陽、河南鄧縣、湖北今縣、自忠縣—宜城），范之才鎮金、房、均州（今陝西安康、湖北今縣），馮長寧鎮順昌府、蔡州（今安徽阜陽、河南汝南縣）。按李成、薛慶輩起於羣盜，翟興、劉位土豪，李彥先等皆潰將。彼等既無統屬，急不相救，故鮮能自守。尋又以孔彥舟鎮辰、沅、靖州（今湖南沅陵、芷江、保靖縣），郭仲威鎮眞、揚州（今江蘇儀徵、江都）。蓋此時南宋政令所及者，僅長江以南，西自湘江東至於海，及嶺南兩廣，與川陝而已。既而陳求道為劉忠所執，罵賊死，劉位為盜所殺，薛慶與金人戰死揚州，李彥先救楚州戰死，馮長寧、李成、孔彥舟叛附劉豫，吳翊棄城遁，郭仲威謀淮南，以通劉豫，為王德（劉光世部將）所擒伏誅，翟興為下所殺。（要錄卷卅三甲辰甲子續通鑑卷一〇七同）

時起復承務郎張觷建議，「淮南兩路，見有歸正人、守官、或寄居者，慮人情猜忌，妄生事端。望量移入以南州軍，各令自言願往何州居止。」給軍中汪藻亦言：「自東晉以來，中原失據，故江南北僑立州郡，納其流亡之人。比金人南侵，多驅兩河之民，列之行陳，號爲簽軍，被其刼質以來，蓋非得已。今年建康鎮江，爲將臣所招而遁歸者，無慮萬人，此其情可見。莫若用六朝僑寓法，分浙西諸縣，皆以兩河州郡名之，假如金壇謂之南相州，許相州之人，皆就金壇而居，其他類此。俟其南侵，徐以其職招之，彼既知所居，各有定處，粗成井邑，父兄骨肉親戚故舊皆在，何亦爲而不歸我哉?況浙西州縣，昨經殺戮之後，戶絕必多，如令有司籍定田產頃畝，於僑寓之人，計口而給，俟稍安居，料其丁壯，教以戰陳，皆精兵也，必爭先用命，永無潰散；與夫從彼驅虜，反爲我敵者，其利害豈止相萬哉！」此乃加强抗金之人力資源也。（要錄卷卅三、五月乙巳，續通鑑卷一〇七但乙巳誤爲己巳）

是年五月，三省建議，以江道遼遠，緩急恐失機會，欲分江東西爲三帥：鄂州路，領岳、筠、袁、虔、吉州、南安軍（今湖北武昌、湖南岳陽、江西高安、宜春、贛縣、吉安、大庾縣）；江州路，領撫、信州、興國、南昌、臨江、建昌軍（今江西臨川、上饒、湖北陽新、江西南昌、淸江、永修縣）；池州路，領建康府、太平、饒、宜、徽州、廣德軍（今南京市、安徽當塗、江西鄱陽、安徽宣城、歙縣、廣德縣），並置安撫使，高宗從之。九月，建昌府路安撫大使兼知池州呂頤浩，請兵五萬，分屯建康等處：內建康府萬五千人，太平萬人，池州二萬人，饒州五千人。高宗從之。頤浩又言，避敵之計，固當預辦，禦敵之計，尤不可緩，因建議除在明州集海舟於岸上，爲避敵之計外，應選兵二萬，分爲二軍，一軍屯浙西，一軍屯浙東，或據水鄉，或扼山險，邀而擊之，使將士戮力，如四明城下之戰（即明州之戰，見前），乃可免爲敵所追及。如敵不渡江，則請俟來夏遣兵北向，分兵二萬由海道赴文

登（即登州，今山東蓬萊縣），以搖青齊；一萬由淮陽（軍，今江蘇邳縣）趨彭城（即徐州，今銅山縣），以撼鄆、濮（今山東東平、濮縣）。蓋金人用兵，深忌夏月，我必乘其忌而攻之。

二、劉豫僭立與富平之戰

金粘沒喝遣兀朮二次追襲高宗失敗之後，乃謀擴張其侵佔疆域至於長江以北之地，以便蠶食江南。彼爲確保河南江北之新佔領地，政略上必須利用宋人以治宋地，遂立劉豫爲中國皇帝。戰略上，在東必須控制揚楚二州間之運河交通，故不惜大力以攻取楚州；同時爲防宋舟師之進擾山東半島，威脅青、齊，故令完顏昌常駐昌邑（山東今縣），以控扼膠東。在西必須控制陝西，山西河南乃得安枕，故兀朮於渡江北還至六合，即調遣其轉兵陝西，與洛索協力，以圖進取。蓋南宋雖經上二次金兵之長驅追襲而奔竄於江浙，然猶賴當時全民抵抗異族入侵之力量，尚圖恢復也。

劉豫之僭立：劉豫自於建炎二年十二月，金兵進攻北京（即大名）時，即以其所治之濟南府（今山東濟南）降金。至建炎三年三月，金左副元帥粘沒喝聞兀朮襲高宗於揚州未獲，高宗已渡江走浙西，乃自濟南徙豫於東平府，使充京東（今山東全部及江蘇西北一部）西（今河南陝縣以東、信陽以北及安徽西北一部）淮南（今江北之蘇北皖北及湖北東部）等路安撫使，並節度大名開德二府（今河北大名，濮陽）、濮、濱、博、棣、德、滄等州（即黃河下游沿河北岸各州，自今大名濮陽東北至於渤海地區），而以其子承務郎劉麟知濟南府。即自舊河以南（舊河自唐沽或祁口入海），皆使豫統之，使爲籌組傀儡政府作準備也

至建炎三年十月，兀朮渡江追襲高宗前後（建炎三年十月至明年二月），粘沒喝又使完顏昌取東昌邑、濰州（

山東今縣），以控山東，使洛索西取陝州入長安，以控陝西，中則相繼下南京（今河南商邱縣）、東京（即汴京，今開封縣）。粘沒喝至兀朮渡江入海追襲宋帝，又告失敗之後，知南宋不易即滅，乃於建炎四年七月，立劉豫爲皇帝，國號大齊，使都於大名府，世修子禮。先是金左監軍完顏昌（即撻懶）破山東（建炎二年十二月，完顏昌圍濟南，劉豫降），即密有許封劉豫之意，至建炎四年三月，豫乃遣其子麟賚重寶賂昌，求爲帝。大同尹高慶裔（粘沒喝心腹）聞之，恐爲昌所先，乃說粘沒喝曰：「吾舉兵止欲取兩河，故汴京既得，則立張邦昌。後以邦昌廢逐，故再有河南之役。方今河南州郡，官制不易，風俗不更者，可見吾君意非貪土，亦欲循邦昌之故事也。元帥盍建此議，無以恩歸它人。」粘沒喝乃令完顏希尹馳白金主，金主許之。粘沒喝遂遣慶裔自河陽，越舊河之南，首至豫所隸景州（劉豫景州人，故先至景州。今河北景縣東北四十里），會官吏軍民於州治，諭以求賢建國之意。皆莫敢言曰：「願聽所舉。」慶裔徐露意以屬豫，那人迎合敵情，懼豫權勢，進士張浹等遂共舉之。慶裔至德博大名等州府，一如在景州故事，徵詢地方人士之同意。既至東平，則分馳諸郡，以取聽狀而已。慶裔歸，具陳州郡推戴之意，粘沒喝許之以白金主。金太宗乃於建炎四年七月二十七日丁卯，遣高慶裔，知制誥韓昉册命劉豫。九月，劉豫至大名，軍民聞豫至，殺金人閉門拒豫。豫擊而降之，遂於月之初九日戊申，即皇帝位，奉金正朔，稱天會八年，册其母翟式爲皇太后，妾錢氏（宣和時宮人）爲皇后。以張孝純爲丞相，李孝揚爲左丞相，張柬爲右丞相，李儔爲監察御史，鄭億年爲工部侍郎，王瓊爲汴京留守，子麟爲大中大夫，提領諸路兵馬兼知濟南府。又起景州、濟南、東平大名四郡丁壯數千人，號雲從子弟。（建炎要錄卷卅二、四年三月辛未，續通鑑卷一〇八同）

富平之戰：先是洛索經略陝西，所下城邑，旋歸附於宋，監戰阿魯布（又作阿里布）請增兵，於是諸將於建

炎四年七月會議於帥府。粘沒喝曰：「前以伐宋故，分西師合於東軍。而（宋）陝西五路兵力雄勁，當併力攻取，宜令撻懶撫定江北，兀朮以精兵二萬，先往洛陽，以八月往陝西，或卽以行。」其諸將曰「陝西兵威非不足，今叛服不常，綏懷之道有未盡耳。誠得位望隆重，恩威並濟者以往，可指日而定。當以皇子右副元帥訛里多（卽宗輔），往莅其事，或於粘沒喝、完顏希尹中，擇一人以往，各具議以聞。」金主曰：「往者洛索所向輒克，今使專征陝西，淹延未定，豈倦於兵而自愛耶？關陝重城，卿等其勠力焉。」遂命訛里多往洛陽治兵。

八月十三日癸未，宋宣撫處置使張浚，復取永興軍（今陝西長安，爲洛索所攻陷，見前），於是富平之戰遂起。先是張浚之西行也，高宗命浚三年而後用師進取。至是，金左監軍昌（卽撻懶）與兀朮，皆在淮東，相約秋高南下。浚亦度兀朮必將再侵東南，因謀出師分撓其勢，遂召諸將共議。都統制威武大將軍曲端曰：「平原廣野，敵便於衝突，而我軍未嘗習戰；且金人新造之勢，難與爭鋒，宜訓兵秣馬，保疆而已，俟十年乃可議戰。」時有譖端於浚者，浚乃遣本司主管機宜文字張彬往渭州（今甘肅平涼縣），以招塡禁軍爲名，實欲伺察端意。彬至，見端曰：「公嘗患諸路兵不得盡合，及財物不足以供事。今張公之來，兵合財備；洛索孤軍深入吾境，我合諸路攻之不難。今失不擊，若粘沒喝（卽尼瑪哈、宗翰）併兵而來，何以待之？」端曰：「不然，兵法先較彼己，必先計吾不可勝與敵之可勝。今敵可勝，只洛索孤軍一事；然彼兵技之習，戰士之銳，分合之熟，無異前日。我不可勝，亦只合五路之兵一事；然將帥移易，士不素練，兵將未嘗相識，所以待敵者，亦未見有大異於前日，萬一輕舉，脫不如意，雖有智者，無以善其後。又自敵來侵，因糧於我，彼去來自如，而我自救不暇，是以我常爲客，彼嘗爲主。今當反之，精練士卒，按兵據險，使我常有不可勝之勢，然後徐出偏師，俾出必有所獲。彼所謂關中陸海者，春不得耕，

秋不得穫，則必取糧於河東，是我為主，彼為客，不一二年必自困斃，因而乘之，可一舉滅矣。」彬以端言復命。然浚決策用兵，乃以彭原之戰，歸罪於端（彭原店之戰，見前），而罷其兵柄，貶萬州安置。同時移檄河東金左副元帥粘沒喝問罪。宣撫司幹辦公事郭奕，力言不可，浚亦不聽。因此幕客將士，皆知出兵之非，而不敢言，唯相應諾。乃以吳玠權永興軍路經略司公事，使攻永興，即克復之。（以上皆續通鑑卷一〇八，七月辛亥條下八月癸未）

九月，張浚又得高宗之命，蓋高宗以兀朮北渡後，猶集兵淮上，慮其再渡江南犯，命浚出兵，分道由同州（今陝西大荔縣）、鄜、延（皆今縣），以擣金人之虛。此時浚軍進攻已頗獲進展，除永興軍經略使吳玠已復長安外，環慶經略使趙哲，亦已收復鄜延諸郡。於是張浚，更檄召熙河經略使（治甘肅臨洮）劉錫、秦鳳經略使（治天水）孫渥、涇原經略使（治平涼）劉錡，使各將所部兵來會，大舉進攻。時陝西五路兵，合四十萬，馬七萬匹。浚以劉錫為統帥，統諸路軍。又貸民賦五年，金錢糧帛之運，不絕於道，所在山積。浚又親往邠州（陝西今縣）督戰。

是月，金左副元帥粘沒喝，得張浚出兵之報，乃急命兀朮自西京（今洛陽）入關，與洛索會兵，聲言必取環慶。當宋軍進至富平（陝西今縣。諸路軍方集中也）時，金兀朮軍星夜驅馳，亦已至下邽（今渭東縣東北五十里），威脅宋軍之側背，而洛索則在綏德軍（陝西今縣），以拒鄜延方面之宋軍。宋諸將請乘金兵尚未合勢而進擊之，浚不許而約日與金會戰。書往，金人不報。及書數往，而洛索軍已馳至富平之北，與兀朮軍遂成合擊之勢。洛索至即登山以望宋師，曰：「人雖多，壁壘不固，千瘡百孔，極易破耳。」浚猶遣使約戰，金即許之。至期，金兵又不出，浚以洛索為怯，曰：「吾破敵必矣！」幕客有請即以巾幗婦人之服遺洛索者。是時劉錫令諸將議戰之策，吳玠曰：「兵以利動，地勢不利，將何以戰？宜徙據高阜，使敵騎兵衝突，吾足以禦之。」秦鳳路提點刑獄公事郭浩亦曰

：「敵未可爭鋒，當分地守之，以待其弊。」諸將則曰：「我師數倍於敵，又前阻葦澤，敵有騎不得施，何用他徙！」將戰，命立故將曲端旗以懼敵。洛索曰：「彼紿我也！」遂揮軍進攻。時宋諸路鄉民運芻粟者，絡繹於途，至軍則每州縣自爲小寨，以車馬爲衞，相連不絕。九月二十四日癸亥，洛索乃選三千騎蓐食（天未明，各就睡處進食，以求行動保密），令折合（一作扎哈）孛堇（貝勒），囊土踰淖，徑襲鄉民小寨。鄉民奔亂不止，踐宋諸軍之寨而入，諸軍亦亂。金兵遂乘勢衝擊涇原路軍。幸劉錡身先士卒禦之，自辰至未，勝負未分。金兵乃轉攻環慶軍，會趙哲擅離所部，將士望塵起，驚遁，他路軍無進援者。哲旗牌未及卷，衆呼曰：「環慶趙經略先走！」遂大潰。退至邠州，軍乃稍定。金軍得勝不追，所獲軍資，不可勝計。（續通鑑卷一〇八，九月癸亥要錄卷卅七誤爲癸丑）

宋諸將退至邠州，張浚問以誤國大事，鮮當任其咎者，衆皆言環慶路兵先走，浚遂於十月初一日庚午斬哲，並自率帳下退保興州（今陝西略陽縣），而命吳玠守和尚原（今寶鷄縣西南）、大散關（今關）、關師古等聚熙河兵於岷州大潭縣（今甘肅禮縣南八十里大潭鎭），孫渥、賈世方等聚涇原鳳翔兵於階成鳳三州（階州，今甘肅武都縣，餘皆今縣），以固蜀口，由是陝西大震，五路皆相繼陷沒。

第八節　中　論

一、南宋方面

高宗之政略：高宗構即位於南京後，有兩大問題須待抉擇，即鞏固帝位乎？抗金乎？二者在當時之情勢與環境，實難於兼顧。自徽欽被俘，宗室多被虜去，宋在中原之政治、經濟、軍事，皆已陷於崩潰，體統瓦解，國家成爲

無主之狀態。所幸代表士大夫之絕大多數朝臣，由於宋代士大夫政治根深蒂固，彼等已始終與皇室休戚相關，命運一致，高宗乃因而爲大多數所擁立，謀所以維繫中原殘局於不墜。高宗卽位之初，尙謀決策抗金以自存，故用李綱爲相。但李綱抗戰政策失敗之後（張所等渡河，皆爲金人所敗），而却繼之有進士歐陽澈、太學生陳東之上奏，而陳東又爲宣和七年領導軍民打入皇宮，幾致引起民變，釀成不可拾之局，且爲竭力擁護李綱以拒金之領袖，當此局勢動盪之際，彼又乘機倡言。高宗爲慮發生變亂，皇位動搖，乃亟用黃潛善之計，立誅歐陽澈與陳東二人，而以潛善與汪伯彥代綱爲相，並由是採用和金政策，且誅戮宗室之堪疑忌者。此事蓋由胡寅上奏中：「自南都以至維揚，誅竄之形，疑忌之意，相尋繼見，雖其罪戾或自貽戚；然亦恐未必盡出於治親齊家之美意」之言，及「禁信王榛渡河」等事，已足暴露高宗自私之欲念於無遺。尤其於揚州被襲，南渡長江後，一再求哀於金之君臣，去帝號而稱藩，以求自存，及求和稱臣，終不可得，乃作困獸之鬥。由此可知其所持之政略爲如何矣。一個身爲國君者，祇汲汲於爲身謀，凡與此自私方針，堪爲疑忌者，卽誅除之不遺餘力，曾無絲毫恢弘大公之氣度，故雖有全民抗戰之民族敵愾，而仍僅能苟延殘喘，奄奄一息者，此也。及每當一次軍事大挫敗，而軍隊卽各不相謀，皆潰而爲盜，或將帥雖能從駕南奔，而亦不相和協，不能捨私以拒敵者，亦由君主自私所成之風氣所習染也。是以宋之爲國也，其積弱之狀，爲前朝所未有；其臣下但知私心自爲，勇於私鬥，怯於爲公之氣習，亦爲前代所無。此乃趙氏建國以來，所謂「祖宗舊法」，皆出於此一私念，是以國家民族將陷於危亡，而此惡習仍不可救也。

南宋之戰略：南宋拒金之戰爭指導：一爲運用地略之利，一爲戰略機動。所謂地略之利者，高宗在南京及揚州時，在東方則以東京、大名、開德、東平、滄、徐州，以保黃河防線；在西方則以西京、陝府、河中、長安，及陝

西五路，爲保衞京西及陝西之防線。渡江後，在淮東西地區，則以楚、揚、泗、壽、廬，爲保淮之防線；在江南則以鎭江、建康、蘇、常、太平、江、池、鄂、岳爲保江防線；在保江防線中，又與川陝成爲戰略兩翼，張浚汪若海所謂「長江與秦川首尾相應」，及「天下若常山蛇勢」之戰略。此種戰略之特質，雖爲守勢作戰，但保衞此東西數千里之防線，則有賴東西相互採取有限目標之攻勢以相救援，南宋實賴此一戰略與機動配合而得以生存。

至於戰略機動，則賴兩項因素以實施，一、爲賴民族抗戰性質，爲本戰略之骨榦。此亦爲漢族有史以來，出現最大規模之民族抗戰，金人之所以卒不能滅宋者以此。二、爲避敵戰法，即敵進我退，敵退我進（呂頤浩謂：「彼入我去，彼出我入。」）。採用此戰略之背景，一爲鑑於「靖康之失，在固守京城而不知避」（葉夢得之言），致中央政府整個瓦解，二爲金騎兵精銳，宋步兵積弱已久，金兵所至，當者輒破，故惟有採此戰法，始能實行長期抗戰，以求生存；實行此一戰法之因素，則賴天時與地理條件以貫徹之。天時條件者，金人畏暑，祇能秋冬用兵；南宋與金正相反，南人畏寒，適於春夏用兵。此策之主要建議者，爲呂頤浩，已見上述。由於金人畏暑，秋冬南侵，至春北還，宋軍則在春夏之間，復向陷區推進，宣撫招納，軍事不能及之地，亦能行政治收復，因此金人祇能行軍事進攻，不能貫澈政治佔領。金人爲補救此先天之弱點，祇能用兩種方法，以求滅宋：㈠追擒宋繼起之君主。㈡利用宋人，建立傀儡政府，以行統治。但兩種方法，均未能奏功，故金終不能滅宋。（本節所引皆已見前，下同）

宋之採用戰略機動（戰略游擊），並不自呂頤浩始。李綱爲相，建議長安爲西都，襄陽爲南都，建康爲東都。並陳建三都之利有云：「一則藉巡幸之名，使國不失太弱，二則不置定都，敵人無法窺伺，三則四方望幸，姦雄無所覬覦。」實則此種方略，並不盡合實際，蓋若因金入侵，而退避於相隔數千里之三都，則宋中央政府，不勝其疲

於奔命矣。其次，主張戰略機動者，尚有張浚、馮檝、胡寅諸人（見上述諸人奏議）。惟諸人中，如李綱、張浚、馬擴、胡寅等，又有主張定都關中或武昌，用歷史上秦、漢、唐之史例，據陝西以謀恢復者，此亦不切事實。蓋高宗已非劉邦之雄傑，宰相亦無蕭何之權能，安能拘泥史例，以收關中之戰略地利？況歷史上能利用關中戰略地利以成功者，必賴政治、軍事、人才三者已構成强有力之力量，然後始能發揮此地略之利，而宋代皆無之，安能期其成功？此蓋諸人讀史不察故也。

再次，南宋建策諸人中，又鑑於宋初建軍之失，多主張在陷區及前線，建立藩鎮，以補助戰略機動者。如李綱云：「建藩鎮於要害之地，置帥府於大河江淮之南。」又言：「請以河北之地，建爲藩鎮。」胡寅云：「選宗室之賢才者，封建任使之。」又謂：「宜漸爲茅土之制，星羅棋列，以續國家如線之緒，使讎敵知趙氏之居中國者，尚如此其衆，既失復得者，非特陛下一人而已」（此正爲趙構所深忌，而胡寅昧然不知）。范宗尹更從宋初建軍史以檢討之曰：「昔太祖受命，收藩鎮之權，天下無事百五十年，可謂良法，然國家多難，四方帥守，事力單弱，束手而莫知所出，此法之弊也。今日救弊之道，當稍復藩鎮之法，亦不盡行之天下；且裂河南、河北數十州爲之，稍與之地，而專付以權，擇人久任，以屏王室。」因於京畿、淮南、湖北、京東、京西，分命翟興等爲鎮撫使。但此種藩鎮之建立，僅承認陷區中之存在勢力而已，並未能盡藩鎮之功能也。是以未幾皆相繼覆沒。

此外宋人在戰略上，又缺乏戰略情報之組織與運用，故一再爲金兵所奇襲，而倉皇狼狽不堪。其顯著者，如揚州、洪州之被襲，高宗及隆祐太后，幾爲金兵所擒獲，足見南宋主樞密與御營司之大臣，顢頇與無能也。

戰術與戰鬥：戰術方面，宋除韓世忠截江之戰，先勝後敗，堪爲一述者外，其他幾無一次堪以稱道者，其中主

要原因，固由於宋積弱之步兵，對金精銳之騎兵，故所當輒潰，無術可施。即或偶有有爲之良將，亦因居上位者不能用，而失去建功之機會，如李彥仙守陝，請張浚助騎兵三千，以進襲洛索之遠後方，而不知兵之張浚不能用，又有曲端之在涇原，張浚不能終其任使，致有富平之慘敗。其他守城之成功者，亦僅宗澤守汴，趙立守楚，李彥仙守陝，與張俊守明州數役而已。但宗澤守汴，因高宗與黃潛善等狹隘之政治觀念與作爲而不能卒其功；趙立守楚，李彥仙守陝，雖皆極壯烈，但徒有遲滯敵人，消耗敵人之作用而已；祇有張俊守明州，掩護高宗航海遠遁，免爲金兵所追及，算是成功之戰。

二、金朝方面

金人之政略：金人政略運用之最重要者有四：㈠任用敵方賢能之文武人員。㈡連西夏以攻遼宋。㈢窮追敵國君主，擒而滅之另建立傀儡政權。㈣擄取在文化上有價值之文物。

金用遼人以滅遼，已見前述。茲不復贅。至於其攻宋，常將所俘不屈之士，或稍能用兵者，必特加恩惠，誘使之降，以爲其用；不降，然後殺之，免續爲敵用。此種史事，在侵宋過程中甚多，如其對宗澤、趙立、李彥仙等，皆曾誘降；其他如文臣被俘，誘降被拒而殺之者，所在皆有。

金人攻遼，頗收連夏之功。及攻宋河東，亦曾連夏。但由於金人連夏，缺乏遠大構想，又不稍予夏以戰勝後之權益，故至粘沒喝再謀連夏以取宋之陝西戰略地區時，夏人不復爲所用，而坐觀其成敗，金人西南進攻政策之所以受阻者，即此之故。故金之連夏，可謂成敗參半。至其在戰略上所發生之作用，將於下節中論之。

金襲窮追遼主而滅遼之故智，茲復再用於南宋，如奇襲高宗於揚州後，繼之以渡江，下兩浙，窮追入海而不捨

。但金之滅遼，並不建立遼人傀儡政府，蓋金遼皆游牧文化，族系相近，金人統治遼地，與遼人自統，並無軒輊也。宋則不然，宋乃農業定居生活，文化高於金人，民族與金異，而又地大人衆，非金人所驟能統治，故非用宋人傀儡政府，不能安撫宋人，故先則用張邦昌，繼則用劉豫。且用蠶食政策，逐步南下，先則取兩河之地，繼取河南及淮南，蓋其以小吞大，以寡制衆，不能不如此也。至於其所以俘徽欽二帝後，不用燕之重臣劉彥宗請復立趙氏之後者，卽以趙氏在中國統治百五十年，根基固結，非另立新政權，不能以動搖之。且在傀儡政權下之地方政府，又使其親信之漢人爲通事，爲實際掌握權力者，蓋爲下一步統治中國作準備也。

金人侵宋，每陷通都大邑，除擄貨財以爲「以戰養戰」及「勝敵益強」，與提高士氣戰志外，特重視中國典籍之掠取，如洛索攻陝西，下韓城，不入城，不擄掠，唯取典籍而去，卽其明證。由此觀之，金人以寡小之民族，崛起於松花江畔，所以能滅契丹、北宋兩大帝國者，非徒恃騎兵之精銳而已也。此實金族最不可忽視之處，且其所以相去兩代後（元、明），卽能入統中國而成大淸帝國者，卽由其能重視文化所產生的沛然不可禦之力量也。

金人之戰略：金兵入侵南宋之戰略，先下大名、東平、濟、徐等州，以爲南入江淮之軍事基地；下河中、陝府，以圖陝西；取濰、密等州，以掩護戰略左翼，防備宋之水軍自登萊來襲；此種戰略措施，堪稱上乘。然震按其此次南侵，却產生兩大分歧之歧異：㈠以兀朮爲首之河北將領，皆急求追擒宋高宗以便滅宋之近功，而放棄攻取陝隴以入蜀之遠大之謀。㈡以粘沒喝爲首之山西將領，則於連夏不成之後，又慮西遼東進，合西夏之勢，進圖其燕、雲之根本，故力謀先取陝西，以下隴右，如此則可以阻遏（西）遼夏之謀；入蜀下漢之後，又可與南宋共分長江之險，逼使宋人不能憑長江之險，以建立其南宋之國，繼續拒金。但在河北山西將領爭持不決之後，請決於金主之時，

金主雖行折衷之計，以協調之，實則仍偏重於河北將領之策。此卽金太宗「康王當窮其所往而追之，俟平宋，當立藩輔如張邦昌者。陝右之地亦不可置而不取也。」之決策。由於此項決策之結果，遂集中兵力，進追宋帝，而僅以一部兵力進攻陝西。及追襲宋帝不獲，陝西亦以力寡而無所進展。及聞宋張浚在陝西重振軍力，將謀恢復之時，然後再集中兀朮之兵，與洛索協同進戰，雖有富平之勝，亦僅爲遏止宋軍之進取而已，而非轉採粘沒喝原先之戰略也。是以金人此次在戰略用兵上，是失敗的，南宋因此遂獲得在江南重建之機會。

其次，金人另一戰略，爲「因糧於敵」「避實擊虛」，盡量發揮其精銳騎兵之機動性能，而長驅直入，逼使宋人每遇金兵之來，恐懼驚惶之狀，有如晴天霹靂，故所當輒毀。此種戰略，卽現代所謂「閃擊戰」也。如李綱言：「金人專以鐵騎取勝，而吾以步兵敵之，宜其潰散。」又言：「國家禦戎，皆在邊郡，金人乃擾吾心腹。」金兵由於「因糧於敵」，因益增其騎兵之機動性；又無後方補給線之顧慮與防衛，故能極度節約兵力，而達成其戰略上以寡擊衆，戰術上以衆擊寡。自宗澤守汴，大河以南皆堅壁清野，故金兵不能取勝。乃用「避實擊虛」之計，轉取大名、東平而下徐、亳，疾趨江淮，而搗宋朝之心腹。金人此種戰略，尤以在三京（東京、西京、南京—卽今開封、洛陽、商邱）以南地區，由於宋初以降，皆無國防建設（各州城無守禦設備，祇有治盜之兵，民間禁藏兵甲），故各州郡守臣，每遇金兵之至，不逃卽降，遂使金兵「如入無人之境」。所幸江浙水域，騎兵不能馳騁，高宗乃免於成擒也。

金人之戰術、間諜與紀律：金人爲配合其「閃擊戰」，在戰術上乃特別重視諜報之運用。因此其情報靈活，行動迅速之騎兵，遂能極盡其「分合爲變」之能事，而形成其戰術上以衆擊寡之優勢。故宋積弱已久之步兵，無不所

當輒潰，雖勇敢善戰如韓世忠者，亦不免沭陽之潰。至於金兵所運用之間諜、紀律之實例，可於洛索攻鄜延、陜府二役見之，皆有驚人之成就。

第十章　金侵南宋之戰二（附圖十二—四二八、四二九、四三〇、四三一、四三二）

金齊聯軍南侵：紹興四年九月，金齊軍分道南侵渡淮。十月韓世忠迎戰於大儀鎮高郵間，破其前鋒。金兵續陷濠、滁等州，宋諸軍退守江南。十二月，金食糧不繼，金太宗疾篤，恐有內變，遂北還。

宋平定楊太之戰：紹興五年二月，張浚岳飛進討楊太於鼎州（第六次），至六月平之。

劉豫南侵失敗被廢：紹興六年六月，宋命張浚督師北伐。九月，劉豫發兵對抗，分兵南下。十月，齊軍在藕塘戰敗，潰退。張浚乘勝北進。劉光世不用命，罷兵權。光世部將酈瓊率光世軍降齊，浚被罷黜，北伐亦罷。紹興七年十一月，劉豫被廢。

金宋和議：紹興七年十二月，金遣宋使王倫還。議和。金歸宋河南陝西地及徽宗梓宮與韋后。和議方成，而金主和之完顏昌等被誅（紹興九年秋），金復取割地。

河南陝西爭奪戰：紹興十年五月，金兀朮兵復取河南陝西地，遂展開爭奪戰：㈠陝西方面：金宋兩軍在寶鷄渭水南北兩岸對峙。紹興十一年八月，大破金兵於秦州。㈡順昌之戰：紹興十年五月末，金圍順昌，六月劉錡大破之。㈢柘皋之戰：紹興十一年正月，宋擊退金兵前軍之逼江者。二月中旬與金兵主力戰於柘皋，破之。㈣濠州之戰。紹興十一年三月初，金圍濠州，宋各路大軍進救，潰敗，金宋遂復議和。

第一節　戰前一般形勢（參看附圖十二—四二八、四二九）

一、金齊聯軍南侵（參看附圖十二—四二八）

紹興四年，金太宗天會十二年（西遼大石康國八年，西夏主乾順正德八年，西元一一三四），劉豫移書於金元帥府曰：「徐文一行，久在海中，盡知江南利害。文言宋主在杭州，其候潮門外，錢塘江內，有船二百。宋主初走入海時（卽兀朮追高宗於杭州之戰。見前），於此上船過錢塘江，別有河入越州，向明州定海口，迤邐前去爲昌國縣（今定海縣），其縣在海中。宋人聚船積糧之所。今大軍可先往昌國，攻取船糧，還趨明州城下，奪取宋主御船，直抵錢塘江口。今自密州（今山東諸城縣）上船，如風勢順，五日夜可抵昌國，或風勢稍緩，十日或半月，卽可至矣。」按徐文爲宋御前忠銳第七將，於紹興三年四月，自明州率所部海舟六十艘，兵四千三百，泛海至鹽城縣，遣使降於劉豫。並具言沿海無防禦之人，可以逕至二浙。且圖駐蹕所在，軍馬之數。豫卽使文知萊州，以海艦二十艘益其軍，令犯通泰等州，且至淮南與大軍會合。後二月，其將又連陷襄陽、隨等六州。

紹興四年夏，金在中國諸將自避暑地，入見金主。都元帥粘沒喝、右監軍希尹自雲中之白水泊（今天鎭西北），左副元帥訛里多自燕山之望國崖，左監軍昌自祁州（今河北安國縣）之麻田大嶺，右都監兀朮自鳳翔還燕山府，俱至上京商南征之策。粘沒喝堅執以爲劉豫之謀可行。兀朮以爲江南卑濕，今士馬困憊，糧儲未豐，恐無成功。粘沒喝曰：「都監務偷安爾！」訛里多亦謂劉豫所言不可行。金主卒從兀朮之言。時岳飛正克復襄陽、隨州，而北趨唐、鄧。兀朮軍亦正困於和尚原、仙山關，入蜀之計不遑之時也。（劉裕書續通鑑卷一一三，六月丙午條下）

是年七月，齊奉議郎羅誘上南征議於劉豫，論宋有六可擊之便云：「兩淮膏腴千里，表護江浙而不可失者也；金陵重地，得人守之，則窮年皓首而不可拔；彼退守吳越，略無意乎此，天所以遺陛下。若遣兵先據兩淮，振威滁

泗，遙蕩（盪）江浙，乘隙進拔金陵，縱不能全圖，則山東爲內地矣。此地利失其守，可擊一也。且國步多艱，必資賢相。　□播遷之後，所與謀事者，不過六七輩。呂頤浩橫議狂直，失其大臣風，兼有私門之僻，常爲利所移；朱勝非雖老臣，然守法具位，怯於圖大事；秦檜智小而謀大；翟汝文才有餘而量不足；趙鼎雖大器，然孤立在外，進不容於朝；至於范宗尹口尚乳臭，言不顧行，又無足道者。是數子者，皆闒茸士，非宰相才也。況復互爲朋黨，此入彼出，視相府爲傳舍，一旦倉卒，其君恟恟於上，百官泛泛於下，無有任其責者。此宰相非其人，可擊者二也。且國家危難，注意在將，彼所用者，第皆庸瑣。劉光世雖持重而偏裨不良；韓世良（忠）有京西、圯上之役，不可以言勇；至於張俊，尸祿素飧，坐與卒伍爭利，徒能費太倉米，是三子者，曾無毫髮功，而又挾不賞之疑，懷藏弓之忌，驕奢淫佚，權勢相尚，結怨連隙，未始稍和。此將驕而不和，可擊者三也。彼自敗績之後，士卒殆盡，不過降烏合之衆，收飢悴之夫，驕縱不治，間有邊事，覬賞而後行。此兵縱而不戢，可擊者四也。太子天下之本，彼既無宗室，又失儲位，設有軍事，孰與爲謀？此主孤而內危，可擊者五也。夫用兵之道，財用爲先，彼自挐兵以來，藏無信宿之錢、倉無間日之米，兩浙之間，賦斂橫生，官吏生姦，民人怨望，諸軍僥求之心，猶且不已，稍有警急，不亡何待？此民窮而財匱，可擊者六也。」（建炎要錄卷七八丁丑）

劉豫得誘書，大悅，遂以誘爲行軍謀主，而遣其知樞密院事盧偉卿見金太宗具言：「宋人自大梁五遷，皆失其土。若假兵五萬，下兩淮，南逐五百里，則吳越（宋）又將棄而失之。貨財子女，不求自得。然後擇金國賢王或有德者，立爲淮王，王盱眙，使山東唇齒之勢成，晏然無南顧之患，則兩河（河南河北）自定矣。青冀之地，古稱上土，耕桑以時，富庶可待，則宋之微賂，又何足較其得失。」金主命其諸將議之。是年九月，遂以訛里多權左副元

帥，右監軍昌爲右副元帥，調渤海、漢兒兵五萬以應豫。粘沒喝仍駐西京，以鎭燕雲。又以右都監兀朮嘗過江，知地形險易，使將前軍南征。訛里多乃下令燕雲諸路漢軍，使皆自行，毋得募人代役。劉豫亦命其子諸路大總管、尙書左丞相梁國公麟，領東西道行台尙書令，與金聯軍南侵。又命其知光州（今河南潢川縣）許約，陰與洞庭之楊太結連，以牽制宋長江上游之形勢。（續通鑑卷一一四，九月乙丑條下，要錄卷八〇同）

金齊聯軍南侵構想，初議定爲：自順昌（今安徽阜陽縣）趨合肥（今縣）以攻歷陽（今和縣），由采石（今鎭江）渡江。齊簽軍都制置使李成（降齊見前）謂：簽民兵盡起山東，餉道遼遠；又慮岳飛之軍，自襄陽（湖北今縣）出攻其背，不如沿汴河直搗泗州（今盱眙縣西北淮河北岸）渡淮，以大軍扼盱眙（今縣），據其津要。然後分兵下滁（今縣）、和（今縣）、揚州（今江蘇江都縣）。大治舟艦，再分兵兩路，一自采石攻金陵（今南京市），一自瓜洲（今江蘇鎭江縣江北岸）以攻京口（今鎭江縣）。又另遣兵東下，掠宋海、楚二州（今江蘇東海，淮安縣）之糧。如此則兵勢大爲有利。於是，騎兵自泗（州）趨滁(州)，步兵自楚(州)下承(州，今高郵)，兩路南下攻擊。

宋朝諜知金齊聯軍南犯，舉朝震恐，或勸高宗它走，解散百司（化整爲零）。知樞密院事都督川陝荆襄諸軍事趙鼎，時方陛辭赴川陝（時金攻川陝，情勢危急，故遣鼎往），因曰：「戰而不捷，去未晚也。」於是留鼎，並擢爲尙書右僕射同平章事仍兼知樞密院事，用鼎計以拒敵。乃作如左之部署：（續通鑑卷一一四、九月乙丑條）

高宗親征，自臨安府（即杭州）至平江（今江蘇吳縣）督帥。楊存中（即沂中）將禁軍扈從。

知參政事孟庾爲行宮留守，留精兵三千駐臨安。以拱衞大夫馬擴爲留守司參議官。後宮自溫州（今浙江永嘉縣）泛海赴遠後方之泉州（今福建晉江縣）。其他宗室亦從便，避走後方州郡（化整爲零）。召復張浚於福州（

今福州市），爲知樞密院事，使召東南諸道兵赴闕，並沿途布置朝廷歸路（準備戰敗逃避之路）。洨至，則使赴鎭江（江蘇今縣）督師。

淮南東路宣撫使韓世忠，將兵四萬五千（實三萬人）自鎭江進駐揚州。

浙西江東宣撫使張俊，將兵二萬餘，屯采石。

江東淮西宣撫使劉先世將兵四萬（實三萬餘人），屯馬家渡。

江西沿江制置使王𤫉、將所部屯江州。

江西制置使兼荆南制使岳飛，將兵二萬三千屯鄂州。

沿海制置使郭仲荀，兼總領海船，屯明州。

是年九月二十五日辛未，金齊軍分道渡淮。二十六日壬申，宋知楚州樊序棄城走，韓世忠亦自承州退保鎭江。高宗得報，一面以札賜世忠，使復進屯揚州。略曰：「今敵氣正銳，又皆小舟輕捷，可以橫江徑渡，浙西（鎭江）趨行朝（時在平江），無數舍之遠，朕甚憂之。建康諸渡，舊爲敵衝，萬一透漏，存亡所繫。朕雖不德無以君國子民，而祖宗德澤猶在人心。所宜深念累世涵養之恩，永垂千載忠誼之烈。」世忠得詔感泣，遂再至揚州。同時又詔劉光世自馬家渡移軍太平，渡江趨淮西，並爲世忠聲援，一面遣使魏良臣、王繪等，至金軍前求和。

魏良臣等至揚州，方入城，世忠得詔旨，令復移兵守江。魏良臣等是夜宿大儀鎭（今江都縣西七十里，接天長縣界）。翌日，行數里，遇敵騎百十，控弦而來。良臣命其徒下馬呼曰：「勿射！此來講和。」敵騎乃還天長。金將聶兒孛菫問講和事及康王構何在？良臣曰：「在杭州。」又問「韓世忠何在？士馬幾何？」王繪對曰：「來時，

親見人馬出（揚州）東門，望瓜洲去矣。」又詰曰：「得無用計復還掩我否?」繪曰：「此兵家事，使人安得知。」

韓世忠自魏良臣等出揚州北門去後，度彼等北行已遠，乃上馬，令軍中曰：「視吾鞭所向。」於是引兵進次大儀鎮，勒兵爲五陣，設伏二十餘處，戒之曰：「聞鼓聲則起而擊敵。」聶兒孛堇聞世忠退兵，喜甚。即引數百騎趨江口（卽瓜洲），距大儀鎮五里，其將撻也擁鐵騎過五陣之東。世忠與金前軍三四十騎接戰，不利，世忠墜馬，統制官呼延通救之，得免。世忠傳小麾鳴鼓，伏兵四起，五軍旗與敵旗雜出，敵軍亂，宋師伍伍迭進，背嵬軍（親隨軍）各持長斧上砍人胸，下棝馬足，敵全裝陷泥淖，弓刀無所施，遂大敗。世忠軍追殺二十餘里，擒撻也等二百餘人，奪得戰馬一百餘匹，衣甲弓箭器械等物二千餘件。時爲十月十二日戊子也。是卽史稱大儀之捷。實則擊敗金前軍之小勝也。（高宗札續通鑑卷一一四、十月己卯，要錄誤乙卯，又引要錄卷八一、十月戊子條）

金之另路前軍下承州者，亦爲韓世忠部之統制官解元所敗。當解元聞金兵將至時，逆料其翌日食時必至城下，乃設伏以待之。一伏於金兵之來路，一伏於城東北嶽廟下，又密使人伏於樊良，俟金兵過，則決河岸以斷其歸路。然後自引四百人伏於要路之一隅，令曰：「金人以高郵無兵，不知我已至此，必輕易而進。俟其至，我當先出掩之。伏於要路者，見我麾旗，則立幟以待。金人進退無路，必取嶽廟而走，嶽廟伏兵再擊之。」翌日，金兵果至城下。元密數之，有一百五十騎，乃麾旗以招伏要路者，伏兵皆立幟以待。金兵大驚，遂向嶽廟而走。元率兵追之，擒一百四十八人，戰馬器械，皆虜獲之。承州大寨民兵，亦乘勝俘金兵數十。（要錄卷八一己丑續通鑑卷同）

金將聶兒孛堇以前軍敗歸，乃召魏良臣等至天長南門外（右里監兀朮在天長），責之曰：「汝等來講和，且謂韓家軍已還，乃陰來害我。」將斬之。良臣等曰：「使人講和，止爲國家，韓世忠旣以兩使人爲餌，安得知其計。

」聶兒乃曰：「汝往見元帥（完顏昌在泗州）。」遂由寶應縣用黃河渡船而渡（至泗州）。金右副元帥完顏昌，遣授件官團練使蕭揭祿、少監李聿興來迓。聿興問所議何事？良臣曰：「此來爲江南欲守現存之地，每歲貢銀絹二十五萬匹兩。」王繪云：「現存之地，謂章誼回日所存之地。」（紹興三年十二月，金遣使至宋，要求畫江爲界，以益劉豫，樞密都承旨章誼，於紹興四年正月，偕金使至雲中，與金都元帥粘沒喝議和。七月，章誼還臨安，粘沒喝答書，約以淮南毋得屯駐軍馬。蓋仍欲盡淮南以益齊也。時淮南屬宋）聿興曰：「淮南州縣，已由大金經略交與大齊，後來江南擅自占據。」良臣等云：「經略州縣事，前書未嘗言及，止言淮南不得屯兵。本朝已一如大國所敎。」聿興又言，「襄陽府州縣，皆爲大齊之地，何爲令岳飛侵奪之？」良臣曰：「襄陽之地，王倫回日（紹興二年倫自金還），係屬江南。後李成爲劉齊所用，遂來侵擾（紹興三年十月，李成攻襄陽，李橫奔荆南）。又結楊么，欲裂地而王之。江南恐其包藏禍心，難以立國，遂遣岳飛收復。即非生事。」聿興又云：「奈何更求復故地（宋國書中，求歸河南地）」王繪答曰「以中間丞相惠書有云。既欲不絕祭祀，豈肯過於慳愛，使不成國。是以江南敢再三懇告。若或不從，卽是使不成國。」聿興曰：「大齊雖號皇帝，然只是本朝一附庸，指揮使令，無不如意。」魏良臣等至雲中見粘沒喝。粘沒喝曰：「當割建州（今福建省建甌縣）以南，王爾家爲小國。」並索銀絹十萬犒師，卽遣良臣等還，仍約良臣等再使，以決和議。十二月，良臣等還至宋，高宗決策抗敵，遂不復遣。此爲此次戰役中，和議之概況也。（續通鑑卷一一四、十月已丑，建炎要卷八一略同）

按高宗自卽位六七年以來，屢遣使至金請和，皆見拘留，而金未嘗遣一介之使報聘。至是，粘沒喝始命李永壽等與宋使同簽書樞密院事韓肖胄、工部尚書胡松年偕來，蓋是時金北方開始有蒙古之患，西方有西遼耶律大石東進

，謀復遼國之慮（西遼事詳見金滅遼之戰章），西夏又有與西遼聯合謀金之虞。其內部又有契丹族之叛（耶律余覩爲金右都監，在西京—今山西大同，謀反），內政漸衰。而其謀入蜀之軍事，又爲吳玠兄弟所挫，不得逞其所欲。且此時南宋兵力，已號稱二十萬有奇，抗戰之力漸强。金基於以上諸情勢，乃始允與南宋謀和，以逼使南宋稱藩爲已足。

金軍在大儀、承州之前軍均告小挫後，乃於十月十五日已丑，圍攻濠州（今安徽鳳陽東北），知州寇宏與通判州事國奉卿率軍拒守。時城中兵少，大率以三人當一頭，軍民與僧道相參，每十人爲一甲，不得內顧。每一慢道，以二刀監守，無道上下者殺之。宏晝夜巡行城上，督勵將士。北軍以衝車、雲梯攻城，宏作鐵鎚，上施狼牙釘，有沿雲梯而上者，槌擊之，頭盔與腦俱碎，屍積城下，而北軍來攻不已，八晝夜不休。宏知不可爲，攜妻子開北門登舟遁，城遂陷。

十一月十三日戊午，金兵自濠州攻滁州，破之，前鋒進至六合。於是韓世忠退還鎭江，劉光世退還建康，張俊移屯常州（今武進），以衞行宮（在平江）。又命中軍統制王進，將所部屯泰州，防通泰應援淮東水寨。金兵已陷滁州，遂在滁造舟，欲謀渡江。右僕射同平章事趙鼎獻禦敵之策，略謂若金兵渡江，陛下當至常潤（武進鎭江）督戰，不勝，則由它道退還臨安；一面遣將監守吳江，一面由臣與張俊，分糾諸將，或腰截，或尾擊，則敵亦不能深入。是時李綱亦因張浚而獻策，請令岳飛自襄鄧趨潁昌（今河南許昌縣）以攻汴，以逼金齊聯軍不能不有自救之計而北還。張浚亦建議，請遣岳飛渡江（時飛駐鄂州卽今武昌）入淮西，以牽制金兵之在淮東者。高宗從之，遂詔飛移屯池州（今貴池縣）。

時金兵自順昌（今阜陽）下壽春（今壽縣）者，亦已擊破淮西安撫使仇悆，而進攻廬州（卽合肥）。悆請救於岳飛，飛遣將牛皋、徐慶將兵往救之。時爲十二月中旬也。

至十二月下旬，雨雪交加，金餽道不通，野無所掠，殺馬而食，蕃漢軍皆怨憤。時忽聞金太宗病篤之報，將軍韓常乃謂兀朮曰：「今士無鬥志，況吾君疾篤，內或有變。惟速歸爲善。」兀朮然之，乃乘夜引軍北還。劉麟劉猊兄弟，得退兵之報，亦卽棄輜重退去。金齊退軍晝夜兼行二百餘里，至宿州（今縣北）方敢少憩。蓋防宋軍之追襲也。（續通鑑卷一一四、十二月庚子，建炎要錄卷八三庚子）

金齊聯軍已退，張俊率淮西宣撫司統制官王進與統領官楊忠閔自六合方面向北追擊。時金兵遣其驍將程師回、張延壽殿後掩護。王進等追至淮河，金掩護軍悉潰，墜河而死者甚衆，師回、延壽勢窘而降。時淮東宣撫司統制官崔德明，亦追金兵至盱眙，敗之。劉光世又遣淮西統制官酈瓊自廬州聲言趨芍陂（今壽縣南），而以輕兵自間道疾趨光州城下。齊知州許約降，遂克之。於是淮南之地盡復。然至明年正月，韓世忠仍屯鎭江，劉光世屯太平，張俊屯建康。朝議因敵退應進而經營淮南，但人多憚行，獨韓世忠請以身任其責。而世忠亦於其後三月，始率軍赴山陽（卽楚州）。是可知宋在淮南之防務，仍空虛也。

二、宋平定洞庭湖楊太

金齊聯軍雖自淮南北還，而劉豫南圖之謀猶未已。紹興五年正月，仍命其知濠州馬秦，引兵趨光州（今河南潢川縣），二月其將商元襲信陽軍（河南今縣）又陷之。蓋是時宋正致力於進討洞庭湖之楊太，以除上流之患，故劉豫卽在信陽方面牽制岳飛之軍，以爲楊太聲援之。

洞庭湖之民亂，起於建炎四年高宗被金兵追襲入海之際，其後屢經進討，不能克。至此，由於劉豫謀積極利用之，以爲宋上流之患，故乃致力平之也。

建炎四年（西元一一三〇）正月，金兵之追襲隆祐太后於虔州者，西陷袁州而進屠潭州然後北還。當金兵去潭州之時，湖南之民大亂（其事皆已見前述）。蓋是時淮西之民避亂向南流移者，相率渡江；而宋將孔彥舟率淮西潰軍侵據荊南、鼎、澧諸郡（今湖北江陵、湖南常德及澧縣），宋知荊南府唐慤棄城走。鼎州人有鍾相者，向以左道惑衆，自號大聖，言有神靈與天通，能救人疾患，而陰語其徒曰：「法分貴賤貧富，非善法也。我行法，當等貴賤，均貧富。」持此語於煽動平民。故環鼎州數百里間，翕然從之，備糧謁相，謂之拜父。如此者二十餘年，相因此家資鉅萬。及湖湘盜起，相乃召其徒結集爲忠義民兵，士大夫避亂者多歸依之，遂爲一方保境安民之保障。鍾相所居村有山曰天子岡，相即其處浚濠築壘，以捍賊爲名；會孔彥舟入澧州，相乘人情驚擾，因托言拒彥舟，益爲聚衆，乃正式起兵，鼎澧荊南之民，相率響應，鍾相乃稱楚王，改元天載，自建朝廷。遂焚官府城市寺觀及豪右之家，凡官史、儒生、僧道、巫、醫、卜祝之流，皆爲所殺。自是鼎州之武陵、桃源、辰陽、沅江，澧州之澧陽、安鄉、石門、慈利，荊南之枝江，松滋、公安、石首，潭州之益陽、寧鄉、湘陰、江化，峽州之宜都，岳州之華容，辰州之沅陵，凡十九縣。即今長江以南，湘江以西，邵陽以北，皆爲其疆域矣。

既而孔彥舟擊相（時彥舟初降宋），擒之，送於行在，被誅。其黨楊太（又名么）復聚衆於龍陽（今漢壽縣）。（要錄卷卌一、二月甲午續通鑑卷一〇七）

紹興元年（金天會九年，西元一一三一）九月，宰相呂頤浩建議先安內後攘外之策。其言曰：「先平內寇，然

後可以禦外侮。今李成摧破（原據蘄州爲張俊岳飛所破，走降劉豫），李允文革面，張用招安（原據光州），李敦仁已敗江淮，惟張琪、邵青兩寇（水寇自太平寇亂，至於崇明沙，正由張俊進討中），非久必可蕩平。惟閩中之寇不一。又孔彥舟據鄂，馬友據潭，曹成、李宏在湘湖江西之間，而鄧慶、龔富剽掠南雄英韶諸郡。賊兵多寡不等。然閩中之寇最急，廣東之寇次之。蓋閩中去行在不遠（時行都在臨安），二廣未經殘破，若非疾速剿除，爲患不細。」其實所謂羣盜者，尚不止此。蓋自金兵襲揚州，高宗南奔杭州後，江淮潰兵叛將，遍地爲盜，到處流竄；其間平民亦有乘機起兵者。故此自江淮、江漢、南至湖北、湖南、江西、安徽、福建、廣東、廣西，皆有寇盜之患，第緩急之程度不同而已。於是分命諸將進討，至紹興二年，諸寇次第蕩平，孔彥舟亦自蘄、黃北走降齊，遂於是年十月，由湖北安撫使劉洪道使知鼎州程昌寓，併力招討楊太。

時楊太據洞庭湖，有衆數萬，又有周倫、楊欽、夏誠、劉衡之徒，大造車船及鰍船，多至數百艘。大率車船如陸戰之陣兵，海鰍如陸戰之輕兵。又倫、欽等雖各有寨，而專依舟以爲强；誠、衡雖各有舟，而專依寨以爲固，舟寨互爲掎角，相互爲援，此乃楊太之戰法也。車船者，置人於前後，踏車進退，每舟載兵千餘人，又設拍竿，長十餘丈，上置巨石，下作轆轤。遇宋軍船近，即倒拍竿擊碎之。因此宋軍常不能敵。

十一月，又以湖廣宣撫使李綱，統潭、鼎、荆、鄂帥臣進討，亦無功，綱以是罷官，朝廷以折彥質代之。紹興三年四月，彥質督潭、鼎、鄂之兵，作第三次之進討，又無功。是年六月，朝廷又命神武前軍統制兼淮南宣撫司都統制王𤫩，爲荆南府、潭、鼎、澧、岳、鄂等州制置使，總舟師以援彥質。𤫩於十至十一月間進攻時，二次會戰於鼎州附近，以官軍海船低小，又中敵計，兩統制官戰沒，大敗而還。紹興二年，楊太遂自稱大聖天王，爲安定人心

復立鍾相少子子儀爲太子，太以下皆臣事之。是時劉豫又遣其將李成下襄鄧，連陷隨、郢（今鍾祥縣）等州，王彥先則自亳州至北壽春，欲渡淮以牽制宋軍。故至紹興四年二月，楊太所據地，猶北至公安，西及澧鼎，東至岳陽，南抵長沙之界。春夏耕耘，秋冬攻掠，宋朝無如之何也。

紹興四年四月，宋乃命江西制置使岳飛（飛原在虔州討寇，隆祐太后奔虔州時之叛軍），進攻李成，以復襄郢諸州（時金兀朮正進攻仙人關，謀入蜀）。七月，劉豫以岳兵復襄陽，即乞師於金，以求入寇。

八月，宋朝廷乃以知樞密院事趙鼎，都督川陝荆襄諸軍事，以岳飛爲湖北路荆襄潭州制置使，作第五次之大舉進討楊太。仍令知鼎州程昌寓，自上流進兵，湖南制置大使司遣馬準（浚）步諒兩軍，受昌寓節制；荆南鎭撫使解潛，亦遣兵船約期進討。命王𤫉將所部自鄂州移屯江州。是時，劉豫又與金聯軍大舉渡淮南犯（見前），並結連楊太，許以裂土而王之。因此，宋討楊太之舉，爲之稽延。

紹興五年二月，宋以金齊聯軍已退，乃再命岳飛爲荆湖南襄陽府路制置使，使進討楊太。時劉豫則仍遣兵下光州，襲信陽以牽制之。

是月，宋高宗以趙鼎與張浚，相得甚歡，乃以二人爲尙書左右僕射，並同平章事，浚兼樞密院事，都督諸路軍馬，出居潭州都督行府，督諸路軍進討楊太。浚以建康東南都會，而洞庭實據上流。今寇日滋，壅遏漕運，格塞形勢，（隔斷江淮與川陝之連繫），爲腹心害，不去之無以立國。然太阻大湖，春夏耕耘，秋冬水落，則支糧於湖寨，載老小於泊中，而盡驅其衆四出攻掠。向者朝廷以爲夏多水潦，屢以冬季用兵，故太得併力相拒，宋軍多敗。浚以爲今次進討，若乘其怠，盛夏擊之，彼衆既散耕於野，一旦合之必疲於奔命，又不可守其田畝，再遣軍蹂踐禾稼

，則有秋冬絕食之憂。其黨與必因而攜離，然後方可招來。乃以便宜命荊、潭、鼎、澧、岳州，將其逐寨出首人，多方存恤，首領則申請行府授官，餘人給以閑田，貸之種子。並部署圍攻之軍事如左：

一、命湖南安撫司統制官任士安，以三千兵屯湘陰（湖南今縣），保護湘江糧道。

二、統制官郝晸屯橋口（今長沙西北六十里），以斷益陽之道。

三、統制官王俊屯益陽舊縣（今縣東八十里）。

四、統制官吳錦屯公安（今縣東北）。

五、統制官崔邦弼屯南陽渡（似在今岳陽縣之南津）。

六、統制官馬浚、步諒屯潭州（今長沙）。

七、又令程千秋分遣鼎州官兵，於各緊要處屯駐。

當諸路進討時，令諸校所招支湖旁人數，皆附出戰（為鄉導），獲首級依例推賞。其招收人，報所屬給種授田，務令安業，俟湖寇平，當請蠲免租稅，補授官資，仍給黃榜，以爭取湖民之心。

二月，張浚至鎮江，以高宗旨諭韓世忠，舉軍北上進屯楚州以拒劉豫。然後至建康、太平，撫張俊、劉光世軍，以固長江之守備。又令岳飛自鄂州，進移潭州，使準備進討楊太。

張浚自建昌（今江西永修縣）沿江西上，召樞密副都承旨，沿江制置副使馬擴（時在武昌），為都督行府都統制。浚至醴陵（湖南今縣），獄囚數百人，盡楊太遣為間探者（諜報人員）。浚召問，盡釋其縛，給以文書，使分示洞庭諸寨曰：「今既不得保田畝，秋冬必乏食，且餒死矣，不若早降，即赦爾死。」數百人歡呼而出。

張浚至長沙，寇首黃誠、周倫、先請受約束，然誠等屢殺招安吏士，猶自疑不安。浚遣岳飛分兵進屯鼎、澧、益陽，壓以兵勢。（張浚文書建炎要錄卷八九甲申，續通鑑卷一一五，五年四月同）

五月二十五日戊戌，岳飛至鼎州城外，置寨列艦。飛素有威望，而軍律甚嚴。乃遣潭州兵馬鈐轄楊華，入太營招降。太黨黃佐曰：「岳使節號令如山，若與之戰，萬無生理。」遂降。飛表授佐武義大夫。單騎按其部，拊佐背曰：「子知逆順者，果能立功，封侯豈足道。欲遣子至湖中，視可乘者擒之，可勸者招之。」佐感泣，誓以死報。時安撫使席益在潭州，疑飛玩寇，欲以奏聞。張浚曰：「岳侯忠孝人也。兵有深機，何可易言！」益乃止。

時會大旱，湖水涸如深冬，由是太軍益懼，飛遣黃佐襲周倫寨，殺之，飛上其功，遷武功大夫。時朝廷聞劉豫有再行南犯之圖，召張浚還防秋（金人用兵，皆在入秋之後，故防秋成爲宋國防上之要舉）。飛至潭州，袖出進攻之小圖示浚。浚欲俟來年議之。飛曰：「已有定畫，都督少留八日，可破賊。」浚曰：「何言之易？」飛曰：「王四廂（𤫉）以王師攻水寇則難，飛以水寇攻水寇則易。水戰我短彼長，以所短攻所長，是以難；若因敵將用敵兵，奪其手足之助，離其腹心之托使孤立，而以王師乘之，八日之內，當俘諸酋。」浚許之。飛遂復還鼎州。

先是湖南統制官任士安、王浚、郝晸等，領兵二萬餘，不稟王𤫉號令，遂至於敗。及飛始至，鞭士安以折其氣，使爲賊餌，令曰：「三日不能平賊，皆斬！」乃先揚言：「岳太尉將二十萬兵至矣。」遂攻楊欽水寨。欽見僅士安等軍，即併力出拒之。三日，飛乃以大兵四合，一戰破賊衆殆盡，乘其舟以入水寨。六月初二日甲辰，黃佐召欽率所部三千迎降之，飛厚待，張俊承制授欽爲武略大夫。欽在太軍中最悍，每戰常爲前軍，楊太恃以爲强，及欽降，太軍益爲喪氣。（以上皆續通鑑卷一一五紹興五年五月戊戌六月甲辰，建炎要錄缺）

楊欽已降，飛復遣歸湖中。兩日，欽說全琮、劉詵來降。飛詭罵欽曰：「賊不盡降何來也！」杖之，復遣去。是夜飛率統制官牛臯、傅選、王剛等乘勝攻水寨，降其衆數萬。其將陳瑫𢭏其太子鍾子儀船，獲金龍交牀與龍鳳簟等，詣飛降，楊太猶浮舟湖中，以輪激水，其行如飛，旁置撞竿，宋舟迎之輒碎。飛乃伐君山木爲巨筏，塞諸港汊，又以腐木亂草浮上流而下，擇水淺處，遣善罵者挑之，且行且罵。太軍怒來追，則草木壅積，舟輪礙不能行，飛因而急擊之，太軍奔入港中，却爲筏所拒。宋軍所乘筏，張牛皮以蔽矢石，舉巨木撞其舟，盡壞。楊太由是窮蹙，躍入水中，牛臯沒水擒之，餘黨劉衡等，相繼皆降。飛入水寨，殺賊衆殆盡。惟黃誠寨，三面臨大江，背倚峻山，宋軍陸攻則入湖，水攻則登岸。飛乃親往測其淺處，擇善罵者二十人，夜往罵之，且悉衆運草木上流。誠軍聞罵聲，爭擲瓦石擊之；草木爲瓦石所壓，一旦塡滿。飛遂揮軍長驅入寨，擒誠以歸。於是楊太之亂悉平。

張浚已平楊太，得丁壯五六萬爲軍，老弱不下十餘萬。乃更易郡縣姦贓吏，宣布寬恩。然後命岳飛進軍屯荆襄，以圖中原。浚率官屬泛洞庭而下，還朝。是役也，岳飛用「以敵制敵」之計，故能速成其功。

三、宋齊對抗之戰及劉豫被廢（參看附圖十二——四二九）

張浚防秋遂謀北伐：浚已平楊太，遂自岳鄂轉淮東西，會諸大將議防秋之宜。及還朝卽議大合兵馬爲北討劉豫之計。乃召提舉江州太平觀劉子羽知鄂州，且命上游諸軍及川陝軍作行動準備，並審察沿江邊備虛實。蓋是時張浚、趙鼎用事，而李綱又被起復爲江南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洪州（爲浚所薦），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呂頤浩爲荆湖南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潭州，此數人皆力謀恢復中原者。且靖康之末，兩河之民不從金者，皆走太行山保聚，而此時又有二股勢力甚盛者，太原義士張橫，有衆二千，來往嵐憲之間（今靜樂嵐縣間），大破金人於憲州，擒其首將；

又有太行山忠義社梁青者，懷衞間人，聚衆數千，破神山縣（今山西浮山縣），金平陽府大軍進討，亦爲青所敗，其都統制烏瑪刺死之。在隴右方面吳玠此時又已克復秦州，兀朮大受挫折。故北伐之謀，因而大熾。時爲紹興五年秋冬間事也。

但此時劉豫亦仍積極圖謀，再行南侵。是冬，劉豫獻海道圖及戰船木樣于金熙宗亶（本名合剌，太祖阿骨打之孫，宗峻之子。天會十三年正月，太宗卒，爲粘沒喝、兀朮等所擁立）。金主從之，調燕雲南河夫四十萬入蔚州交邪山，採木爲栰，開河道運至虎州，將造戰船，浮海南侵（旣而盜賊蜂起，事遂中輟，聚船材於虎州）。

紹興六年二月，張浚部署北伐軍事如左：

一、命京東宣撫使韓世忠，自承楚（今高郵、淮安）以圖淮陽（軍，在今邳縣）。

二、淮西宣撫使劉光世屯合肥，以招北軍。

三、江東宣撫使張俊，總兵建康，進屯盱眙。權主管殿前司公事楊沂中，領中軍爲後援。

四、湖北京西招討使岳飛屯襄陽。飛請以襄陽府路爲京西南路，唐、鄧、隨、郢、均、房六州及信陽軍，並爲所隸。從之。

以上四路共圖中原。

時劉豫方聚兵淮陽，準備南侵。韓世忠奉命之後，欲急攻之，引兵渡淮泗，旁符離（今宿縣北）而北進，遂圍淮陽軍。劉豫遣使至河間，求援於金右副元帥兀朮，兀朮卽率兵南下，與劉豫將劉猊，共攻世忠，世忠乃突圍南還。張浚命世忠駐兵楚州，岳飛駐兵襄陽，採取東西挺進之策。又命王庶知荊南府兼荊湖北路經略安撫使。川陝宣撫

副使吳玠，駐兵興州（今陝西略陽縣）。樞密副都承旨馬擴兼沿海制置副使（按沿海制置使常駐明州，今浙江鄞縣），閱集水軍戰艦，爲護衛行都臨安之計。

紹興六年六月，左僕射趙鼎在朝輔政，右僕射張浚渡江都督諸軍以謀進取。浚因請高宗於秋冬時駐蹕建康，以勵三軍。浚既渡江，遂命劉光世自當塗（安徽今縣）進屯廬州（即合肥），與韓世忠、張俊（駐兵盱眙）在淮上成鼎立之勢。又命權主管殿前司公事楊沂中，進屯泗州（今盱眙西北淮河北岸）。浚並授諸屯以作戰方略：先圖自守以致其師（因至秋冬，有北師南侵之虞。且其時劉豫已遣兵攻陷唐州——今河南唐河縣，又於淮北築劉龍城以窺淮西），而後乘機擊之。

七月，劉光世先在淮西遣兵發動攻勢，攻壽春克之（安徽今縣）。八月，岳飛亦遣統制官牛皐，自信陽軍北進，攻齊驍將知鎭汝軍薛亨，擒之，並引兵至蔡州（今河南汝南縣），焚其積聚。同時岳飛又遣統制官王貴、郝晸、董先等，自鄧州北進，攻齊虢州盧氏縣（河南今縣），克之，獲糧十五萬斛。是時高宗與趙鼎亦自臨安（今浙江杭州），發平江（江蘇吳縣），將幸建康。

劉豫南侵：此時劉豫得悉，宋師將大舉北進，乃於是年九月，遣使告急於金主，求兵增援，且乞先攻江上。金熙宗乃集諸將相共議之。其領三省事蒲盧虎（宗磐）曰：「先帝所以立豫者，欲豫闢疆保境，我得安民息兵也。今豫進不能取，又不能守，兵連禍結，愈無休息，從之則豫受其利，敗則我受其弊；況前年因豫乞兵，嘗不利於江上矣（指承州及大儀鎭之戰），奈何許之？」金主乃聽豫自行南侵，而遣兀朮將兵屯黎陽（河南今縣）以觀釁。豫遂作南侵部署如左：（建炎要錄卷一〇五庚寅，續通鑑卷一一七，六年九月同）

一、命左丞相梁國公劉麟（豫之子），領東南道行台尙書令。尙書左丞李鄴爲行台右丞，講議軍事。戶部侍郎馮長寧爲行台戶部侍郎兼行軍參議。

二、主管殿前司公事兼開封尹許淸臣，權諸路兵馬大總管，以降將李成、孔彥舟、關師古爲將，簽鄉兵三十萬號七十萬分三路南下。

三、中路由壽春犯合肥，劉麟直接統之。東路由紫荊山（今壽縣東北）出渦口（今懷遠縣東北），攻定遠縣，以趨宣、徽（二州今安徽宣城、歙縣），由劉猊（豫之姪）統之。西路由光州（今河南潢川縣）攻六安（今縣），由孔彥舟統之。

劉麟爲恐嚇南朝，令其鄉兵穿金人服，於河南諸處千百爲羣，使南宋以爲金齊聯兵入侵。時岳飛尙在鄂州（今武昌），劉光世尙在當塗。光世遣輕騎據廬州（卽合肥），沿江一帶皆無兵馬守備，趙鼎甚以此爲憂。劉光世密陳軍事，又謂廬州難守，欲調其廬州兵還太平州（卽當塗）。光世與張俊又皆請增兵。由是衆情恟懼，議欲撤盱眙、合肥之戍，召岳飛盡將兵東下赴援，並欲令張俊、楊沂中稍事抵抗之後，卽退師保江。議者又請高宗自平江還臨安，召諸將守江防海。張浚則仍力主保守淮南以衞江，並謂岳飛之師不可東調，否則襄漢動搖。吏部侍郎都督府參議軍事呂祉，時在行在亦言賊鋒可挫，力爭於榻前。於是高宗准張浚所奏，並命祉馳往光世軍中督師。

十月，劉猊將東路軍至淮東，阻世忠承楚之兵使不敢進，然後復還順昌（今安徽阜陽），欲集中兵力向淮西入侵。劉麟乃從淮西繫三浮橋，其衆十萬次於濠（今鳳陽縣東北）壽之間以渡淮。張俊在盱眙首先拒之。高宗卽詔淮西屬俊。張浚又命楊沂中軍赴濠州。會劉光世已棄廬州而退，張浚乃卽星馳至采石，遣入諭光世之衆曰：「若有一

人渡江，卽斬以徇。」且督光世復還廬州。高宗亦親筆付沂中，若不進兵，當行軍法，由是沂中開赴濠州。光世亦不得已駐兵廬州，與沂中相應，而另遣其統制官王德、酈瓊，將精兵自安豐（安豐軍在今壽縣西正陽關）出謝步（似在鳳陽縣北淮河渡口）。德等分路前進時，遇齊將崔皐於霍邱（今縣）、賈澤於正陽（今關）、王遇於前羊寺（似在霍邱縣東）皆擊破之。是日齊軍攻壽春，守臣閤門祇候孫暉，夜刼其寨，又敗之。同時宋朝廷爲江海之防堪虞，命行營前護副軍都統制王彥爲浙西（治鎭江）淮東沿海制置使，以帶御器械劉錡副之，屯通州之料角（今南通縣附近），以衞行朝（時在平江，今吳縣）。（建炎要錄卷一〇六丙申，續通鑑卷一一七、十月戊戌）

是時劉猊引齊軍數萬，越定遠縣（今縣）向南疾趨，欲自宣化（今六合縣南），以犯建康。楊沂中與猊前鋒遇於越家坊（今定遠縣東南），敗之。猊慮孤軍深入，恐宋師襲其後，乃欲移軍合肥，以與劉麟會師。

十月初九日癸卯，左僕射趙鼎進呈劉光世所奏軍事。高宗曰：「光世之意，似欲退保采石。」鼎曰：「據諸處探報，殊無金人，如此則自當鏖擊。若官軍與豫賊戰而不勝，或更退撓，則他時何以立國。但光世分兵，隨處禦捍，已見失策。今賊兵已渡淮，唯當亟遣張俊合光世之軍，盡掃淮南之寇，然後議去留，茲爲得計。萬一使賊得志於光世，則大事去矣。」高宗從之。（建炎要錄卷一〇六癸卯，續通鑑卷一一七同）

初十日，楊沂中至藕塘（今定遠縣東南），與劉猊遇。猊軍據山險，列陣外向，矢如雨下。沂中曰：「吾兵少，情見則力屈，擊之不可不急。」乃遣摧鋒軍統制吳錦，率勁騎五千突入其陣。猊軍潰亂。沂中縱大軍乘之，自將精騎繞出其側背。短兵方接，卽大呼曰：「破賊矣！」猊軍愕視。會江東宣撫司前軍統制張宗顏等，自泗州南來，馳至擊其背（卽張俊軍），張俊大軍復截擊於李家灣（鳳陽縣南），猊軍大敗，率數騎遁去。擒其謀主李諤與其大

將李亨等數十人，降者萬計。劉麟在順昌聞猊敗，拔寨北退。沂中與王德乘勢追麟軍至南壽春（今壽縣）而還，是時孔彥舟圍光州未下，聞猊軍敗亦引兵退。是役，兩路所得齊舟數百艘，車數千輛，器甲金帛錢米，交鈔誥勅，及軍需之物，不可勝計。（同上書甲辰）

張浚謀乘勝北伐不果：浚已擊破劉猊南犯之兵，遂請高宗乘勝取河南，擒劉豫父子。又言劉光世驕怠不戰，不可爲大將，請罷之。高宗問與左僕射趙鼎議否？答：未。浚乃見鼎，具道其故。鼎以爲不可，謂豫雖機上肉，但其倚金人爲重，若擒滅豫，復河南地，豈能保金人不內侵？强弱不敵，宜且自守，未可北伐。又謂光世將家子，士卒多出其門下。若無故罷之，恐人心不服。浚不悅。趙鼎遂去位。蓋二人不協，由來已久也。初趙鼎爲相，首引浚共事，浚因得自罷所福州入朝，再總軍旅，其後二人政見既異，遂漸有不協之迹。及淮上奏捷，鼎即求去位。浚幕僚呂祉輩又從而離間之，遂益睽異。至此鼎浚對攻守之計，及罷劉光世事，既大相逕庭，而浚又謀起復秦檜以代鼎。由是鼎罷相知紹興府，以醴泉觀使兼侍讀秦檜爲樞密院使。

張浚既獨掌朝權，遂築南壽春城（即今壽縣），以固淮西之重鎮。又命韓世忠復趨淮陽軍，爲北伐之先聲。並請高宗自臨安幸建康。又置御前軍器局於建康府，歲造裝甲五千，矢百萬，以應軍需。

紹興七年張浚以劉光世持不戰之論，欲罷之。參知政事張守以爲不可，曰：「必欲改圖，須得有紀律聞望素高，能服諸兵官心者一人，乃可。」浚曰：「正有其人」。二月遂奏請罷光世兵權，高宗從之。三月以光世爲少師充萬壽觀使奉朝請封榮國公，任便居溫州，而以其兵屬都督府。秦檜與知樞密院事沈與求議，以握兵爲督府之嫌，台諫亦以此爲言。四月，浚往太平州視師，以行營左護軍前軍統制王德，爲光世愛將，淮西軍所服，乃以爲淮西軍都

統制，而命呂祉爲督府參議以領之。時祉爲兵部尚書兼都督府參議軍事，常有北伐之志，自謂若專總一軍，當生擒劉豫父子，然後盡復舊疆。故浚喜而用之。直祕閣詹至遺浚書，謂呂尚之賢，固一時之選；然於淮西軍恩威曲折，卵翼成就，恐不得比於光世。兼此軍已付王德，德雖有功，而與酈瓊輩等夷（皆爲統制官），恐其下有不能平者。願更擇偏裨素爲軍中所親附者，使爲德副，以通下情。浚不能用。六月，呂祉往淮西撫慰諸軍，將還朝而酈瓊與其下八人列狀訴德於都督府。督府以德爲直，寢其狀不行。瓊等又訟於御史台。德亦言瓊之過。乃詔德還建康，以淮西軍隸都督府，然後復命呂祉往廬州節制之。中書舍人張燾復言於張浚，謂呂祉書生，不習軍旅，不可輕付。浚亦不從。祉將行，辟都督府準備差遣陳充自隨。資政殿學士葉夢得與充交厚，因謂曰：「呂安老（祉字）非馭將之才，子高（充字）詩人非國士也。淮西諸軍方互有紛紛之論，是行也，危矣哉！」充亦不聽。（要錄卷一一一戊申）

呂祉至廬州，簡倨自處，將士之情不達。酈瓊等復訟王德於祉，祉諭之曰：「若以君等爲是，則大相詿。然張丞相（浚）但喜人向前，倘有立功，雖有大過，彼亦能闊略，况此小嫌疑乎！」於是密奏罷瓊及統制官靳賽兵權。其書吏朱照，洩語於瓊；瓊等截獲其所奏文書遂謀兵變。祉聞瓊等反側，又奏乞殿前司摧鋒軍統制吳錫一軍，屯廬州，以備緩急。又遣淮西轉運判官韓璡至建康趣之。瓊等聞之，益懷異志，統制官康淵曰：「朝廷素輕武臣，多受屈辱。聞齊皇帝（劉豫）折節下士，士皆爲之用。」衆皆不應，相視以目。八月，酈瓊遂與統制官王師晟、靳賽，統領官王世忠、張全等作亂，殺中軍統制官張景、劉永衡，執呂祉及前知廬州趙康等，旋即殺之。率全軍四萬人長驅渡淮降齊。及新任淮南西路制置使劉錡與吳錫至廬州，以兵追之已不及矣。（要錄卷一一三丁酉條下）

既而張浚以處置淮西軍之失而罷相，趙鼎復入朝輔政，北伐之舉亦遂中止。

·金廢劉豫：·劉豫南侵戰敗後，金主卽遣使問豫敗軍之罪。豫懼，乃廢劉猊爲庶人以謝之。於是金始有廢豫之意。而豫亦密知金人有廢己之謀，乃於紹興六年冬，遣皇子府參謀馮長寧請於金，欲立淮西王麟爲太子，以察其意。金主謂之曰：「先帝所以立爾者，以爾有德於河南之民也。爾子有德耶？我未之聞。徐當遣人咨訪河南百姓以定之。」未幾，遂定廢豫之議。（建炎要錄卷一〇七辛酉條，續通鑑卷一一七十二月巳未）

劉豫爲洗戰敗之罪而保皇位計，復下兵攻隨州陷之，又攻泗州，並向金人乞師不已。金左副元帥完顏昌謂之曰：「吾非不欲出兵也。顧以用兵以來，無往不捷，而自立齊國之後，動輒不利。恐蹈覆轍，挫威武耳。」豫猶力請。昌乃令齊國兵權聽元帥節制，分戍於陳、蔡、汝、亳、許、潁之間。蓋欲隔離其軍隊後，將以廢之也。於是金尙書省，上豫治國無狀。金主下詔責數之，略謂：「建爾一邦，逮茲八稔，尙勤吾戍，安用國爲！」遂令昌與兀朮將兵南下，以侵江南爲名，直襲汴京。昌等將行，先約劉麟單騎渡河計事，麟於紹興七年十一月十七日巳丑率二百騎至武城（山東今縣西），與兀朮軍遇，兀朮張兩翼圍之，麟遂被擒。翌日，兀朮與完顏昌疾襲至汴。豫尙不知，而於講武殿閱射。兀朮至卽擒之，廢爲蜀主。（要錄卷一一七乙巳，續通鑑卷一一九七年十一月乙巳）

金旣廢劉豫，遂以兀朮鎭汴京，完顏昌還祁州，又遣右副監朿拔（一作薩巴）將兵屯鳳翔，置行台尙書省於汴，以故齊太子太傅張孝紀爲行台尙書左丞相，契丹人蕭保壽奴爲右丞相，完顏胡沙虎爲汴京留守，故齊河南監酒李儔同知副留守，故知代州劉陶，爲都城警巡使，宋宗室趙子滌爲汴京總制，皇子府選鋒軍統制李師雄爲馬步軍都虞候，前軍統制王世忠爲步軍都虞候，知萊州徐文爲汴京總管府水軍都統制。鎭海軍節度使山東路留守李成爲殿前都指揮使兼知許州。孔彥舟爲步軍都指揮使兼知東平府。涇原路經略張中孚爲陝西路節制使權知永興軍。秦鳳路經略

使張中彥權知平涼府。鱗府路經略使折可求，環慶路經略使趙彬，熙河路經略使慕容洧，及資政殿學士知開封府鄭億年，知河南關師古，知拱州酈瓊（蘄賽同知相州），知亳州王彥先，知宿州趙榮，大名府副總管劉光時（為酈瓊俘降齊）等，皆依齊舊職如故。

未幾，金大臣傾軋，政見不合，加以河南不安，遂將齊之故疆河南陝西地割還南宋。旋金將兀朮得勢，破壞和議，遂引起金宋此次之河南陝西爭奪戰。

第二節　戰場地理形勢及作戰方略（參看附圖十二——四三〇、四三一）

一、戰場地理形勢

金宋此次戰地，東西數千里。戰場上之戰略要點，東自海州（今江蘇東海縣），西至熙州（今甘肅臨洮縣），中間在河淮方面者有：㈠淮陽軍（今江蘇邳縣東）、楚州（今淮安縣。）㈡宿州（今安徽宿縣北符離集）泗州（今五河東偏北淮河北岸）、濠州（今鳳陽東北臨淮關）。㈢亳州（安徽今縣）、順昌府（今阜陽縣）、壽春府（今壽縣）、廬州（今合肥縣）。㈣淮寧府（今河南淮陽縣）、潁昌府（今許昌縣）。㈤西京（今洛陽）、懷孟、汝州（今臨汝縣）、鄭州（今縣）及伊陽等縣地。在陝西方面者有：㈠陝州（今縣）、河中府（今山西永濟縣）、同州（今陝西大荔縣）。㈡永興軍（今長安）。㈢鄜延路（今鄜縣延安）。㈣涇原路之邠州（今縣）。㈤鳳翔府（今縣）。在隴右方面者有：㈠秦州（今甘肅天水縣）。㈡熙州。以上諸戰略要點，構成金宋戰爭東西數千里之戰線。

在上述廣大之戰場中，雙方作戰之策源地，概況如左：

一、金軍在河淮方面，以汴京為總策源。以淮陽軍、宿、亳、拱三州，及淮寧、潁昌、河南（即洛陽）三府為戰略據點。

二、宋軍在江淮方面，以建康武昌為策源。以楚、泗、濠、壽四州及襄陽、德安（今安陸）為戰略據點。在敵後方之游擊作戰，則以太行山南部，豫西之崤山、熊耳山、外方山、伏牛山等山區為基地。

在陝西隴右方面，以成都為總策源。以金州（今陝西安康縣）、興元府（今南鄭縣）、鳳、成、階（今鳳縣、成縣、武都）等州為戰略據點。

茲述各要地形勢如下：

汴京：「宋人謂汴都背倚燕趙，面控江淮，泰嶽鎮其左，溫洛縈其右，為天下奧區。」（方輿紀要）但川原平曠，四通八達，為水陸之都會，固自古以來之戰場也。故此地必以燕趙、太原、關中以為固。北宋無燕雲之蔽，是以金兵南侵，瞬即滅亡。今金有兩河為根柢，用汴以臨江淮，則其形勢之固，又自與北宋異矣。

海州：「州阻海連山，水陸交通，可左可右，為濱海之南北襟要。據其地，可以南窺浙右、北擾青齊，江淮東隅無安枕之日。王應麟曰：『海、泗者，東南之藩蔽，得泗可以取淮北，得海可以收山東。』」是以金宋相爭，常在此地進行一得一失之拉鋸戰。

淮陽軍：此地因有沂水北通沂州（今山東臨沂縣）清河南通江淮，為南北東西水陸交通之樞紐。正所謂「北控齊魯，南蔽江淮。」其地位在軍事上之重要，較海州猶過之，是以宋以此地置為軍金改為邳州。蓋亦即山東、汴京之藩衞也。

宿州：「州西翼梁（卽汴京）宋（卽南京歸德府。今商邱），北控邳、徐（今銅山縣），南襟濠、壽，東限淮、泗，汴水所經，舟車要會，淮北戰守所資之地。」

亳州：「州走汴，宋之郊，拊潁（卽順昌、今阜陽）、壽之背，南北分疆，此亦爭衡之所。三國曹魏有事江淮，輒頓舍於此。其後南北相爭，莫不以此地爲必爭之重鎭。南宋以亳州爲金兵所據，而汴宋竟不可復，蓋襟要攸關，州在豫、徐、揚三州間，固不獨一隅之利害而已。」

陳州：（卽淮寧府）：「州控蔡潁之郊，綰汴宋之道，淮泗有事，順流東指，此其經營之所也。其地原隰沃衍，水流通津。漢賈誼欲以淮陽禁吳楚，魏司馬懿以陳許圖東南。唐以淮西多故，特置重鎭於此。

潁昌府：（卽許州。今許昌）：「府西控汝、洛，東引淮泗，舟車輻集，轉輸易通，原野寬平，耕屯有賴。北限大河，曾無潰溢之患，西控虎牢，不乏山谿之阻，南通蔡、鄧，實包淮漢之防，許亦形勢之區矣。豈惟土田沃衍，人民殷阜，足稱地利乎！」

楚州：「州阻淮憑海，控制山東」，南北有事，倚爲重鎭。東晉時荀羨鎭淮陰，嘗云：「淮陰舊鎭，地形都要，水陸交通，易以觀釁。沃野有開殖之資，方舟有運漕之利。」蓋其北對清泗，則轉輸易通，南出江津，則風帆易達，由淮入江，此爲必爭之地。宋人失此，則無以屏蔽江淮，故命韓世忠駐兵於此，以拒金之强寇，而相機進圖山東。

泗州：「州當汴渠入淮之口，北接中原，南通吳會，所謂梁、宋、吳、楚之衝，齊、魯、汴、洛之道也。唐李吉甫曰：「臨淮者，汴泗之衝，舟車之會，必爭之地。」

濠州：州「西連汝、潁，東通楚泗，爲建業（卽建康，今南京）之肩背，中原之腰膂。」爲歷代爭江淮之重鎭。「紹興六年，劉豫寇淮西，朝議欲棄淮保江。張浚曰：『淮南諸屯，所以屏蔽大江。使賊得淮南，因粮就運，以爲家計，則長江之險，與敵共有，江南未可保也。』又謂：『淮東宜於盱眙屯駐，以扼淸河上流；淮西宜於濠、壽屯駐，以扼渦、潁運道。』所謂鍾離天險，蓋以控扼淮濱，防守要衝也。」

壽州：「州控扼淮潁，襟帶江沱，爲西北之要樞，東南之屏蔽。伏滔正淮論曰：『壽陽東連三吳之富，南引荊汝之利，北接梁、宋，平途不過七百；西援陳、許，水陸不出千里。外有江湖之阻，內有淮淝之固。龍泉之陂，良田萬頃，舒六之貢，利盡蠻越。』五代時，南唐堅守壽州，以抗周師。周兵雖屢勝，略有滁、和、光、舒、蘄之境，東克揚州，而壽州未下，諸州卽不能固。及爾後已克之，淮泗以東，始次第風靡。』

順昌府：「州東蔽濠、壽，西出陳、許。不特可以固淮服之藩籬，實恃以通中原之聲氣。且川澤流通，田疇沃衍，耕屯於此，兵食可以交足也。」金人以此爲潁州。

廬州：州「爲淮右噤喉，江南唇齒。自大江而北，得合肥則可以西問申蔡，北向徐壽而爭勝於中原。中原得合肥，則扼江南之吭而拊其背矣。」

建康：「府前據大江，南連重嶺，憑高據深，形勢獨勝。諸葛武侯云：『金陵，鍾山龍蟠，石頭虎踞，帝王之宅。』王導亦云：『經營四方，此爲根本。蓋舟車便利，則無艱阻之虞。田野沃饒，則有轉輸之藉。金陵在東南，言地利者，自不能舍此而他及也。』宋時名臣論建康者，一則曰：『建康以三吳爲東門，荊閩爲西戶，七閩二廣爲南府。』（胡安國）再則曰：『建康控引二浙（宋浙東治今紹興，浙西治今鎭江），襟帶江淮，漕運貯穀，無不便

利。然必淮南有藩籬形勢之固，然後建康爲可都。』（李綱）三則曰：『建康外連江淮，內控湖海，實爲東南要會。』（衞膚敏）四則曰：『建康自六朝爲帝王都，江流險闊，氣象雄偉，據要會以經理中原，依險阻以捍禦强敵，可爲行都，以待恢復。』（張守）五則曰：『有中原之形勢，有東南之形勢，今縱未能遽爭中原，宜進都金陵。因江淮蜀漢閩廣之資，以圖興復。』（張邵）六則曰：『建康之地，進可以戰，退足以守。自建康至姑孰（今當塗縣）一百八十里，其隘可守者有六：曰江寧鎭，曰碙砂夾（卽馬家渡，在府西南九十五里，今銅井鎭江心洲），曰采石，曰大信（大信河，在當塗西南二十五里。大江自天門山南灑爲夾河，曰大信，下達采石入江）。其上則有蕪湖、繁昌，皆淮南對境。其餘皆蘆篠之場，或崎岸危磯，水勢湍悍，難施舟楫。莫若預於諸隘屯兵積粟，竭力固守。時會一至，卽向北以淸中原。』（李光）七則曰：『東南形勢，莫重建康，實爲中興之本。』（張浚）蓋宋人不能忘情於中原，故規畫建康爲最詳也。」

鎭江府：「府內控江湖，北拒淮泗，山川形勢，自昔爲用武之地。杜佑曰：『京口（卽鎭江）因山爲壘，緣江爲境。建業之有京口，猶洛陽之有孟津。自孫吳以來，東南有事，必以京爲襟要；京口之防或疎，建業之危立至。六朝時以京口爲台城門戶，鎖鑰不可不重也。』宋南渡以後，常駐重兵於此，以控江口。陳亮曰：『京口連岡三面，大江橫陳於前，江旁極目千里，勢如虎之出穴。昔人謂京口酒可飲，兵可用，而北府之兵，爲天下雄（南朝時），蓋地勢使然也。采石之與京口，股肱建業，實有據險臨前之勢，而非止於斬斬自守者。』江防考：京口西接石頭（今南京城東自古以來爲建康附城之軍事要點），東至大海，北距廣陵（卽揚州），而金、焦（二山在大江中）障其中流，實天設之險。由京口抵石頭，凡二百里，高岡逼岸，宛如長城，未易登犯。由京口而東至孟瀆七十餘里（

孟瀆河在武進縣西三十里奔牛鎭東南。接運河。北流六十里入江），或高峯橫亘，或江泥沙淖，或洲堵錯列，所謂二十八港者，皆淺澀短狹，難以通行。故江岸之防，惟在京口」。

太平州：州「控據江山，密邇畿邑。自上游來者，則梁山當其要害，自橫江渡者，則采石扼其咽喉。金陵有事，姑孰爲必爭之地。東晉以後，嘗謂京口爲北府，歷陽（今和縣）爲西府，姑孰爲南州；而南州關要，比二方爲尤切，地勢然也。』王應麟曰：「太平，江津之要害也，左天門，右牛渚，鐵甕（鎭江子城）直其東、石頭枕其北，襟帶秦淮。自吳迄陳，常爲鉅屛」。

鄂州（即武昌）：州「扼東江漢，襟帶吳楚。其地通接荆峴，江漢合流，自古以來，爲兵衝要地。南宋初，呂氏（祉）曰：武昌，江湖之衝也，西扞郢（今湖北鍾祥），南拒岳（陽），西南據江陝，東南蔽九江。表裏扞蔽，最爲强固」。

德安府：「府北控三關（信陽三關：今九里、平靖、武勝），南通江漢，居襄樊之左腋，爲黃鄂（黃州，今黃岡縣）之上游，水陸流通，山川環峙。宋南渡以後，西北用兵，識者每欲於襄、鄧、安（即德安府）、隨爲北趣京洛之計。岳飛發鄂州，道安州，進破金人於蔡州（今河南汝南縣），而中原震動」。

襄陽府：「府跨連荆豫，控扼南北，三國以來，嘗爲天下重地。宋晉庾亮上言：『襄陽北接宛（今河南南陽縣）、洛（陽），南阻漢水，其險足固，其土足食。臣宜移鎭襄陽之石城（時亮鎭江陵。石城卽今鍾祥縣），乘釁齊進，以臨河洛。』後庾翼亦表言：『襄陽荆楚之舊，西接益梁，與關隴咫尺，北去河洛，不盈千里。土沃田良，方城險峻，水陸流通，轉運無滯。進可以掃蕩秦、趙，退可以保據上流。』張浚欲恢復中原，曾使岳飛進屯於此」。

河南府：「府河山控戴，形勝甲於天下，左據成皋，右阻澠池，前嚮嵩高，後介大河。建滎陽，抉河東，南北千里以爲關而入敖倉，地方百里者八，尤足自娛。張衡東都賦有『泝洛背河，左伊右瀍，西阻九河，東門于旋（在汜水縣），盟津達其後，太谷通其前，迴行道於伊闕，邪徑捷於轘轅，太室作鎮，揭以熊耳，底柱輟流，鐔以大伾（成皋）。』孔穎達曰：「洛陽處澗瀍之中，天地交會，北有太行之險，南有宛葉之饒，東壓江淮，食湖海之利，西馳崤澠，據關河之勝。」李文叔曰：『洛陽處天下之中，挾崤澠之阻，當秦隴之嗉喉，而趙魏之走集。蓋四方必爭之地也。天下當無事則已，有事則洛陽先受兵矣。』」

懷孟：懷州今沁陽縣。「州南控虎牢之險，北倚太行之固，沁河東流，沇水西帶，表裏山河，雄跨晉衞，舟車都會，號稱陸海。」

「漢爭中原，先定河內。東漢初，方經營河北，以河內帶河爲固，北通上黨，南迫洛陽，險要富實。命寇恂守之，謂曰：『昔高祖留蕭何守關中，我今委公以河內。』李德裕曰：『河陽(今孟縣)扞蔽東都，臨制魏博。』」

陝州：「州內屏關中，外維河洛，履崤坂而戴華山，負大河而肘函谷。其地南倚山原，北臨大河，良爲形勢。崔浩曰：『東自崤山，西至潼關，通稱函谷，號爲天險。所謂秦得百二者，此地是也。』蓋據關河之肘腋，扼四方之嗉要，先得者强，後至者散，自古及今，不能易也」。

河中府：「府控據關河，山川要會，秦晉爭衡之地。自古天下有事，爭雄於河山之會者，未有不以河東爲嗉喉者也。唐元載議建中都曰：『河中之地，黃河北來，太華南倚。有羊腸底柱之險，濁河孟門之限。以轘轅爲襟帶，與關中爲表裏。建都於此，可以總水陸之形勢，將關河之氣色。』金人謀取關中，完顏訛可曰：『河中背負關陝，

南阻大河，此戰守要資也。』」

永興軍：「府名山聳峙，大川環流，憑高據深，雄於天下。蘇秦曰：『秦四塞之國，被山帶渭，東有關河，南有巴蜀，西有漢中，北有代馬。』漢初婁敬曰：『秦地被山帶河，四塞爲固，卒然有警，百萬之衆可立具。入關而都之，此搤天下之亢而撫其背也。』張良曰：『關中左殽函，右隴蜀，沃野千里。南有巴蜀之饒，北有胡苑之利，此所謂金城千里，天府之國。』」

鳳翔府：「府居四山之中，五水之會，隴關西阻，益門南扼，當關中之心膂，爲長安之右輔。自周秦以降，終五代之世，凡兩川有事，必先鳳翔。豈非制馭梁益，鳳翔爲綰轂之口歟！南宋富平之敗，鳳翔不保。女眞列屯置戍於此，宋雖屢戰，卒不能越散關而北。說者曰：由隴坂而東至鳳翔，則控京兆（即永興軍）之咽喉；由大散（關）而北出鳳翔，則絕秦川（渭水）之要脊；若其西上秦隴，守險阻以攻瑕擣虛，南下梁洋（今南鄭），席富饒以出奇制勝，可耕可屯，宜戰宜守，規關中者，此其先資也」。

秦州：「州當關隴之會，介雍梁之間，屹爲重鎭。南宋以梁益爲東南上游，拮据蜀口，嘗在秦隴間。宋卒棄秦州，五路（鄜延、環慶、涇原、永興、熙河）遂不可復。虞允文曰：『關中，天下之上游；隴右，關中之上游，而秦州其關隴之喉舌歟！』」

熙州：「州襟帶河湟，控禦邊裔，爲西陲之襟要」。

興元府：「府北瞰關中，南蔽巴蜀，東達襄鄧，西控秦隴，形勢最重。三國時，楊洪曰：『漢中，益州咽喉，若無漢中，是無蜀也。』南宋張浚治兵興元，以圖中原。上疏言漢中形勝之地，前控六路之師（前五路加秦鳳

路），後據兩川之粟，左通荆襄之財，右出秦隴之馬，號令中原，必基於此。謹積粟理財，以待巡幸。」

金州：「（今陝西安康縣）州東接襄沔，南通巴達，西連梁洋，北控商虢。」南宋王彥守此，以固漢中之防。

成都府：「府山川重阻，地大而要。諸葛武侯云：『益州險塞，沃野千里，天府之土。』自秦取蜀，因蜀攻楚，楚由以亡。漢高資巴蜀之力，戰勝滎陽、成皋，卒有天下。南宋吳玠拒金，賴蜀之資爲多。」（以上方輿紀要）

二、戰略指導

金朝方面：內平內患，外復故齊舊疆。其取河南陝西，皆以乘宋人接收未定而襲克之。其戰略部署：在東方戰場，以汴京爲總策源地，以宿、亳、陳、許、鄭爲環衞，然後相機進趨淮南以逼和。其最東則以海州、淮陽軍爲汴京翼側之防，兼以衞山東。又取南府爲汴京兩翼之防，兼以連繫陝西。

西方戰場，以河中府爲總策源，取永興、鳳翔，以控制陝隴，此金人戰略部署之大略也。至其兵員，則動員河北山西之漢人爲主，而以金之本籍兵爲骨幹，而驅使之作戰。

南宋方面：東方戰場戰略部署，分爲淮東、淮西、荆湖三大戰區，任韓世忠、張俊（楊沂中、劉錡爲助）、岳飛三大將，分別總帥之。淮東以楚州爲作戰根據地，進趨海州、淮陽軍，以脅山東。淮西以泗、濠二州及壽春府爲作戰根據地，以建康爲總策源，進趨宿、亳，以脅汴京。荆湖以德安、襄陽爲作戰根據地，以武昌爲策源，進趨潁昌、淮寧，主力北向以脅汴京，分兵西向協同豫西山脈之游擊軍以取河南府，與陝西方面作戰相互應。又發動太行山民兵，以擾金人之後，策應正兵之作戰。

西戰場戰略部署，以胡世將總帥陝隴方面作戰。於大散關以北渭水南岸亘秦州之線，以拒阻金人。以鳳州（陝

西今縣）爲作戰根據地，以興元、成都爲策源。又以鄜延爲敵後作戰之根據地，確保邠州、慶陽以牽制鳳翔方面之金兵：又南向同、華二州（同州，今大荔縣。華州，今縣），與陝州及來自金、商、鄧諸州之兵，進脅潼關、河中，以斷陝西金兵之後。

宋朝廷此種戰略構想，爲金人敗和議，兀朮已陷汴京時所策定者。旋即改爲守淮，不許輕進，待其疲而擊之之守勢作戰。

第三節　陝西河南爭奪戰經過（參看附圖十二—四三〇、四三一、四三二）

一、金許還河南陝西地與議和

和議之進行：金熙宗合剌即位後，其政漸衰，大臣傾軋。初，金制自祖宗以來，優恤臣下，樂則同享，財則共用，故人人皆奮，開創宏基。熙宗之時，詞臣韓昉教之稍學賦詩染翰；及即位，左右又日進諂諛，導之以宮室之壯，侍衞之嚴，入則端居九重，出則警蹕清道。視舊功大臣寖疎，且非時莫得見，盡改開國之故制。由是宗戚思亂。紹興七年（熙宗天會十五年），金起大獄，太保領三省事粘沒喝之心腹尚書左丞高慶裔伏誅，粘沒喝隨之亦以恚怒而卒。於是熙宗以太師領三省事蒲盧虎（即宗盤、太宗吳乞買長子）豪猾難禦，乃以有才望之親叔父訛魯觀（即宗雋）爲太保領三省事，以制之。是時金之內政既已不安，自劉豫廢後，河南騷動，遂對南宋產生和戰二派。

先是紹興七年，南宋高宗於劉豫南侵失敗，知金問罪於豫之後，乃於是年四月準備北伐之時，遣徽猷閣待制王倫使金，請還梓宮（紹興五年四月，徽宗卒於金），求河南地。謂金左副元帥完顏昌（即撻懶）曰：「河南之地，

上國既不有，與其付劉豫，曷若見歸。」並賂昌。是年十二月，劉豫已廢，中原民心動搖，完顏昌乃送王倫歸宋曰：「好報江南（金人不承認南宋之稱謂），既道塗無壅，和議自此平達。」明年正月，金宣議郎總管府議事官楊克弼與迪功郎楊憑，又建和議三策於完顏昌及右副元帥兀朮（二人皆監軍於河北），以爲還宋梓宮，歸其親族，以全宋之地責其歲貢而封之，是爲上策。守兩河，還梓宮，是爲中策。以議和欵兵邀歲幣，出其不意舉兵攻之，僥倖一旦之勝，是爲下策。又言，今宋使梓宮爲請，萬一不許，大軍縞素遮道，當此之時，曲在大金而不在宋。昌頗以爲然。蓋先是粘沒喝謀立劉豫時，完顏昌據山東欲自王其地，即極力反對，謂「援立劉豫，非所以利，適足爲害。三軍之士皆以爲罷於奔走，遠越分疆，遠屯戍，守他土（爲怨）。」（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至此，乃復力言於熙宗，謂「邊面回塞遐逖，猛士雖能守之，未免枕戈坐甲之勞。間以江左爲鄰，易生釁隙，不可徹警，雖以久安之計，不若因以河南地賜與大宋，爲恩義重矣云云。」（仝上）熙宗從之，遂遣王倫歸宋，許還梓宮皇太后（高宗之母韋氏）及河南諸州。（建炎要錄卷一一〇丁酉十二月癸未卷二八辛卯，續通鑑卷一一九．一二〇）

宋高宗得王倫歸報，大喜！謂已遂此求，則其餘一切，皆非所較。未幾，趙鼎言士大夫多謂中原有可復之勢（是時淮西故齊之封疆大吏及軍隊，乃至於西北之宋民，皆紛紛南投歸宋。韓世忠、岳飛、吳玠又各遣間諜招誘中原人民），宜便進兵。恐它時不免議論，謂朝廷失此機會。請召諸大將問計。高宗曰：「不須恤此！今日梓宮太后淵聖皇帝皆未還，不知則無可還之理。」於是自建康還臨安，禁各屯軍過淮招納故齊人民。又以樞密使秦檜守尚書右僕射（趙鼎左僕射）、同中數門上平章事仍兼樞密使，使主和議。蓋檜乃力主和議者。但其時以左僕射趙鼎爲首之一派，則堅執不可講和。於是朝中主和主戰兩派，各執一端，衆說紛紜。是年十月，高宗以決計議和，乃罷趙鼎相

位，而專任秦檜。但檜猶恐高宗執意不堅，請其更加精密思慮三日。於是者再，檜知高宗決意堅確不移，乃具奏乞決和議，不許羣臣干與（三朝北盟會編）。高宗欣然納之，謀和決策乃定。

是時，金太師蒲盧虎，與左副元帥完顏昌已密議許和。由是宋遣大臣王倫數次往還於金。金得王倫之報，即於紹興八年五月，遣其太原少尹烏陵阿思謀，偕王倫報聘。六月，烏陵阿思謀與王倫至臨安，高宗復使倫偕金使還報，以議和平條件。將行，趙鼎謂倫曰：「上登極已久，四見上帝，君臣之分已定，豈可更議。」蓋是時朝議已定，不迎欽宗還宋也。（續通鑑卷一二〇，八年七月丁酉，要錄卷一二一丁酉）

七月，金左副元帥昌入朝金主，議以廢齊舊地與宋。金主命羣臣議之。會其東京（今遼寧遼陽縣）留守訛魯觀（即宗雋）入朝，議與昌合。而太傅斡本（即宗幹）等則以為不可，力爭之。訛魯觀曰：「我以地與宋，宋必德我。」阿懶（即宗憲、宗翰之弟）折之曰：「我俘宋人父兄，怨非一日。若復資之土地，是助讎也，何德之有？勿與為便。」完顏昌之弟勗，亦以為不可。時蒲盧虎位在斡本上，而完顏昌及訛魯觀又附之，遂定議以地與宋。乃於同年十一月，遣尚書右司侍郎張通古為江南招諭使，至臨安提和議十事。大抵許改「江南」為宋，册封康王為宋帝，稱藩於金，年貢銀絹五十萬匹兩。金則割廢齊之地與宋，還徽宗梓宮及皇太后韋氏。（續通鑑卷一二〇，七月辛卯）

至於宋稱臣於金事，朝廷大臣議論沸騰，多以為不可，而終於以高宗與秦檜力主「屈己」，左僕射趙鼎以此罷相，和議遂定。

宋接收河南陝西地：和議既定，金主下詔河南吏民略曰：「頃立齊豫以守南服，累年于茲。天其意者不忍遽泯宋氏社稷，猶留康邸在江之南，以安吾南北之赤子也。倘能偃兵息民，我國家豈貪尺寸之地而不為惠安元元之計乎

！所以去冬特廢劉豫。今自河之南，復爲賜宋氏，爾等處爾舊土，還爾世主，我國家之恩亦已洪矣。爾能各安其心，無忘我上國之大惠，雖有巨河之隔，猶吾民也。其官吏等已有誓約，不許輙行廢置，各守厥官，以事爾主，無貽悔吝！」又命官吏軍民，願歸山東河北者聽之。（要錄卷一二五元月丙申，續通鑑卷一二一、九年正月甲午）

紹興九年正月，宋爲接收失地，乃以王倫爲東京留守，兼權開封府尹，郭仲荀爲副留守兼節制軍馬。並分河南爲三路，京畿路治東京，河南府路治西京，以觀文殿學士孟庾爲安撫使兼知河南府充西京留守，應天府路治南京，以資政殿學士致仕路允迪爲應天府路安撫使兼知應天府南京留守。各置漕臣一員兼提刑。劉光世爲陝西宣撫使，吳玠爲四川宣撫使，其陝西路階（今武都）成（今縣）等州，仍受玠節制如故。並諭輔臣曰：「河南新復境土所命守臣，專在拊循遺民，勸課農桑，各使因其地以食，因其民以守。不可移東南之財力，虛內以事外也。」時左承事郎陳最建議，謂「河南之民，自金人蹂躪以來，習於戰鬥，且懲前日之殺戮，欲保鄉井、全骨肉。至如依險山寨之民，其備禦之計，可謂詳矣。適丁此時，因其部分，申以府兵之法，使自爲守，民必樂從。」遂詔郭仲荀行之。張通古北還，見河南已置守戍，詰之。略謂今輙置戍，自取嫌疑，若金興師問罪，將何以爲辭？宋乃遽命罷戍。

是年三月，金右副元帥兀朮交割地界後，渡河還駐祁州（今河北安國縣），而移汴京行臺於大名（河北今縣）。將應交割州軍官物，十分留二分，餘八分赴河北送納。（要錄卷一二五己巳、乙巳之誤卷已未續通鑑卷一二一）

五月，張通古還至上京（金上京會寧府，今哈爾濱東南阿城縣），具以宋在河南置戍事，告於太傅斡本，且建議曰：「及其部署未定，當議收復。」斡本喜曰：「是吾志也！」即除通古參知行臺尚書省。未幾，金人遂敗和議。（續通鑑卷一二一、九年五月乙巳）

二、金人敗盟

先是完顏昌議割地之事，金右副元帥兀朮力爭之，以爲不可。及其自汴京還至祁州，卽密言於金主曰：「河南之地本昌與宗盤主謀，割與南朝，二人必陰結彼國。今來使已至汴京（時宋使王倫赴金議事），未可令過界。」王倫有雲中舊吏，隸兀朮帳下，因密告以兀朮之謀。倫乃具報於朝，請早爲之備。（要錄卷一二九乙亥）

紹興九年七月，金太師領三省事蒲盧虎謀作亂伏誅，金遂敗盟南侵。初蒲盧虎自以太宗長子，親與熙宗爭位。但由於粘沒喝、兀朮均掌兵權於中國，請立熙宗，太宗不得已屈從之。及粘沒喝卒後，蒲盧虎遂跋扈益甚，太保領三省事訛魯觀復附之。時左副元帥完顏昌，亦自以穆宗盈歌（景祖烏古迺第五子。見前）長子，爲金熙宗之大父行，且自持開國元臣，掌兵驕縱，亦附於蒲盧虎，因謀作亂。是月，有郎君謝十者，以謀反下大理獄，事連蒲盧虎等。會朔日諸大臣入朝，兀朮因伏兵執而誅之。兀朮復馳至燕京，囚燕京留守宗孟（宗盤弟）及其子稟。獨以完顏昌屬尊有大功，釋而不問，出爲行台左丞相。昌至燕京仍驕肆不法，與翼王鶻懶（一作古蘭）謀反。金主漸知其與宋交通，會有告變者，八月，乃上詔誅之。昌自燕京南走，至祁州被追及，伏誅。

金主既誅叛者，及以太傅領三省事斡本爲太師。兀朮爲都元帥。尚書左丞蕭慶爲右丞相。陳王希尹，詔書不名，肩輿升殿，蓋以其子昭武大將軍把塔（一作達勒達）與兀朮同謀誅諸叛王也。於是拘宋使王倫於中山，分兵南下，收復割地。遂與宋時河南陝西發生爭奪之戰。（下引續通鑑卷一二三紹興十年五月丙子條）

金既拘宋使王倫，乃遣副使藍公佐歸宋，使復議歲貢、表誓、正朔、册命等事。且索河東河北士民之在江南者。由是宋知金有悔前約意，乃卽備戰。蓋金都元帥兀朮，於完顏昌死後，復言割地非計。斡本以下，亦皆謂「趙構

蒙再造之恩，不思報德，妄自鴟張，所求無厭。今若不取，後恐難圖。」金主遂於紹興十年五月命兀朮起傾國之兵，集中於祁州（今河北安國縣），使大舉南下，以收復陝西河南地。兀朮乃部署其南征四路大軍如左：

一、命聶哷貝勒將兵下山東。

二、右副元帥完顏杲與右監軍薩里干出河中（今山西永濟縣）入陝西。

三、驃騎大將軍李成入河南。知東平府孔彥舟下鄭嵩汝等州，燕京馬軍都指揮使王伯龍取陳州。知博州酈瓊攻亳州。

四、兀朮自將精兵及前知宿州趙榮等，自黎陽趨汴京、南京。

四路兵共十餘萬。

兀朮自五月初三日丙子發兵，初九日壬午至於汴京，宋東京留守孟庾（王倫出使，庾代之），以金兵猝至，不知所措。統制官王滋，請以兵護之，奪門南走。庾以敵騎多，不能脫走，乃率官屬迎拜。兀朮遂入城，以金主詔諭諸州，謂「完顏昌擅割河南，且言宋人多所邀求之故。」並分兵隨之。於是宋知興仁府（今山東曹縣西北）李師雄，知淮寧府（今河南淮陽縣）李正民，南京（今商邱）留守路允迪等，皆在數日之間（五月初九日至十四日），先後出降。未幾，亳州守將王彥先亦叛降於金。自是汴京近畿諸郡，望風納款。其惟一抗敵而死者，僅拱州（今睢縣西）守臣王慥一人而已。（續通鑑卷一二三紹興十年五月丙子，要錄卷一三五，五月丙戌）

李成至洛陽，亦即陷之（五月十六日巳丑）。初，河南府兵馬鈐轄李興聞金人有渝盟意，轉告於轉運判官權留守李利用及副總管孫暉，謂洛陽衝要，東接王畿，南通巴蜀，北控大河，可以屏衛襄漢。利用然之，命興招集忠義

民兵，不數月得萬餘人，密爲防禦之計。及李成渡河趨洛陽，利用卽棄城遁走，孫暉繼之。李興獨率兵迎擊於天津橋（洛陽城南）轉戰至定鼎門，不敵亦遁。

高宗以河南之地，不出一旬之間，盡復爲金有，而路允迪等且朝服迎拜金人。乃謂秦檜曰：「敵人不知信義，無足怪者。但士大夫不能守節，至於投拜，風俗如此，極爲可憂！」遂下令曰：「昨者金國許歸河南諸路，及還梓宮母兄。朕爲人子弟，當申孝悌之義；爲民父母，當興振救之恩，是以不憚屈己，連遣信使奉表稱臣，禮意備厚。不謂設爲詭計，方接信使，便復興兵。河南百姓休息未久，又遭侵擾，朕盡痛傷，何以爲懷！仰各路大帥，各竭忠力，以圖國家大計！」隨又降敕書，罪狀兀朮、完顏杲，頒布於河南陝西諸路。略謂：「金人自靖康以來，稱兵南下，蕩覆我京都，邀留我二聖，長驅深入，所至焚滅。前歲忽遣人割還河南故地，使方往還，而兵旣渡河。託爲捕賊之名，紿我守疆之吏，掩其不備，復取舊都。信義俱亡，計同寇賊。惟彼烏珠（兀朮）號四太子，好兵忍殺，樂禍貪殘。陰蓄無君之心，復爲倡亂之首。戕殺叔父，擅奪兵權。雖外以遺毒於中國，實內欲窺圖乎厥家。三京五路之人，方脫囚奴，復憂永淪，罪在一夫謀己之私，毒被寰宇兆民之衆。彼兵出無名，神人共怒，誓與華夷，蠲除首惡。南北官員軍民，如能識運乘機，奪謀倡義，生擒烏珠，或斬首來歸者，大則命以使相，次則授以節鉞，各賜銀絹五萬匹兩，良田百頃，第宅一區。至於薩里干，有能併殺擒獻者，推賞一如前約。其有鄉黨豪傑，忠義舊臣，糾合戰力，建立奇功，高爵厚祿，皆所不吝，前愆往咎，一切滌除。檄書到日，上下僚采，遠近兵民，遞相告諭，共赴師期，富貴之報，澤及子孫。悉及心力，其克有勳！」（要錄卷一三五，五日戊戌卷一三六甲辰續通鑑卷一二五）

三、陝西爭奪戰

陝西方面作戰：金右副元帥完顏杲，自河中（今山西永濟縣）渡河，入同州（今大荔縣）界，疾馳二百五十里趨永興軍（今長安）。陝西州縣多舊時金齊官，故所至迎降。蓋此時宋所遣接收陝西地之諸帥，尚未至本鎮也。

先是於紹興九年四月，宋以簽書樞密院事樓炤宣諭陝西。炤至鳳翔，即于同年七月承制以知金州（今陝西安康縣）兼陝西宣諭使郭浩，爲鄜延路經略安撫使兼知延安府，同節制陝西諸路軍馬，率所部赴任。未幾，浩又移知永興軍兼節制陝西諸路軍馬。利州路（今四川廣元縣）經略安撫使兼知熙州定國軍承宣使、熙、河、蘭、鞏路經略安撫使兼右護軍都統制節制成鳳州楊政，爲熙、河、蘭、鞏路經略安撫使兼右護軍都統制。節制階、岷、文、龍州吳璘，爲秦鳳路經略安撫使兼知秦州。仍詔浩、政、璘三帥，仍舊聽四川宣撫使節制（原命劉光世爲陝西宣撫使。光世未行）。又以知晉寧軍折可求，兼主管本軍沿邊安撫司公事，措置興復麟、府州。時陝西新復，永興、涇原、環慶三路廢齊故官張中孚、趙彬、張中彥爲帥。熙河慕容洧叛。鄜延闕師古入朝。秦鳳無帥。故炤即命浩等分鎮三路。同時，朝廷以四川宣撫使吳玠已卒（六月），乃命知成都府胡世將爲川陝宣撫副使，置司河池（即鳳州。陝西鳳縣），諸路並聽節制。又因張中孚等自請，皆改易他任，以便接收。另遣權吏部侍郎張燾知成都以代世將。

金兵既自河中渡河入同州，知同州張恂即遣人至河池告急於胡世將。時利州路經略使楊政方至鞏州（今甘肅隴西縣），永興經略使郭浩方至鄜延，環慶經略使范宗尚在金州，主管鄜延經略司公事王彥亦未至其地，惟熙河經略使兼宣撫司參謀官孫渥，與右護軍都統制兼秦鳳經略使吳璘，隨世將在河池。世將倉皇召諸帥議出師拒金之策。孫渥即進言曰：「河池地平無險阻。敵騎已迫鳳翔，自大散關疾驅，一二日可至帳下。頃吳公（玠）宣撫，偶聞兵至

河池，幾爲敵擒，其事不遠。願公去此，治兵仙人原（今陝西鳳縣西南，接略陽、徽縣界），原去河池纔五六十里，而殺金坪，家計寨，天險足恃（皆在仙人原附近）。元戎身處危地，而欲號令將帥，使用命赴敵，渥以爲不可。」吳璘抗聲折之，謂守河池必可破敵。渥沮軍心，可斬！世將從璘言，誓死守河池。遂先遣田晟將兵三千還涇原，使孫渥赴熙河。並遣吳璘將兵二萬，赴寶鷄渭水之南，分據要害以拒敵，與金夾渭而陣，而以楊政、郭浩爲之聲援。（要錄卷一三五、五日辛卯，續通鑑卷一二三同）

紹興十年五月二十八日辛丑，金兵開始攻鳳翔之石壁寨（今寶鷄縣南），吳璘遣統制官姚仲等拒之。金將珠赫貝勒中傷，退屯武功。

六月初六日己酉，胡世將命吳璘、楊政，致書金右副元帥完顏杲，責彼無故興兵。約日合戰。是日，杲即遣鶻眼（一作古延）率三千騎直衝南軍。璘使統制李師顏等，以驍騎擊却之。鶻眼入扶風縣（今縣）城守。杲別遣軍策應，亦不勝而退。師顏遂進攻扶風拔之，擒金兵百餘人。璘又別遣裨將攻鳳翔西城外敵寨。杲怒，自將兵迎戰於百通坊（扶風縣西南），列陣二十餘里。統領姚仲等又力戰破之。未幾，郭浩自鄜延遣統制官鄭建充等，集鄜延環慶之兵，攻金人於醴州（今陝西乾縣），又敗之，克復州城。

時吳璘已進駐大蟲嶺（寶鷄縣東北），完顏杲登西平原（大蟲嶺旁）覘之，曰：「善戰者立於不敗之地，此難與爭。」乃自將兵自鳳翔從涇原路進攻邠州（陝西今縣）。於是郭浩統右護軍及鄜環之師，拒於邠州之三水縣（今陝西栒邑縣）。涇原經略使田晟，亦遣統制官曲汲、秦弼，拒於青溪嶺（今邠縣西南三十五里）。世將以郭浩非素行陣，難專責成，又遣權主管鄜延經略司公事王彥，及經制官楊從儀、程俊、向起、鄭師正、曹成等，分道而出，

與金兵戰於蒿谷、吳頭、庥務屯之間（似在鳳翔寶鷄縣間），以牽制之。杲至青溪，汲、弼戰敗，棄青溪而走。世將命田晟召曲汲，斬於軍前。王彥率兵迎戰於盤堠兎耳（似在邠州西南郊），始破之。杲乃退還鳳翔。時爲六月中下旬之間也。俄而曹成又自汧陽進襲金兵於天興縣（卽鳳翔），敗之。（要錄一三六甲子，續通鑑卷一二三同）

閏六月，完顏杲再悉鳳翔兵攻涇州（今甘肅涇川縣），涇原經略使田晟，據山爲陣以拒之，乘敵壁壘未定，於月初九日辛巳奮兵掩擊，自巳至申，連戰皆捷，獲戰馬器械甚衆。金兵既敗，復命降將引之再興攻勢，取間道繞出晟軍所據之山後，由是晟軍大敗。然金兵雖幸一勝，因死傷過重，復還鳳翔；且自是不再興攻勢，而僅略陝西諸縣之未下者。是時吳璘亦以糧食將盡，自河池退守仙人原山寨（鳳縣西南），在此一正面上，爲防守之計，保險阻以自固，而在敵後方面展開破壞、擾亂之戰。

是時，宋高宗以親札賜胡世將，謂「今日事勢，以力保關隘爲先。又陝西將士（舊齊降衆），與右護軍（吳玠部）不同，正當兼容，有仗義自奮者，優獎之以勵其餘（爭取齊之舊衆）。」於是世將修築川口諸隘（仙人關等處）及梁洋（今南鄭、洋縣）一帶山寨。又分遣吳璘等諸將，自白石（今青海西寧東南。此時自熙州以西，實爲降金之叛將慕容洧所據）至秦州（今甘肅天水縣）之線，部署守備，以遏禦熙（今甘肅臨洮縣）秦二州之衝；以楊政屯寶鷄，遏禦永興鳳翔之衝；使永興副帥王俊在盩厔（陝西今縣）築寨屯戍，以牽制永興方面之金兵。又慰諭前降金之軍民，與右護軍相參爲用。

七月，胡世將乃開展敵後破壞擾亂戰。先遣王俊率選鋒三千，渡渭河攻克興平、醴泉二縣，並分兵進襲長安城下之金兵；然後令鄜延路遣兵千人，具舟百艘，載柴草油膏，自丹州（今陝西宜川）順流而下，至河中府（今山西

永濟縣）焚毀金人所繫浮橋。又選萬人由斜谷（今郿縣西南），循秦嶺而東潛行以襲潼關，而以統領官閻興率五百人爲繼援。又命知丹州傅師禹、知陝州吳琦，知華州潘道，及忠義統制官傅起策應之，皆以破壞截斷敵後方連繫爲任務。並以策應河南方面之作戰。此後一載之中，又展開游擊作戰，如吳琦遣兵渡河，襲中條山之金寨；王俊數與永興方面之金兵接觸於盩厔縣東；楊政遣同統制楊從儀襲鳳翔南之金寨，遣游奕都統制王善，數進襲汧陽（陝西今縣）。而金人亦自潼關、永興、鳳翔等處，進勦宋之游擊隊。

隴右熙秦爭奪戰：金宋在陝西進行游擊戰與反游擊戰數月後，在秦州復展開一次會戰。紹興十一年八月，金遣統軍呼珊（以勇敢善戰聞）、迪布祿（以善謀聞），合軍五萬餘，集中於劉家圈（今甘肅天水東北），欲攻取宋熙秦二州，然後南下以脅胡世將所據守河池之側背。於是右護軍都統制吳璘、川陝宣撫司都統制楊政、樞密院都統制郭浩，皆會於仙人原，商對敵之策。世將卽命吳璘赴秦州發動攻勢，另遣郭浩、楊政在陝西行牽制攻擊，逼使金人不能集中兵力於熙秦方面作戰。浩出商州（陝西今縣）向陝、虢、同、華四州（今河南陝縣、靈寶、陝西大荔、華縣）攻擊；政出和尙原（大散關東）向寶鷄、隴州（今陝西隴縣）岐下攻擊。吳璘奉命在秦州與金兵進行主力戰，請精兵三萬赴敵，世將以二萬八千與之。璘閱兵河池，訓練新戰陣之法：以長槍居前，坐不得起；次最强弓；次强弩，跪膝以俟；次神臂弓。與敵相搏至百步內，由神臂弓先發；七十步，强弓併發；次陣如之。謂之叠陣。凡陣以拒馬爲限，鐵鈎相連，俟其壞則更替之；更替以鼓爲節。騎兵出兩翼以蔽於前，陣成而退。

吳璘訓練陣法既成，卽引兵疾趨秦州城下。楊政則夜引兵入隴州界，徑趨吳山（隴縣東南百三十里），與金人對壘。金將呼珊、迪布祿聞吳璘兵至，自以皆老於兵，狃於常勝，且據險自固，前臨峻嶺，後控臈家城（今天水縣

北），進退有守，以爲宋軍必不敢輕犯。璘揣知其情，乃於作戰前一日召諸將會議，商制勝之策。統制官姚仲以爲進攻原上則勝。璘以爲然。乃親自偵察地形然後遣使至金營，約以明日請戰。金兵以居高臨下輕敵，並不設備。九月二十日乙卯夜半，璘卽遣姚仲與鄜延經略使兼知成州王彥率所部銜枚直進，渡河（似卽今天水縣城南之籍河）涉峻嶺，出其不意，截坡而上。仲、彥相約，俟與敵對柵，然後發火進攻。又遣將張士廉等，率兵取間道進控臈家城，戒曰：「敵根本在彼，若敗必趨入城。汝等截門，勿縱一騎入。」仲、彥二部夜間潛進，寂無人聲，又大陰霧，故金兵不知。二部既上嶺列柵，乃發火焚柵而進。金兵大駭，倉卒備戰。宋軍列陣已畢，璘料迪布祿善謀，必不輕出，而呼珊勇必輕戰，乃遣輕騎挑之。呼珊果恃其百戰百勝，與迪布祿異議；勒兵出戰。於是兩軍鏖戰於剡家灣（秦州南），更休迭戰。金兵攻至璘三陣，戰益急；忽有大將請曰：「敵居高臨下，我戰地不利，宜少就平曠，以致其師，則可勝。」璘叱之曰：「如此則我走，敵遂勝矣。敵已潰，毋自怯！」璘駐馬陣前，麾軍急攻，軍皆殊死戰。由是金兵大敗。璘又遣騎兵追襲之，斬擒共千餘人，降者萬餘。金殘兵果趨城走，張士廉違節制，後期，二帥乃得入城。璘進兵圍之，城且破，朝廷驛書至，命璘退師。蓋是時朝廷已與金言和也。（要錄卷一四一、九月丙辰）

是役也，其他牽制作戰之宋軍，亦多有斬獲。郭浩連克虢、同、華等州。楊政擒金萬戶通檢於寶鷄城門外。惟西和州巡檢元成爲阻止金兵之增援，戰死於鞏州（今甘肅隴西縣）。

四、河淮爭奪戰

順昌攻防戰：金都元帥兀朮已於紹興十年五月初，向河南東西南三京發動攻勢，不半月之間盡陷三京及其各附近州縣，由是河南震動。五月十七日庚寅，知順昌府（今安徽阜陽縣）陳規得報敵騎已入東京，時新東京副留守劉

錡，方渡江率八字軍至，規卽以報示錡。錡曰：「吾軍有一萬八千，而輜重居半，且遠來力不可支。」乃問規曰：「事急矣！城中有粮，則能與君共守。」規曰：「有米數萬斛。」錡曰：「可矣！」規亦力留錡共守。時鄜延路副總管劉光遠，亦以道梗不能往，於是三人共守順昌。時錡所部選鋒、游奕二軍，及老幼輜重尙在途中，距順昌甚遠。錡遣騎促之，至夜四鼓，纔至城下。旦既得報，敵騎入陳（今河南淮陽縣），距順昌僅三百里。由是闔城惶恐。錡與規議，斂兵入城爲捍禦之計，人心稍定。是月十九日壬辰，錡召諸將會議，皆謂不可前赴東京，應卽留戍順昌，徐以爲計。衆議已定，奏報行在。於是展開順昌之攻守戰。（要錄卷一三五、五月庚寅，續通鑑卷一二三）

劉錡已決計戍守順昌，以拒金人之南下，作如下之守城部署：

㈠錡卽與諸將登城，區處守備之事。分命統制官許青守東門，賀輝守西門，鍾彥守南門，杜杞守北門。

㈡募鄉人爲鄉導間探，並遠布斥堠，以偵敵情。

㈢錡親在城上督工，設戰具，修壁壘。又撤民家扉，以代籬笆，周匝蔽之。

㈣城外居民數千家，悉焚之，免爲敵用。

劉錡此等守城部署，凡經六日其事粗畢，五月二十五日金游騎（騎兵斥候）已渡潁水出沒城下。劉錡預設伏於城下，當其至卽起擊之，擒其千戶阿克、順殺等二人，因訊得知其韓將軍在白沙窩（今阜陽縣西北）下寨，距城三十里。錡乃夜遣兵千餘往襲之，晨至白沙，連戰數陣，相拒終日，復殺傷其千百人而還。二十七日諜報，金龍虎大王及三路都統烏嚕（一作褒），皆自陳州率大軍而至。二十九日龍虎大王及三路都統逼順昌城下寨，兵約三萬餘人至於城下。劉錡先引軍出西門擊之，城上又以破胡弓、神臂弩射之，內外協擊，金兵稍自引去。錡又以步兵邀擊，

敵乃退回其寨，其人馬溺於附城小河者甚衆。是日暮，金騎兵尚有數千列布河外，錡復遣兵千餘擊退之。六月二日，劉錡又遣驍將閻充選勇士五百，募土人前導，夜斫城東二十里李村金兵之寨，人持一竹管，吹聲為號，時聚時散，至即突入其軍中，毡帳數重，朱漆奚車，有一帥遽被甲呼曰：「留得我即太平！」不聽竟殺之。會是夜天欲雨，閃電四起，宋兵於閃電時見辮髮者即殺之，電止則匿不動。金兵不測敵情，終夜自戰，因而大亂，死者甚衆，退保老婆灣（今太和縣潁河北岸）。由是金兵晝夜不敢下馬，而在馬上寢食，並求援於兀朮。（要錄卷一三六戊申）

是時劉錡預料金兵必再至。鑑於陳、蔡以西，望風投降；又自經上次戰鬥之後，知金兵中有王山者，舊為齊知順昌府，兀朮已遣其隨軍來，因慮順昌府軍民，圖苟安性命以賣己，乃盡以己所部兵登城為守，城內街巷交通要衝，亦以所部代之，命百姓閉門不得外出。

金都元帥兀朮在汴京得告急之報，即率十餘萬之衆南馳。過淮寧府（今淮陽縣）留一宿，治攻城戰具、備糗糧，然後分軍南下，自率主力趨太和，另遣一部下蔡州、項城等地，以掩護主力軍之安全，蓋恐湖北方面之岳飛軍攻其右側也。劉錡聞兀朮大軍將至，乃登城會諸將於東門，共商對敵之策。有謂恐勢力不加，宜乘此勢，具舟全軍渡淮者。陳規曰：「朝廷養兵十五年，正欲為緩急之用，況已挫敵鋒，軍威稍振，雖多寡不侔，然有進無退。」錡曰：「府公文人猶誓死守，況汝曹耶？且敵營甚邇，距城僅三十里，而四太子又自來援，吾軍一動，彼躡吾後，老少先亂，必至狼狽，與其前功盡廢，不如背城一戰，死中求生，上以報國家，下以取富貴。」衆皆奮激，欣然從之。遂於六月六日，將東門北門外停泊舟船，悉沉河底，示以死戰。俄而兀朮至泰和縣，輜重前驅已與其龍虎諸酋營寨相接，並於連夜在潁河繫橋，以渡軍馬。（通鑑輯覽卷八六紹興十年五月，要錄卷一三六戊申）

六月初七日，兀朮至，與諸酋帥連接下寨於潁河北岸，連續三十餘里，人馬蔽野，駱駝牛馬紛雜其間。氈車奚車，亦以百數。至於其攻城戰具來自陳州，粮食器甲來自蔡河。散遣輕騎巡綽於順昌城下。初八日，兀朮責其諸將前日用兵之失。諸將答以今者南兵，非昔之比，元帥臨城自見。兀朮至城下，見順昌城陋，乃即下令曰：「順昌城壁如此，可以靴尖踢倒。來日府衙會食。所得婦女玉帛，悉聽自留，男子成長者皆殺之。」且折箭爲誓，以激其衆。（建炎要錄卷一三六壬子，續通鑑卷一二三紹興十年六月壬子）

六月初九日壬子平旦，兀朮率其全軍合圍於順昌城下，分自東西兩門進攻。劉錡見敵大軍圍城，亦激勵將士，矢志殺敵，報效國家。是日早涼，錡命諸軍番休更食於羊馬垣下（通典卷一百五十二，兵五載：「城外四面壕內，去城十步更立小隔城，厚六尺，高五尺，仍立女牆，謂之羊馬城。」）按兵不動。是日辰時，兀朮麾軍先攻東門，守城軍隔河以强弓拒禦之。酈瓊、孔彥舟皆單騎列於陣外，有河北簽軍告守軍曰：「我輩前是（宋）左護軍，本無鬥志，所可殺者，止是兩拐子馬。」錡因知兀朮之軍雖十餘萬，但河北簽軍，其中又多爲宋之舊部，皆無鬥志，祇兀朮親兵拐子馬，乃是其本族之兵。至午，是時正是六月炎暑天氣，午時酷熱，北兵遠來疲憊，晝夜不解甲，又已在城濠外與守兵相拒半日，士馬困乏，尤以充拐子馬之金人，素畏暑熱，更是困憊。錡乃出兵擊之，金兵即却。於是錡知出擊之時機已至，即大出飯羹，使戰士坐餉飽餐，然後突然發動攻擊。時圍城之金兵，其諸帥各居一部。錡諸將請先擊韓常軍。錡曰：「擊韓常雖退，兀朮雄兵尙未可當。法當先擊兀朮，兀朮一動，則餘軍無能爲矣。」時午時已過，未時更爲酷熱，錡乃突然遣兵進攻，以數百人出西門，敵方接戰；俄又以數千人出南門，戒令勿喊，但以短兵突進，於是兩軍鏖戰。兀朮乘甲馬，領其牙兵三千督戰，其兵皆被重甲，號鐵浮屠，戴鐵兜鍪，周匝綴以長簷

，三人爲伍，攻擊前進；每進一步，卽用拒馬在後擁阻之，逼使其軍不得後退。劉錡所部兵，其精強程度雖遠遜於兀朮之親兵，但皆抱死中求生之心，統制官趙撙、韓且被矢負傷不退，士卒皆殊死鬥，衝入敵陣中，斫以刀斧。至有奮手捽之，與俱墜於壕者。由是其鐵浮屠兵大敗。兀朮又以鐵騎號拐子馬者，分左右翼夾擊而至，錡軍又擊破之。兀朮拐子馬軍，皆以女眞人之驍勇者充之，號長勝軍，專任鏖戰之際，爲最後之攻擊部隊，故自用兵以來，戰無不勝，至是亦竟至挫敗。（同上）

但兀朮並不以一敗而自綏，於劉錡軍得勝還城時，復遣兵追躡至於城下，直欲奪取弔橋，不及，則向城上放箭，箭落如雨，至有用響箭與窄箭者。城上悉以破胡弓及神臂弓臨下射却之。於是兀朮又自城東而南，轉而之西，連亘西北，薄城建立營寨，長十五里，闊十餘里，掘壕塹欲爲圍困之計。夜又遣金兵傍城，屬耳以聽城中動靜。兀朮恐宋夜襲，則於其帳前以甲兵環衞，持燭照坐。其他人馬亦皆分番假寐於馬上。

初十日，大雨傾注，金兵於營外埋鹿角柵以堵水，柵外開小濠，深闊各五尺許。正在挖掘之際，雨稍止，錡出百餘騎擾之。俄而雨復大作，平地水深尺許，金兵上下無寧處。錡又出兵刼之，金兵晝夜不得休息。時潁河水又暴漲，衝激金兵所架之浮橋。兀朮乃急遣兵修護橋筏。時岳飛湲劉錡之兵，又已破金兵於蔡州，且克復州城。因此，兀朮被逼卽於十二日己卯，退軍北還。

兀朮退軍部署，於十二日早僞立礮架，虛立旗幟，示將攻城之狀，以欺城中宋軍。又遣兵潛伏於歸途之山林間，以防追兵，遂卽於是夜，澈夜渡河。至十三、四兩日，全軍悉出順昌之境，休兵於太和，然後還至陳州（卽淮陽縣）。兀朮怒三路都統烏嚕，及韓、翟二將軍之敗，數其罪以柳條撻之數十，千戶毛毛可等皆撻之百十，然後復以

烏嚕守歸德府(卽宋南京，今商邱縣)，韓常守許州(卽宋潁昌府)，翟將軍守陳州，兀朮自與龍虎大王率衆還汴。

兀朮已敗還汴京，乃一面留兵屯宋、亳、鄭、許之間，暫取守勢，一面復簽兩河與蕃部十餘萬，欲再舉南侵。高宗亦逆料敵情，必不一挫便已，乃詔大合兵于淮西以待之，並諭大臣授以作戰指導之方針曰：「李左車言，千里饋糧，士有飢色，敵若侵淮，其勢糧必在後。但戒諸將持重以待之，至其糧盡欲歸，因其怠擊之，則無不勝矣。」觀此知宋朝廷乃取守勢作戰。其後岳飛冒險深入，故致獲罪也。(要錄卷一三九正月辛亥續通鑑卷一二四)

宋淮東淮西北伐：當金兀朮自順昌敗還汴京之後，宋朝廷遂決策北伐。由是京東宣撫使韓世忠，亦採取攻勢，遣統制官王勝，於六月下旬率背嵬將成閔自楚州北進(時岳飛亦自武昌渡江北進，張俊亦自泗州遣軍挺進永城。陝西則正與金夾渭相持)，遇金兵於淮陽軍(今江蘇邳縣)南二十里。王勝水陸轉戰，掩金兵入沂水死者甚衆，奪其舟二百。時福建安撫大使張浚，在福州亦大治海舟千艘，爲直擣山東之計，以俟朝命。紹興十年閏六月，韓世忠命王勝率統制官王升權等轉攻海州(今東海縣)。知州王山(前攻順昌時，兀朮欲使之知順昌)率兵迎戰，距城六十里與王勝軍遇，敗走。是月二十四日丙申夜二鼓，王勝舟師至海州城北，山乘城拒守。勝命諸軍隨地而攻，焚其北門，明日遂克海州，擒王山，並復懷仁縣(今贛楡縣)(時岳飛軍克陳州)

是月，初二日丙戌，淮西宣撫使張俊，亦乘機自泗州遣統制王德等出兵，破金兵於蘄縣(今宿縣南三十六里)，追擊至宿州連破之，復宿州，俊同時亦率統制宋超進攻亳州(安徽今縣)。初三京招討使劉光世在太平，聞酈瓊(光世舊時愛將)在亳州，乃遣使臣趙立往招之。光世同時移軍渡江駐和州(安徽今縣)，並命張俊自壽春準備接應。趙立至亳州，以光世之書招瓊，瓊不啓書而焚之，繫立下獄；既而縱之。於是俊引大軍至亳州城下，以逼之。

是時都統制王德已克宿州（安徽今縣北），卽亦乘勝趨亳州，與張俊會師。瓊聞之，謂三路都統葛王烏嚕曰：「夜叉又來矣，其鋒未易當，請避之！」遂率衆棄城而遁。是月二十六日戊戌俊克亳州，又破金人於渦河（是時，岳飛統制王貴克鄭州）。（要錄卷一三六閏元月戊戌，續通鑑卷一二三同）

張俊克亳州，會天大雨，士皆坐于水中。俊乃留雄勝軍統制宋超以兵千人知亳州守之，俊自引大軍還壽春（今安徽壽縣）。未幾，金兵攻亳州，宋超戰敗，遂棄城南走，州提轄魏經死之（時爲八月二十九日庚子）。

郾城之戰：紹興十年六月初一日甲辰，高宗以湖北京西宣撫使岳飛兼河南北諸路招討使，並賜飛札曰：「設施之方，一以委卿，朕不遙度。」及劉錡大勝金人於順昌後，朝廷決策用兵，時陝西方面，吳璘大軍正與金兵夾渭水而陣，在寶鷄、盩厔一帶相對峙。時岳飛亦已自武昌進駐德安府（今湖北安陸縣），部署諸軍向京西進軍（今河南平漢鐵路以西含湖北隨縣襄陽皆爲宋京西地），其一般進軍部署，大概爲：㈠遣統制官王貴、牛皋、楊再興、李寶等，經略西京、汝、鄭、潁昌、陳、曹、光、蔡諸郡（今洛陽、臨汝、鄭縣、許昌、淮陽、曹縣、潢川、汝南），㈡遣將官郝晸、張應、韓清趨伏牛山，與河南府兵馬鈐轄李興（在伏牛山游擊。自金兵陷河南後，豫西山脈卽爲河南之游擊基地）會師進攻洛陽。㈢命梁興（原太行山忠義社游擊首領）渡河糾合太行山忠義社，取河北河東（山西州縣。又遣兵東援劉錡，西援郭浩（郭浩作戰，在今陝西北部及東南部。其事見前）。以圖中原。其戰況大致如下：

六月下旬，統制官牛皋、統領官孫顯攻京西，連破金兵，進克蔡州（乃應援劉錡者，見前）。至閏六月二十日壬辰，統制官張憲、傅選，擊敗韓常於潁昌後，岳飛卽命牛皋，徐慶與憲會師進攻淮寧府（卽陳州，今淮陽縣。時金都元帥兀朮方自順昌向汴京退師），是月二十四日丙申，克之。飛以勝捷軍統制趙秉淵知府事。時韓世忠克海州

。二十六日張俊克亳州，遂形成對金汴京、南京全面之威脅。

洛陽方面，河南府兵馬鈐轄李興，於閏六月間相繼收復伊陽等八縣後，遂進攻汝州（今臨汝縣），又克之。於是岳飛所遣統制官王貴、將官郝晸、張應、韓清等與之會師，王貴等復鄭州，張應等趨永安軍（今河南鞏縣西南）亦克之。金河南尹李成棄城退屯孟州（今河南孟縣），李興、張應等遂克西京。七月初，朝廷即以興知河南府，右承奉郎劉全咨知汝州。

是時岳飛大軍在潁昌發動攻勢，日出挑戰；而自領輕騎駐郾城（河南今縣）。會張俊以朝廷下詔，不許深入，又遇大雨，自亳州退還壽春；而金都元帥兀朮在汴京探知之，即集中兵力於七月八日己酉向岳飛軍進攻。飛軍不能支，幾敗，乃告急於劉錡。錡即自順昌遣兵趨太康（河南今縣），以威脅兀朮軍之側背。金兵之攻勢，因而稍緩。當七月八日金兵向潁昌之岳飛軍進攻時，兀朮竟親將軍馬一萬五千餘騎與龍虎大王韓將軍等，「取徑路（直趨），離郾城北三十餘里。（岳飛）尋遣背嵬遊奕馬軍，自申時後與金鏖戰數十合，殺死金兵滿野。天色昏黑，賊兵方退。奪得馬二百餘匹。」是日之戰，「三朝北盟會編」則謂：岳飛統制官「楊再興，單騎入虜陣，欲直擒兀朮，不獲，殺數十百人而還，身被數十鎗。」十日辛亥，兩軍再戰於郾城縣，殺金將阿李朵孛堇。十三日乙卯，統制官「楊再興、王蘭、高林等，率五百騎於小商橋（臨潁縣西北）直突入虜陣，殺數千人，再興與蘭皆陣歿，高林亦戰死。會天大雨，溪澗皆滿溢，虜騎不得渡，岳飛軍乃得還。是日，兀朮軍還攻潁昌，飛遣子雲將背嵬騎軍八百進逆之。於是統制王貴將游奕軍與雲合軍挺進決戰甚力。飛又命統制董先率兵繼續進援，於是合力拒戰，又命步軍將左右翼夾攻之，殺其一副統軍，由是攻潁昌之金兵乃不逞而退。十八日庚申，劉錡所遣之統制雷仲，又率兵進襲金千戶

樂也孛菫於太康縣圍鎮（今杞縣南五十里），直脅兀朮軍之背後，而連勝之。二十三日乙丑，金兵又攻淮寧府，趙秉淵與劉錡統制官韓直合力擊退之。至九月，岳飛又乘其所遣將梁興攻破垣曲、王屋（王屋山附近）而趨絳州之際，親自提兵繼進，至於朱仙鎮（今開封南），與金兵對壘而陣，且遣背嵬騎五百奮勇攻擊而勝。會是時金朝復有變故，九月初七日戊申，金熙宗至燕京，兀朮往朝之，居再旬然後南還。及已啓行四日，金主復召之，至即誅其尚書左丞相希尹，並及其子昭武大將軍達勒達、符寶郎曼岱，與右丞蕭慶等盡誅之。既誅希尹等，越五日兀朮復急急南還，時已九月下旬矣。蓋是時岳飛劉錡之軍已逼汴京之南郊，而韓世忠之軍又正加緊圍攻其淮陽軍，而張俊軍主力雖在泗州壽春淮水南岸之線，而仍堅守宿州，大河以南之形勢，甚爲危急也。適在此時，宋朝廷命岳飛劉錡不許深入，於是飛部下請還，飛此時亦以爲不可留（大抵兀朮南下將至，而宋軍補給亦困難）；但在敵前對峙狀況下退却，恐金兵追躡，乃揚言繼續進兵，然後待命回軍，此所以一日奉十二詔旨班師而遲遲未遵命者，或即以此故。及飛班師之命一下，軍士皆即時南走，旂靡轍亂；飛望之，口呿而不能合，良久曰：「豈非天乎！」金兵果遣騎來追，飛至蔡州，復遣統制李山、史貴將兵接援趙秉淵自淮寧府還，然後自將親兵二千，自順昌赴行在，而令諸軍軍武昌。（建炎要錄卷一三七、七月己酉乙卯庚申等條，續通鑑卷一二三紹興十年七月）

淮南北及河南之繼續戰鬥及撤退：韓世忠軍於攻克海州後，於是（十）年八月初四日乙亥，再興攻勢，以主力攻淮陽軍，另遣一部兵力攻郯城（今縣東北）。是日世忠圍淮陽軍，命諸將齊攻之。其帳前親隨武翼郎成閔，從統制官許世安奪門攻入，與金兵守城軍大戰於門內。閔身被三十餘創，世安亦歷中四矢，不能勝，遂力戰奪門復出。別將解元攻郯城縣，敵溺死於沂水者甚衆（是時陝西胡世將發動黃河河曲之攻勢，知陝州吳琦渡河襲金兵中條山寨

。侵入解州境上。其事已詳上述）。初九日庚辰，金兵自滕陽（今山東滕縣）救淮陽，世忠迎擊於泇口鎮（似在邳縣西北），却之。是日世忠所遣統制官劉寶、郭宗儀、許世安，以舟師至千秋湖陵（似在今台兒莊附近），以拒金兵自水道救援，果遇酈瓊所部數千乘戰船而至。寶等迎擊之，大捷，獲戰船二百而還。世忠久圍淮陽不能下，及朝廷議和遂罷歸。

是月十一日壬午，金將李成復自河陽（今河南孟縣西南）將五千騎攻西京，知河南府李興開門迎擊，却之。未幾，李成乞師於兀朮，兀朮以蕃漢兵數萬援之。興聞之，度衆寡不敵，乃棄西京，退守永寧（今鞏縣西南）之白馬山。由是西京復陷，興苦守永寧至紹興十一年六月，朝廷以興糧餉不繼，孤軍難守，紹令班師，乃還於鄂州。

楊沂中前奉命將殿前軍增援淮北，是年八月自泗州推進至於宿州，金遣諜者詭稱，有金騎數百屯於柳子鎮（宿州西北）。沂中即留統領官王滋、蕭保領騎兵千人守宿州，而自將騎兵五千夜襲柳子鎮。至明（八月十六日丁亥）不見敵而退，金已伏重兵於其歸路。沂中知之，全軍橫奔而潰，自壽春渡淮歸於泗州。保、滋在宿州不知沂中所在，表聞於朝廷。朝廷大恐，令淮南州縣權宜退保。金兵刼沂中不得志，遂攻宿州陷之。保、滋所部潰軍，由淮水上下數百里間，四散潰歸，死亡甚衆。朝廷遂命劉錡等放棄淮北退守淮南。

金兀朮既復河南地，猶慮中原士民懷二心，乃始創屯田軍。凡女眞、奚、契丹之人，皆自其本部徙居中國，與中國百姓雜處，計其戶口，授以官田，使自播種，春秋量給衣馬；若遇出軍，使給其錢米。凡屯田之所，自燕以南，淮隴之北俱有之，多至五六萬人，皆築壘于村落間。此乃金人藉武裝殖民，圖以控制中國也。同時兀朮乘宋退軍謀和之機會，決計進佔江淮後與之和議，遂與紹興十一年正月十五日乙卯，進攻壽春府，宋守將孫暉與樞密院統制

雷仲合兵拒之。金兵圍城至十九日己未，劉錡方自太平州渡江進援之時，孫暉等已棄城南走，金兵殺守兵千餘人，遂繫浮橋以渡大軍，並分兵趨濠、滁、廬三州。宋朝廷聞報，急令張俊還建康，以固江防。命劉錡退守廬州。二十五日乙丑，劉錡將兵二萬馬數百，至於廬州，會知廬州陳規病卒，城中無守臣，備禦之具皆闕，官吏軍民散出逃遁，惟有宣撫司統制官關師古兵二千餘人。錡巡城一匝，以城不能守，乃冒雨與師古率兵南走。二十六日丙寅，金兵遂入廬州；並遣騎追錡及於西山口。錡自率精兵殿後，乃西向列陣以待，追騎望見，逡巡不敢逼，日暮，各自解去。二十七日丁卯，錡結陣徐行，號令諸軍占擇地利（掩護部隊占領陣地，掩護行軍），共趨東關（今巢縣東南），依水據山，以遏金兵之衝。錡既得東關之險，稍休士卒，兵力復振。由是金兵雖據廬州，時遣兵入無為軍、和州（今無為、和縣）境內剽掠，但因慮錡之乘其後，故不敢迅速逼江，江南因而稍安。是時金兵自柘皋（今巢縣西北六十里）南進入於含山縣，三次遣探騎數百，最後以八百騎趨歷陽（今和縣）探聽有無宋軍。宋朝廷以江防危急，乃急遣淮北宣撫副使楊沂中，將殿前司兵馬三萬發行在。同時張俊率淮西宣撫司都統制王德，急自建康趨采石渡江，（時江東安撫使葉夢得，發軍民數萬守江），德自請為前鋒，俊率主力軍為後繼，二月初四日癸酉，德至和州城下，金兵乃漸退去，屯於昭關（今含山縣北）。張俊已至和州，即分兵向含山、全椒攻擊前進；於是王德遇金鎮國大將軍韓常（前軍）於含山縣東，擊破之，統制官關師古、李横復取巢縣。張俊又遣其左軍統制趙密趨全椒，密遣將官張守忠，將五百騎先進，至全椒乃伏兵於篁竹間。金兵亦疑有伏不進，及暮引去。密乃引兵出六丈河（全椒縣西），將斷其歸路。至二月十四日癸未，劉錡亦自東關引兵出清溪（含山縣西三十里，巢縣東北），以邀擊金人。於是張俊、楊沂中所遣之統制官王德、張子蓋等，會師含山縣，以攻復昭關，遂展開柘皋之戰。

柘皋之戰：主力軍至柘臯時，金將韓常等聞宋大軍渡江迎戰，乃命其趨含山和州之前軍，徐徐後退，日行三五里或一二十里，欲誘致宋軍於柘臯以行決戰，蓋柘臯地平利於騎兵也。

張俊、楊沂中、劉錡既已會師（俊、沂中、錡三人不相節度，但由俊主盟），乃繼向廬州方面前進，劉錡所將重甲步兵先行。二月十七日丙戌，錡軍進至石梁河（巢縣北），敵斷橋以自固，並列營柘臯以待。金見錡步兵，意甚輕之。河通巢湖，闊二丈餘。錡命軍士曳柴薪疊橋，須臾而成，即遣甲軍數隊過橋，以掩護大軍渡河。於是楊沂中、王德、田師中、張蓋等軍皆到，遂分軍爲三並進，渡河進擊。翌日金鎮國大將軍韓常等，以鐵騎十餘萬分爲兩隅，夾道而陣。沂中遣統制官輔逵自上流涉淺逕進，爲金兵所迎擊，輔逵傷目，騎兵稍却。此時王德曰：「敵右隅皆勁騎，當先破之。」乃與師中麾兵渡橋，奮勇先登，薄其右隅，沂中繼之。金陣動，一將被甲躍馬，指畫陣隊，德引弓一發，其帥應弦墜馬。德遂乘勝大呼馳擊，諸軍隨之皆鼓譟而進。金麾拐子馬兩翼而進增援迎戰，德率衆鏖戰。沂中曰：「敵便習弓矢，當有以屈其技。」乃使萬兵執長斧，如牆而進奮擊之。金遂大敗。德與錡等追之，再敗於東山（似今龍泉山）。既而金兵迎擊宋追兵於店步（即店埠，今合肥縣東），沂中等又擊破之。金兵退走壽春紫金山，遂復廬州。是役，宋將官姚端以下死於敵者九百餘人；金兵死者萬計。（要錄卷一三九、二月丁亥）

先是當金兵陷廬州時，金主復幸燕京，兀朮復往朝之，因奏請取江南，金主從之。及至，知柘臯之敗，乃急遣酈瓊率輕兵疾趨馬家渡（今和縣東北烏江鎮附近），以威脅張俊諸軍之後。時宋江東安撫制置大使知建康府葉夢得，於金兵侵淮時，已團結沿江軍民數萬，分據要津，其子書寫安撫司機宜文字葉模，率兵千人守馬家渡。瓊不得渡而還。其實瓊乃牽制之兵，並無渡江之使命也。此亦可知兀朮善於用兵者矣。

濠州之戰：先是金人下壽春之後，卽以主力趨廬州，各以一部侵濠、滁（今臨淮關、滁縣），故濠州仍爲宋所守。及金兵主力柘皐之敗，退還紫金山；兀朮自燕京還至軍，乃揮軍攻濠州。宋知州王進，發書告急於朝，一日四至，通判州事張綱，則藉口以邊防機事，請赴行在，泛舟而去。兀朮以王進僅有兵千餘及淮西宣撫司兵數百，且其城隍守禦之樓櫓皆腐爛，攻之必破，乃先遣數百騎護送宋降臣趙榮至濠州城下說降，謂王進曰：「大金以精兵三十萬（？），旦暮臨城，勢不可敵。公宜開門縱民出城，爲避地計。且淮岸舟船頗多，水陸從便，傾城而去，不三兩日可以獲安。方今滿城生靈性命在足下，宜念之！」進怒其變節游說，使勁弩射之，榮怒罵進而退。州人聞榮之言，以榮曾爲齊知濠州事，撫恤軍民秋毫不擾，今至城下進說，正爲憐舊治之民而來，因亦以避地之謀，力請於進，進不從。二月三十日己巳。金兵遂自延陵浮橋渡淮，至三月四日癸卯，其兵數萬列營於東門外，連岡被嶺相屬不斷，旌旗蔽野，囂塵翳天。初六日乙巳對城立礮，且治衝車、雲梯，又立鐵爐鎔鐵汁以爲攻城之用。王進令以礮擊之，而礮杆折者再。旣而金礮石轟擊城上礮座，擊殺曳礮架者數人。初七日丙午，金兵以衝車、雲梯攻城，數面而進，矢石如雨，雷霆震發，城土與屋瓦皆動，王進出入以鐵扇自蔽。時城中守兵多福建人，未經戰守，而城中之民兵，進又不敢信任，故日夕祇望救兵而已。（要錄卷一三九，三月癸卯，續通鑑卷一二四，十一年三月庚子）

張俊、楊沂中、劉錡於柘皐戰勝之後，朝廷敕令班師。三月五日甲辰在廬州會議，共商還師部署。皆以金兵初退，虛實未明，恐爲金人所追襲。俊又欲棄壽春（宋軍並未復壽春，此壽春乃前劉豫據壽春時，宋壽春寄治於芍陂水寨之壽春）移廬州還治巢縣。正在猶豫不決之際，會有被虜人民，自淮河逃歸，皆言金兵渡淮北去已遠，而濠州之路亦通。於是俊謂錡步兵久戰，可先行還師，自采石歸於太平，而自與沂中率師至濠州，耀兵淮上，安撫濠州之

民，然後取宣化（今六合縣南江津）以歸金陵，楊沂中自瓜洲歸臨安。如是則行軍次舍樵爨，各軍不相妨礙。翌日，忽得諜報，金兵攻濠州甚急，王進求救所遣之流星馬，又日三四至，俊茫然失色，於是三將共率兵進救。

三月初八日丁未，濠州在金兵猛攻之下，濠州兵馬鈐轄邵宏，縋城出降，告以城中虛實。金因增兵攻城東南隅，乘風縱火，樓櫓皆燼，乘勢登城，兵馬鈐轄邵青巷戰，死之。王進被擒，城遂陷。金人縱兵焚掠，夷其城而去。

初九日戊申，張俊等軍至黃連埠，距濠州六十里而聞城已破，遂共商進退之策。錡先問俊、沂中之計。沂中欲乘其初陷囂亂而襲擊之曰：「惟有戰耳。相公（俊）與太尉（錡）在後，沂中當居前，有進無退。」錡曰：「有制之兵，無能之將可御；無制之兵，有能之將不可御也。今我軍雖銳，未為有制，且軍士被甲荷糧而趨，今已數日，本救濠州，濠州既失，進無所投，人懷歸心，勝氣已索；又糧食將盡（初五日，諸軍攜十日糧，準備班師，因濠州求救，轉兵北進），散處迥野，此危道也。不若據險下寨，塹地栽木，使根本可恃，然後出兵襲敵。若其引去，徐為後圖，乃全師保勝之道。」諸將從之。於是鼎足以為營，並各選募精銳，準備追逐。俊遣斥候數輩，且日入濠州，皆還言濠無金兵；或言金人破城之後無所藉，又畏大軍之來，尋已去矣。俊再遣數百騎往探，亦皆無所見。由是俊欲自取其功，乃遣將官王禁請錡留駐營寨，而遣沂中與王德領二千餘騎趨濠州，並以兩軍所選精銳繼之。錡曰：「敵得城遽退，必有謀也。宜嚴兵備之。」俊不聽。是夜四更，沂中等軍發黃連埠，翌日午時騎兵先至濠州城西嶺上，列陣未定，而金人伏甲騎萬餘於城兩邊，須臾煙舉于城上，伏騎分兩翼而出，沂中謂德曰：「如何？」德知其勢不可，乃曰：「某統制官也，安敢預事，太尉為宣撫（張俊）利害當處之。」沂中遂遽以策麾其軍曰：「那回！」諸軍聞之，以為令其走，遂散亂南奔，無復紀律。步兵見馬軍走，謂已敗，亦皆散走。金兵乘勢追趕，步兵多不

得脫，被殺傷者甚衆，遺棄器甲，相屬於道。黃連埠之軍聞之，皆拔寨而走，於是全軍向南奔潰。朝廷急命諸軍退保大江，俊與沂中於十二至十四日，相繼渡江至建康，劉錡則自和州渡江屯太平。而劉光世自太平移屯池州。

當濠州被圍告急時，朝廷曾命岳飛自池州，韓世忠自楚州往救，爲金人所敗，岳飛至舒州（今安慶）遲遲不進，濠州之戰遂敗。（續通鑑卷一二四，三月戊申，要錄卷一三九同）

宋朝廷鑑於救濠之軍皆潰，金兵進逼長江，形勢危急。而韓世忠、張俊、岳飛，各統大軍獨當一面，有難制之勢。乃再決策和議，削除諸將兵權，謀偏安江南，稱藩於金爲得計。

第四節　戰後之政局

宋救濠州之師潰敗後，金大軍進逼江淮，高宗乃再決策議和，並削諸大帥兵權，以求苟安於江南。

一、削諸大帥兵權

紹興十一年（西元一一四一）四月，高宗假柘皐之捷爲名，召韓世忠、張俊、岳飛赴行在論功賞。世忠與俊已至，而飛獨後。秦檜與參知政事王次翁憂之，謀以明日率三大將置酒湖上。欲出（指韓世忠張俊），則語直官吏曰：「姑待岳少保來。」益令堂廚豐其燕具。待六七日，岳飛乃至。高宗卽召三將入見，並諭令給事中兼直學士院林待聘，分草三制。是月二十四日壬辰，遂頒三制，以韓世忠、張俊爲樞密使，岳飛爲樞密副使，皆留院治事。於是三將兵權，一朝盡罷之。六月，高宗以秦檜罷諸將功，由右僕射進爲左僕射，以范同獻計功，由給事中直學士院進爲參知政事。（要錄卷一四〇，四月辛卯，續通鑑卷一二四同）

先是張俊於紹興十一年正月，自淮西入朝時，高宗問以曾讀郭子儀傳否？俊答以未曉。高宗卽諭之曰：「子儀方時多虞，雖總重兵處外，而心尊朝廷。或有詔至，卽日就道，無纖介快望。故身享厚福，子孫慶流無窮。今卿所管兵，乃朝廷兵也，若知尊朝廷如子儀，則非特一身饗福，子孫昌盛亦如之；若恃兵權之重，而輕視朝廷，有命不卽禀，非特子孫不饗福，身亦有不測之禍。卿宜戒之！」高宗以張俊在南京有擁立勳勞，且亦與秦檜同主和議者，故於削兵權之前，以肺腑之言戒之，且眷之益厚也。於是秦檜與俊同謀主和，並約盡罷諸將兵權，獨以歸俊。由是俊力助其謀，首先自請解所統兵。高宗從其請，並下詔獎諭，略曰：「李郭在唐，俱稱名將，有大功于王室。然光弼負不釋位之釁，陷於嫌隙；而子儀聞命就道，以勳名福祿自終。是則功臣去就趨舍之際，是非利害之端，豈不較然著明。」蓋有戒諭韓世忠岳飛之意。同時高宗復謂世忠、俊、飛三人曰：「朕昔付卿等以一路宣撫之權尚小，今付卿等以樞府本兵之權甚大，卿等宜各爲一心，勿分彼此，則兵力全而莫之能禦。顧如宗弼（兀朮），何必掃除乎！」遂卽日下詔，撤消宣撫司，如遇出師，臨時取旨。各「宣撫司統制官」以下諸將，皆以「御前」名之，謂之「御前諸軍」（皇帝自統），仍就地駐屯，將來調發，則向三省樞密院取旨而行。並命各統制官以職次高下，輪替入朝見帝。各宜撫司並結局官屬，各轉兩官。然後下詔諭撫諸軍，以安軍心。略謂：「前命大將耑統一隅，相望列戍，兵力猶分。爰思更制，庶集全功。延登秉鉞之元勳，並任本兵之大計。凡爾有衆，朕親統領，肆其偏裨，咸得專達。尚擴忠義之誠，共赴功名之會。」（要錄卷一三九正月庚戌卷一四〇，四月乙未，續通鑑卷一二四同）

五月十日丁未，詔張俊與岳飛前往楚州，統率韓世忠之淮東全軍三萬餘人，還鎭江點編。六月中旬，淮東軍至鎭江，兀朮卽遣兵乘虛攻泗、楚二州陷之。張俊在鎭江不敢遣兵渡江，恐妨和議，而僅遣其侄子蓋率輕兵至揚州盱

貽問，伺敵進止，並囑之曰：「南北將和，爾勿與交鋒，則敵當自退。」兀朮果不進兵，蓋下泗楚州以脅和也。世忠在朝，初猶製一字巾，入都堂則裹之，出則以親兵自衛，且一再上章，言應乘中原豪傑歸心之際，以圖規復；並力言秦檜主和誤國。於是檜深怨之，使言者因奏世忠之罪，高宗以世忠有復辟功留章不出。自此，世忠知勢不可為，乃力求閒退，是年十一月遂罷樞密使而為奉朝請。世忠從此「杜門謝客，絕口不言兵，不發親戚平交書。平時將佐部曲皆莫見其面。」（三朝北盟會編）時跨驢攜酒，從一二童奴，遊西湖以自樂，由是乃得善終。

三大將已罷兵權，劉光世、劉錡亦相繼罷。三京等路招撫處置使劉光世，於紹興十一年六月自池州入朝，即引疾請罷兵，高宗大喜，以玩好物數種賜之，遂罷光世為萬壽觀使。光世素無恢復之志，以陶朱公自况，故不為朝廷所忌，而如願以償，寓居永嘉。七月，又以劉錡知荊南府而罷其兵。錡所以罷兵以後，猶得方面之任者，以其乃新進之大將而對朝廷恭順故也。至於吳璘，則於和議已成之後而後罷，蓋川陝情勢與江淮有所異之故。

按宋朝廷中，議罷大將兵權，既於紹興元年始。紹興元年二月，時正當張浚在富平大敗（建炎四年九月），陝西五路盡為金所陷之後，南宋國勢危急萬分，高宗乃詔侍從台諫，條具保明弭盜、遏敵患、生國財之策。當時翰林學士汪藻，即上御將及理財之策。其上馭將之策有三：一曰：示之以法，二曰：運之以權，三曰：別之以分。其大略謂：「諸將過失，不可不治。今陛下對大臣不過數刻，而諸將皆得出入禁中，是大臣見陛下有時而諸將無時也。道路流傳，遂謂陛下進退人材，諸將與焉。又廟堂者具瞻之地，大臣為天子立政事以令四方者也。今諸將率驟謁徑至，便衣密坐，視大臣如僚友，百端營求，期於必得，朝廷豈不自卑哉？祖宗時，三衙見大臣，必執梃趨庭，肅揖而退，蓋等威之嚴，乃足相制。又遣將出師，詔侍從集議者，所以博衆人之見，今則諸將在焉。自今諸將，當律以

朝儀，毋數宴見。其至政事堂，亦有祖宗故事，且無使參議論之餘，則分旣正而可責其功。是三說果行，則足以馭將矣。若夫理財，則民窮至骨。今國家所有，不過數十州，民何以堪之？惟通加裁損乃可。外之可損者，軍中之冒請；內之可損者，禁中之泛取。今軍中非戰士者，率三分之一，有詭名而請者（食空額），則挾數人之名；有使臣而請者，則一使臣之俸兼十戰士之費；有借補而請者，則便支廩祿，與命官一同。聞岳飛軍中如此者數百人，州縣懼於憑陵，莫敢呵詰，其盜支之物，可勝計哉！自古以兵權屬人，久未有不爲患者，蓋予之至易，收之至難，不早圖之，後悔無及。國家以衙官管兵，而出一兵必待密院之符，祖宗於茲，蓋有深意。今諸將之驕，樞密院已不能制，臣恐賊平之後，方勞聖慮。自古偏霸之國，提兵者未嘗乏人；豈以四海之大，而寥寥如此？意偏裨之中，必有英雄，特爲二三大將抑之而不得伸爾。謂宜精擇偏裨十餘人，各授以兵數千，直屬御前而不隸諸將，合爲數萬以漸銷諸將之權，此萬世計也。」後來范同獻罷兵權之計，卽是依汪藻之言所出者。（要錄卷四二癸巳）

至紹興五六年時，當劉豫積極南犯，張浚爲右相（趙鼎爲左相），出任都督諸路軍馬，設都督府於鎭江以拒北寇時，又以諸大將久握重兵難制，欲漸取其兵屬督府，而以儒臣將之。劉光世因此而罷，以呂祉掌淮西兵而導致酈瓊之叛。此卽實行罷兵權之開始。紹興八年二月，當金人方廢劉豫之後，中原動搖，朝野正盛言乘時進兵，以圖恢復之際，是月初六日壬戌，湖北京西宣撫使岳飛又請增兵（岳飛僅有兵二萬餘人），於是高宗乃曰：「上流地分誠闊遠，寧與減地分，不可添兵。今日諸將之兵，已患難於分合（不聽朝廷調遣）。末大必折，尾大不掉，古人所戒。今之事勢雖未至此，然與其添與大將，不若別置數項軍馬，庶幾緩急之際，易爲分合也。」三月初七日壬辰，遂任秦檜爲右相（時趙鼎爲左相）。蓋是時高宗旣以諸大將擁兵權重難制，謀欲任用其偏裨將佐，以分其勢。及至高

宗決策謀和，而諸大將則與朝廷政策相悖，力謀乘機恢復，其中尤以岳飛韓世忠爲甚。於是給事中直學士院范同獻計於秦檜，請皆除樞府而罷其兵權。檜納之，密奏於高宗，遂施行之。（要錄卷一一八，二月壬戌續通鑑卷一二〇）

岳飛死，張俊亦罷。紹興十一年七月，金都元帥兀朮遺秦檜書曰：「汝朝夕以和請，而岳飛方爲河北圖。必殺飛，始可和。」是月，飛自楚州歸，右諫議大夫万俟卨四劾飛之罪，並以副本示飛。飛乃請免樞密副使之職，高宗從之，八月罷飛爲武勝定國軍節度使充萬壽觀使。（續通鑑卷一二四紹興十一年七月壬子，要錄不載待考）

八月二十六日癸卯，鄂州副都統制王俊，詣都統制王貴告副都統制張憲。謂「憲得岳飛子雲書，遂欲刦諸軍爲亂，且曰：率諸軍徑赴行在，乞岳少保復統軍。或曰：不若渡江往京西，朝廷必遣岳少保來撫諭，得少保復統軍則無事矣。（事）漸漏露，百姓皆晝夜不安，官司亦無所措置，惟憂懼而已。（是日）都統制王貴赴鎭江府詣樞密行府（時張俊在鎭江建康沿江視師）稟議，方回到鄂州，前軍副統制王俊以其事告之。貴大驚！諸統制入謁貴，貴遂執憲送於樞密行府。」（三朝北盟會編）樞密行府推勘獄成，遂將憲、雲械繫送行在大理寺。左僕射秦檜乃命御史中丞何鑄、大理卿周三畏鞫之。檜又奏請使岳飛至大理獄同證其事。三人備受拷掠獄成。十二月二十七日，遂先將憲、雲處斬，然後賜飛死於大理寺。

張俊爲樞密使歲餘，自以與秦檜同謀，又以有擁立之功爲高宗所眷顧，故無請去位之意。檜乃令殿中侍御史江邈，劾俊之罪。高宗以俊有復辟功，無謀反之事，不可以言其罪。俄而邈又言俊之過，俊乃求去位，遂罷俊樞密使，而以爲鎭洮寧武泰寧軍節度使充醴泉觀使、奉朝請。至是宋朝罷諸大將兵權，遂告成功（吳璘於紹興十二年六月罷。見後）。

二、高宗謀和與臣金

高宗之謀與金和，亦非自此始。彼自南京卽位，卽不斷遣使至金，直至紹興三年十月，六七年間，金人未嘗報答。是年十一月金都元帥粘沒喝始遣使與宋使韓肖胄偕來，自此宋金和議始告開始。綜計高宗在此六七年間，遣使至金者，有左述諸人：

一、建炎元年（西元一一二七）十一月，遣朝奉郎王倫使金，閤門舍人朱弁副之。充大金通問使，金留之不遣。時高宗爲金兵南侵所迫，正自南京走揚州。

二、建炎二年四月，遣資政殿大學士宇文虛中，充金國祈請使奉表請和，遂留金。時金兵正陷山東、河南、陝西諸州郡。

三、同年十一月，遣太學生假禮部侍郎魏行可使金，充軍前通問使，果州團練使郭元邁副之，金留之不遣。未幾，劉豫降金。

四、建炎三年（西元一一二九）二月，以忠訓郎爲閤門祇候劉俊民，與張邦昌子弟一人同行使金，奉書請和，並攜邦昌貽金人約和書稿（高宗在南京卽位時，使邦昌爲書請和之稿）以往。金不答。時高宗自揚州奔杭州之同月。

五、同年五月，遣徽猷閣待制假禮部尚書洪皓崔縱充大金通問使，以武功郎假明州觀察使龔璹副之，持致粘沒喝書赴太原，求爲藩臣以請和。粘沒喝留使不答。時爲苗傅兵變後之一月。八月遣京東轉運判官杜時亮、修武郎宋汝爲爲使，再致書粘沒喝求緩師。九月又遣奉議郎假禮部尚書張邵，充大金軍前通問使，武義大夫楊憲副之，至

昌邑遇見完顏昌，昌囚之。時爲高宗復位後之五月。十月兀朮渡江追高宗。

六、紹興三年（西元一一三三）二月，遣同簽書樞密院事韓肖胄，充大金軍前奉表通問使，試工部尙書胡松年副之會是時粘沒喝以兀朮追高宗不獲之後而立劉豫，乃於上年九月遣王倫還，求以江爲界，以其地屬齊。由是和議始開。

以上爲宋高宗自建炎元年至紹興三年，七年間向金求和之事。可知高宗卽位之日起，卽一直在求和，其間雖有抗敵之戰鬥，皆爲求生存之爭扎而已。旋金朝內部發生派系而繼之以和戰之爭。粘沒喝卒，蒲蘆虎當權，與完顏昌協謀廢劉豫，將河南陝西還宋以和。斡本與兀朮以還地爲非計，乃誅蒲蘆虎、完顏昌，遂發生本戰役河南陝西之爭奪戰。及濠州宋軍潰敗，高宗內逼於諸大將難制，將有「賊平之後，方勞聖慮」（汪藻奏詞見上），府庫空竭；外逼於金兵復大舉渡淮，乃決策罷諸將兵權，求得稱臣於金，苟安江南爲得計。玆概述其和議進行情形於下。

紹興十年正月初五日辛已，右僕射秦檜言前日外間有匿名書，非毀朝廷（和議），當繳進。高宗曰：「已見之，無足恤！」此可見高宗謀和急切之情與決心之堅決不移。是月，並遣試工部侍郞莫將充護梓宮奉迎兩宮使，知閤門使韓恕副之，使金。會是時奉使官藍公佐自金還朝，轉達金要和條件：歲貢、表誓、正朔、册命等事，皆甚苛厲，且索河東北士民之在南朝者。於是右正言陳淵入對言：略謂自公佐之歸，聞金人盡誅往日主和議之人，且廢前約，以此重有要索；因請和戰二策不可偏廢，高宗亦以爲然；且云當以戰爲主，蓋知金人將敗和議也。五月，金都元帥兀朮，卽大舉進兵河南陝西，高宗乃下令諸軍抗拒之。紹興十一年三月濠州兵潰之後，高宗內感於諸大將難制，外脅於金兵之逼，乃決退守大江而罷諸將兵權。九月，金都元帥兀朮亦以有內顧之憂（紹興九年冬，金征蒙古兵大

敗，十年九月，又有左丞相希尹、右丞蕭慶之變），乃欲與宋議和；金主從之，遂遣宋使莫將、韓恕南歸。將、恕歸至泗州，高宗聞之，幸金人之議和而諭大臣曰：「此殆上天悔禍，敵人有休兵之意！」既而兀朮引兵破泗州以脅和，未幾又陷楚州。蓋此時金兀朮一面進行和議，一面在江淮陝西發動攻勢，以謀主宰和議。

未幾，莫將等至臨安，獻上兀朮書，書中備責宋人。九月二十日乙卯，高宗即急遣忠州團練使劉光遠與吉州刺史曹勛報聘，答書乞加寬宥。十月初四日己巳，劉光遠至金軍。初十日乙亥，兀朮即遣光遠等還報，要求遣尊官右職名望夙著者，持節而來，並繼續大舉進軍以脅和。此時兀朮所以急切謀和者，因完顏昌被誅後，其子勝花都郎君，率部叛降蒙古，大破金師，故急南和。於是宋復遣吏部侍郎魏良臣（紹興四年八月良臣爲吏部員外郎使金，十二月粘沒喝遣還，許割建州以南，使宋爲小國，並索銀絹千萬。其事已見前）等爲金國稟議使，乞先斂兵，以便拜表闕下。十一月初七日辛丑，兀朮遣良臣等還，許以淮水爲界及割唐、鄧二州，歲幣銀帛各二十五萬匹兩。先是兀朮繼續進兵時，以軍食不繼，士皆飢苦，故即遣良臣還議和平條件也。

兀朮遣魏良臣還時，又遣其行台戶部侍郎蕭毅、翰林待制同知制誥邢具瞻爲審議使偕來，以審定宋和議誓書之可否。毅等過江，揭旗于舟，大書江南撫諭。毅等至臨安，高宗使秦檜與議誓書事。檜以爲自古盟會，各出意以爲之誓，未有意自彼出而反覆更易，必欲如其所要者。高宗曰：「朕固知之。然朕有天下而養不及親，徽宗既無及矣，太后年逾六十，日夜痛心。明言若歸我太后，朕不憚屈已與之和。如其不然，朕亦不憚用兵也。」於是議定，進誓表於金，表曰：「臣構言：今來畫疆，合以淮水中流爲界，西有唐、鄧州，割屬上國。自鄧州西四十里，並南四十里爲界屬鄧州；其四十里外並西南，盡屬光化軍（今縣），爲敝邑沿邊州城。既蒙恩造，許備藩方，世世子孫，

謹守臣節。每年皇帝生辰並正旦，遣使稱賀，不絕。歲貢銀絹二十五萬兩匹。自壬戌年（紹興十二年）爲始，每春季差人搬送至泗州交納。有渝此盟，明神是殛，墜命亡氏，踣其國家。臣今既進誓表，伏望上國早降誓詔，庶使敝邑永有憑焉。」陝西方面，則以劉豫吳玠原所管地界爲準（十二月，宋一面遣使送誓表於金，一面賜岳飛死於獄中）。遂於商州（陝西今縣）之南，亘大散關、秦州（今天水）之南之線畫界，和尚原（今寶鷄縣西南，大散關東北）方山原（今隴縣西南）兩戰略據點，皆屬金。於是同節制陝補諸路軍馬吳璘，亦罷兵權，改充階秦岷鳳四州經略使。

十一月二十一日乙卯，宋以御史中丞何鑄，爲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充大金報謝使，容州觀察使、知閤門事曹勛爲副。高宗囑鑄，必委曲致詞，事在必濟。鑄等攜誓表先赴兀朮軍前，然後往會寧見金主。鑄等既上誓表，首先請歸太后韋氏（高宗生母），金主不許。鑄等伏地再三懇請，然後許之。鑄等遂奉徽宗及鄭后之喪與韋后以歸。金主亦遣其左宣徽使劉筈，攜袞冕圭寶佩璲玉册南來致册命。册曰：「皇帝若曰：咨爾宋康王趙構、不弔，天降喪於爾邦。亟瀆齊盟，自貽顚覆，俾爾越在江表，用勤我師旅，蓋十八年於茲，朕用震悼！斯民何罪？今天其悔禍，誕誘爾衷，封奏押至，願身列於藩輔。今遣光祿大夫左宣徽院使劉筈，持節册命爾爲帝，國號宋，世服臣職，永爲屏翰。嗚呼欽哉，其恭聽朕命！」此爲自周秦以來，漢族在中原建立大一統之國，二千餘年間，至宋而有此空前之奇恥大辱。（以上皆續通鑑卷一二四紹興十一年季條卷一二五、十二年戊子三月丙辰，要錄不載）

第五節　申論

一、宋朝方面之得失

宋高宗決策和議：高宗於金人內政不安，劉豫被廢後中原人心動搖之際會，為何不乘時恢復，而仍堅持和議，其故安在?以震觀之，實有許多原因。茲述其大者如左：

第一、力量虛弱：高宗在國亡家破之後，在逃死之中，為呂好問、汪伯彥、黃潛善、張俊等所擁立，以支殘破之局。故其即位於南京之初（西元一一二六），即遵金前敕準備南遷建康，為偏安苟竊之計，此蓋為當時中原崩潰之局勢使然。但在此時彼正一面謀和（如仍使張邦昌居高官尊位，遣使於金等）、欲緩金師，以固帝位；一面又感於如此做法既失威望，恐失人心，乃復擢李綱為相，重振拒敵之師。但李綱不旋踵而敗，乃復伯彥、潛善等之謀，南走揚州。並更遣使乞和。及一再為兀朮所追襲於揚州、臨安，其間乃不得不一面準備南逃閩、粵，一面乞和稱藩益切。蓋其時內有苗傅之叛，外而潰叛之軍充斥於江淮漢湘贛閩為盜；而韓世忠、張俊等軍，又軍紀敗壞，剽掠有如盜寇。故此時也，高宗朝廷有朝不保夕之勢。於是自建炎以來六七年間，一面年年遣使乞和於金，一面整頓軍政及平內寇。其時幸賴朱勝非、呂頤浩、張浚、趙鼎、劉光世、韓世忠、張俊、岳飛等數大文武之竭智効忠，與江南士大夫之擁戴，乃能渡過傾覆之厄。

金熙宗即位後，金朝內有大臣傾軋，劉豫被廢，中原動搖；外有蒙古新興勢力，脅擾其西北，遂使金有自顧不暇之勢。當此之時，南宋之人心得以稍振，軍心士氣亦因漸張，故乃有順昌之勝。然當時有一部分士大夫及後世史家，遂謂可以乘勢恢復中原者，實未明其時事勢之實質之故，觀韓世忠久攻淮陽不下，岳飛將楊再興等三將覆沒於小商橋之役，及岳飛軍南退奔潰之狀，與濠州張俊等之潰敗，皆足以見南宋之軍力，尚甚脆弱，固不足以言恢復也。況韓世忠軍三萬，張俊、岳飛軍皆不及三萬，劉錡不滿二萬，合川陝軍五六萬，共不過十餘萬（註一），而任東西

數千里防線之戰守。況高宗之決計主和，其原因尚不止於此。

第二、逼使高宗主和之其他數大因素：

㈠高宗慮欽宗南歸：此事於王倫使金時（紹興八年，西元一一三八），宰相趙鼎囑咐之語，及韋后南歸，欽宗哭請二事足以見之。鼎之言曰：「上登極已久，四見上帝，君臣之分已定，豈可更議！」（畢沅續資治通鑑）及韋后南歸，欽宗哭訴，請轉達朝廷乞求許其南歸。韋后已還，知朝議已定，遂不復言欽宗求歸之事。（三朝北盟會編）。紹興十三年（西元一一四三，即和議後之二年），使人洪皓、張邵自金還，會金人索取趙彬輩三十人家屬，皓建議於秦檜，謂俟淵聖皇帝（欽宗）及皇族歸，乃遣。檜怒，出皓知饒州。邵遺檜書，言金有歸淵聖及宗室諸王意，勸檜遣使迎請，檜因是怒之。由此可知高宗與秦檜間之最高祕密為如何矣。蓋若欽宗南還，則高宗之位立有動搖之虞。此即高宗篤信秦檜不移之原因，亦即高宗不顧一切，以與金人謀和主要原因之一。

㈡財賦匱乏：宋朝國用之匱竭，可於權戶部侍郎王俁在紹興五年之奏言見之。其言曰：「兵革未息，屯戍方興，大計所入，充軍須者十居八九，此國用之所以常乏。」又曰：「自軍興以來，十年於茲，財用所出，大則資之民力，其次則資之商賈，無不自竭以奉上。」由於賦稅不足，乃稅及釋道。故其言又謂：「唯是釋家者流，一毫不取。邑以千計，郡以萬計，不稽坐食。其隱漏租稅，暗損國計，不知其幾何也。官酌古今之意，權急緩之宜，使之輸米贍軍。」增稅猶不足，乃賣官鬻爵。如紹興六年（西元一一三六）尚書右僕射兼都督諸軍事張浚進奏：「乞將大姓已曾買官人，於元名目上陞轉：文臣迪功郎陞補直郎，一萬五千緡；特改宣教郎七萬緡；通直郎九萬緡。武臣進義校尉，陞補修武郎二萬二千緡；保義郎已上帶閤門祗候三萬緡；武翼郎已上帶閤門宣贊

舍人十萬緡。已有官人，特賜金帶五萬緡。並作軍用。且宋之財賦困乏，並非自此時始，而早在其以前，已至國匱民困之境地。如朱勝非、呂頤浩並相之時（紹興二年西元一一三二），以軍用不足，創取江浙湖南諸路大軍月樁錢，以上供經制係省封樁等窠名充其數。茶鹽錢蓋不得用。所樁不能給十之一二，故郡邑多橫賦於民，大為東南之患。紹興元年（西元一一三一），因平國內盜寇，卽已民窮財竭。是年，高宗為此而下手詔，略曰：「比緣國難，盜起未息者，蓋姦贓之吏，無卹民之意。及煩王師，而軍需不免又取於民，因循輾轉，日甚一日，欲民不盜，不可得也。」南宋國用一向如此困竭，而欲用兵恢復中原，乃為不可能之事。此其重要原因二。

㈢**大將尾大不掉**：大將之難制，已見上述。宋自太祖盃酒釋兵權以來，不許武人擅軍權，旣成為宋朝保固皇位之傳統國策（註二）。當此韓世忠、張俊、岳飛三大將在前線作戰，常有不聽調遣之行動時，高宗當有感於此種威脅，較金人入侵為尤大。蓋金人深入，尚可以逐漸向後方廣大地區退避；及金人不能久駐而退，又可以恢復常態；如此則雖逃竄圖存，殘破之帝業，尚不致於卽亡。反之，若武人乘軍需匱乏，軍心怨憤之時，效「陳橋兵變」之事，則滅亡為瞬間之事。此高宗之所以不卹輿論，決心謀和，並卽罷各大將兵權之主要原因所在也。

南宋抗金之戰略：建炎三年（西元一一二九年），平定苗傅劉正彥之亂，高宗復辟後，卽與張浚（時為知樞密院事兼御營使）謀「方今大計」。浚請身任陝蜀之事，置司秦川。而別委大臣與韓世忠鎮淮東，令呂頤浩（時為宋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兼御營使）扈駕赴武昌，張俊劉光世將兵從行，使與秦川首尾相應。汪若海（時為監登聞檢院）亦以為：天下若常山蛇勢，秦蜀為首，東西為尾，中原為脊。謂將圖恢復，必在川陝。高宗

從之，議遂決。胡寅（時爲起居郎）亦獻策，主張「陛下先命呂頤浩、杜充（時爲同知樞密院事）分部諸將過江，廣斥堠，治盜賊，自以精兵二三萬爲輿衞。於隱密州郡，速置營屋，以安存老弱。陛下提兵渡江而北，遣使巡問父老，撫綏挺刃之餘民（此爲書生之見）。至於荊襄規模措置爲根本之地，猶漢高之於關中，光武之於河內。況巡歷往來，征伐四出（欲高宗親自從事運動戰），而所固守必爭而勿失者，以荊襄爲重。」此計未行，而兀朮渡江。至紹興四年（西元一一三四）三月，高宗奔至台州，復開御前會議，呂頤浩謂當暫還浙右，徐圖入蜀。高宗謂：倚雍之强，資蜀之富，固善。但張浚奏漢中止可備萬人糧，恐太小。兩浙若委付得人，錢帛猶可泝流而西，至於糧斛，豈可漕運。頤浩以爲若第攜萬人入蜀，則淮浙江湖以至閩廣，將爲盜區，皆非國家之有。高宗又謂：當益進上流，用淮浙榷貨鹽錢以贍軍費，運江浙荊湖之粟，以爲軍食。王綯則以爲入蜀不便，謂：議者但知輕議晉元帝還都建鄴，不能恢復中原，而多言入蜀爲便。殊不知自秦用張儀，至本朝遣王繼恩，下蜀者八，取輒得之，不勞再舉。於是范宗尹議折衷之策，謂：若便入蜀，恐兩失之。據江表而徐圖關陝之事，則兩得之。抉擇取捨，不可不審。高宗然之。從此入都於蜀之議雖輟，而以江淮、荊襄、川陝之「常山蛇勢」戰略，則已定型。

南宋基於此一戰略，故以主力進出於江淮，以强有力一部置於江漢之襄鄂地區；在川陝方面則建爲獨立戰區，使與江漢江淮方面作戰相互應。此一戰略部署，關係南宋抗金之貢獻至大。南宋所以能以弱抗强，作長期之抗戰者，實惟此一戰略是賴。金自兀朮兩次追襲高宗於揚州明州不獲之後，即改變戰略，移主力於陝西方面，欲自陝取蜀，效晉、隋統一江南之戰略，以統一全中國。但先後一再挫於吳玠吳璘兄弟之抗拒，遂被逼盡淮

爲界，以結束與宋長期之戰爭。故積弱之宋而且在中原崩潰之餘，所以仍能生存於江淮及秦嶺山脈之南者，卽賴此戰略之奏功也。

尤有進者，宋人在此戰略指導之下，又發揮民族抗戰精神，及呂頤浩之「敵進我出，敵出我進」（卽敵進我退，敵退我進）戰略以輔佐之，遂使此一「常山蛇勢」之戰略，益奏其功。宋人之民族抗戰精神，乃由金人之擄掠所促成者。因爲金人滅北宋，乃至於兀朮兩次追襲高宗之作戰，皆爲採因糧於敵與因資於敵之作戰，故能遂行其閃電式之攻勢，而成其勢如破竹之功。但此種擄掠屠殺，激起中國人民之仇恨。故金兵入侵河南江淮時，人民或入山結寨，或就水結水寨，不斷予金兵以襲擊。因此宋乃得在太行山、豫西外方山、及江淮間之川湖建立游擊基地，常予金兵之牽制與襲擊，既逼使金人防不勝防，在黃河以南亦不能建立其穩定之政治統治。此亦爲中國有史以來，較具規模之民族抗戰。惜宋建國之初，卽禁民間收藏兵器，是以未能發揮中國人民力量於極致耳。

至於呂頤浩所建議之「敵進我出，敵出我進」之戰略，一建議於兀朮襲臨安之時，略謂：「金人既渡浙江，必分遣輕騎追襲。今車駕乘海舟以避敵，既登海舟之後，敵騎必不能襲我。浙江地熱（時爲建炎三年西元一一二九，十一月），敵亦不能久留。俟其退去，復還二浙（浙東治會稽，浙西治鎮江），彼入我出，彼出我入，此正兵家之奇也。」高宗用此策，後果如所算。南宋在江南之生存戰略，卽賴於此。紹興二年（西元一一三二）、呂頤浩屢請因夏月舉兵北向（金人畏暑，故頤浩建此策），以復中原。略謂「大兵既集，豫必北走。所得諸郡，就擇土豪爲守。敵舉兵來爭其地，則彼出我入，彼入我出，擾之數年，中原可復。」蓋此時金兀朮正

致力於陝川之攻勢，故頤浩乃建此策也。此策雖南宋未能貫徹，但太行山及外方山之游擊隊，頗採用之，以與民族抗戰相配合，亦已頗收其效。

其次，呂頤浩「先安內後攘外」之策，對南宋瀕於崩潰之厄運，有轉危爲安，起死回生之功，亦極堪注意。

各戰役之得失：大儀鎭之勝，是韓世忠三萬之衆，對金數百之先鋒軍，用埋伏戰法擊敗之者。此種小勝，在軍事上並無何等重大價值。且金兵之退，並非因大儀之小挫而退，乃因金太宗病篤，將有內變之虞，兀朮乃不得不北還者。然在戰術運用上，韓世忠因和平使者以誤敵，然後用伏兵戰法以擊破之，此則在戰術思想上極爲重要。

其次，張浚岳飛平定洞庭湖楊太之戰，在反叛亂戰戰術方面，極具研究價值。張浚利用「反間」及「經濟作戰」，「勦撫兼施」，逼使楊太內部人心離散及百姓來歸。岳飛又從而用「以敵攻敵」戰術，故不旋踵楊太之衆遂趨於瓦解。

然張浚雖有平定楊太之功，完成呂頤浩「先安內後攘外」之主要使命，但比之其富平戰敗，因嫉忌而竄曲端，以致盡失陝西之地；及用呂祉致逼使酈瓊等之叛降劉齊，不僅挫敗北伐之計，且幾致喪失淮南，其罪實大矣。張浚徒有匡復之志及戰略上之遠大着眼，但拙於統御，遂致一敗塗地。由此可知爲統帥者統御才能最爲重要也。

再次，言淮西京西各戰役中，宋眞實獲得勝者，僅順昌、柘皋兩次戰役。順昌之戰，由於劉錡善於撫御將士，戰術運用適切，又有岳飛軍之進援，故能戰勝違背用兵時序（金人畏暑，又遇霖雨，河北簽軍無戰志）之金兀朮。柘皋之戰，會兀朮朝金主於燕京未還，而其諸將又非劉錡等之敵手，是以大敗。至郾城之戰，岳飛雖能阻止金兵於潁河以北，但小商橋楊再興等三將覆沒，挫銳甚矣。是以當兀朮北朝金主於燕京，再度進行平定內部紛擾，而於汴

京轉取守勢之時，岳飛雖猶有銳進之志而遣偏師直搗朱仙鎭，但一經兀朮自燕南還，全軍幾致崩潰。是以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所載「十三處戰功」，未列郾城朱仙鎭之戰者，蓋有以也。但就站在當時之民族主義立場言，岳飛銳意圖謀恢復，與善於遣軍進行敵後之牽制作戰，以配合正面主力軍之北伐，實有足多者。是即爲後出「宋史」所極力獎掖之來由。

至於濠州之戰，張俊等全軍崩潰，雖善於用兵之劉錡亦不能幸免能敗。是役已將宋軍之弱點暴露無遺，即宋將不能統軍，軍紀廢弛猶昔。欲驅此種軍隊，與金人較勝負於中原，以謀恢復，豈有成功之望耶？由於此役之敗，益促使高宗與秦檜之謀和。

再次，陝西方面作戰，由於胡世將對諸軍撫御有方，指揮適切，及吳璘等諸將之勇敢善戰，故頗能予金人以打擊，逼使金人困頓於永興鳳翔之間，而一籌莫展。尤其世將一面保據蜀口，一面使郭浩等諸將在敵後展開攻勢，此種戰略指導，更足稱道。總而言之，建炎以來，宋軍之眞能戰勝攻取，而予金人以眞正之打擊者，前有吳玠，後則世將及吳璘諸將也。

二、金朝方面之得失

金自起兵以來，戰無不勝，攻無不克，前滅契丹，後踐北宋，聲威顯赫，獨步東亞。然而在本章諸戰役中則否，一挫於蜀口，再挫於順昌，三敗於柘皐，以兀朮之能，竟坐困於汴京，而幾致不振，遂使金人先前之聲威，爲之大墜。推究其因，實有如下數端：

一、**金大臣不和，內政不安**：先有蒲盧虎、完顏昌與粘沒喝之爭權，粘沒喝爲蒲盧虎等所制，高慶裔被誅，粘沒喝因憤恚而死；粘沒喝之死，實金人自撤其干城也。蒲盧虎與完顏昌謀和，兀朮又起而誅之，由是內政益爲不安，且正當汴京以南與宋岳飛酣戰之際，又有完顏希尹之事變，由是金在大河以南之軍事，益受不利之影響。

二、**金人因後方補給負荷，其騎兵遂不能發揮其機動性**：金人自起兵以來，滅遼踐宋，直至於兀朮之追襲宋高宗於明州之時，其用兵敵境，皆因糧於敵，又任意擄掠金帛子女，是以其軍士戰志，愈戰愈昂，而騎兵亦遂能發揮其機動性於極致，故能常予宋人以閃電性打擊，逼使宋人之畏懼，常如晴天霹靂。但自立劉豫之後，視大江以北爲其境土，作戰常以安民與爭取民心爲主。因此大量軍需補給，須自後方運補，又不能擄掠，戰士厭戰。由於此等因素，故不僅使金兵攻勢鋒銳爲之遲鈍，且常遭挫沮。

三、**劉豫廢後，中原人心動搖**：金人滅北宋時，中原財富擄掠一空，早已激起宋國人民同仇敵愾之心。加以金人軍事發展特速，政治進展不能配合，故不能不先求河北河東統治之穩固，而將大河以南，先後委之於張邦昌、劉豫爲其附庸之國，且藉此實行「以中國攻中國」，俾其在久兵之餘，獲得休息安生之機會。但張邦昌以無兵衞，而曇花一現；劉豫則勢力虛弱，賴金兵衞以自存。由是並未能達到「以中國攻中國」之政策，反而常勞金人之兵力，金之征戍於南方之戰士，因而嗟怨。完顏昌等之力主廢齊，謀與宋人和議，卽由是而起。但廢齊之後，故地還宋，又發現宋人備戰不息，故兀朮乃誅昌等，復取割地。但此時中原人心動搖，多已歸心於南宋。南宋及其諸將又從而密遣間者招誘之，中原情勢因而益陷混亂。此金人軍事，所以不振也。

四、金兀朮夏月用兵，爲金用兵以來之大忌：金人生長於氣候寒冷之松花江流域，性習寒而畏暑，自入侵中國以來，即避夏月用兵，故其軍雖常於秋冬南下深入，一至春溫即行北還。宋宰相呂頤浩所以屢主夏月反攻者，亦即此故。當兀朮分兵南下，復奪割地之時，正是五月暑季，是其所以屢遭挫敗也。

最後，最值得追述之一事，爲紹興四年劉豫得徐文之投降，因建議海陸並進，以追襲高宗，逼使其不能自海道逃脫。當時之都元帥粘沒喝贊成之，欲作最後之努力，以追襲高宗，而兀朮以爲未可，其議遂罷。設兀朮此時不畏艱難，願再負起南追之責，則高宗是否能逃脫，實一大疑問。在戰爭時期中，朝代之絕續，往往繫於此一類軍事行動之能否貫澈，是則足徵戰時軍事決策之重大，爲何如矣。

註一：紹興二年十一月，呂頤浩奏請因夏月用兵，恢復中原，其中言各大將之兵數爲：「張俊兵三萬，有全裝甲萬副，刀鎗弓箭皆備。韓世忠軍四萬，岳飛軍二萬三千（實僅萬餘人，見下）。王𤫊軍一萬三千，雖不如俊之軍，亦皆精銳。劉光世軍四萬，老弱頗衆，然選之亦可得其半。又神武軍楊沂中，後軍巨師古，皆不下萬人。而御前忠銳，如崔增、姚端、張守忠等軍亦二萬。」紹興三年九月，高宗稱：「劉光世、韓世忠兵纔各五萬，張俊不滿三萬。」和議已成，川陝方面之屯戍兵數爲：「興州吳璘所部僅五萬人，興元楊政所部二萬人，金州郭浩所部萬人。」

諸將虛報兵額，濫領糧餉情形，可於下述數事見之。呂頤浩謂劉光世兵四萬，高宗謂爲五萬。紹興七年劉光世罷兵權後，酈瓊率軍三萬渡淮降齊，王德僅率兵八千屬張俊，則光世實有兵額不過三萬八千而已。光世求罷兵權時以所管金穀百萬獻於朝。及罷兵權後將赴溫州居住時，猶嘗語人，以陶朱公自比。可知光世

之富爲如何矣。謂韓世忠軍四萬五萬，而當世忠罷兵權時，張俊岳飛查點其兵數，實僅三萬人。再岳飛之吃空額情形：紹興七年尙書戶部員外郎霍蠡負責岳軍之錢糧供應，按視後蠡上報言：「飛軍中每歲統制、統領、將官、使臣三百五十餘員，多請過錢十四萬餘緡。軍兵八千餘人，多請過一千三百餘緡。總計一十五萬餘緡。」至於諸將爲私之狀況，可於紹興三年十二月，右迪功郎新監廣州寘口場鹽稅吳仲所上言見之：「今之主將，無非營私背公，蠹國害民之徒。廣囘易，擅榷酤。所至州郡，則恣無厭之求，民力爲之耗減。廣收無用之兵，以益請糧之數，則財賦之得失，不卜而可知也。」由此中消息，亦可知高宗急於謀和與罷諸將兵權之由矣。

註二：宋此一國策，震曾以「論北宋國防及其國運的興廢」爲題，在宋史座談會作過一次講演，詳予分析，該講稿後刋於中華叢書「宋史硏究集」第四集。

12—4174

第十一章　金侵南宋之戰三　（附圖十二—四三三、四三四）

川陝作戰：紹興三十一年（西元一一六一）九月初，陝西之金兵開始自大散關南侵。是月中旬，吳璘全面反攻，下旬逼寶鷄鳳翔，連克秦、洮、隴、蘭州。遂逼金人困守大散關及六盤山之線。明年宋人反攻，正月，吳璘再向熙河及六盤山金防線發動攻勢。至五月連下河、熙、積石、鎭戎、德順三軍，及原、環、會、渭州亦降。至隆興元年（西元一一六三）正月，以和議班師。

京湖作戰：紹興三十一年九月下旬，金始攻光化軍，敗退。旋攻陷信陽軍羅山及蔣州，掩護主力軍渡淮。十月攻樊城，不克，退敗宋軍。宋鄂州將趙撙是月下旬反攻，連下蔡州，牽制渡淮之金軍。同時，金、均二州宋軍配合忠義兵，進克商、虢、陝、華州。並一度克河南府。

山東海戰：紹興三十一年八月中旬，宋將李寶舟師進襲山東，爲風浪所阻。九月再進，十月至東海，擊破海州之敵，遂與忠義兵海陸並進。下旬大破金舟師於膠東海中，然後還師臨安。

江淮作戰：紹興三十一年八月中旬，宋將劉錡引兵渡江，並令太平、江州、池州諸路同時渡江北上守淮。同月宋盱眙之兵進克泗州。九月下旬，金主亮自汴南下，並開始攻淮陰與信陽等地。劉錡急趨楚扞禦。十月初，金主亮開始揮軍渡淮，主力趨廬、和州，支軍疾下滁、揚州，斷劉錡之後。中旬劉錡急還揚州，奔還瓜洲。下旬劉錡瓜洲戰敗，還守鎭江。十二月初，金兵在采石渡江失敗。金主亮轉趨瓜洲。再謀渡江時，被弒於揚州。

第一節　戰前一般形勢

一、金熙宗被殺海陵帝立

紹興十一年，金熙宗皇統元年（西元一一四一），金宋和議達成之後，二十年間，相安無事。而宋與西夏、高麗皆稱藩於金；西遼與金亦無相攻伐之事。惟金內部在此期間，頗有重大變化，斡本第二子迪古乃（卽海陵帝亮），弒熙宗而自立，並大舉南侵。而引起本戰之役。

熙宗本爲粘沒喝（宗翰）、訛里多（宗輔）。宗幹（斡本）、谷神（希尹）等所擁立者。彼在位十餘年，由於粘沒喝、斡本、兀朮（宗弼）相繼秉政，彼臨朝端默，雖初年國家多事，而廟算制勝，劉齊之廢立，宋高宗之稱臣；吏清政簡，百姓樂業。兀朮既沒（皇統八年，宋紹興十八年，西元一一四八。斡本皇統元年卒。粘沒喝於天會十五年，西元一一三七，爲蒲盧虎——宗磐等所逼以憂卒），開國舊臣，亦多物故，於是有皇后裴滿氏干政，及迪古乃弒篡之事。

裴滿氏於熙宗卽位時（天會十三年，宋紹興五年，西元一一三四）封爲貴妃，天眷元年（一一三八）立爲皇后。皇統二年（一一四二），后生子濟安，方滿月立爲皇太子，未及一年卒。後數年，由於后之干預政事，無所忌憚，朝官往往因之以取宰相。熙宗欲立繼嗣，爲后所制，因縱酒自遣。皇統九年，以天變肆赦，命翰林學士張鈞草赦

詔，有「乃者龍潛我宮」之句。參知政事蕭肄摘其語，以為誹謗。熙宗大怒曰：「龍奈我何！」杖鈞數百，截去手足，然後差人斬之。每日窺覘右右近侍，不辨親疏，稍不如意，恣情逞欲，手自刃之。又先後親殺兵部尚書賽居常，護衛將軍八斤，廣武宿直將軍特賽，於是大臣戰慄待死，每旦入朝，與親戚相別而行。會迪古乃生日，熙宗遣近侍太興國賜物，裴滿后亦有所賜。熙宗知之，不悅。杖興國百，追還其賜物。迪古乃由此愈不自安。皇統九年，宰臣議遷遼陽渤海之民於燕南，近侍高壽星等當遷，訴於裴滿后。后白於熙宗，熙宗怒杖右丞相平章事秉德（粘沒喝之孫）、右丞唐古辨，而殺左司郎中三合，壽星等遂免於遷。二人受杖怨望，與大理卿烏帶謀廢立。烏帶以告迪古乃（時為平章政事）。它日，迪古乃與辨語及廢立事，因問曰：「若舉大事，誰可立者？」辨曰：「其胙王元乎（熙宗之弟）？」問其次，曰：「鄧王子阿楞。」迪古乃曰：「阿楞屬疎，安得立？」辨曰：「公豈有意耶？」迪古乃自以其父斡本是太祖長子，己當立，乃曰：「果不得已，舍我其誰！」於是旦夕相與密謀。並以胙王元有人望，圖先翦除之。會河南軍士孫勝，自稱皇弟按察大王。熙宗疑皇弟二字或即胙王元，使左衛將特斯鞫之，無狀。迪古乃上言，孫進反有端，不稱它人，而稱皇弟大王。陛下弟止有元與查刺，特斯鞫不以實，故釋之。熙宗以為然，乃殺特斯，及其二弟元、查刺。迪古乃又乘機譖殺阿楞兄弟，盡除可能與之爭位者。是年十一月，熙宗又以裴滿后干政，已常為所制，積忿既久，乃殺之，召其弟元妃撒卯入宮繼之。又殺德妃烏古論氏、夾谷氏、張氏，由是宮中近侍皆懼。（要錄卷一五九，四月，金史紀五海陵本紀，續通鑑卷一二八紹興十九年九月丙甲）

是年十二月，迪古乃謀篡之計既定，欲得護國徒單阿里出虎、僕散忽土，及近侍局直長太興國為內應，以女許字徒單阿里出虎之子。而忽土微賤時，為其父斡本所周恤，擢置宿衛，迪古乃知其懷舊恩，乃密謂之曰：「我有一

言欲告君，久矣，恐洩於人，未敢也。」忽土曰：「肌肉之外，皆先太師（斡本）所賜，苟有補於大王（迪古乃封岐國王），死不敢辭。」迪古乃曰：「主上失道，吾將行廢立，必得君爲助，乃可。」忽土許之。迪古乃又謀之於徒單阿里出虎，亦欣然從之。時熙宗所親信，惟太興國，未嘗輕離左右，每至夜，熙宗就寢，興國常從主管者取符鑰歸家，主管者卽以付之，聽其出入以爲常。先時興國嘗薦李老僧（一作羅卜藏）於迪古乃，迪古乃用爲令史。至是，迪古乃使李老僧結興國，興國從之。迪古乃遂邀興國謀，略謂「主上無故殺胙王元及皇后，朝臣旦夕危懼，皆不自保。向者我生日，因皇后賜物，君遂被杖，我亦見疑。主上嘗言會須殺君，我與君皆將不免，寧坐待死？何如舉大事。我與大臣數人計已定。」興國謂事不可緩，乃約以初九日起事。是夜爲忽土、阿里出虎內值，乘熙宗醉熟睡，先盜去其側之弓刀。迪古乃與其妹夫徒單貞坦及秉德、烏帶等，會於唐古辨家。二鼓，興國竊符，矯詔開宮門召唐古辨。守門者，以辨爲熙宗之駙馬，不疑，內之，迪古乃等懷刃隨入。及殿門，衞士悟其異。辨等抽刃刼之，莫敢動。至寢殿，熙宗聞步履聲，咄之。衆皆欲止。忽土曰：「事至此，不進，得乎！」乃相與排闥而入。熙宗裸體躍起，取旁側弓刀不獲。阿里出虎先持刃進弑，忽土繼之。熙宗仆，迪古乃復刃之。

熙宗旣遇害，秉德等乃以熙宗將立后爲名，召諸大臣入朝，因擁迪古乃爲帝，改元天德。廢熙宗爲東昏王。以秉德爲左丞相兼侍中，以左副元帥唐古辨爲右丞相兼中書令，以烏帶爲平章政事，忽土爲左副點檢，阿里出虎爲右副點檢，坦貞爲左衞將軍，太興國爲廣寧尹，北京同知留守事蕭裕爲祕書監。於是自太師領三省事完顏勖等二十人，各有進爵增職。旋又以兀朮子卨王亨爲右衞將軍，並密諭之曰：「朕以太宗諸子過强，以卿材武，備左右耳。」是爲其後大誅宗室張本。（以上皆續通鑑卷一二八紹興十九年十二月）

二、海陵帝素懷謀纂與大施更張

海陵帝爲人及其素懷謀纂：海陵之好學與作爲，爲金諸帝所不及。交惟其才能非凡，故亦早懷非常之望。據「大金國志」述其爲人，「海陵少而知書。既長，彌自矯飾。府庫資財無所愛，當世稱賢。諸王之誅，預有力焉。而窺窬非望，熙宗莫之覺也。一吟一咏，冠絕當世，沉深嚴重，莫測其志。」（見該書卷十五）又載「（幼時）好讀書，學奕象戲點茶，延接儒生談論，有成人器。既長，風度端嚴，神情閑逸，外若寬和，而城府深密，人莫測其際。」（見該書卷十三）

當熙宗以太祖嫡孫嗣位時（一一三五），海陵即已以其父乃太祖長子，而己亦太祖之孫，有懷覬覦之意。天眷三年（宋紹興十年，西元一一四〇），熙宗命海陵赴兀朮軍任使，旋以爲行軍萬戶，時方十八歲。明年，其父斡本卒（時爲太師領三省事）。旋爲龍虎衞上將軍。皇統四年（一一四四），熙宗使其爲中京留守（中京大定府，今熱河平泉縣東北）。在中京即與猛安蕭裕（奚人）深相結納。每論天下事，裕揣知其有覬覦之志，乃密謂之曰：「留守先太師，太祖長子，德望如此，人分天意宜有所屬。誠有志舉大事，願竭力以從。」海陵喜遂與謀議。至皇統八年（一一四八），熙宗以海陵爲左丞。於是海陵務攬權柄，用其心腹爲省台要職，引裕爲兵部侍郎。一日因召對，語及太祖創業艱難，嗚咽流涕，熙宗以爲忠，遂以其爲平章政事（是年兀朮卒）。未幾，熙宗又以其爲尚書左丞相兼侍中。海陵權柄日盛，乃對蕭裕數相薦引，由兵部侍郎遷同知南京（今北平）留守，改北京（今熱河巴林左翼旗波羅和屯）同知留守事。時舊臣兀朮既沒，裴滿后益攬事權。參知政事蕭肄（奚人）有寵於熙宗，復詔事皇后，恣行不法。海陵內蓄逆謀，無所顧畏。尚書省令史高懷貞，素親附海陵，嘗與海陵各言所志。海陵曰：「吾志有三：國

家大事，皆自我出一也：帥師伐國，執其君長，問罪於前，二也：得天下絕色而妻之，三也。」由此可知海陵之野心與私慾。至皇統九年（一一四九），熙宗又以海陵爲太保領三省事，權勢日重。海陵亦因益求名譽，引用勢望子孫，結其歡心。是年五月，熙宗言及張鈞謗訕事，問羣臣誰使爲之？左丞相賽里（宗賢）謂實海陵使之。熙宗由是不悅，出海陵領行台尚書省（在南京）。海陵過北京，謂蕭裕曰：「我欲就河南建立位號，先定兩河（河東河北），舉兵而北，君爲我結諸猛安以應我。」定約而去。九月，熙宗復回意，召海陵還上京（卽會寧府，今松江省阿城縣南）。海陵時方行至良鄉（河北今縣），奉召。未測熙宗意，大恐。既至，熙宗復任爲平章政事。由是海陵之謀益切，遂與唐古辨等謀弒焉。蓋海陵之志抱非常，既多年矣，特熙宗尚未悟也。（續通鑑卷一二八、十二月五日）

海陵之更張：海陵簒位之後，卽積極展開其雄圖，對政府治大施更張。玆概述其大者如左：

一、君主集權　金朝開國二十餘年間，開國功臣之後頗衆，尤其宗室各支派繁衍，勢力强大，有脅制君主之勢。又金朝由女眞族從漁獵兼農耕之部落，興起是東北一隅，在十餘年間，連滅遼宋兩大帝國。由此種突然擴張而成爲一龐大之金國，一切均屬草創，制度未備有待更張者頗多。但一切改革，均須由君權之加强作起。金太宗爲繼承太祖之第二代帝，卽遭到立儲不由己之制，由此可知君主權力既成問題。熙宗末年，曾對宗室權臣大加殺戮，雖云蒲盧虎、撻懶等有非分之謀，要亦宗室强大難制所致。因此海陵卽位後，第一件要作之事，卽爲翦除强大之宗室。

天德二年，宋紹興二十年（西元一一五〇）四月，海陵與祕書監蕭裕密謀，欲盡誅强大之室室。裕獻計尚書省令史蕭玉，素爲太傅領三省事阿魯（宗本）所厚，使上告變，卽可按籍誅之。海陵從之，遂召阿魯、唐古辨、

判大宗正寺胡里甲（宗美），至卽殺之。因遣使至東京（今遼寧遼陽）殺留守阿鄰（宗懿，阿魯之兄），北京留守斛祿補（一作卞）。又以秉德首謀廢立，而不卽勸進，亦誅之。凡殺太宗子孫七十餘人，粘沒喝子孫三十餘人，二族之後遂絕。

十月，海陵復忌斜也（杲）諸子盛强，及宗室勳舊大臣，欲盡誅之。乃諷都元帥府令史遙設（一作約索），誣飾上變，遂殺左副元帥斜也，及景祖孫謀里野，斜也子索吉及其族百數十人。又以魏王之孫活里甲好修飾，亦族之。斜也既死，金之宿將盡矣。

海陵翦除宗室後，銳於求治，講論治道，每至夜分，又極力講求漢化之文治。乃於同年十二月，開始作政治之改革，罷南京行台尚書省，改都元帥府爲樞密院：淮河以北地區，直接由朝廷管制。至正隆元年（宋紹興二十六年，西元一一五六），罷中書門下省，止置尚書省。自省以下，官司之別，曰院，曰台，曰府，曰司，曰寺，曰監，曰局，曰署，曰所，各統其屬，以修其職。於是職有定位，員有常數：紀綱明，庶務舉。終金之世，皆守其制勿替。

二、徙都諸措施　據史籍所載，謂海陵稍習經史，慕中國朝署之尊，密有遷都意。此或乃其謀遷都之一因。但其最大原因，實爲欲滅南宋，然後併西夏及高麗，謀建東亞之一大帝國，以貫澈其雄圖。天德三年爲謀遷都於燕（今北平），而下詔求直言。上書者多謂上京僻在一隅（卽會寧。今松江省阿城縣南），難於轉輸，不若徙燕以應天下之中。如兵部尙書何卜年曰：「燕京地廣土堅，人物蕃息，乃禮義之所：郎主可遷都。北蕃上都，黃沙之地，非帝居也」。其間雖同判大宗正事按答海（又名阿魯絹，謀良虎——宗雄次子）等一、二人，以爲遷都不

便，其理由即是：「棄祖宗興王之地而他徙，非義也」。於是海陵下遷都之詔，曰：「昨因綏撫南服，分置行台，時則邊防未寧，法令未具，本非永計，只是從權。既而人拘道路之遙，事有歲時之滯，凡申欵而待報，乃欲速而愈遲。今旣庶政惟和，四方無侮，用併尙書之亞省，會歸機政於朝廷。又以京師奧在一隅，而方疆廣於萬里；以北則民淸而事簡，以南則地遠而事繁；深慮川府申陳或至半年而往復，閭閻疾苦何由期月而周知。供饋困於轉輸，使命苦於驛頓。未可時巡於四表，莫如經營於兩都。眷惟全燕，實爲要會，將因宮廟而創官府之署，廣阡陌以展西南之城。勿憚暫時之艱，以就得中之制。所貴兩京一體，保宗社於萬年。四海一家，安黎元於九府。咨爾中外，體予至懷」！遂於是年閏三月，命尙書右丞張浩、左丞蔡松年（一謂張通古），調諸路夫匠，築燕京宮室。史稱其所築城，周九里三步，其宮室一依汴京制度。運一木之費，至二十萬，牽一車之力，至五百人。宮殿之飾，徧傅萬金，而後間以五彩，金屑飛空如落雪，一殿之費以億萬計，言其奢侈之甚也。貞元元年（宋紹興二十三年，西元一一五三）三月，海陵遷都，下詔改元。遂改燕京爲中都大興府，汴京爲南京；又改中京大定府爲北京；削上京之名，止稱會寧府，並盡毁上京宮殿宗廟，及大族邸第，而夷其址耕墾之；東京遼陽府，西京大同府仍舊稱。（大金國志卷十三、七月，要錄卷一六二卷末，續通鑑卷一二九）

三、軍事改革及用人措施　大德二年，省併中京、東京、臨潢、咸平（今遼寧開原縣）、泰州（今科爾沁左翼前旗治）等路節鎭及猛安謀克，其無功授猛安者皆罷之。貞元元年遷都時，又以太祖、遼王宗幹、秦王宗翰之部隊，改編爲合札猛安（親軍）。正隆初年（西元一一五六），起上京諸猛安於中都、山東等路安置。又分蕃漢地爲十四路，置總管府。此種對猛安謀克之調動措施，與中國南徙之行動，蓋一以防地方軍人之跋扈而加强其控

制，一以爲南征作準備也。

至於海陵之用人，亦無種族界限，惟才是用。如其任用練達政務之張浩爲宰相；善於整理經濟之蔡松年；吏治練達之納合椿年、及紇石烈婁室（卽良弼）；執法不阿之阿勒根彥忠；直諫不避之楊伯雄；長於才辯與典章禮文之敬嗣暉；通經文、工詞章、知政體之唐古安禮；善於用兵之紇石烈志寧、僕散忠義、徒單合喜、移剌道等，其他如孔極、任熊祥、張用直、劉樞、楊伯淵等，亦爲海陵所擢用。且其任用人才，又皆能待以優禮，使人盡力。

此外，如立廟制，殿試取士，減嚴刑及車飾次第等制度，無不求備。

以上是爲海陵作爲之概略，豈能以成敗論英雄耶?

第二節　金宋作戰決策及準備

一、海陵伐宋謀議及動員與部署

伐宋謀議：海陵既早懷統一南宋、西夏、及高麗之雄圖，於正隆二年（宋紹興二十七年，西元一一五七），乃假借夢上帝授與天策上將，命征取江南爲詞，語其諸輔臣。其吏部尚書李通，揣知其意，乃與諫議大夫張仲軻、右補闕馬欽等，盛言江南富庶子女玉帛之多。宦者梁珫亦極稱宋劉妃絕色傾國，由是海陵謀南伐之志益切。未幾，海陵復召張仲軻、馬欽，及校書郎田與信，直長習失（一作迪實）入便殿議曰：「漢之封疆，不過七八千里，今我國幅員萬里，可謂大矣」。仲軻曰：「本朝疆土雖大，而天下有四主：南有宋，東有高麗，西有夏。若能一之，乃爲

大耳」。海陵曰：「宋人且何罪而伐之」？仲軻曰：「臣聞宋人買馬，修器械，招納山東叛亡，豈得無罪」？海陵曰：「向者梁珫嘗爲朕言，宋有劉貴妃者，姿質艷美，蜀之花蕊，吳之西施，所不及也。今一舉而兩得之，俗所謂因行掉手也。江南聞我舉兵，必遠竄耳」。欽與信俱對曰：「海島蠻越，臣等皆知道路，彼將安往」。欽又曰：「臣在宋時，嘗帥軍征蠻，所以知也」。（金史馬欽嘗仕江南，故能知江南道路）海陵因謂習失曰：「汝敢戰乎？」對曰：「受恩日久，死亦何避！」海陵曰：「汝料彼敢出兵否？彼若出兵，汝果能死敵乎？」習失良久曰：「臣雖懦弱，亦將與之爲敵耳。」海陵曰：「彼將出兵何地？」曰：「不過淮上耳。」海陵曰：「然則天贊我也。」既而復曰：「**朕舉兵滅宋**，不過二三年，然後討平高麗夏國，一統之後，論功遷秩，分賞將士，彼亦忘勞矣」。

觀海陵此次議論用兵之事，與議者皆甚庸劣，其難於成事，卽此可見一斑。（上續通鑑卷一三二正月）

正隆三年正月，海陵乘宋賀正旦使孫道夫將還之際，使其左宣徽使敬嗣暉諭之曰：「歸白爾主，事我上國，多有不誠。今略舉二事：爾民有逃入我境者，邊吏皆卽發還；我民有逃叛於爾境者，有司索之，往往托詞不發，一也。爾於緣邊盜買鞍馬，以備戰陳，二也。」此爲藉詞以啓兵端之始。（同上）

動員準備：正隆三年四月，海陵爲謀南伐作進一步之準備，召李通、敬嗣暉、翰林院學士承旨翟永固、翰林直學士韓汝嘉四人，謀修汴京而徙居之，爲部署南伐之計。通與嗣暉贊成之，以爲正合天時，而永固與汝嘉則以爲燕京甫成，帑藏已乏，民力未蘇，不可再營汴邑。且謂江南通好，歲幣無闕，遽興征伐，亦恐出師無名。海陵大怒，麾出二人。又以通與嗣暉贊其南伐之謀，擢通爲尚書右丞，嗣暉爲參知政事。於是命左丞相張浩與敬嗣暉營建汴京宮室。浩奏曰：「往歲營治中都，天下樂然趨之。今民力未復，而重勞之，恐不似前時之易成也。」不聽。浩朝辭

，海陵又問以用兵江南之利害。對曰：「臣觀天意，欲絕趙氏久矣。」海陵愕然曰：「何以知之？」曰：「趙構無子，樹立疏屬，其勢必生變，可不煩用兵而服之。」蓋浩不敢諫其南伐，故欲以此諷止之。而海陵仍不從，使之赴汴。浩等至汴興工，役夫萬計，海陵復時使宦者梁珫臨視工役，其工役之費，與燕京等。（宋史卷八三張浩傳）

正隆四年正月，海陵下詔廢罷沿邊州軍榷場，一以禁宋人之購買作戰物資，一以封鎖情報。其詞略謂：「自來沿邊州軍，設置榷場，本務通商，便於民用。其間多有夾帶違禁物貨，圖利交易；及不良之人，私相往來。可將密、壽、潁、唐、蔡、鄧、秦、鞏、洮、鳳翔府等榷場（卽今山東諸城、安徽壽縣、阜陽縣、河南唐河、鄧縣、甘肅天水、隴西、臨潭、陝西鳳翔），並行廢罷，只留泗州榷場一處（今安徽盱眙西北淮河北岸），每五日開場一次。」並增泗州榷場屋二百間，以爲軍事行動之用。又禁各地謠傳其起兵之事，以封鎖情報。

二月，海陵更修中都城，造戰船於通州（河北今縣）。並諭其宰相曰：「宋國雖臣服，有誓約而無誠實。比聞沿邊買馬，及招納叛亡，不可不備。」乃遣使籍諸路猛安部族及州縣渤海丁壯充軍。又分往上京、東京、北京、西京，凡民年二十以上，五十以下者，皆籍之。又簽陝右兩河民，悉以爲兵，及契丹奚家漢兒諸軍，分向河南、關陝。三月，又遣兵部尙書蕭恭，經畫夏國邊界，遣使分詣諸道總管府，督造兵器。又於岐雍間（今鳳翔一帶），伐木以造浮橋。四方所造軍器材木，皆賦於民，箭翎一尺至千錢，村落間往往椎牛以供筋革。長安亦修宮室。遷諸路近戍，集中於關陝。又常遣游騎千數，於近邊覘視宋邊虛實。（續通鑑卷一三二，紹興廿九年二月丁未）

八月，海陵下詔諸路調馬，以戶口爲差，計五六十萬匹。官至七品，聽留一匹，等而上之，並舊籍民馬，富室有室六十匹者，仍令戶自養飼，以俟召集。至召用時，又將其在東者給西軍，在西者給東軍。交相往來，晝夜絡繹

不絕，死者狼籍于道。其亡失多者，官吏懼罪或自殺。所過蹂踐民田，調發牽馬夫役。又詔河南州縣所貯糧米，以備大軍，不得他用。由是國內騷然，盜賊蠭起。十月，復命諸路夫匠造軍器於燕京，由尙書右丞督造之。命造戰船於潞河（卽通州），由戶部尙書蘇保衡侍郎韓錫督造之。葢加緊督造，故至是夫匠死者甚衆。是時其太醫使祁宰因元妃有疾入診時，上疏諫南伐事，略謂：「國初蕩遼戡宋，曾不十年。當此之時，上有武元文烈英武之君，下有宗翰、宗雄雄勇之臣，然猶不能混一區宇，舉江淮巴蜀之地以遺宋人。況今謀臣將士，異於曩時；且宋人無罪，出師無名。加以大起徭役，營中都，建南京，繕治甲兵，調發軍旅，賦役煩重，民人怨嗟。」又謂：「舟師水涸，舳艫不繼，而江湖島渚之間，騎士馳射不可驅逐。」云云。海陵大怒，戮宰於市，並籍其家。明年四月，又以其賀宋正旦使施宜生洩漏軍情，烹之。宜生，閩人，於正隆四年十二月，出使至臨安，宋吏部尙書張燾館待之。燾因以首邱桑梓語之。宜生顧附從不在旁，乃爲庾語曰：「今日北風甚勁。」又取几間筆扣之曰：「筆來！」燾乃密奏於高宗，請早爲備。宜生還金事洩，故海陵烹之。當海陵遣宜生使宋時，曾潛遣畫工隨之，密繪臨安之湖山城郭以歸。海陵因繪於屛，而圖己之像，策馬於吳山（今杭縣治西南隅）絕頂，並親賦以詩，有「立馬吳山第一峯」之句。

進軍部署：大約在正隆四年秋以來，金所調發之諸道兵，旣逐漸開赴前線。正隆五年六月，首先遣其都水監徐文（宋水軍之將，降金，見前），及萊州（今山東掖縣）將張宏信等，掃蕩東海（江蘇今縣）賊張旺，徐元（宋游擊民軍）等，平之。逐詔東海縣民，凡爲張旺等所誘脅者，皆釋之。是年秋，其重兵已漸開赴宿、泗、及清河口（今江蘇淮陰縣北岸）屯駐。（上引施宜生續通鑑卷一三三、廿九年十二月丙子，要錄卷一八三）

其軍隊編組，大概爲動員女眞、契丹、奚三部之衆，不限丁數，悉簽起之，凡二十四萬，連後續增加者，約三

十餘萬人。以其半壯者爲正軍，弱者爲阿里喜（金史兵制：士卒之副從曰：阿里喜），一正軍，一阿里喜副之。又簽中原漢兒，渤海十七路，除中都路造軍器，南都路修汴京免簽外，簽每路各萬人，合蕃漢兵共二十七萬，倣唐制分爲二十七軍。以百戶部爲穆昆，千戶爲猛安，萬戶爲統軍。統軍有正副。諸軍悉以蕃漢相兼，無獨用一色人者。及南伐時（正隆六年九月），立三道都統制府，及左右領軍大都督，將三十二軍，以神策、神威、神捷、神銳、神毅、神翼、神勇、神果、神略、神鋒、武勝、武定、武威、武安、武捷、武平、武成、武毅、武銳、武揚、武翼、武震、威定、威信、威勝、威捷、威烈、威毅、威震、威略、威果、威勇爲名，軍置總管副總管，及巡察使副各一員。分隸左右領軍大都督及三道都統制府。其諸統將如左：

以太保樞密使昂，爲左領軍大都督，尙書右丞李通副之。

尙書左丞紇石烈良弼，爲右領軍大都督，判大宗正事富里琿副之。

御史大夫圖克坦貞，爲左監軍，同判大宗正事圖克坦永年爲右監軍。

（以上總兵力約十餘萬皆從海陵趨壽春及楚州）

以工部尙書蘇保衡，爲浙東道水道統制，昭武大將軍完顏陳家務爲副。由海道率戰船數百艘，兵七萬，輜重隨之，約以十月十八日，至海門州入錢塘江以趨臨安。然後至江上迎報。

太原尹劉蕚，爲漢南道行營都統制，濟南尹布薩烏哲副之。率衆十萬自蔡州趨荆南，並分兵自光黃（今河南潢川、湖北黃岡）趨武昌，及自鄧州搗金州（今陝西安康縣），策應江淮及川陝之作戰。

以河南尹圖克坦哈喜，爲西蜀道行營都統制，平陽尹張宗彥副之。將兵約五萬，由鳳翔取散關。

12—4188

海陵隨卽宴諸將於尚書省，並親授方略。又謂諸將曰：「太師梁王（兀朮）連年南伐，淹延歲月。今擧兵必不如彼，遠則百日，近止旬月。惟爾將士，無以征行爲勞，戮力一心，以成大功，當厚加旌賞，其或弛慢，刑茲無赦。」

二、海陵徙汴京及逼宋割地

金正隆六年，宋紹興三十一年（西元一一六一年）二月初十日癸丑，海陵自中都（燕京）南下，至三月二十日癸巳次於河南府（卽洛陽），並下詔內地諸猛安，赴山後（今太原以北至大同察南諸地）牧馬，俟秋高馬肥，然後南下。（上引金海陵方略續通鑑卷一三四紹興卅一年八月己巳）

四月初五日丁未，海陵始下詔令其中京之百官赴南京（卽汴京）治事，並卽遣其簽書樞密院事高景山爲賀宋生日使，右司員外郎王全副之。海陵卽囑全曰：「汝見宋主，卽面數其罪，索其大臣及淮漢之地。如不從，卽厲聲詆責之。彼必不敢害汝！」又囑景山曰：「回日以全所言奏聞。」並使之偵測江淮水面闊狹及地形。又命汝州（今河南臨汝縣）百五十里內州縣，量遣商賈赴溫泉置市。詔有司移問宋人於蔡、潁、壽諸州對境創置堡屯者。是月初八日庚戌，海陵自洛陽往汝州，十三日丁卯次于溫泉，因出獵，爲奔鹿所突，墜馬嘔血。後數日，遂遣使徵諸道兵。

五月（是月契丹叛金，遣石將軍蕭禿喇等討之）十九日辛卯，高景山王全至臨安，全厲聲入奏，略謂：「昨自東昏王時（卽熙宗，爲海陵所弒後諡號），兩國講和，朕當時雖年小，未任宰執，亦備知得。至於以淮水爲界，私渡甚衆，難於杜絕。又江以北，漢水以東，雖有界至，而南北叛亡之臣，互相扇誘，適足引惹邊事，不知故梁王（兀朮）當日何由此分畫，朕到南京，將欲遣人備諭此意。朕以南京宮闕，初秋始告畢工，又以河南府龍門（卽伊闕）以南，地氣稍涼，兼放牧水草亦廣，將於此過夏，然後於八月初旬之內到南京。可於左僕射湯思退，右僕射陳康

伯，或知樞密院王綸三人中，差一人爲使；太尉楊存中，最是舊人，江以北山川地理，備曾經歷，可以言事，亦當遣來，又如鄭藻輩及內臣中選擇所委信者一人，共四人同使前來，商畫新界，並限八月十五日以前到南京。務求兩國畫界分明，不生邊事。陳、蔡、唐、鄧邊面，圍場頗多，朕約于九月末旬，前去巡獵，十一或十二月，回到南京。次年二三月間，將幸京兆（卽長安）溫泉，然後經由河東（卽太原）還中都。並曰：趙桓（卽宋欽宗）今已死矣。」（上皆續通鑑卷一三四、卅一年四月丁未五月辛卯，建炎要錄卷一九〇）

六月，海陵自汝州如汴南，二十一日壬戌，至於近郊。於月以蕭禿喇等討契丹，不利，卽遣其樞密使布薩思恭等，將兵一萬，討契丹諸部。七月，海陵遣其翰林侍講學士韓汝嘉至盱眙，傳言：「自來北邊有蒙古達勒達等，從東昏時數犯邊境，自朕卽位，已久寧息，近準邊將屢申此輩又復作禍，比前生聚尤衆，至有數十萬；或說仍與夏通好。若卽行誅戮，恐致滋蔓；金祖宗山陵，盡在中都，密邇彼界，是以朕心不安。以承平日久，全無得力宿將，可委專征，須朕親征，以平寇亂。故雖宮室始建，方此巡幸，而勢不可留；既擬定十一月間親臨北邊，用行討伐。然一二年卻當還此。今聞有使稱賀，但非原指定之四人，可速遵指遣來，仍須於九月初到闕（南京）。」宣畢卽還。蓋海陵此時，有欲解決後方之難然後南征之意也。但似在遲疑之間，復決南征。故是月其左丞相蕭玉諫南征，卽杖之。又聞布薩思恭奉命北討契丹時，入辭太后圖克坦氏，太后言：「國家世居上京，既遷中都，又自中都至汴京；今又興兵涉江淮伐宋，疲弊中國。我嘗勸止之，不見聽。契丹事復如此，奈何？」海陵卽遣人弒之，並遣人殺布薩思恭。由是討契丹之戰，益不利。八月，又以韓汝嘉請寢兵議和而賜死。於是遂揮軍南進。（同上七月壬辰八月）

三、宋抗戰謀議及軍事部署

備金諸議：紹興二十八年，金正隆三年二月，賀金正旦使孫道夫自金還，言金主責問買馬備戰等事。又言中外籍籍，皆謂金人有窺江淮意，願早爲之計。高宗以爲講和以來，待金甚厚，彼無名以興兵端。又言成都帥，不可不擇，宜求才以備用。中書舍人王剛中亦言，禦敵最爲今日先務之急。蓋先自擇將帥，蒐士卒，儲軍械以備緩急。是年九月，遂以剛中爲四川安撫制置使，蓋宋之備戰，必先備蜀也。然高宗之對於金人南侵一事，猶疑信未決。

十二月，御前諸軍都統制兼知興元府（今陝西南鄭縣）姚仲，聞金有意敗盟，欲爲戰守之備，乃上言：「興元府洋州諸縣，各有以前保丁，內選到人材少壯堪戰之人，差充義士，臣已於數內摘揀到三千人，團結隊伍，教習武藝；及欲於附近大安軍（今陝西寧羌縣），巴、蓬二州（今四川巴中、儀隴東南六十里），差撥保丁，以備船運軍糧。」先是王庶在興元立制，「義士每丁蠲家業錢二百千，部轄使臣蠲六分科斂。及是諸縣民間所餘家業錢不多，科買軍糧草料若干偏重。仲乃依舊法，止蠲其半，部轄使臣三分之二，衣甲兜鍪，神臂弓箭官給，其他應軍中所用，皆自爲之。軍行日，支糧二升有半，每六十五人爲隊，管隊二人，押擁隊三人，旗首三人。縣立三部都副、都轄、管轄各一人，於是合五所郡籍，爲二萬一千七百餘人。惟興洋大安，推行此制，久而不廢。」此種寓兵於農之法，仲爲備戰，上奏請復。從之。（要錄卷一八〇、十二月甲寅條下，續通鑑卷一三二、十二月乙卯）

紹興二十九年二月，金盡廢邊境榷場，祇留泗州一處以通商時，宋乃置渡淮木牌，增加守卒，以封鎖邊界。但未幾，國子司業黃中，賀金之生辰還，言金主再修汴京，將有南牧之計。高宗聞之，雖矍然而懼，猶以爲金主修離宮也。中又謂：若金主果南徙汴京，則壯士健馬，不數日可至淮上，不可不慮。宰相沈該、湯思退皆不聽而反詰責之。時歸朝官李宗閔（前陷於燕雲累年）亦上書言：以爲「金人於岐雍間，伐木造橋，聚兵關陝，應爲之備。因建

議三策：一曰嚴守備。謂方今天下根本在吳蜀，其勢若手足之相應。荆州（即荆南）據其中，爲心腹之地，襄陽扼荆州之衝，又足以爲荆州重輕。今重兵皆駐武昌，而荆襄之間，所以自衞者未固。且襄陽在今爲極邊，去荆州四百五十里，無重山峻嶺長江大河之險，敵人馳輕騎，不兩日可至城下。萬一荆州爲其所據，吳蜀首尾不能救。朝廷雖以劉錡鎭荆州，然無兵以自固。至襄陽之兵，不過千餘人，又皆疲懦，不能以備緩急。宜令劉錡將二萬人，分屯荆州要害，使久歷戰陣之田晟以副之。更令不斷召募，日夜訓習，張聲勢，嚴斥堠。襄陽則遣一智勇兼備之將，分武昌之兵萬人，比歲更其戍守。襄既有備，吳蜀乃可安枕。二曰募新軍。過去三衙招募，皆市井游手，資性疲懦。聞福建、汀、贛、建昌四郡之民，輕慓勇悍，經涉險阻，習以爲常，平居則投石超距。使人駕馭役使，必能得其死力。殿前司左翼軍統制陳敏，生長贛土，天資忠勇，其民亦畏而愛之。若使招集四郡之民，則攻守皆可爲用。金人若欲攻蜀，則吳璘、姚仲、王彥之兵，足以相抗。金遠來烏合之衆，利在速戰。朝廷遣楊存中（即沂中）、成閔提兵，總率沿邊諸帥，各守江淮之險，堅壁持重，以老其師，將不戰而自潰。況金空國南侵，兵家所忌，吾方與之相持於江淮之間；別以陳敏所招數萬人，與戰船，取海道，不旬日可至山東，徑入燕山，擣其巢穴，此所謂攻其所必救者。前湖北副總管李横，出身河朔賊盜，現居荆州，劉錡加禮；山東河朔形勢，横所習知，若朝廷使與陳敏分兵北向，均其事權，必然協濟事機。仍委三衙令諸軍統制，各舉河朔山東勇而有謀者多人，使從其行，分任郡縣，曉以逆順禍福之理。山東河朔已爲內應，敵人進退失據，而陝右兩河兵，必思潰叛。吾能及鋒而用之，適足以爲吾之資。若朝廷以趨海道爲迂，只以陳敏所招之人，屯於襄陽，亦可捍禦一面。三曰通鄰國。聞金人之馬，皆達勒達所入（即蒙古。金征蒙，其地在今呼倫池西北，車臣汗東北部）。冀北雖號產馬之地，自興兵以來，所養至少。金人置

榷場於白水，與達勒達貿易。丁未歲（建炎元年西元一一二七），達勒達之馬，不入金國，而通好於達實（耶律大石）林牙。（金）使達勒達助兵以爲鄉導，許歸（其）太子，既而伊都敗師，欲結遼謀叛。謀泄，亡入達勒達（耶律伊都在天會十年，宋紹興二年，西元一一三二，謀反出奔），太子卒不遣還。自是太子鬱結成疾，並其母死於雲中（今山西大同）。達勒達之恨，深入骨髓。今若遣一介之使，開示禍福，曉以利害，使達勒達之馬，無與金人互市。金人利於騎戰，捨馬則無所施其能。西夏亦與金爲仇…。今莫若遣辯士，諭以盟約，使以重兵出境上，爲吾聲援。」高宗頗採納之。至紹興三十一年十月，吳璘遂檄告契丹西夏高麗渤海達勒達諸國。（要錄卷一八一壬辰辛亥）。

紹興二十九年，金正隆四年九月，奉使大金稱謝使同知樞密院事王綸，副使曹勛等還朝，言鄰國恭順，和好無它。宰相湯思退拜賀。高宗曰：「朕自綸等歸，中夜以思，不寒而慄。蓋前此紛紛之論，皆欲沿邊屯戍軍馬，移易將帥及儲積軍糧之類。使爲進取之計。萬一遂成輕舉，則兵連禍結，何時而已。今而後宜安邊息民，以圖久長。」蓋至此宋仍不敢備戰也。（要錄卷一八三、九月乙酉，以上並見續通鑑卷一三二、四月卷一三三、九月）。

紹興三十年正月，吏部員外郎虞允文上言，謂「金決渝盟，爲南牧之計，必爲五路：出蜀口（大散關至鳳縣之道），出荊襄，止以兵相持（牽制）。淮東沮洳，非用騎之地，它日正力（主力）必出淮西，奇兵必出海道。宜爲之備。」高宗納之。遂命同知樞密院事葉義問等，充大金報謝使，因使之覘視金之虛實。於是先後命將備禦。四月改除陳敏爲破敵軍統制，五月使王宣戍襄陽，六月命李橫爲浙東總管駐紹興府，閏六月荊南增兵，劉錡除效用統領，吳拱（玠之子）爲西和鳳州路都鈐轄兼知成州。紹興三十年春，又以李顯忠屯軍池州，劉光輔屯駐楚州，王彥充金房開達都統制。是爲宋調整部署之始。是年夏葉義問還朝，奏應變持久二策。略謂：「兩淮形勢，在今危急。荊南」。

劉錡，則均襄隨郢光化棗陽之所隸也（郢，今湖北鍾祥，餘皆今縣）。鄂渚（今武昌西江中）田師中，則安、復、信陽、漢陽（今湖北安陸、沔陽，餘今縣）之所隸也。九江（江西今縣）戚方，則蘄、黃（今湖北蘄春、黃岡）之所隸也。池陽（今安徽貴池）李顯忠，則龍、舒、無爲軍（今廬江、安慶、無爲）之所隸也。建康（今南京）王權，則滁、和（皆安徽今縣）之所隸也。鎭江劉寶與馬師成閔，則眞揚通泰（今江蘇儀徵、江都、南通、泰縣）之所隸也。江陰正控海道，宜自鎭江分兵以扼之。至於濠梁、固始、安豐諸郡（今安徽鳳陽縣東北、今縣、壽陽北）近邊，亦宜總之合肥。比已分屯諸將，宜飭令擇地險要，廣施預備。此應變之說也。秋冬之交，淮水淺涸，徒步可過。若敵今歲未動，請江淮一帶遴選武臣爲守，公私荒田，悉撥以充屯田，使募人耕之，暇則練習。專務持重，勿生釁端；來則堅壁勿戰，去則入壁勿追。使之終無所得而自困。此持久之說也。」（要錄卷一八五、七月戊戌續通鑑同）

九月，通判楚州徐宗偃亦上言，略謂：「然長江不足恃，兩淮不可失。若密詔沿流諸將，或以屯田，或爲放牧，添增防扼，遣數萬人，散處要害以候之。若都梁（今安徽盱眙）太遥，則屯天長；若山陽（即楚州，今淮安縣）太遠，則屯寶應（今縣）。又若合肥、襄、鄧擇敵人耳目不甚相接之地，悉儲兵備，且大臣護之，以爲緩急調發救應之用，則敵騎卒來，吾蓋有以待之矣。朝廷防虞料角（今海門縣東），至嚴至備，是注意於海道，可謂親切。然楚州鹽城縣，去海不過一里，又居料角之上，可爲藩籬。若屯以千百人，假一二十舟障蔽其前，則料角決可力守。且與敵人耳目全不相接，亦一控扼之地。望特賜采擇。」（要錄卷一八六庚辰，續通鑑卷一三二、卅年九月庚辰）

暗中軍事部署：宋朝廷根據以上諸議對敵情之判斷，至紹興三十一年四月，所逐漸完成各地區鎭守之軍事部署如左：

一、江漢江淮浙東方面

㈠知荆南府劉錡，充鎭江府駐箚御前諸軍都統制，荆南府駐箚御前軍右軍統制李道，爲荆南府駐箚御前諸軍都統制。

㈡利州西路駐箚御前中軍都統制吳拱（玠子），將西兵三千與王宣千餘人戍襄陽。

㈢鄂州駐箚御前諸軍都統制—田師中戍鄂渚。

㈣殿前司選鋒軍都統制李顯忠，充池州駐箚御前諸軍統制。

㈤侍衞步軍都統制——戚方戍九江。

㈥殿前司破敵軍統制陳敏以所部千六百人戍太平。

㈦建康府都統制王權戍建康。

㈧殿前司準備使喚都遇添差東南第二副將與殿前忠銳第五副將劉舜謨戍廬州。

㈨以江南諸路馬步軍副總管劉充輔爲淮南諸路副總管戍楚州。

㈩兩浙西路副總管兼副提督海船李寶於平江府駐箚。

⑪浙東總管李横戍紹興。判明州兼沿海制置使沈該，戍明州。

二、川陜方面

㈠領御前諸軍都統制職事判興州吳璘，爲四川宣撫使，駐武興（興州、武興，皆今陜西略陽）。

㈡駐箚興元御前諸軍都統制兼知興元府姚仲戍興元。

㈢金房開達州駐箚御前諸軍都統制王彥兼知金州、金房都統制，戍漢陰（即金州，今陝西安康縣）。

㈣四川宣撫制置使兼知成都府王剛中，同措置應干事務（後勤諸事務）。

是年，宋朝廷聞金主至燕京移居於汴（海陵於二月初十日自燕京南下，至三月二十日，次於河南府），且屯兵宿亳間。朝議以爲如金主祇欲到洛陽觀花，則不須屯兵於邊；若果欲遷都于汴，屯兵於宿亳，則本國亦不免屯兵于淮上，非敢故渝盟約，蓋爲國之道，不得不然。或欲巡幸汴都，卽還燕京，則本國亦無一人一騎渡淮。因欲遣使以探其行動，遂遣知樞密院事周麟之爲金奉表起居稱賀使，知閤門事張掄副之而往。並作上述之軍事部署。但此種部署，實兩年以來，先後逐次完成者，不過尚未敢調各內地之兵增戍而已。

公開積極備戰：紹興三十一年，金正隆六年五月，宋君臣因金使者來索淮漢之地，且知欽宗已卒，乃知金顯欲背盟用兵。是時周麟之使金已還，亦言「敵意可卜，宜練甲兵，嚴戒備，靜以觀變，不當再遣使臣。」高宗以爲然，因問金人欲割地，將何以應之？麟之曰：「講信之始，分畫封圻，故應有載書存，願出以示使者，厥請將自塞矣。」是月二十二日甲午，宰執遂召三衙帥趙密、成閔、李捧，及太傅醴泉觀使楊存中至都堂，議舉兵之事。既又請侍從台諫凌景夏、汪應辰、錢瑞禮、金安節、張運、黃祖舜、楊拜弼、虞允文、汪澈、劉度、陳俊卿等集議。陳康伯傳高宗旨云：「今日更不問和與守，直問戰當如何？」執政欲成閔將全部禁衛兵禦襄江（卽漢江）上流。允文以爲「不必發兵如此之多，敵必不從上流而下；恐發禁衞，則兵益少，朝廷內虛，異時無兵可爲兩淮之用。」執政及金主在汝州，恐其涉漢而南。高宗採納允文之議。並卽日爲欽宗發喪，將起縞素之師以抗金。遂下詔諸路都統制及沿邊帥守監司，迅速準備，隨宜應變，務要不失機會。內侍省都知張去爲則陰阻用兵之議，且陳退避閩蜀之計。於

是時論洶洶，人情惶惑。陳康伯曰：「敵國敗盟，天人共憤。今日之事，有進無退。若聖意堅決，則將士之氣自倍。願分三衙禁旅，助襄漢兵力。待其先發，然後應之。」權工部侍郎黃中使金還，亦言應決策用兵。於是乃積極部署如左諸動員備戰措施：（要錄卷一九〇、五月壬辰甲午，續通鑑卷一三四，五月同）

㈠加吳璘爲四川宣撫使，知成都府王剛中措置應干事務。

㈡命夔路（今四川奉節縣）遣兵五百駐峽州（今湖北宜昌縣東南江南岸）；俟荆南有警，則夔州路安撫使李師顏親往援之。

㈢命主管侍衞馬軍司公事成閔，率所部三萬人，往武昌控扼；並動員江西湖北諸軍需財物供湖南備用。

㈣詔浙東五郡禁軍弓弩手，皆集中於明州（今浙江鄞縣），由判明州兼沿海制置使沈該指揮之。在浙西諸郡及衢婺二州者（今浙江衢縣金華），則皆集中於平江府（今江蘇吳縣），由浙江副總管李寶指揮之。在江東諸郡者，皆集中於池州（今安徽貴池縣），由都統制李顯忠指揮之。在福建諸郡者，皆集中太平州（今安徽當塗縣），由御前破敵軍統制陳敏指揮之。在江西諸郡者皆集中江州（今江西九江縣），由都統制戚方指揮之。在湖南北非沿邊諸郡者，皆集中於荆南（今湖北江陵縣），由都統制李道指揮之。

㈤以御史中丞汪澈爲湖北京西宣撫使，置司鄂州（今武昌），並節制兩路軍馬。澈辭節制，從之。

㈥加劉錡爲淮南江南浙西制置使，節制諸路軍馬。

㈦詔轉運副使楊抗，相度清野。於是淮南諸州，移治清野，官吏老幼悉退江南。

㈧以溫州（今浙江永嘉縣）進士王憲，特補承節郎，充溫州總轄海船。並先降空名告身六十道，下溫福諸郡（

福州，即今福建閩侯縣）造海舟。憲獻策請用平陽（浙江今縣）莆門寨所造巡船爲式，每舟濶二丈八尺，其上轉板坦平，可以戰鬥。從之。此舉雖云增備海船，亦爲萬一戰事不利時，逃避入閩作準備也。因此種退避行動準備，早在兀朮追襲至臨安之戰時，已爲宋人備戰主要事項之一。

第三節　作戰經過（參看附圖十二—四三三、四三四）

一、川陝方面作戰

紹興三十一年九月初（是月二十三日，李寶復自明州關嶼，率舟師向東海縣），金陝西統軍張中彥，與陝西都統完顏喀齊喀（即徒單合喜，洛索之孫），將五千餘騎，開始自鳳翔大散關入川界三十里，分爲三寨。至是月初五日甲戌，其游騎遂進攻黃牛堡（今鳳縣東北五百五十里即大散關南）。守將李彥仙告急，並命軍士以神臂弓射却之。四川宣撫使吳璘得彥仙告急，即肩輿上殺金坪（今略陽縣西北百二十里，其東南即仙人關）並遣將官高崧率兵進援，使與本堡管隊官張操，同力拒敵，遂扼大散關入川之道，深溝高壘以自固。璘隨即亦進抵青野原（其北即黃牛堡）督戰，並觀察敵情。因謂其下曰：「金自守之兵，不足慮也！」遂益調內郡兵，分道而進，並面授方略，在各方面發動攻擊。四川安撫制置使王剛中，亦奉朝旨，往軍前與璘計事，協力以拒金。至十八日丁亥，吳璘復遣將彭清，直至寶鷄渭河，夜刼金人之橋頭寨（今寶鷄縣西南），勝之。時金人集陝西諸路兵，分屯於隴州（今隴縣）之方山原（今隴縣西南。其東南即橋頭寨）及秦州鳳翔境，將分軍四川（界）與散關之兵掎角相應。璘乃命前軍總領劉海、同統領王中正、左軍統領賈士元，合所部三千人騎趨秦州而攻之。二十五日甲午，劉海至即克之。先是金人

已破秦州，乃徙城北山，其地最險，以三千人戍之。守將蕭濟素輕宋軍，不爲備；又遣兵打糧旁郡，使弱者守城。及劉海引兵至城下，濟尙未覺也。海遂與賈士元、王中正計曰：「秦城險而堅，未易拔也。今城守似怠，當以火攻之。」遂積藁縱火，烟燄城寨，海因登城。濟遂開門降。得糧十餘萬斛。以正將劉忠知州事。於是吳璘遣將官曹洙攻洮州（今臨潭縣西南）。當洙至洮州時，會金所命知州阿林哲，往北界軍前未還，洙至城下，其妻包氏率同知昭武大將軍鄂囉延濟，與官吏軍民迎降。既而阿林哲亦來歸。璘遂卽命同知洮州，並賜姓趙氏。（要錄卷一九二甲戌甲午）

吳璘又於二十六日乙未，遣興州都統司後軍第二正將彭清、左軍第一副將張德，進攻隴州。至三十日己亥，城破，其守將奉國上將軍盧某，同知昭武大將軍劉某，巷戰不勝，退守涼樓。清積薪焚之，其軍民乃降。並克方山原。是時蘭州（今皋蘭縣）漢軍千戶王宏（原爲宋秉義郎，爲金人所獲，使部押蘭州軍馬），亦以蘭州迎降。蓋宏已聞宋軍克秦州，乃誘漢軍魯孝忠等殺其刺史安遠大將軍溫敦烏頁，及鎭國上將軍同知蘭州富察納等，率騎兵五百，步兵二百迎降。璘卽以宏知蘭州，並統領熙河軍馬。孝忠爲同知蘭州。

十月一日，吳璘又以檄告契丹、西夏、高麗、渤海、達勒達（卽蒙古，在今克魯倫河之北，車臣汗之東北部）諸國，及河北、河東、陝西、京東、河南等路官吏軍民（是月初，海陵大軍開始在渦口渡淮），聲討金人之罪。是時朝廷卽以吳璘兼陝西河東招討使。是月興元府都統制姚仲，遣忠義統領王俊，率義兵出攻盩厔縣，遇金兵於東洛谷口（今盩厔縣南），破之。秦州方面之忠義統領柳萬，又克伏羌城（今甘谷縣南）。興州前軍統制兼主管中軍軍馬吳挺（璘子），與知文州節制軍馬向起，又破金兵於德順軍（今甘肅靜寧縣東）治平寨（靜寧縣西南八十里）。蓋是時，金遣兵自涇原西出，欲爭隴右之地，吳璘乃命挺與起率所部拒之。過德順遇金游騎二千餘，金兵遂駐於治

平。統領官劉海與將官曹建，卽以數百騎掩擊之，斬其將潑察，生擒數百人，入其郭然後還。於是金人在陝西，以六盤山至大散關爲守矣。是時李寶亦大破金舟師於膠西海中，京西方面宋軍亦頗有進展。唯江淮方面，金兵已逼江，將自采石及瓜洲渡江，形勢岌岌可危。

十二月下旬，吳璘復發動攻勢。蓋是時海陵已死（十一月），宋朝廷下詔諸軍全面反攻（十二月初）。先是於十一月十五日癸未，吳璘以金人重兵據大散關及治平寨不下，璘會有疾，乃暫自仙人原還興州，而留興元諸軍都統制姚仲，駐於原上節制。旋雖復力疾上原，似仍以金人無懈可擊，亦未有進擊之行動。及是既得詔反攻，乃命吳挺遣興州左軍統制王中正，與知秦州劉忠等，引兵再攻治平寨，拔之，殺其知寨，降其招信校尉張季甫等。旣而金兵反攻，謀復治平，中正復擊破之。其後，金新主下詔，出兵恢復南邊及陝西等地，遂再展開戰鬥，詳見下節。

二、京西湖北方面作戰

紹興三十一年九月二十四日癸巳，金漢南道行營都統制劉蕚所統之軍，開始攻宋之通化軍（應爲光化軍卽今湖北光化縣。據「宋朝事實」載，通化軍在今陝西永康縣西北。金兵開始入侵，豈能深入至此）。此時，鄂州都統制吳拱，以通化（光化）無守軍，乃命游奕軍統制張超權軍事以守之。超方入城，忽報金鐵騎數百衝入。超乃閉譙門，令從者率郡人巷戰，破之，金兵引去。二十六日乙未，金將劉蕚又遣兵攻信陽軍（今河南信陽縣）。此時，宋荆湖制置使成閔，方遣中軍統制趙撙屯德安（今湖北安陸縣）。撙至纔五日，信陽告急。撙曰：「信陽雖小，實爲德安表裏，不可失也。」乃留游奕軍統制宋奕守德安府，而自將所部騎兵赴援。金兵乃轉攻蔣州（今河南潢川縣），至十月初陷之，並相繼陷信陽、羅山（今縣），劉蕚此舉蓋掩護其渡淮主力軍之側翼，因此時海陵親將之大軍，已

至安豐軍大舉渡淮南下也。時鄂州諸軍都統制吳拱，發兵戍襄陽者，皆已到達。而又奉朝命：「襄陽或有變，不能自保，則退守荊渚。」拱即以書致大臣，言「荊南為吳蜀之門戶，襄陽為荊州之藩籬，屏翰上流，號為重地，若棄之不守，是自撤其藩籬也。況襄陽依山阻漢，沃壤千里。設若侵略，據山以為巢穴，如人扼其咽喉，守其門戶，則荊州果得高枕而眠乎？若欲保守荊州，自合以襄陽為捍守之計。當得軍馬一萬，使拱修置小寨，保護禦敵，營屯田，密行間諜。」湖北京西宣諭使汪澈，亦以為言。遂為固守襄陽之計。拱亦自至襄陽，首築萬山（襄陽城西十里）之寨，以為捍禦。蓋吳拱之意，或襄陽失利，則西守山地以與敵人周旋。時荊南軍新創，金將劉蕚擁衆十萬，揚言欲取荊南，又欲分軍自光、黃（今河南潢川、湖北黃岡）擣武昌。宋朝廷聞之，以金昔嘗由此入江西（兀朮分軍追隆祐太后，事見前），慮搖根本，乃令拱遣兵護武昌一帶津渡，於是拱引兵還鄂。汪澈聞之，馳書止拱，而發自鄂之餘兵，進戍黃州。拱遂於九月二十六日復還襄陽，但以事不出於己，頗感憤怒。十月十五日甲寅，劉蕚分兵攻通化軍（即光化軍）及樊城。樊城自講和以來，不事修築，城多缺壞，僅有副將翟貴，部將王進，將兵二百戍之。及敵騎三千忽至，欲奪浮橋，遂至城下。統制官張順通，率百騎巡邏，與敵遭遇，擊之。會敵繫橋未成不得濟。二將復引兵出戰。吳拱亦登襄陽城，漸出兵禦之，敵乃稍却。金兵三却至竹林下，二將追之，中伏而敗。拱以四舟渡師助之，阻風不得至。二將遂戰死，士卒入水死者半。至晚，敵兵方退。是時，海陵大軍已渡淮，分兵趨廬滁二州。而宋朝廷亦急命京湖方面諸軍，亟取攻勢，以牽制渡淮之金軍。於是同日宋軍收復蔣州。十七日丙辰，成閔將趙撙至蔣州，二十一日庚申至二十四日癸亥數日間，連破褒信（息縣東北今鎮）、新蔡（今縣）、平輿（今汝南縣東南汝水南岸）等縣。遂進攻蔡州，二十七日丙寅克之。（要錄卷一九二乙未，續通鑑卷一三四同）

金州（今陝西安康縣）都統制王彥，亦乘關陝空虛，遣統制官任天錫、郭謀等，領精兵出洵陽（陝西今縣），襲商州豐陽縣（今陝西山陽縣），克之。天錫攻商洛（今陝西商縣東八十五里），又克之，遂復商州（陝西今縣）。時知均州（湖北今縣）兼管內安撫使節制忠義軍武鉅，亦遣總轄民兵荀琛、將官李元等，領兵進擊；知房州（湖北今縣）司馬倬，又遣鄉兵二千爲援，且濟以軍食。琛等遂進攻鄧州（河南今縣），克之。天錫克商州時，竟擒其昭毅大將軍完顏守能，而其同知州武騎尉馬彥降。於是金之關陝震動，華州空虛，人心搖動。是役，武鉅等之出擊，蓋爲牽制劉蕚向襄樊之攻勢也。而王彥所遣任天錫等乘虛深入之攻勢，則直與吳璘在陝甘方面所收之重大戰果，東西相呼應，而使金人西路諸軍自救不暇矣。是時，李寶亦大破金舟師於膠西海中，宋人東西戰勢極爲有利。唯江淮方面，由於海陵親統之主力所在，直逼江北岸之和州與瓜州，形勢岌岌可危。

武鉅既克鄧州，未幾復遣將與忠義軍，乘虛進襲盧氏縣（河南今縣。當時之豫西山區，向爲宋人之游擊基地），克之。是時淮西方面，趙撙亦進攻蔡州（今河南汝南縣），克之，斬金總管楊邁。於是任天錫又自商州遣兵，會虢州（今河南靈寶縣南四十里）忠義首領辛傅等，取朱陽縣（今靈寶縣西南朱陽鎮），降其知縣事劉椿，商洛都監王元賓，及女眞九人。（時爲十月末）十一月初一日己巳，天錫遂攻虢州，金守臣蕭信迎戰不勝，遁去，克之。時長江方面，正當瓜洲之戰。初五日癸酉，陳州大豪陳亨祖，又執金陳州守臣歸宋。是時金人亦復蔡州，蓋成閔奉朝命急率鄂州襄陽之軍東援，趙撙奉令還軍，故棄蔡州而南也。

王彥既克商虢，乃進屯虢州。並令統制官兼知巴州（今四川巴中縣）吳琦，率其軍應援（是時，吳璘已大獲全勝，金人在陝西者，固守大散關及六盤山不敢出）。十一月中旬，琦至虢州之板橋，遇敵與戰，其子漢臣死之。任

天錫引兵進擊華陰（陝西今縣），克之，殺其縣令。遂攻華州（陝西今縣），不克。王彥更遣第七將邢進率所部增援。時金兵分屯渭南，兵少。進遂進攻克之。擒其同知昭武大將軍韓端愿等二十餘人。

十一月十六日甲申，劉萼亦以船筏渡軍，進攻茨湖（今湖北光化縣東南漢水之南），欲攻襄陽以行對宋京湖北進之軍作反牽制之作戰。當時宋軍在茨湖者，有鄂州副都統制李勝、荆南副都統制張進之軍。當金舟師至時，會風勢不利，不得着岸。鄂州軍旗頭史俊，遂先發舟攻擊，即躍登其一舟，諸軍繼進。金人出不意，大驚失措，行隊不整，遂大敗而還，溺水死者千餘人。宋軍奪舟十，殺其千戶一人。至十二月三日辛丑金將劉萼聞茨湖軍敗，又得悉海陵被弒，遂班師，而軍行無陣，又多失路，為鄉民所殺者甚多。劉萼退至鄧州，駐於城北八里，並命其威略軍都總管蕭中一等，引駐鄧州之軍撤退。於是鄧州之士兵迎降。時均州忠義統領昝朝等領兵已至城下，是月初六日遂克復之。

十二月初，侍衞馬軍司中軍統制趙撙，復自麻城縣回攻蔡州克之。蓋當宋軍在瓜洲戰敗，鎮江危急之時，鄂州都統制成閔奉命自鄂州率軍東援，時撙正圍攻蔡州，歷時兩月不能下，因奉命還軍，後三日，當其還至麻城時，復奉朝命，與鄂州都統制吳拱、荆南都統制李道，併力反攻。因此時拱與道均未至，撙乃再疾趨蔡州城下，乘夜遣將士潛師入城，遂克之。金守臣蕭懋德遁去。

昝朝既入鄧州，即遣人告捷。京湖制置使吳拱，乃於初八日遣鄂州統制王宣，先領七百騎赴之，拱自統諸軍繼至。同時，又遣訓練官朱宏、王彥忠等，率忠義軍入汝州（今河南臨汝縣）。十二月中旬，劉萼自鄧州北歸，宏等迎擊之，忠義兵皆無甲，遂敗走，劉萼乃屠城而去。是時知均州武鉅，復增遣鄉兵總轄杜隱，及將官楊堅、黨清等

，引兵會合盧氏忠義人進攻長水縣（今河南洛寧縣西長水鎭）。金兵守長水者二千人。楊堅等攻破之，殺其將二人，擒其部將王保以歸，遂復長水縣。是役，楊堅以深入敵陣，亦死之。於是冀清等乘勝連續進攻嵩州（今登封縣）、永寧（今洛寧縣東北）、壽永（今宜陽縣），皆克之。遂進兵入河南府（今洛陽），吏民皆迎降。是時約在十二月九日丁未也。

山東江淮方面作戰

山東方面戰鬥：紹興三十一年金正隆六年六月十五日丙辰，浙西馬步軍副總管李寶入奏事。翌日，高宗謂輔臣曰：「寶非常驍勇，秉其心術可以仗依。朕素識其人，它日未易量。」前此，寶曾言江陰（江蘇今縣）可守。略謂「連江接海，便於發船，無若江陰，臣請守之，萬有一不任，甘死無赦。」高宗從之。寶卽遣其子公佐與將官邊士寧潛入金境（向密州，今山東諸城縣偵察），伺動靜。至是金謀益泄，復召問方略。寶言海道無險可守，敵艦散入諸洋，則難以蕩滅。臣止有一策出萬全。高宗問何如？對曰：「用兵之道自戰其地，與戰人之地不同。自戰其地者，必生之兵也；戰人之地者，必死之兵也。必生者易破，而必死者難却。今敵未離巢穴，臣仰憑天威，掩其不意，因其驚擾而疾擊之，可以得志。」高宗從之，問所總舟幾何？曰：「堅全可涉風濤者得百二十艘，皆舊例所用防秋者。」問所總人幾何？曰：「三千。止是二浙福建五分弓弩手，非正兵也。旗幟器甲，亦已粗備。事急矣。臣願亟發陛辭。」卽賜寶帶鞍馬尙方弓刀戈甲之屬，及銀絹萬數，以爲軍實。李寶遂率水軍自江陰取海道向山東密州（今諸城縣）進發。（要錄卷一九〇，六月丙辰，續通鑑一三四同）

同月，通判楚州（今江蘇淮安）徐宗偃致書劉錡云：「近聞肅膺宸命，進師廣陵（卽揚州，今江都縣），先聲

所至，士氣賈勇。竊惟今日之事，非它事比，安危成敗，在茲一舉。古人有云：『唇亡齒寒』，蓋言表裏之相依也。今欲固長江，必先守淮。頃歲韓宣撫（世忠）駐軍山陽（卽楚州），山東之（敵）兵，不敢一日窺伺，幾至成功，而姦臣誤國，莫遂其志。今淸河口（今淮陰縣北泗水入淮之口）去本州五十里，地名八里莊，相望咫尺，若不遣精銳控扼，萬一有緩急，頃刻可至城下。彼得地利，兩淮之民，悉爲其用，則高郵（江蘇今縣）、廣陵，豈足以捍其衝？宜遣偏師屯本州。彼既不敢長驅，山東諸郡怨其暴歛，不忘戴宋，一呼響應，勢若破竹矣。」七月，宗偃復言於宰執略謂：「山東之人，日有歸附之意，沿淮一帶，自北而來者，晝夜不絕，不容止約。若朝廷速遣大兵，且命劉錡、或委本州守，選差有心力之人，明宗示德音，誘以官爵，謂得一州或一縣，與官資使之就守其地：其餘招誘，自百人千人至萬人，受賞有差。將見一呼響應，山東悉爲我有。若大軍未至，彼懷疑貳，未肯就招，招之亦未必能守，適足以貽邊患。」並請增援。又招收漣水縣(今縣)弓手節級董臻來歸。朝廷皆從之。卽補臻爲承節郎。又命淮東副總管李橫將鎭江都司兩將之兵，增援楚州。八月初一日辛丑，忠義人魏勝遂克復海州(今江蘇東海縣)。勝嘗潛淮爲商，至是率其徒數百人至海州，自稱制置司前軍，大兵且繼至，金海州遂降。(續通鑑卷一三四已酉丙戌)

八月十四日甲寅，李寶率舟師三千自江陰進發，知平江府洪遵，竭資糧器械供給之。舟師出蘇州大洋，行三日，風怒甚，舟散漫不得收，遂退泊明州關澳（似今舟山羣島），追集散舟，不浹旬復故。裨將邊士寧自密州還，言魏勝已得海州。寶大喜，促其下乘機速發，而大風復作，波濤如山者經月，未得進。

九月（是時金各路大軍已開始進擊），李寶聞魏勝已克海州，復自明州關嶼出發，十月李寶舟師至東海縣（今江蘇灌雲縣鬱洲，舊在海中，今爲陸地）。先是魏勝既得海州，久之宋軍不至。勝懼，乃推寶之子承節郎公佐領州

事，自出募兵，得數千人，往攻沂州（今山東臨沂縣）。勝入城遇伏，與戰大敗，退還海州，金兵圍之。寶聞之，麾兵登岸，以劍畫地曰：「此敵界，非復吾境，當力戰。」因握槊前行，接敵奮擊，士無不以一當十。金人驚出意外，亟引兵去。於是魏勝出城迎寶。寶維丹犒士，遣辯士四出招納降附。時山東豪傑並起，各以義旗聚衆，進攻城陽軍（今山東莒縣）。金人自汴州（卽汴京）遣五百騎來解圍，義軍乃退屯日照縣境（山東今縣）。李寶復率舟師進攻膠西縣（今山東膠縣），遣提舉一行事務曹陽，佯借民馬，與小吏徐堅往迎義軍。至卽以義軍將趙開、王世隆並爲山後都統制，以之互爲聲援（是時金大軍方由渦口渡淮）。（要錄卷一九三庚子，續通鑑卷一三五、十月）

十月二十七日丙寅，李寶舟師與金舟師遇於密州膠西縣之陳家島（似卽今青島市南之北莊。海防考：濱海要衝有膠州石臼等所及海中之陳家島諸處），大破之。先是海陵用降人倪詢、商簡、梁三兒等計，造戰船數百艘，使工部尚書蘇保衡等統之，約以十月十八日至海門山入錢塘江，事畢然後至江上迎報。至是金舟既出海口泊唐家島。李寶舟至石臼島（似卽今薛家島），相距三十餘里，而北風日起，寶憂之。未幾有大漢軍水手數百來降（大漢軍，爲金所簽之上等戶，皆富豪子弟），寶問之，得悉北軍實情。裨將曹洋請逆戰，知朐山縣（今江蘇東海縣境）高敞曰：「不可！彼衆我寡，宜避之。」洋曰：「彼雖衆，皆不諳海道，且降人云女直（卽女眞）在船中，惟匍匐而睡，略不能動，雖衆何爲？況我深入至此，前逆大敵，欲退其可得乎？」於是決策進攻。李寶乃伺金人未覺，遣洋與裨將黃端，禱於石臼神祈風。夜漏將盡，起碇，南風漸起，衆喜爭奮，引舟握刃待戰。遂於俄頃之間，風駛舟疾，過山直薄敵船，雷聲震壘。金舟師以事出意外，人皆失措，掣矴舉帆，帆皆以油纈爲之，舒張如錦繡，綿亘數里，爲波濤卷聚一隅，窘蹙無復行次。船中有火起者，寶命以火箭射之，着其油帆，烟燄隨發，延燒數百艘，火不及者猶

欲前拒。寶叱壯士躍登其舟，短兵擊刺，殪之舟中，其簽軍脫甲而降者三千餘人。擒其副都統驃騎上將軍益都府總管完顏陳嘉努等五人，斬之。保衡舟未發，急逃去，又獲倪詢等三人，及金詔書印記與器甲糧斛以萬計。餘物衆不能舉者，悉焚之，火四晝夜不滅。李寶此一海戰之功殊偉，蓋此役能予敵人以戰略上慘重打擊，而宋則解除後方之慮，乃得專意集力在江上以拒敵也。又據降人孫一言：「（金）舟船雖大且多，然皆松木平底，不可涉洋。水軍雖多，悉簽鄉夫，朝夕逃遁。一有警急，必致潰散。」此爲紹興三十年八月之事。此或即宋因得此情報，乃遣李寶進襲之。由此亦可知金舟師之無用，故延期至十月下旬，仍停泊於膠州灣，而不能如期—十月十八日，直搗臨安也。

江淮方面緒戰：高宗既遣李寶率舟師進襲金之山東，同時亦使長江南岸之軍渡江北進，欲抗阻金人於淮水。故劉錡奉命爲諸路軍馬節制後，即率軍自鎭江渡江至揚州，並遣李橫增援淮東之楚州。又檄王權、李顯忠分別自太平、池州渡江，增援淮西各據點及險要地形之守備。但王權至和州（今縣）即駐兵不進，僅每三日遣一軍往廬州屯駐。同時威脅江東轉運判官李若川，使之固請於朝，留己守和州江面。（上節要錄卷一九三丙寅卷一九二壬戌）

紹興三十一年七月，李顯忠在池州上言，謂「淮北（地形）平夷（此所謂淮北，實指淮南），別無險阻，惟樅陽鎭（今桐城縣）北二十五里中坊淨嚴寺，依峽山（今舒城縣南）口一帶地理衝要，可以屯駐。請於八月初分遣半軍過江屯駐。顯忠躬親往來，伺其動息，即全軍渡江，觀敵所向，隨機決戰。」從之。顯忠之軍遂開始渡江。嗣又率軍向壽春、安豐間推進（壽春即南壽春，今壽縣。安豐即北壽春，今鳳台縣）。

八月十五日乙卯，劉錡引兵渡江，進駐揚州。時錡方病，不能乘馬，乃以皮穿竹爲肩輿而往。並遣殿前司策應右軍統制王剛，率五千人屯寶應（今縣），從通判楚州徐宗偃之請也。是月，金主海陵方開始編組其諸道兵，分爲

三十二軍，并卽以武勝、武平、武捷三軍約二萬人爲前鋒，命圖克坦貞將之入淮陰（江蘇今縣），至於淸河口耀兵，以爲牽制。可見此役，宋金雙方幾同時進兵，發生對抗運動。而細分其進兵日期，宋實先之。金人則首先在陝西方面，向鳳州發動攻勢（紹興三十年八月二十九日甲戌）。至九月中旬，金猶遣使催宋使徐嘉、張掄（宋於金使來索割地後所遣者），限於十月二十日以前至汴京商議，言多指斥。蓋金人逆料，以爲宋人不敢擧兵相抗也。

九月十六日乙酉，又詔劉錡、王權、李顯忠、戚方，向淮水推進，各隨地措置沿淮三處河口（卽今臨淮關、懷遠縣南之渦口及壽縣之渡口）嚴爲提備。並命兩淮、京西、四川沿邊知州、軍，各帶沿邊都巡檢使，使協助正軍作戰（是月李寶復自明州北進。見前）。

是月，忠翊郞監盱眙軍淮河渡夏俊，進兵攻泗州（今五河縣東，淮河北岸，當時又稱臨淮），克之。先是，俊見金人敗盟，遂有進佔泗州之意。時有寓居之武功大夫張政者，與其共議，政聚衆得百八十人。此時盱眙守臣周淙，旣保天長（今縣）。俊等已議定，乃陰備渡船，於夜漏盡未渡淮。泗州西城人覺之，皆稱願歸大宋。俊轉至城東，見汴口有空船，取得六十餘艘。金所命知泗州富察徒穆、同知州周大仁，聞之，倉卒率麾下數十騎，棄東城遁走。俊入東城撫定之。劉錡卽以俊知泗州（是時金在京西方面進攻者，開始攻光化軍。見後）。

九月二十五日甲午，金主海陵開始自汴京南下，以其皇后及太子光英居守，命太師尙書令張浩、左丞相蕭玉與敬嗣暉，留治省事。海陵在戰略上爲「聲東擊西」，早於上年八月二十九日甲戌已開始在陝西鳳翔向鳳州發動攻勢。至海陵自汴京南下之次日，又開始向信陽軍蔣州（河南今縣及潢川縣）發動攻擊。其向淮陰之軍，亦已在淸河口開始其牽制性之攻勢。由是雙方在全戰線上已開始接戰，惟淮水中流之濠州（今安徽鳳陽縣東北）至壽春府（今壽

縣）間，金計畫以主力突破之地區，尙未有動靜，蓋金爲「聲東擊西」之計也。

九月二十六日乙未，金軍攻信陽軍，守德安府（今湖北安陸縣）之宋中軍統制趙撙，以信陽得失，關係德安安危，乃留其游奕軍統制宋奕留守，而自將所部騎兵馳往救之。金軍此舉，實係牽制性之行動，故其騎兵即行轉攻蔣州（今河南潢川縣）。時宋江州都統制戚方在淮西，即引其兵南渡。而劉錡在揚州，則命楚州以海舟數十艘，往淮陰分佈淮河中，以拒自桃源驛（今泗陽縣北，至清河口六十里）南下之金軍。錡隨即自揚州力疾赴楚州督師（錡此一行動殊爲錯誤，因其身爲江淮諸軍統帥，豈可惑於敵之佯動，而急就東偏一隅之地，故其後爲金自淮西南下之軍所邀，幾致危殆）。況是時錡已病甚，日行一舍（三十里），不能食僅啜粥而已。

十月初二日辛丑，海陵大軍開始在渦口繫橋，作渡淮準備。於是李顯忠在壽春安豐間，欲退軍廬州，以觀其變。至謝步（今壽縣南），諜報敵自正陽（今正陽關）渡淮矣，於是參議官劉光輔建議曰：「若欲擇戰地，豈可遠却？宜據形勢之地，結壘以待之；見利則進，策之上策也。」顯忠從之，遂率心腹百餘騎，轉山取路，欲於低山深林處設伏。是時渡淮之敵先鋒軍已至，直掩顯忠之背。顯忠覺之，率諸將邀截之，獲其數人。俄而聞敵大軍至，乃自峽山路南退渡江。於是蔣州先陷，金主海陵亦至於安豐軍。（要錄卷一九三辛丑，續通鑑卷一三五同）

是月初六日乙巳，劉錡自盱眙引兵次淮陰（江蘇今縣），而留中軍統制劉汜、左軍統制員琦守盱眙。時金兵將自清河口渡淮，錡乃列諸軍於運河岸以扼之，金鐵騎則列於淮北岸。於是兩軍對峙，皆列陣數十里。是時海陵已率大軍渡淮，王權在廬州獲知之，亦退屯昭關（今含山縣北）以拒敵。時金人既立其東京留守褒爲主（十月七日）於遼陽。

金主海陵已渡淮，除卽率大軍乘虛直趨廬州，而逼和州外，因知劉錡尙在淮陰，乃卽同時遣其萬戶蕭琦，率十萬騎（實僅數萬），自花靨鎭（今壽縣北），由定遠縣（今縣）取滁陽（今滁縣）路趨揚州，一則準備在瓜洲渡江，一則以邀截劉錡之後。琦至藕塘（定遠縣東南今鎭），駐軍數日（遂使劉錡得先退入揚州。見後），先以百餘騎攻清流關（今滁縣西北），宋軍無與敵者。又二日，遂長驅入關，直抵滁州。宋知州事陸廉棄城而去。金兵紀律甚明，所過皆不殺掠，或見人則善諭之，使各安業，有軍人遺火焚營居草屋一間，立斬之，然後揭榜而行。初，淮南轉運副使楊抗，令州縣鄉村，臨驛路十里，置一烽火台，其下積草數千束；又令鄉民各置長鎗，催督嚴切，人甚苦之。至是金兵入滁州界，方以乏馬芻爲患，而所得積草甚衆。又鄉民皆棄鎗而去，金人亦盡得之。當蕭琦深入時，每過險阻，憂必有備；至則全無守禦，如蹈無人之境。

至是宋朝廷以金兵逼江，情勢緊急，乃以金字牌令劉錡退軍守江。時錡在淮陰，仍與金人隔淮相持，且往往遣兵數百渡淮作小規模之突擊。至十月十五日甲寅，金大軍開始攻擊，於是渡淮者二千人，皆戰沒。是時錡奉金字牌，乃卽引兵自淮陰還揚州。同時朝廷急遣侍衞步軍司右軍統制邵宏淵，率左右二軍馳赴眞州（今儀徵縣），以拒蕭琦之進攻。琦自滁州引兵趨瓦梁（今六合縣西五十里），阻滁河不得渡，乃因鄉人爲鄉導，迂路半日自竹岡鎭（今六合西北竹鎭集），趨眞州。宏淵在眞州方飲酒，不意金兵猝至，卽急率衆出戰，與金兵相遇於胥浦橋（今儀徵縣西十里），於是發生橋樑之爭奪戰。及金兵以實草渡河，宋守橋三將官皆戰死，宏淵遂率親隨軍入城拒守，其餘軍民皆爭奔江上，爭舟南渡。宏淵旅又被逼退守揚子橋（今江都縣南十五里）。

金將蕭琦已破眞州，並不入城卽自山路徑攻揚州，蓋謀以截斷劉錡南下之歸路也。當劉錡還至邵伯埭（今江都

東北）時，正聞金攻眞州，疑揚州已不守，因逗遛不敢進，而遣探者偵察之。及得報，揚州城上猶是宋軍旗幟，錡乃急急南馳，自北門而入。時安撫使劉澤在城內，以城不可守，勸錡退守瓜洲（今江都東南瓜洲鎮），時約爲十月中下旬之交也。是卽蕭錡在藕塘駐軍數日不敢進之失，致使劉錡之兵得以逸去。

十月十四日癸丑，金主海陵親統之兵開始圍攻廬州，宋添差兵馬都監權州事楊春，勒兵突圍而出，過中派河（今合肥縣東南四十里），率鄉兵守焦湖水寨（似卽今巢湖中之姥山），於是廬州陷落。海陵乃一面於城北五里築土城居之。旋入城，召城外被擄百姓數十人，親自拊循，使之歸業，並每人賜銀十兩。蓋海陵志在取江南之地，故採用此安撫政策，以爭取人心。一面遣其大軍繼續南下。

時宋將王權在昭關，聞金兵將至，卽又棄關南走，而遣其將建康府駐劄御前破敵軍統制姚興，將三千人殿後，以掩護撤退。金亦卽揮鐵騎追擊，至尉子橋（含山縣北四十八里，與巢縣合肥兩縣接界）及之。姚興引所部力戰，反復衝擊敵人，結果與忠州防禦使鄭通等五十將校俱戰歿，王權乃得退還和州。

王權已敗退，乃自言，退師以誘敵深入，然後拒擊之，令步軍司左軍統制邵宏淵出其右；池州都統制李顯忠出其左，以夾擊之。中書舍人權直學士院虞允文，亟言王權爲走計，尙書右僕射朱倬，猶信權之所言，以爲其將與宏淵、顯忠合力拒敵。至十月十八日丁巳，果得王權敗歸之報，於是中外大震。高宗乃急召太傅楊存中，與宰執同議於內殿。高宗諭以欲散百官（化整爲零），浮海避敵，如建炎時，金兀朮陷臨安、明州時所行之計。左僕射陳康伯曰：「不可！」存中亦言：「敵空國遠來，已臨淮甸，此正賢智馳騖不足之時，願率將士北首死敵。」於是決策繼拒敵。十九日戊午，卽命知樞密院事葉義問督視江淮軍馬，虞允文爲參謀軍事，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洪邁、祕書

省校書郎馮方，並參議軍事。以楊存中爲御營宿衞使。尚書戶部侍郎劉岑，兼御營隨軍都轉運使，先往沿江措置。李顯忠爲御營先鋒都統制，命屯蕪湖（今縣），以扼裕溪口（今蕪湖北裕溪鎭）並爲王權聲援。侍衞步軍司公事李捧，爲前軍都統制。捧請斷吳江橋（吳江，卽吳淞江）及塹福山（常熟縣今鎭）以扼金。右武大夫苗定，爲右軍統制。殿前司摧鋒軍統制郭振，爲左軍統制。翊衞大夫劉銳爲中軍統制。又命兵部侍郎陳俊卿，措置海道。戶部侍郎劉岑，中書舍人虞允文先往建康。並部署親征，而留官守臨安。（要錄卷一九三丙辰下，續通鑑卷一三五乙卯）

十月二十一日，王權聞敵且至，乃紿其衆曰：「已得旨棄城守江矣。」遂自和州引兵登車船渡江，屯於東采石。當金人聞王權退軍時，立卽揮其鐵騎追擊。於是城中糗粮器械，並委於路，而軍民自相蹂踐，及爭渡溺死者，不可勝數；潰兵爭不得船亦多有棄甲抱蘆葦浮江而渡者，但得生還者，十之四五而已。和州遂陷。（同上庚申）

金兵已陷和州，海陵卽親統大軍直趨西采石楊林渡（今和縣之橫江浦，以其東對采石圻故名。楊林渡，卽其渡江之口），準備乘勝渡江。

宋朝廷聞金大軍已至楊林，臨安震動。於是急令湖北京西制置使成閔，統諸軍進攻，以爲王權聲援。先是，侍衞馬軍司中軍統制趙撙在信陽軍，聞金兵已至淮右，曰：「此可以進兵擣其虛矣。」遂於十月下旬之初，自信陽引兵渡淮攻蔡州（今河南汝南縣）。撙至新蔡縣（河南今縣），金遣軍迎戰，撙一鼓破之，遂進克平輿縣（今汝南東南六十里）。撙復乘勝出金人不意攻蔡州，金總管楊遇將兵迎戰，撙又破之，斬遇，克蔡州。至是武昌令薛季宣獻策於宣撫使汪澈，謂閔軍已得蔡，有破竹之勢；今宜守便宜，勿遣軍援權，使成閔乘虛下潁昌（今安徽阜陽縣），趨汴京，金人內顧，必驚潰。澈不能用。是時，李寶亦已大破金舟師於膠西海中（已見前述）。

劉錡已自揚州東門，退軍瓜洲，劉澤則奔泰州（江蘇泰縣），自通州渡江走平江府，金兵啣尾追擊，至瓜洲，遂發生瓜洲渡之爭奪戰。時錡以金追兵急逼，乃遣統制官賈和仲、吳超及左軍統領員琦等，拒之於皁角林（今瓜洲鎮北十里）員琦迎戰，立陷重圍，下馬死戰數十合，中軍第四將王佐以步卒百餘，設伏林中。金兵以恐入伏中，且運河岸狹，非騎兵之利而稍引去，遂擊退之。斬其統將高景山，俘數百人。錡在瓜洲四日，每日無不數戰以拒金人。約至十月二十七日，奉詔專防江上，且病已劇，乃肩輿渡江，還守鎮江，而留權都統制李橫與其姪中軍統制劉汜守瓜洲渡，與金人相持。宋朝聞之，臨安震動，朝官爭遣家屬逃匿。

江淮方面決戰——采石之戰：十月末，宋知樞密院事葉義問與虞允文至鎮江，權立行府。至十一月初，得知建康府張燾狀，言金人侵采石爲渡計，勢甚危急，乞急保江淮。時江水低落，沙洲皆露。義問役民夫掘沙爲溝，深尺許，沿溝栽木枝爲鹿角，綿亘數里，以爲阻金人渡江之障礙物。執役鄉民笑曰：「樞密肉食者，其識見乃不逮我輩食糠粃人。一夜潮生，沙溝悉平，木枝皆流去矣。」會建康府告急，義問乃循陸赴之。俄以新判潭州張浚改判建康府，以代張燾。又改調池州都統制李顯忠，爲建康都統制，而以邵宏淵爲池州都統制。（要錄卷一九四辛未）

時金方以重兵擣瓜洲，權都統制李橫引兵八千迎戰，葉義問亦督鎮江駐箚後軍渡江進援。未着北岸，義問懼怯，見於顏色，乃即轉航西向，謂欲往建康催督諸軍赴援，由是瓜洲之宋軍孤軍拒戰。劉汜又復驕惰，提其本部兵千五百人先走，橫以孤軍不可當，亦遁。左軍統制魏俊、右軍統制王方，遂皆戰死，瓜洲乃陷於金。於是朝廷乃一面急命御營宿衞楊存中，赴鎮江措置江防守禦，且命自鎮江至於江陰境上，沿江埋置鹿角暗樁以禦敵。時江岸僅有車船（海鰍小船）二十四艘，江防危逼已極。一面命淮西軍北進，以威脅牽制金主海陵主力軍之側背。於是江州右軍

統制李貴（受成閔指揮），引兵至潁河，焚金之糧舟，獲其金帛甚衆，遂進攻潁昌。陳州（河南淮陽縣）大豪陳亨祖，又執金同知陳州完顏耶嚕，據城響應宋軍。趙撙亦自蔡州進援李貴。

十一月初六日甲戌，宋再調整太平采石方面之軍事部署，罷王權使赴行在，而以李顯忠代之，命中書舍人參謀軍事虞允文往蕪湖，趣顯忠移交軍權速赴新任，且犒師采石。是日夜漏二鼓，允文至建康，扣府門入見張燾（張浚尚未至）曰：「諜者言，敵以明日渡江，約晨炊玉麟堂（在和州橫渡之濱），公何以策之？」曰：「燾以死守留鑰，遑恤其他。舍人平日以名節自任，正當建奇功以安社稷。」允文曰：「此允文素志，特決公一言耳。」遂轉程赴采石。（建炎繫年要錄卷一九四甲戌，續通鑑卷一三五同）

先是，金新主褒於十月中，已遣人盡下黃河以北之地，其赦詔至汴京，張浩即馳報於海陵。海陵嘆曰：「朕欲俟江南平復，取一戎衣大定之義以紀元，是子乃先我乎（金世宗褒即位，改元大定）！」即遣右議軍郭瑞孫，將兵還攻，並令盡誅黃河以北之叛者。至是，海陵已爲內變所撓，自將細軍（註）駐和州之鷄籠山（今和縣西北三十里），用內侍梁漢臣議，將自采石渡江，先平江南然後還定內變。乃命李通急速督造戰船。但以所造戰船，因水涸不得進，乃更造戰船，拆和州城中民居以爲材木，煑死人膏爲油用之。督將士急造，凡七八日夜不得休息。新船既就，遂於十一月初七日乙亥，臨江築壇，刑白黑馬各一以祭天。即召都督昂、副都督富里琿（即蒲盧渾），謂之曰：「舟楫已具，可以濟江矣。」（金無船，拆民家板木，旋釘爲舟）期以翌日南渡。富里琿曰：「臣觀宋舟甚大，我舟小而行遲，恐不可濟。」海陵怒曰：「爾昔從梁王追趙構入海，豈皆大舟耶？」明日，海陵遣武平軍都總管阿隣（亦作阿林）、武捷軍副總管阿撒（亦作阿薩），率宿直將軍溫都奧刺（亦作沃喇）、國子司業梁欽，武庫直長習

失等，駕十七舟渡江攻采石。海陵登高台，張黃蓋，被金甲以督戰，置黃旗紅旗於岸上，以號令進止；紅旗立則進，黃旗仆則退。（要錄卷一九三卷末，續通鑑卷一三五、十月丁卯十一月乙亥）

虞允文自建康赴采石，至距采石十餘里處，即聞鼓聲震野，見王權敗兵十十五五坐路旁者，問之。衆曰：「王節使在淮西，令棄馬渡江。我曹皆騎士，今已無馬，不解步戰也。」從者皆勸允文還建康，曰：「事勢至此，皆爲它人壞之。且督府直委公犒師耳，非委督戰也，奈何代人任責？」允文不聽，策馬至采石，趨江濱望江北敵營，不見其際。而王權敗殘兵僅萬八千人，馬數百而已，且皆已爲遁走之計。允文見情勢如此，若坐待顯忠之至，必誤國事，乃立召其統制張振、王琪、時俊、戴皋、盛新等與語，謂之曰：「敵萬一得濟，汝輩走亦何之？今前控大江，地利在我，孰若死中求生？且朝廷養汝輩三十年，顧不能一戰報國？」衆曰：「豈不欲戰，誰主者（無人指揮）？」允文曰：「汝輩止坐王權之繆至此。今朝廷已別選李顯忠將此軍矣。」衆皆曰：「得人矣。」允文曰：「今顯忠未至而敵已過江，我當身先進，死與諸軍戮力決一戰。且朝廷出內帑金帛九百萬緡，給節度承宣觀察使告身皆在此，有功者即發帑賞之，書告授之。」衆曰：「今既有主，請爲金人一戰！」允文即與俊等列整步騎陣於江岸以待之。分海鰍及戰船爲五，以其二傍東西岸行；其一投中流，載精兵以待戰。其二藏小港中以備不測(預備隊)。使當塗民兵登海鰍船踏車。部署方畢，風大作，虜酋執小紅旗，麾舟自楊林口渡江尾尾相銜而出，頃刻之間，抵南岸者七十艘，直前衝擊。宋軍小却。允文入陣中顧見時俊，撫其背曰：「汝胆略聞四方，立陣後則兒女子耳！」俊回顧曰：「舍人在此！」即揮雙刃出陣，士殊死戰。江風忽止，宋海鰍船亦即衝擊敵舟，敵舟被衝爲二。金所用舟底闊如箱，行動不穩，且不諳江道，皆不能動，其能施弓箭者，每舟十數人而已。然猶戰至日暮未退。會淮西潰卒三百

，自蔣州轉江而至。允文卽授以旗鼓，從山後轉出，使爲疑兵。敵疑援兵至，始退。

允文料敵雖敗，明必復來。乃卽於夜半復布陣待敵。又分海舟縋上流，別遣盛新以舟師截楊林口，並授以方略曰：「若敵船自河出，卽齊力射之，必與爭死，毋令一舟得出。如河口無敵船，則以尅敵神臂弓射北岸。」盛新卽駐舟江心。明旦（十一月初九日丁丑）敵果至，宋舟師卽齊力射却之，其退上岸者，悉陷泥淖中。上流之舟，復以火焚其舟三百艘，遂再大敗之。（以上皆要錄卷一九四丙子，續通鑑卷一三五、十一月）

海陵謀瓜洲渡江未果被弑：海陵采石渡江已敗，乃命其參知政事李通，以詔書貽王權曰：「朕提兵南渡，汝昨望風，不敢相敵，已見汝具嚴天威。朕今至江上，見南岸兵亦不多。但朕所創舟，與南岸大小不侔，兼汝舟師進退有度，朕甚賞愛。若盡陪臣之禮，舉軍來降，高爵厚祿，朕所不吝。若執迷不返，朕今往瓜洲渡江，必不汝赦。」遣瓜洲所虜鎭江軍校尉張千渡江致於軍前。將士皆變色。允文曰：「此反間也，欲離我衆耳。」會新除都統制李顯忠，亦自蕪湖至，謂允文曰：「雖如此，亦當以朝廷罪王權之事，答之，庶絕其冀望。」允文以爲然。遂作檄答之曰：「昨王權望風退舍，使汝鴟張至此。朝廷已將權重寘典憲。今統兵者，乃李世輔也（顯忠字）。汝豈不知其名？若往瓜洲渡江，我固有以相待，無虛言見恌，但備一戰以決雌雄可也。」遣所虜女眞二人齎往。海陵得書大怒，卽焚宮人所乘龍鳳車，斬梁漢臣及造舟者二人，然後轉趨瓜洲以謀再渡。（要錄卷一九四丁丑，續通鑑同）

虞允文知金主海陵，已率大軍東趨淮東，乃謂李顯忠曰：「京口（卽鎭江）無備，我今欲往。公能分兵見助否？」顯忠曰：「惟命！」卽分主管侍衞步軍司公事李捧軍一萬六千，及戈船授之，趕程赴會京口。允文至建康，張燾謂曰：「金約八日來此會食，使燾安往？」是時朝廷已以金字牌調湖北京西制置使成閔，急率軍東馳，增援建康

鎭江之守備，而另敕吳拱屯守襄鄂。閔遂率鄂州水軍，及勝捷軍統制張成，後軍統制華旺等所部及襄漢精銳東發，晨夜兼馳赴援。燾等又集衆議，孰可往鎭江者？皆有難色。燾曰：「虞舍人已立大功，可任此責。」允文欣然從之。至鎭江謁招討使劉錡問疾。錡執允文手曰：「疾何必問？朝廷養兵三十年，大功乃出書生手，我輩媿死矣！」遂以疾請辭軍職。朝廷乃以御營宿衞中軍統制劉銳，權鎭江府駐箚御前諸軍都統制以代錡，同時朝廷又加强泰州、舒州（今安慶）、福山、江陰江面等地之防守，命淮南東路馬步軍副都總管賈和仲，權於泰州置司；知舒州張淵權主管淮西安撫司公事；命殿前司差官兵千人往江陰，軍馬、步軍司各差五百人往福山。蓋葉義問建議，謂東路通泰州，密邇鹽場，利源所在，現有忠義寨二三萬人；西路舒、蘄州（今湖北蘄春），流民所聚，尚可廣行招募，以壯軍聲。乃以便宜選用和仲與淵也。是時李寶於膠西擊滅金之舟師後，聞海陵已渡淮，亦急急還軍駐於東海縣；及水陸諸軍已集，又即急速沿海岸南馳，在是月（十一）下旬之初，抵於行在，以聳衞臨安。（同上卷癸未續通卷一三五同）

十一月二十二日庚寅（二十一日，金世宗褎自東京遼陽幸中都——燕京，金新主大勢既定，海陵已至前不能進，後無可退之窘境），海陵在瓜洲鎭，並分屯重兵於滁河口（今浦口）猶欲作困獸之鬥，以謀渡江。是時楊存中、成閔、邵宏淵諸軍，亦皆已集鎭江，凡二十餘萬（？）楊存中、虞允文以敵騎瞰江，亦分兵命張深守滁河口，扼大江之衝，以苗定駐下蜀（今句容縣北）爲援。又恐車船臨期，不堪駕用，乃與淮東總領朱夏卿，鎭江守臣趙公偁，臨江搜試。命戰士踏車船，徑趨瓜洲，將泊岸，復回。金兵皆滿弓以待。其船中流上下，繞金山三周，回轉如飛，金人駭愕，亟遣人報海陵。海陵列坐諸軍以觀之，笑曰：「此紙船耳！」一將前跪曰：「南軍有備，不可輕。且釆石渡方此甚狹，而我軍猶不利。願駐於揚州，力農訓兵，徐圖進取。」海陵震怒，拔劍數其罪，命斬之。其將哀謝

良久，乃杖半百，釋之。於是海陵逼其諸將，急速作渡江準備，軍令慘急。其驍將高僧，欲誘其黨逃亡；事覺，命衆以刀剉之。然後一面下令：凡軍士亡者，殺其領隊；部將亡者，殺其主帥。一面分兵侵泰州（時爲十一月二十六日甲午），破之。並期以明日（二十七日）渡江，敢後者死。由是其衆益懼，咸欲亡歸，因決計於其浙西路都統耶律元宜、猛安唐舍烏野（亦作唐古烏頁）曰：「前阻江水，過渡即成擒矣。不若共行大事。」元宜曰：「待吾子旺祥至謀之。」時旺祥爲驍騎都指揮使在別軍，元宜乃密召之。至即相與定約：詰旦衞軍番代，即爲變。於是元宜先紿其衆曰：「有令，爾輩皆去馬渡江。」衆曰：「奈何？」元宜曰：「新天子已立於遼陽，今當共行大事，然後舉軍北還。」衆許諾。二十七日乙未，黎明，元宜、旺祥與武勝軍總管圖克坦守素，猛安唐括烏野等，率衆犯御營。海陵聞變，以爲南師掩至。近侍大慶善曰：「事急矣，當出避之。」陵曰：「避將安往？」方取弓已中箭仆地。亂兵繼至，即縊殺之。驍騎指揮使大磐，整兵來救。旺祥出語之曰：「無及矣！」大磐乃止。因取大磐衣巾裹海陵尸焚之。遂並殺尚書右丞李通（主南伐之謀者）、近侍局使梁珫、監軍圖克坦永年，浙西路副都統郭安國、及大慶善等。

元宜已弑海陵，乃自爲左領軍副大都督事。然諸軍以海陵被弑，喧囂不定。戶部尚書梁球，聞亂馳入曰：「既如此，固無可奈何。然方與敵國相持，不知何以善後？」衆皆不言。球曰：「當撫定諸軍，勿使囂亂，徐思計策可也。」衆稍定。球乃取紙筆草檄，言班師講和事。檄成而未有使人，因訪得瓜洲所俘成忠郎張眞，即遣之渡江至鎭江議和。（續通鑑卷一三五、十一月甲午，要錄載卷一九四甲午載異）

十二月初，張眞至鎭江，出所持金檄云：「大金國大都督府牒大宋國三省樞密院，國朝太祖皇帝創業開基，奄有天下，迄今四十餘年，其間講信修睦，兵革寢息，百姓安業。不想正隆失德，師出無名，使兩國生靈，枉被塗炭

；奉新天子明詔，已行廢殞。大臣將帥，方議班師赴闕；各宜戢兵以敦舊好，須至移牒。大定元年十一月三十日牒。」宋督視行府得牒，即回牒云：「今月一日，承來文照驗正隆廢殞事，除已繳奏外，須移文牒照會，紹興三十一年十二月一日。侍衞馬軍都指揮使御前諸軍都統制成閔、大傅御營宿衞使和義郡王楊存中。」旋楊存中等轉報於朝，高宗乃曰：「朕當擇日進臨大江，洒掃陵寢，肅淸京都。」於是展開反攻行動。（同上十二月乙亥庚子要錄同）

宋軍追擊：十二月初三日辛丑，宋在鎭江之樞密行府，議遣兵過江追擊。乃檄淮西制置使李顯忠，速選精銳甲軍，至鎭江會合；所有采石一帶留下之軍馬，令池州都統制邵宏淵權管。初四日壬寅，淮東制置使成閔，自鎭江引兵渡江**趨揚州進擊**。楊存中亦遣權殿前司右軍統領李彶，自江陰軍引所部渡江，向石莊（今如臯縣南）進發。是日，成閔所遣馬軍司之兵，自天長追襲，主管侍衞步軍司公事李捧，亦以神勇軍繼之。金軍自瓜洲及滁河口北歸者凡數萬，皆以行軍縱隊北還。追襲之宋軍，皆望之而不敢近，但遙護之出境而已。泰州之金細軍亦退。金兵大隊北還者，皆自盱眙渡淮，知泗洲夏浚（浚復泗州，見前）聞敵歸，即焚城而去。金乃遣千戶先至泗州，撤桴築三浮橋，頃刻而成。金兵渡淮已盡，成閔軍追至，排列於南岸。金人笑曰：「寄聲成太尉，有勞相送！」時爲是月之十三日亥辛也。（要錄卷一九五庚戌，續通鑑卷一三五、十二月庚戌）

初五日癸卯，池州都統制邵宏淵，自蕪湖以親兵至采石，準備渡江追擊。初七日乙巳，淮西制置使李顯忠，自蕪湖引兵渡江。時在和州之金軍三萬，尙屯鷄籠山，顯忠渡江之兵，去和州三十里與之相持，而不敢進擊。於是宏淵復引兵還蕪湖，仍於大信（河，在今當塗南三十里）裕溪河口（今蕪湖縣北江北岸之裕溪鎭）措置捍禦，蓋猶防金兵渡江也。十六日甲寅，李顯忠與金兵戰於楊林渡，卻之。而將士死者千四百人，殺傷相當。翌日金兵乃退。

顯忠遣統制官張棨追擊，至全椒縣（今縣），敗之。得敵所獲老弱萬餘口。其他京西、陝西方面，金兵亦相繼撤退。金兵除棄其粟米外，並無若何損失。此足見宋軍之戰鬥力弱，即追擊之力尚無，何能言恢復中原也。

註：正隆事迹載，正隆五年十一月「委正蕃猛安所簽定女眞、契丹、奚家軍內，擇其精銳者，十取一二，至都統所簽，復三取一。及燕山，亮自試其果能射者，得五千人，目曰：硬軍。其甲各以五色絨繩穿之。亮每自負曰：『所簽者數十萬，但可張其勢，取江南者，此五千人足矣。』」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八八及煬主江上錄皆載有「硬軍」、「細軍」之號。

第四節 戰後之政局

一、戰後第一次之和戰

紹興三十一年十二月初，宋高宗聞海陵已死，乃曰：「此人簒君弒母，背盟興戎。自采石與海道敗後，知本國已爲人所據，乃欲力決一戰。今遽滅亡。朕當擇日進臨大江，洒掃陵寢，肅淸京都。」及長江方面之金軍退師，遂卽命沿江之軍追擊。同時又以兩浙西路馬步兵副總管兼提督海船李寶爲西浙西路通泰海州沿海制置使，京東東路招討使。並詔四川宣撫使吳璘統率軍馬，隨路進討，恢復州縣。並指示方略曰：「雖曰分路調發，亦仰常相關報，互相應援，不得輒分彼此。務要協力，共成大功。諸路招討使司準此！」又詔樞密行府，行下沿江諸大帥，各條陳進討恢復事宜。其實以宋人之軍力，實無力與金人馳聘於中原，觀其在揚州方面之追擊戰，槪可知矣。

金新主褒（卽世宗），自紹興三十一年十月，卽位於東京遼陽後，卽積極整頓其內部。同時，一方面南下撫定兩河，一方面遣兵招討契丹。（上節引要錄卷一九五庚子癸卯，續通鑑卷一三五、十二月同）

是月，金主褒首先遣其通事蕭恭，持赦詔往撫河北。次遣使詔諭南京（卽汴京）太傅尚書令張浩，恭至中都（卽燕京），海陵所命之權留守，拒而不從，恭立誅之。其大興尹李天言懼而聽命。於是自黃河以北，皆下之。十一月二十一日巳丑，金主褒遂赴中都，十二月二十八日丙寅，乃下令其左副元帥完顏固雲，收復南邊及陝西等路州縣。未幾，又命其都元帥完顏昂，開府山東以攻宋。於是金宋之戰再起。

江淮荆襄京西方面：紹興三十二年，金世宗大定二年正月，初二日乙巳，金兵攻擊壽春府，宋樞密院忠義前軍正將劉泰，率所部赴救，轉戰連日，金兵退去，泰亦以被傷而死。十五日壬午，金兵攻蔡州，侍衞馬軍司中軍統制趙撙，率諸軍禦之。京西制置使吳拱，亦遣踏白軍統制焦元增援。城已破，撙督諸軍巷戰，自午至申，金乃敗去。是月二十九日丙申，宋爲統一江淮荆襄之指揮作戰，乃以御營宿衞使楊存中，爲江淮荆襄路宣撫使，中書舍人虞允文，試兵部尚書以副之。是時言者論江淮防務事，提出三策：㈠於江淮荆襄之間，創立揚、廬、蘄、襄陽四大鎭，增城浚隍，以立守備；農戰交修，以待天時。每鎭招集沿邊弓箭手二萬人，人授良田百畝，給與牛種，雖無租賦，實免供饋，悉遵陝西沿邊故事。仍以湖北州縣之在江北者隸蘄陽。㈡大江之南，控制吳蜀，夙有屯兵，據其險阻之地。今當建爲五帥，由鎭江而上，至於建康、九江、江夏、公安（江夏卽今武昌、公安卽今縣東北），各以二萬人爲屯，附以屬城，供其芻粮，列置烽燧，增益樓船。㈢選擇兵官，教習諸路將兵禁軍、土兵弓手，以爲久安之計。

二月十二日己酉，金兵攻汝州、鄂州統制官王宣悉力拒之，戰至日暮。翌旦，金騎再與攻勢，宋軍敗衄。是日金兵圍急，會有詔班師，宣乃將二百騎棄城而去，退屯唐州（今唐河縣）。

十三日庚戌，金將黃摩，復以數萬之衆，至蔡州城北一里，依汝水爲營，準備攻城。翌日，卽分其軍之半攻城，其半掠糧。是時趙撙守城，京湖制置使吳拱，亦進屯南陽（卽今河南鄧縣），以爲聲援，又遣後軍統制成皋、華旺，捷勝軍統制張成等將兵增援，於是合撙及踏白軍統制焦元所部，共六千人守城以拒敵。金將三遣人致書至城下，撙皆射却之。既而金兵攻破南門，撙卽自城西率兵來拒，遂起巷戰。戰至十九日丙辰，撙更遣將募死士，衝登南城擊之，金兵始敗出城。其不得出城者尙千餘，皆爲撙軍所殲。是役，撙軍歿者四百餘人，負傷者三千七百人。二十一日戊午，金再攻西門，亦不逞而退。是時吳拱以蔡州圍急，一面命撙棄城退軍，一面再遣步騎萬三千人赴援。統領官游臯等至確山（今縣），逗遛不進。拱乃以王宣爲中軍統制，節制沿邊軍馬，使趨救蔡州。二十七日甲子，宣將所部進至距確山三十五里立營。金兵亦卽遣兵至確山拒之。宣乃以騎兵三千，分爲三陣而進，步兵繼之，又命驍勇之右軍副將汲靖，將二百騎爲前鋒，先衝敵陣。二十八日乙丑，兩軍接觸，汲靖卽揮騎衝陣，出入者三，敵衆披靡。三陣騎兵繼之勇進奮擊，金兵遂敗。金兵敗還蔡州，趙撙乃率諸將，乘夜出城，居民皆從之，經信陽還軍德安（今湖北安陸縣）。於是王宣亦還屯襄陽。蔡州遂陷。

三月十七日癸丑，金兵攻淮寧府，城守武翼大夫陳亨祖，登城督戰，爲流矢所中，死之。至二十二日戊午，淮寧遂陷，忠義副都統領戴規，亦以巷戰不勝，奪門出城而戰死。於是自宋反攻以來，所收復之海、泗、唐、鄧、陳、蔡、許、汝、亳、壽等十州，至此僅餘海、泗、唐、鄧四州而已。河南府等地，乃忠義民兵（游擊隊）所收復，

且得失無常，故不計及之。

川陝方面作戰：吳璘於紹興三十一年十二月，奉詔反攻後，至紹興三十二年正月二十一日戊子，乃傳令諸軍，律以行軍戰陣之法曰：「軍行並從隊伍，勿亂次，勿殿後。勿踐毀民舍，勿取民財。逢敵欲戰，必成列爲陳；甲軍弓弩手並坐視敵兵，距陳約百五十步；神臂弓兵起立，先用箭約射之，箭之所至，可穿敵陣；即前軍俱發；或敵兵直擣拒馬，命甲軍槍手，密依拒馬，枕槍擴攻。忠義人亦如之。違者並處斬。如敵已敗，許忠義人乘其後追擊之，必生獲金人與其首級，乃議賞，否則闕。其有以他地兵爲金人冒賞者，罪亦如之。凡布陳之式，以步軍爲陳心，爲左右翅翼；馬軍爲左右肋，拒馬環於左右肋之內，以衞步軍。以一陳約之，主管敵陳，統制一、統領四。主陣撥發各一正副將，準備將；部隊將，則因其隊爲多寡。陳兵三千二百六十有三，步軍居陳之內者一千二百有七，爲陳心者一千有六（甲軍槍手五百有二，神臂弓二百有二，平射弓二百有二），與拒馬者二百，居陳外，分兩翅，副翼者五百六十有六；左翼二百八十有三（主陳將官二，平射弓二百一十有七，神臂弓六十四）；右翼亦如之。馬軍居陳外爲左肋者二百六十有一（將官二、訓練一、管隊十、隊兵乘騎二百四十有八），右肋亦如之。雖間有貼撥輔陳增益之不同，而大略如此。」（續通鑑卷一三六正月戊子，建炎繫年要錄卷一九六同）

吳璘下律令已畢，遂遣興元都統制姚仲，以東路兵自秦亭（今甘肅清水縣東北）出據鞏州（今隴西縣）。同時又命興州前軍同統領惠逢，將兵會洮州軍襲取熙河二州。是時，金房都統制王彥，以其軍分屯商、虢、華、陝。虢、華本爲金人所取，金人去，復得之也。陝州則方與敵相持。

惠逢既受命，即間道出臨洮（今甘肅岷縣西）。蕃兵總領權知洮州（今臨潭縣西南）李進，同知洮州趙阿令結

鈐轄棨某，皆至會通關（似今康樂縣西南），掩擊之，獲其關使成俊。於是諸將議進兵之策。皆曰：「我擣河州（今臨夏縣），而敵兵單弱，以强制弱，何憂不克！」一將曰：「不可！吾聞金軍盡在熙（今臨洮縣），我軍若直搗河，勢必來援。敵將忿兵，伺其不意，可一戰擒也。熙兵若破，則河軍自下。」皆曰：「善！」即伏兵閻家峽（似在今康樂縣西北）。是日（正月十九日丙戌），金將溫特稜，即將正兵千五百，從軍亦如之，徑至峽口以邀宋兵。惠逢乃令羸卒數十騎誘之，約曰：「旗動乃發！」金兵果來攻，旗動，伏兵齊起。會大風起，人馬不辨，李進引兵駐山上，分左右下山，用平射弩射之，金兵大亂。鈐轄棨某，乘駿馬揮兵殺敵，所向風靡，衆從而擊之，金兵乃大敗潰退。宋兵追至托子橋（似在和政縣北），金守河州之將溫特稜，親自殿後，據守橋左，以拒追兵，宋兵乃止。是役俘金二百餘人，騎二百。於是惠逢等諸軍進薄河州。金蕃落指揮劉全、李寶、魏進等，遂於二月初二日己亥，糾集州民，執其同知中靖大夫郭琪迎降。俄而金熙蘭之兵萬餘復至，惠逢以寡不敵衆，乃留兵與州民守城，復退屯會通關。及金兵圍城，州民悉力拒之，金復退去。是時惠逢自會通關李進進屯熙州，又遣兵攻積石軍（今臨夏縣西），執其同知軍宣武將軍高偉，又攻來羌城（今臨夏縣西北）克之。溫特稜乃求救於臨洮、德順，謀復河州。但德順旋亦爲宋克復，至五月熙州亦失之。（建炎要錄卷一九七庚子，續通鑑卷一三六、二月庚子）

興元都統制姚仲，於正月下旬奉吳璘之命，出攻鞏州後，（見前），即率步軍六千四百爲四陣，進趨鞏州。既至，其下欲急攻，仲不聽，退而治攻具，然後攻城。所造梯礮與城相等，圍之三日，不能克，乃留統制朱剛等監視之，解圍退守甘谷城（今縣），至二月十八日己卯，轉攻德順軍（今靜寧縣），二月末，又分遣副將趙詮、王寧將兵攻鎭戎軍（今固原縣），蓋欲控制六盤山之要隘，以斷金人之後也。金兵守鎭戎者，聞宋軍至，即閉城固守。詮

12—4224

等至引兵斷其弔橋貫繩，諸軍乘勢登城攻擊。由是敵勢不支，其主簿趙士持，自言本是皇族，與同知任誘先，遂開門出降，因擒其知軍振戈將軍韓玨。其定遠大將軍同知渭州（今平涼縣）秦弼，聞宋軍克鎮戎軍，遂亦托疾不受金命，而與其子進義校尉嵩，及其孥迎降。吳璘即以弼知鎮戎軍。

當姚仲久攻德順未下時，吳璘即以武當軍承宣使知夔州李師顏代之，使與中軍統制吳挺，皆節制軍馬。會此時金都統圖克坦、喀齊喀、副都統張中彥，自鳳翔赴援；又命其左都監自熙河將兵由張義堡（今固原縣西南六十里），進駐摧沙堡（今固原縣西北），合涇原之兵，以援救德順。是時吳挺適至瓦亭（今平涼縣西北），以阻鳳翔方面之敵援，遂發生遭遇戰。挺之統制官吳勝，與閤門宣贊舍人朱勇等，即時迎戰，統領官王宏首先率所部衝擊，金兵遂被阻於瓦亭以東不得進。

閏二月初五日壬申，金圍河州之將溫特稜，揚言引兵還守熙州，由是守城弛懈。是夜溫特稜引鐵騎還襲之，城破。翌日，金驅城中父老嬰孺數萬盡屠之。

是月十六日癸未夜，與元府駐箚御前右軍統制楊從儀，引兵攻大散關，拔之，遂分兵戍和尙原，金人退守寶鷄。姚仲與忠義軍統領段彥，是時攻平安關寨（今鎮原縣西八十里），克之，遂進攻原州（今鎮原縣），金人固守不能下。彥繼以兵圍之，鼓勵將士，乘勢登城，乃拔之，並克其附近四寨，殺其知州完顏薩里，擒其同知鎮國將軍赫舍哩鄂嚕古等。安撫司卽以彥知原州，吳璘並親自秦州引兵進駐德順軍城下，督諸軍攻城，蓋是時守德順之金兵，猶固守待援也。

吳璘既至城下，卽自將數十騎遶城察視，然後按行諸屯。璘爲防金人出襲，乃預治夾河戰地，又於三月十一日

丁未，當陣斬一將，數其罪以肅軍紀，諸將爲之股慄。是日金兵果傾壁突出，以攻宋兵，幸璘已先治戰地，早有準備，故士無不以一當十，苦戰久之，會日且暮，璘忽傳令某將戰不力，於是其人卽殊死鬥，金兵遂敗，復退入壁固守。十二日戊申黎明，璘進兵攻擊，金人堅壁不戰，會大風雪，金人始引兵夜遁，遂克之。璘既克德順軍，卽乘勝遣忠義統領嚴忠進取環州（今縣），又克之。十七日癸丑，璘乃還駐河池。

自十七至二十三日間，金人增兵先後反攻鎭戎軍及原州，於是兩地再展開攻守戰。金兵攻鎭戎者，自開遠堡（今固原西南四十里）進攻。時守鎭戎者，爲秦弼及姚仲所遣將官王仲等所領千兵。及姚仲知鎭戎被攻，乃再遣副將杜孝廉領兵五百屯摧沙堡，爲掎角之勢以拒之。是時宣撫司乃令忠義軍統制兼知蘭州王宏，引兵攻會州（今靖遠縣）以牽制之。二十二日戊午，宏克其城，擒其通事李山甫等。宣撫司因令宏統制蘭會軍馬。二十三日己未，金人與其西蕃官杏果（涇原部落），同圍原州。守將段義彥，率忠義統領翟銓之兵及州之軍民，登城共守。金依城建寨，晝夜攻擊。原州城雖高，而忠義軍無甲，乃遣使詣鎭戎軍，求援於秦弼。弼無兵可遣，乃一面分第三將趙銓，及總押官荀俊所領兵之半，以應之；一面乞援於宣撫司。是月下旬，虞允文至西縣（今陝西沔縣西四十里）之東，總領四川財賦王之望往會之。允文出使時，受有與各路主帥商議經略中原之命，故其西上時，曾與京西制置使靈拱、荆南都統制李道會於襄陽；至是又與四川宣撫使吳璘，會於河池（卽鳳州）。允文乃基於與諸帥共議，擬定經略中原之策：令董庠守淮東，郭振守淮西，趙撙次信陽，李道進新野（河南今縣），吳拱與王彥合軍於商州，吳璘姚仲以大軍出關輔，因長安之糧以取河南，因河南之糧而會諸軍以取汴，則兵力全而餉道便，兩河可傳檄而定。遂以此策奏聞於朝。先是之望以軍費匱乏爲言，朝廷令勸諭民戶獻納。之望乃親至梁洋（今南鄭），諭豪民輸財。是可知宋

雖有可乘之機，但仍無財力以支援作戰也。

是月三十日丙寅，吳璘乃令右軍統制盧仕閔，盡以秦鳳路及山外忠義人，與鎮戎軍四將軍馬，皆隸秦弼。四月初八日甲戌，又命姚仲趨德順，使盧仕閔、統制官姚志，並受節制，相機進攻涇、渭等州（今涇州、平涼），以分金兵之勢。於是姚仲並領河池秦州兵九千，趨德順，餘兵留屯甘谷、摧沙及鎮戎軍。時原州受圍已久，金兵益置大礮十四所，更用鵝車洞子，擁迫城下，矢石俱發。守城軍民，死傷甚急，勢甚危衆。段彥、翟銓再求援於秦弼。弼轉聞於宣撫司，吳璘乃令弼盡領四將之兵應援。姚仲亦令右軍統制李在，分遣治平寨屯兵五百往援，並命仕閔分兵寨於東山及渭川道三岔口榆林堡（堡距原州五十里），且密遣壯士馳報城中，俾知外援，以堅其守。是月三十日丙申，姚仲以原州圍急，又令姚志、李在，量留兵屯德順，而盡以精兵，同所將常從兵，即日發德順赴援之。

五月初二日戊戌，吳璘亦自河池親至鳳翔視師，以眩惑金人。是日，姚仲遣統領官趙銓，引兵七百，攻開邊堡（今鎮原縣西二十里），克之，獲其知寨成茂。既而金人千餘，自原州來攻，銓復鼓衆力戰，敗之。金復遣二百餘騎，駐開邊堡河灘（即今鎮原縣西南汧河上）以阻援。盧仕閔亦擊退之，且追至九龍泉（今鎮原縣西北）。於是姚仲令統制姚公輔，與同統領張詔、趙銓等，領兵七百赴原州，又令統制姚公興，進攻原州北嶺之金兵，奪其隘口。是日城中守軍，知援軍大至，勢稍壯；金人攻城亦稍緩。初五日辛丑，姚仲復自將大軍自開邊堡、九龍泉進攻北嶺。前進時，令諸軍弓弩引滿行前，輜重隊居後。初六日壬寅平旦，金兵萬餘首先來攻，姚仲乃以盧仕閔所領馬步軍及陝西兵，合爲頭陣，次以自所統諸軍六千四百十八人爲四陣，隨勢便利分列之，以待敵。而以統制官姚志所將兵爲後拒，列於隘曲。於是兩軍展開鏖戰，陣面開合凡數十。金兵每一衝陣，皆以三千餘衆，迭爲進退。正當鏖戰之

際，宋軍輜重隊隨陣亂行不整。由是第一第二陣方交鋒，而第三第四陣已爲金兵破拒馬而入，陣心衝潰。且輜重中隔，軍不能接。第五陣及仲牙兵，死鬥最久，自辰至未，人馬死亡，枕藉道路，軍遂大潰。姚志之陣居第六，已逾兩隘，得悉前軍已敗，乃謂其下曰：「前軍既敗，我輩進亦死，退亦死，等死耳，進猶可生也。」遂悉軍死戰。俄而金騎兵直前衝擊，志令左軍第四正將張傳，傳令槍手盡坐，而使神臂弓先發，平射弓次之，起伏凡五，始擊退之。是役，興州前軍同統制鄭師廉，與統領官七，將官三十，隊將七十三，皆戰死於陣，隊兵死者甚衆。姚仲退至開邊堡，諱言五陣之敗，惟推姚志爲奇功。（建炎要錄卷一九九、五月壬寅，續通鑑一三九同）

吳璘知姚仲之敗，即追仲赴軍前議事，並即於十八日甲寅，命統制官姚公輔、趙銓守原州。先是公輔等聞姚仲遇敵，乃引兵次原州城爲策應。遇金人與戰，至午各退還保於故壘。至是，故璘乃令其與段彥共守原州，並即親自揮軍向寶鷄鳳翔而進。

六月初一日丙寅朔，吳璘進次大蟲嶺（今寶鷄縣東北，接鳳翔縣界）。姚仲來謁，璘先令夔州安撫李師顏奪其兵，欲斬以徇。參議官有勸阻之者，乃繫河池獄，旋送文州拘管之。

金兵之圍攻原州者，自五月以來，凡增兵萬五千騎，調丁伕五千餘衆，以牛車運礮坐六十餘所，增置憨皮袋探城車呆樓洞子十餘所，自城東至西南隅，共爲六寨。於是城中告急於宣撫司者，日凡五至。是月，高宗禪位於孝宗並議和，各方戰事遂告沉寂。

按吳璘遣三大將之出擊也，興元路克復秦、隴、環、原、熙、河、蘭、會、洮等州，及積石、鎮戎、德順等軍，凡十一郡。金州路克復商、虢、陝、華四州。惟渭北金以重兵扼鳳翔，故散關之兵不得進。然川陝之戰果，實爲

荆襄江淮方面所望塵莫及也。

和議之進行：紹興三十二年，金大定二年正月，金世宗令南征之衆北還，並遣其元帥府左監軍高忠建與禮部侍郞張景仁爲報諭宋國使，且告卽位。至盱眙，宋盱眙守臣聞於朝。於是高宗曰：「今若拒之，則未測來意，有礙交好；受之，則當遣接伴使副於境上，先與商量。向日講和，本爲梓宮太后，故雖屈已卑辭，有所不憚。今金與無名之師，侵我淮甸，兩國之盟已絕。今使來者，則名稱以何爲正？疆土以何爲準，與夫朝見之儀，歲幣之數，所宜先定。不然，則不敢受也。」（建炎要錄卷一九六庚寅，續通鑑卷一三六正月庚寅）（下引同上卷一九八癸巳）

高忠建等將入宋境，卽責宋以臣禮及新復諸郡縣。於是接伴使洪邁一面移書曰：「自古以來，鄰邦往來，並用敵禮。向者本朝皇帝上爲先帝，下爲生靈，勉抑尊稱，以就和好。而彼國無故背盟，自取殘滅，竊聞大金新皇帝有仁厚愛民之心，本朝亟諭將帥，止令收復外，不許追襲；乃蒙責問，首遣信使，舉國欣幸！但一切之禮，難以復仍舊貫。當至臨淮上謁，更俟顧惠曲折面聞。」一面聞於朝廷。往例迓使相見於淮水中流。閏二月南北使見於虹縣之北虞姬廟，始與抗禮。三月，金使辭還，報書用敵國禮，並遣洪邁等報聘。六月，宋以議和之故，遂罷三招討使。高宗並以「邊事寖寧，國盛益振」（高宗禪位御箚），而禪位於孝宗眘，自退於德壽宮爲太上皇。

二、戰後第二次之和戰

宋孝宗旣登位，銳意以圖恢復，遂召判建康府張浚至臨安，問以國事。浚力陳和議之非，勸孝宗堅意力圖事功。遂以浚爲江淮宣撫使，節制駐屯軍馬，以代楊存中之職。未幾，又追復岳飛原官，以禮改葬，並訪其後，特與錄用。未幾，又逐秦檜黨人，禁之不許至臨安。蓋欲一反過去屈辱求和，以振抗敵之士氣也。

紹興三十二年七月，金邊帥以檄書傳至盱眙軍，達通和之意，宜各守原立封疆。盱眙守臣聞於朝，孝宗乃下詔曰：「敵人求索故禮，從之則不忍屈辱，不從則遺患未已。中原歸正人源源不絕，納之則東南力不能給，否則絕向化之心。宰執侍從臺諫，各宜指陳定論以聞！」蓋是時金既不禮宋使洪邁等，復令稱陪臣，及遣賀登位使，亦責以舊禮而不納。於是參知政事史浩，建議且堅壁以禦敵衝，俟乘機以圖恢復。因議欲城瓜洲、采石；張浚則主張應先城泗州，以張形勢。（建炎繫年要錄卷二〇〇、七月癸亥，續通鑑一三七、卅二年七月壬戌）

九月，金已平定契丹叛亂，十月下旬及十一月初卽相繼任命其將赫舍哩志寧、布薩忠義南征。十二月，孝宗命宰相陳康伯兼樞密使，詔吳璘班師。但是年冬金已命其左副元帥赫舍哩志寧聚兵十萬屯河南。志寧又遣將屯兵虹縣（今泗縣）、靈壁（今縣），積糧修城，聲言將窺兩淮，並移文索海、泗、唐、鄧、商五州之地及歲幣。張浚亦以大兵屯盱眙、泗、濠、廬等州，嚴爲之備。並請孝宗幸建康，以動中原之心；用師淮堧，進舟山東，以遙爲吳璘之援。翌月遂立文武臣薦舉格，使曾立軍功觀察使以上，各舉所知之士三人。必謀略沈雄，可任大事；寬猛適宜，可使御衆；臨陣驍勇，可鼓士氣；威信有聞，可守邊郡；思智精巧，可治器械者。又令非軍功觀察使以上薦舉三人，凡通習典章，可掌朝儀；訓達民事，可任郡寄；諳曉財計，可裕民力；持身廉潔，可律貪鄙；詞辯不屈，可備奉使者，被舉之人，成立功效，舉官取旨推賞；敗事亦加責罰。蓋自建炎以來，居位者往往不修職事，而朝廷姑息，莫知所懲，孝宗爲謀恢復，必先選任人才以振軍政也。

孝宗隆興元年，金大定三年正月，宋以史浩爲右僕射平章事兼樞密使。進張浚爲樞密使都督江淮東西路軍馬。未幾，又任用秦檜時，力非和議之辛次膺同知樞密院事。但是時吳璘已班師還河池，秦、鳳、熙、河、永興、涇原

、環慶各路新收復十三州三軍，皆復爲金所取矣。先是吳璘奉班師之詔，僚屬交諫曰：「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此舉所繫甚重，奈何退師。」璘知朝廷主和，乃曰：「璘豈不知此。顧主上初政，璘握重兵在遠，有詔璘何敢違。」至是，璘復得詔諭，進退可從便宜行事，但既不及矣。璘此次撤退之役，損失甚重。軍亡失者三萬三千人，部將數十人，連營痛哭，聲震原野。吳璘前功，盡棄於一旦，此蓋朝廷決策猶豫所致也。（續通鑑卷一三八正月壬子）

二月，孝宗用史浩策，以布衣李信甫爲兵部員外郎，齎臘書間道往中原，招豪傑之據有州郡者，許以封王世襲。並賑兩淮流民，及山東歸正忠義軍。

三月，金左副元帥赫舍哩志寧，遣人復索海、泗、唐、鄧、商五州之地及歲幣，而致書於張浚曰：「可還所侵本朝內地，各守自來畫定疆界。凡事一依皇統以來舊約，帥府亦當解嚴。如必欲抗衡，請會兵相見。」浚復書曰：「疆埸之一彼一此，兵家之或勝或負，何常之有。」四月初旬，浚因入朝奏金人至秋，必謀南侵，當及其未發備之。乃議出師渡江，三省樞密院不預聞，蓋史浩力主先完守備，然後出兵，與浚議不合也。會李顯忠、邵宏淵亦獻擣虹縣、靈壁之策，於是孝宗決策先圖二城。浚乃遣顯忠出濠州趨靈壁，宏淵出泗州趨虹縣。（同上三月壬辰）

五月十二日壬寅，李顯忠率兵至濠州浮梁渡淮，至陡溝（靈壁縣南北沱河渡口），金右翼都統蕭琦，遣拐子馬拒戰，顯忠力戰破之，遂復靈壁。宏淵則圍攻虹縣不下，顯忠遣靈壁降卒，說其守將，降之。十四日甲辰，顯忠、宏淵再敗金人於宿州（今宿縣北）之境。十六日丙午，顯忠薄宿州城，金兵迎拒，復大敗之，追奔二十餘里。顯忠閉營休士，準備攻城；俄而又攻拔之，在巷戰中，斬金兵甚衆。朝廷遂以顯忠爲淮南京東河北招討使，宏淵副之。金人作戰，所恃者騎射；是役也，淮北正當夏久雨，金人之弓，膠帶解弛不可用，故致屢敗。於是金都元帥布薩忠

義（五月除都元帥），豫選勁弓萬張及發汴京庫存勁弓給赫舍志寧軍。志寧乃卽月之二十二日壬子，以精兵萬人，自睢陽（今商邱縣南）反攻宿州。李顯忠復擊却之。金貝薩自汴率步騎十萬繼至，晨薄城下，列大陣。顯忠率軍出戰，鏖戰遂起。志寧麾其軍進攻，力戰；以其萬戶奚谷清臣（一作瓜爾佳清臣）爲前行衝鋒，毀顯忠所設拒馬，短兵相接。由是顯忠軍亂，金兵乘之。至夜，顯忠軍敗入城。諸將之軍入城時，爭門而入，自相踏藉，僵尸相枕。金兵復自壕外射之，多墜死於隍間。二十三日癸丑，金兵復乘虛攻城，顯忠猶力拒之。邵宏淵見寡不敵衆請退兵，顯忠乃於是夜棄城率兵遁走。二十四日甲寅，金兵追至符離（今集），宋師復大潰，赴水死者，不可勝計。是役，宋師被追斬者四千餘級，棄甲三萬。時張浚在盱眙，乃一面命劉寶爲鎭江諸軍都統制，一面渡淮入泗州，撫將士，然後自還揚州，蓋爲扞禦之計也。並上疏自劾。於是士大夫皆議張浚輕於舉兵之罪。浚因乞致仕，且上書請議和。孝宗怒曰：「方敗而求和，是何舉措！」遂下詔親征，並賜浚書曰：「今日邊事，倚卿爲重。卿不可畏人言而懷猶豫。前日舉事之初，朕與卿任之；今日亦須與卿終之。」浚乃以魏勝守海州，陳敏守泗州，戚方守濠州，郭振守六合。治高郵、巢縣（皆今縣）爲大勢，修滁州關山以扼敵衝，聚水軍於淮陰，馬軍於壽春，大飭兩淮守備。然孝宗終以宿州之師潰，乃議和議，於六月十四日癸酉下罪己之詔。並降浚江淮東西路宣撫使，罷其便宜行事之權。李顯忠貶潭州安置。邵宏淵以作戰不力而降官階，仍前建康都統制。（宋史列傳卷一一〇、張浚傳續通鑑卷一三八六月）。

八月二十日戊寅，金將赫舍哩志寧，復以書貽三省密院，索海、泗、唐、鄧四州，及歲幣、稱臣，並還中原歸正人，則不南征；否則當俟農隙進戰云云。孝宗以其書付張浚，浚言金强則來，弱則止，不在和與不和也。時湯思退爲右僕射平章政事兼樞密使（史浩與張浚意不合，浚出師，浩罷相。浚敗，思退代浩），急於求和，遂欲遣使報

金。而左僕射陳康伯等，亦皆上言，謂意欲和，我軍民得以休息。應爲自治之計，以侍中原之變而圖之，方爲萬全。工部侍郎張闡，獨曰：「彼欲和，畏我耶？愛我耶？直欵我耳。力陳六害，不可許。」孝宗曰：「朕意亦然，姑隨宜應之。」是月二十八日丙戌，遂遣淮西辦公事盧仲賢，齎書報金帥，大略謂「海泗唐鄧等州，仍正隆渝盟之後，本朝未遣使前得之。至於歲幣，固非所較；第兩淮凋瘵之餘，恐未能如數。」云云。仲賢陛辭，孝宗戒以勿許四州之地，而思退等命許之。是日，張浚遣其子栻入見孝宗，孝宗引見於太上皇。上皇曰：「說與卿父，今日國家舉事，須量度民力國力。聞契丹與金相攻（倘不知契丹平定之情），若契丹事成，他日自可收卞莊子刺虎之功。若金未有亂，且務恤民治軍，待時而動可也。」於是孝宗命廷臣共議講和事，衆說不一。孝宗謂四州地、歲幣、還歸正人，皆可從其請，惟稱臣則不可。（續通鑑卷一三八隆興元年八月戊寅、丙戌，宋史各本傳）

盧仲賢至宿州，金都元帥布薩忠義以威脅之。仲賢惶恐，言歸當稟命。遂以忠義遺三省密院書來，共要求四事：一欲通書稱叔父。二索唐、鄧、海、泗四州。三歲幣銀絹之數如舊。四歸彼叛臣及歸正人。十一月初二日已丑，仲賢還至臨安，以金帥之書奏聞。於是召廷臣共議。陳康伯、湯思退等廷臣皆主和議，張浚與湖北京西宣諭使虞允文（七月自四川調還）等雖上疏力爭，孝宗卒定和議。並遣都督府參贊軍事王之望爲和議使。十二月張浚入見，力言不可和，並請孝宗幸建康，以圖進兵。孝宗又以手詔命王之望待命境上，而命後遣使金通問國信所審議官胡昉等先往。並諭昉四州不可割之意；如必欲四州，則當追還使人，罷和議。於是以湯思退爲尚書左僕射，張浚爲右僕射，並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浚仍都督江淮東西路軍馬。蓋孝宗猶豫於和戰二者之間也。及胡昉等至汴，金帥以宋失信執之。孝宗遂謂張浚曰：「和不成天也。自此事當歸一矣。」旋金主令釋胡昉還宋。湯思退、王之望，

及戶部侍郎錢端禮，皆言軍少糧乏，軍備空虛，願以符離之潰爲戒，孝宗又惑之。長時金方屯重兵以脅和，聲言刻日決戰。於是孝宗遂決和議，罷江淮都督府，召張浚還朝使判福州。（續通鑑卷一三八，二年二月及宋史張浚傳）

八月二十四日壬午，湯思退奏遣宗正少卿魏杞，赴金議和。孝宗面諭杞曰：「今遣使，一正名，二退師，三減歲幣，四不遣歸附人。」是時，湯思退僥倖和議速成，遂弛邊備，罷築壽春城，散萬弩營兵，輟修海船，不推軍功賞典，及撤海泗唐鄧之詔。金都元帥布薩忠義，知宋有可乘之機，乃欲於和議未定之時，即進兵渡淮。當魏杞行次盱眙，忠義即遣使問杞來使之意，欲觀國書。杞答以見主時當廷授。其使者馳白忠義，疑國書不如式，又欲割商秦二州之地及歸正人，且約歲幣二十萬。杞以聞於朝。孝宗命盡如初式，許割四州，歲幣亦如其數，再易國書。忠義猶以爲未如約，即於十月二十三日辛巳，與赫舍哩志寧分兵自清河口入侵楚州及濠州。知州魏勝率兵拒於河口，金詐稱欲運糧往泗州，由清河口入淮。勝猶欲拒之，都統制劉寶以方議和不可，遂爲金兵所乘，寶棄淮陰城遁走。二十八日乙酉，金兵攻楚州，魏勝率衆拒之，力戰久之，矢盡。退軍時，勝中矢墜馬而死。（同上隆興八月壬午）

金兵既破楚州，又破濠州，且乘勝南下，滁州亦破，而直逼揚州。都督楊存中不敢渡江，惟固壘以自守。時守昭關之王彥，亦棄關而遁。十一月初九日丙申，宋遂被逼遣國信所通事王抃使金軍，並許割商秦二州之地；歸被俘人，惟叛亡者不與。其餘條件，略如紹興講和之目，世爲叔侄之國，減銀絹五萬，易歲貢爲歲幣而已。金人許之，和議乃成。

第五節　申　論

一、金主亮之得失

金主亮之失策：主亮征宋最大之失策有三：一遷都於汴，二戰船準備不周，三疏於防範。金祖開基於會寧，自滅北宋奄有黃河以北之地以後，會寧偏於一隅，既不能適應時勢之需要，故其遷都燕京，實爲金族發展自然之要求。因此其遷都於燕，亦爲金族大多數人所共贊，蓋燕爲金疆域之中心，可爲其統治之樞紐，且氣候尚能爲金族人所適應。至於汴都則不然，而偏於一隅，又與會寧無異。是以金主亮之遷都於汴，實已動搖其國本；且親征於江淮之間，對其本國之統治，已有鞭長莫及之勢。故當其自渦口渡淮之後，不數日金世宗即被擁立於遼東。從此金主亮後顧之憂日亟，而不能善其後矣。及采石渡江受挫，東至瓜洲復不能渡，於是困頓於揚州而勢窮力竭矣。主亮至此，不死何待。設亮不自好大喜功，始終坐鎭於中京，而設行台於汴，遣將以征宋，則宋其殆矣。蓋如此不但遼陽不得有變，契丹亦不能叛於臨潢，則主亮之帝國亦必安如泰山也。

主亮至西采石，預造之船不能出楊林河口，臨時拆屋所造之船又遠劣於宋人之船，於是有渡江作戰之敗，此可知金人渡江作戰準備之粗疏。

主亮既困頓於揚州，此時除謀挽救之術外，尤要者爲防範軍心動搖與變亂。而主亮又竟疎於此，遂使耶律元宜父子弑亂之計得逞。觀夫主亮被弑後，驍騎指揮使大磐之來救，及金兵渡淮北還時軍紀整然，則可知金軍勢尚大有可爲。設使主亮嚴於防範，則必不致速亡如此其疾也。主亮不死，當時大河以南局勢尚安，如此則主亮尚大有可爲

金主亮戰略之優越：主亮雖因以上三失，而導致其速亡，然其此次南征戰略部署及行動，實有足多者。如其在陝西、京西方面，首先發動牽制性之攻擊，以眩惑宋人，然後揮軍其主力軍自淮西渡淮，與山東之舟師，對宋都臨安，發動鉗形之攻勢，此種戰略着眼，不得謂爲不良。尤其戰略指揮之最善者，厥爲約以二萬之兵，先逼淮陰，佯示其主力將自楚州進攻者。因此宋之江淮統帥劉錡，竟爲其此一行動所眩惑，被吸引親自至於淮陰。當劉錡過盱眙趨淮陰之時，主亮卽揮其主力軍自渦口及正陽渡淮，主力下廬和二州，以有力一部數萬人，則直趨滁、揚，以斷劉錡之歸路，遂準備自采石、瓜洲兩處渡江。主亮此一戰略行動，逼使宋人江淮之防，立卽瓦解，劉錡亦幾致於不能還守鎭江。惜其舟師先敗於膠西海中，不能如預定計劃自海道至臨安，策應其主力軍渡江耳。不然，則南宋之不亡幾希矣。由此亦可得一證，卽宋人之所以得保江山者，實賴其舟師；金人征宋之所以失敗者，亦以舟師不佳有以致之也。

二、南宋之得失

宋之戰略構想：抗金國之防線，東起海際，以江淮爲主要防線，江漢爲輔，西亘秦鳳，爲長蛇之勢；以閩廣爲最後避敵之地。以空間換取時間，以正兵配合忠義兵（民兵），作長期抗戰打算。戰爭有利時，則相機而進，圖恢復中原。此一戰略，爲南宋以弱抗强最有效之策，南宋之生存實所賴之。

舟師之勝：在本次戰役中，李寶所率舟師，先發制人，不畏艱險，遠海挺進；至東海縣之後，擊破海州之敵，然後以海州爲補給基地，配合義兵海陸並進，遂大破金舟師於膠東海中。此一海戰，實爲南宋成敗存亡之關鍵。由

於此一海戰之勝，一方面使宋都臨安有磐石之安，抗戰形勢安然不擾；一方面使金大軍雖既臨江，終於以渡江之舟窳劣，及無海洋舟師之策應，遂告失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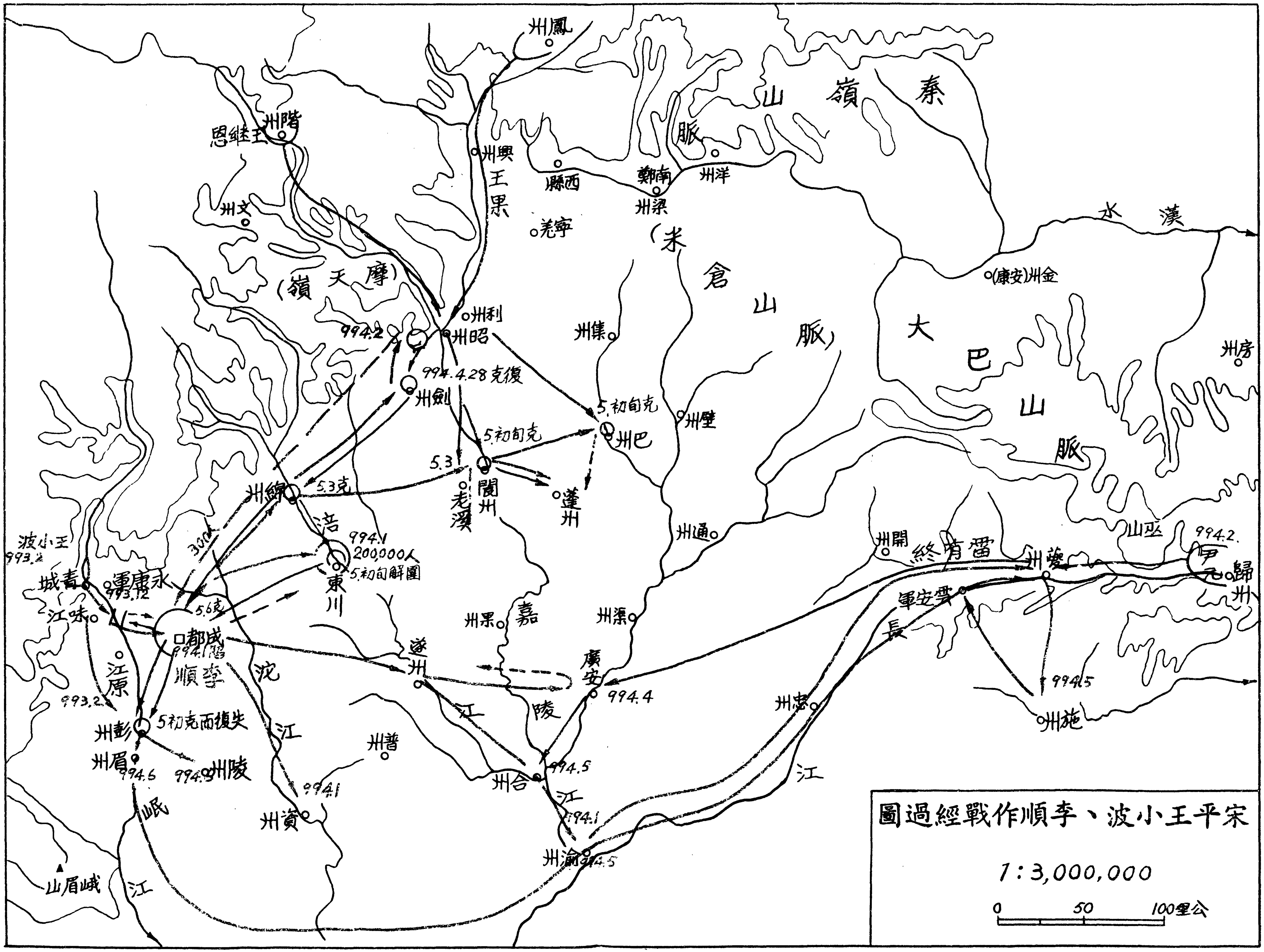
采石之倖勝：當王權自廬州潰敗渡江之時，江淮防線實既陷入總崩潰之危厄（劉錡是時亦自淮陰退至揚州，又自揚奔退瓜洲，情極狼狽。其失策已見前述）。此時李顯忠馳援未至，采石已無主將督師。幸賴虞允文不避艱危，毅然負起安危之責，以忠義勉勵潰軍，重整旗鼓，佈置江防，遂能以精良之戰船，擊破窳敗之敵舟而制勝，實危殆中之倖勝也。設使金人亦有相埒之舟，及習於水戰之兵，則虞允文亦不能立此倖勝之功，而高宗亦將再度逃入東海之洋避難矣。

牽制作戰甚爲得力：宋朝廷當王權自淮西敗退時，急使鄂州方面之軍趨援，急向蔡州挺進，頗收牽制作戰之效。繼之者，又均州之忠義軍，與金州之正兵，相互配合，直向熊耳山、崤山、及華山山脈等地（宋人舊游擊區）挺進，襲破河南諸州及華、陝等州，爲金人心腹之患。此種行動，對金主力軍作戰所發生之牽制作用，極具貢獻。尤其吳璘之在秦鳳，看破金兵在陝西祇有自守之力後，卽發動廣泛攻勢，收復十餘州之地，逼使金人困守涇渭之間，金人之所以終於言和，而不敢再起滅江南之念，璘與有力焉。吳璘固一善戰之將，然川陝方面忠義軍之善戰，其功亦不可沒也。

中國歷代戰爭史　第十二冊　附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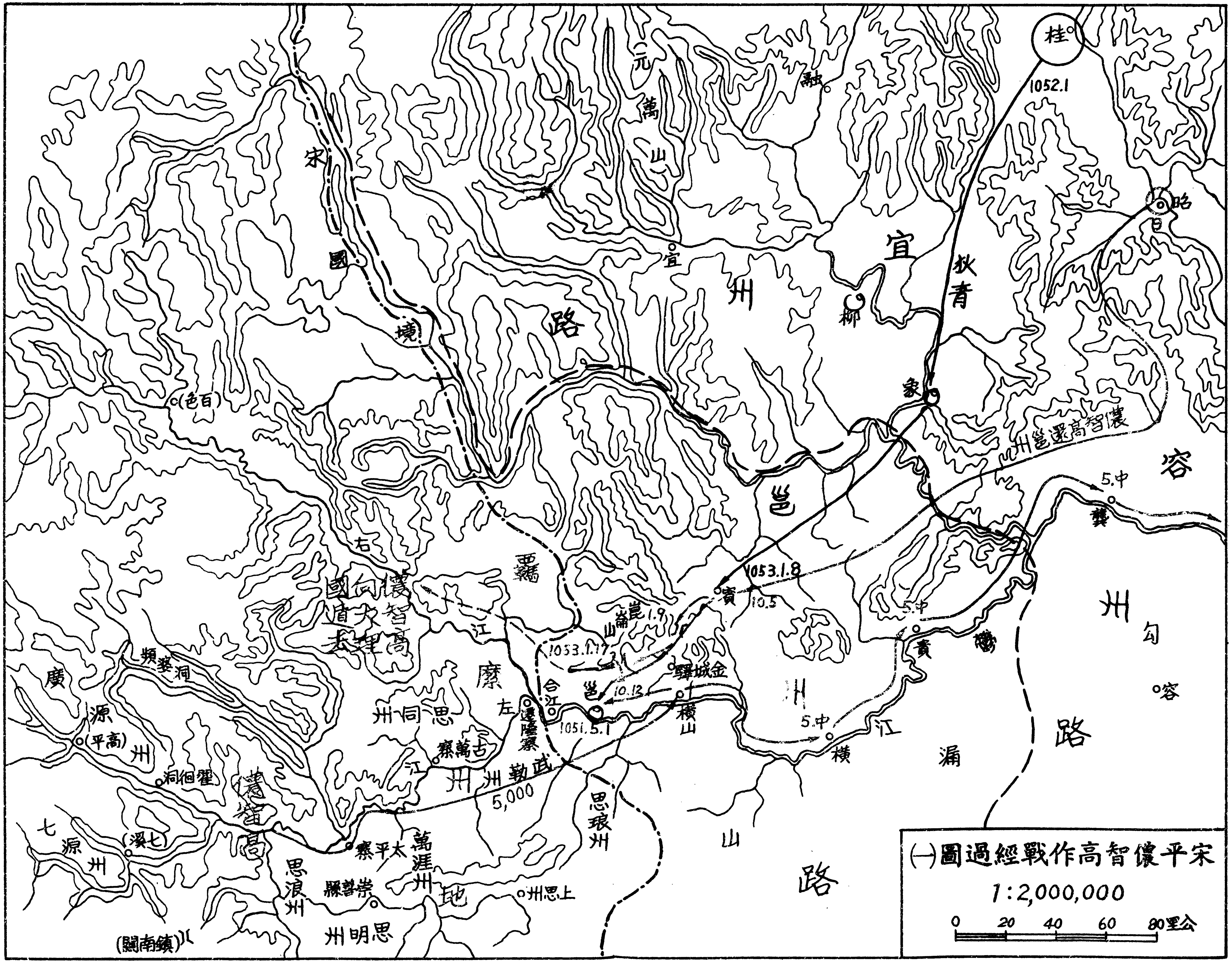
附圖十二—四一六至十二—四三四（按逆序裝訂）

附圖十二—四一六



宋平王小波、李順作戰經過圖

附圖十二—四一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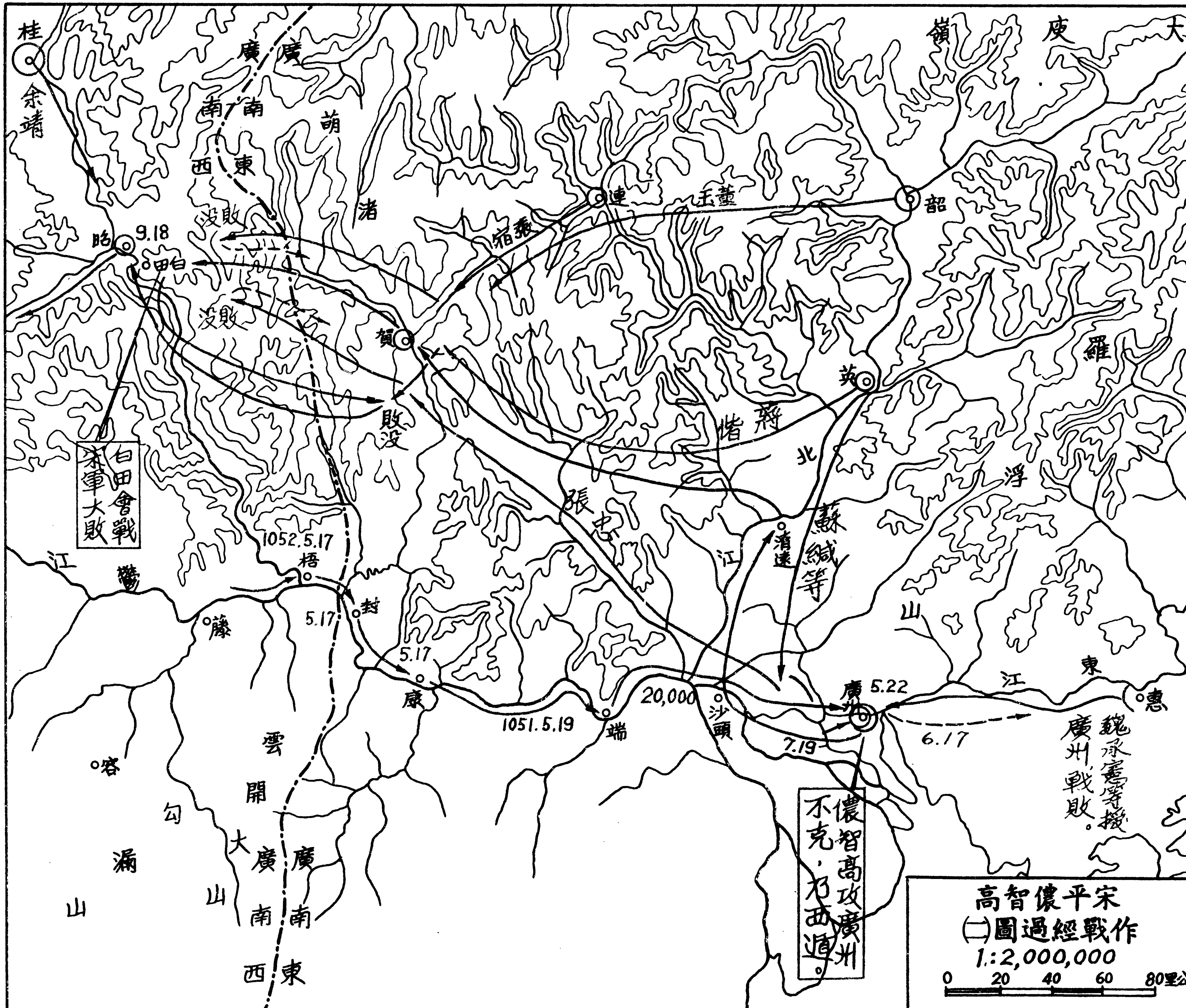


宋平儂智高作戰經過圖(一)

1:2,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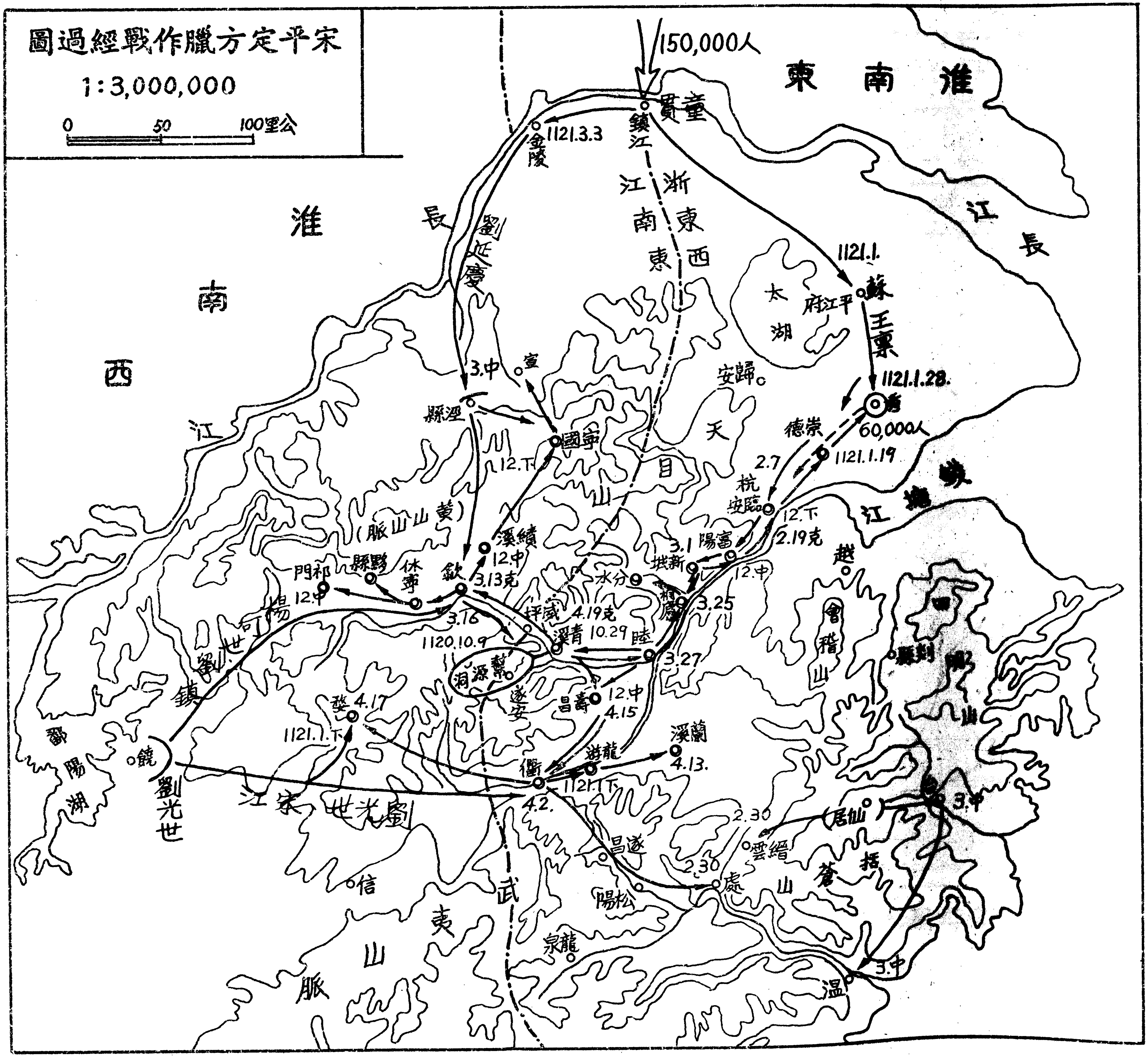
0 20 40 60 80公里

附圖十二—四一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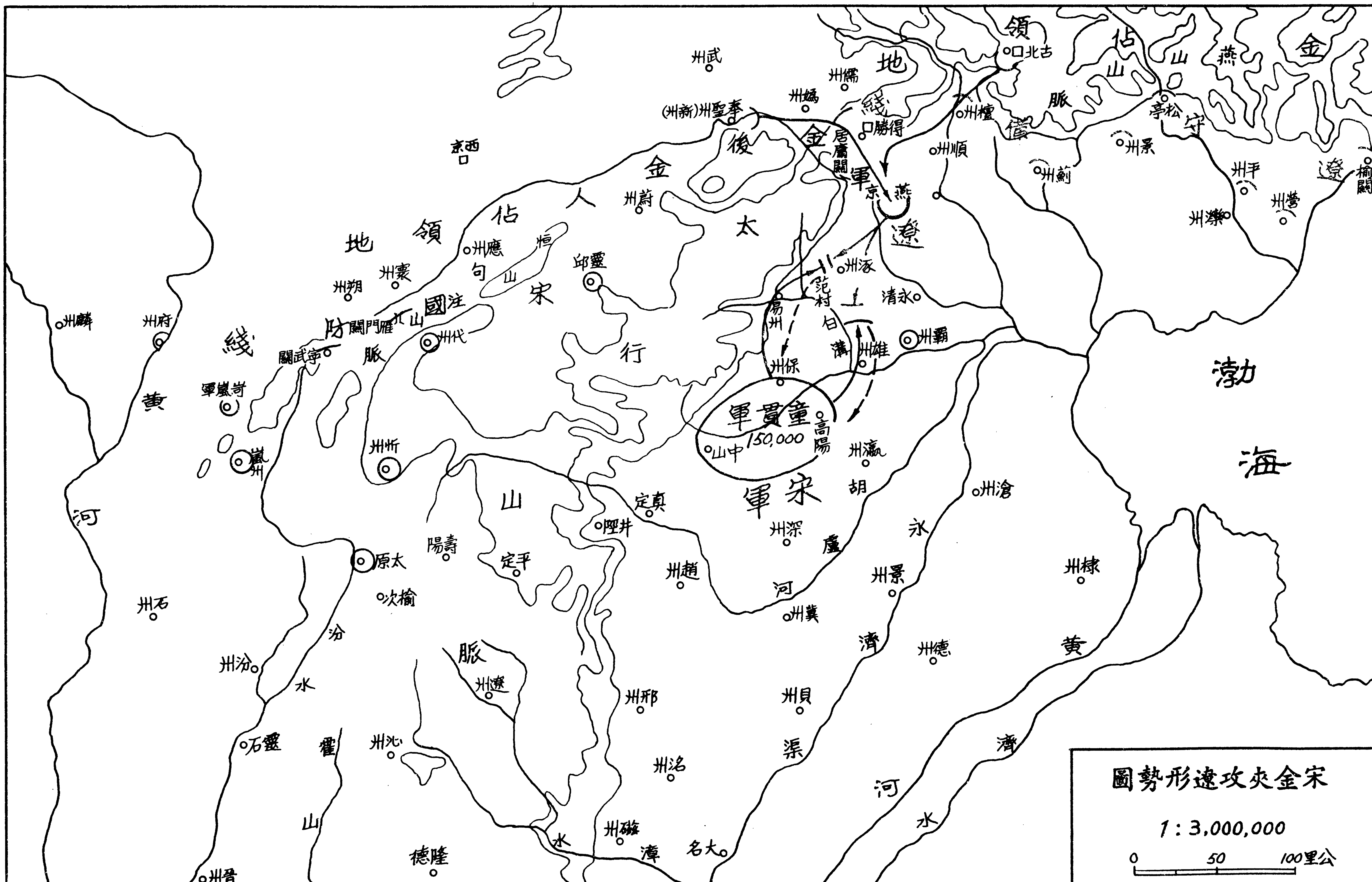


宋平儂智高作戰經過圖(二)
1:2,000,000
0 20 40 60 80公里
大庾嶺
廣南西
廣南東
桂
余靖
昭 9.18
白田
白田會戰宋軍大敗
沒敗
敗沒
賀
連
韶
英
蔣偕
張忠
蘇緘等
清遠
1052.5.17
梧
5.17
封
藤
康
5.17
端
1051.5.19
20,000
沙頭
廣州 5.22
7.19
6.17
惠
魏承憲等援廣州，戰敗。
儂智高攻廣州不克，乃西遁。
羅浮山
東江
容
雲開大山
勾漏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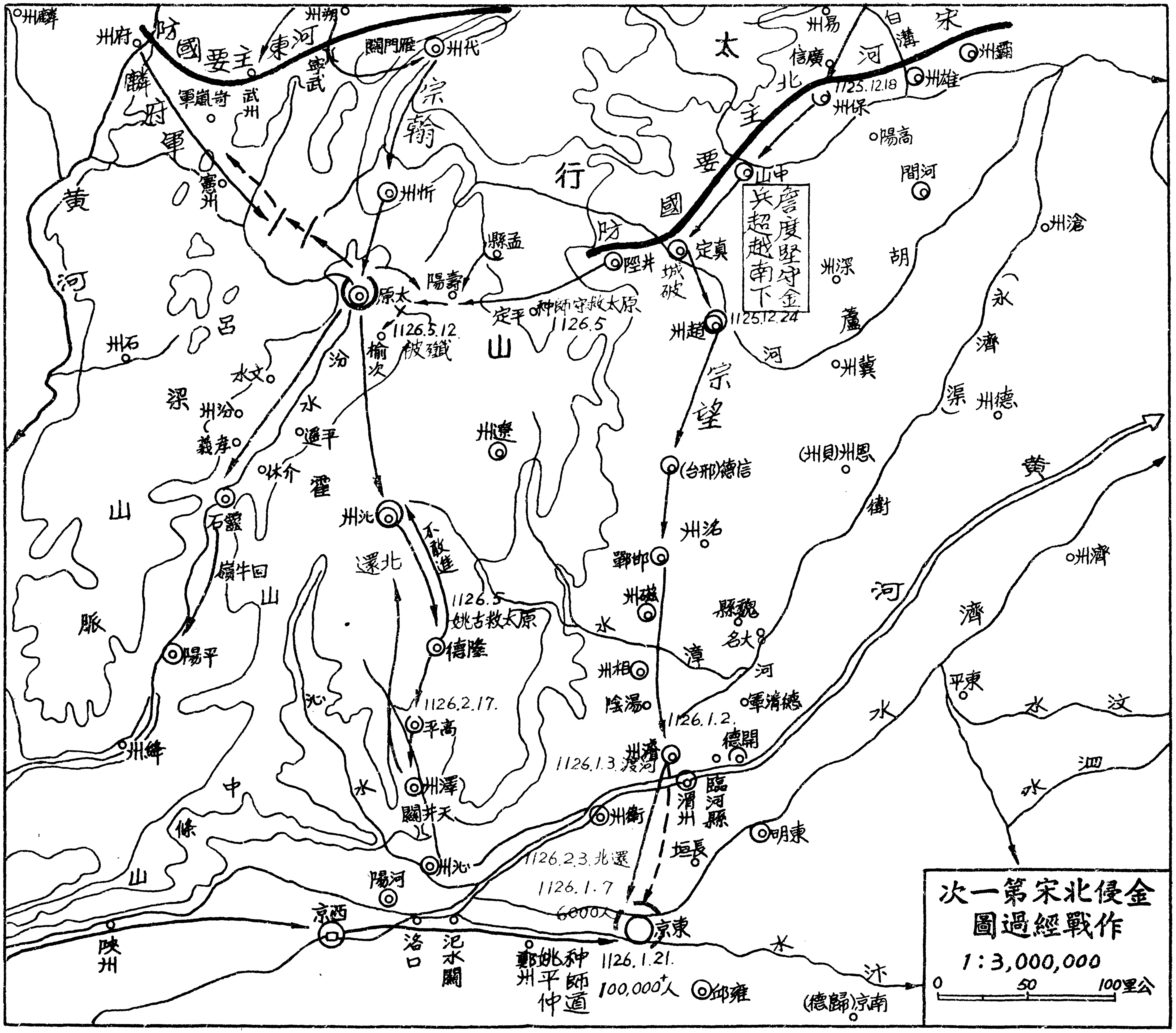
附圖十二—四一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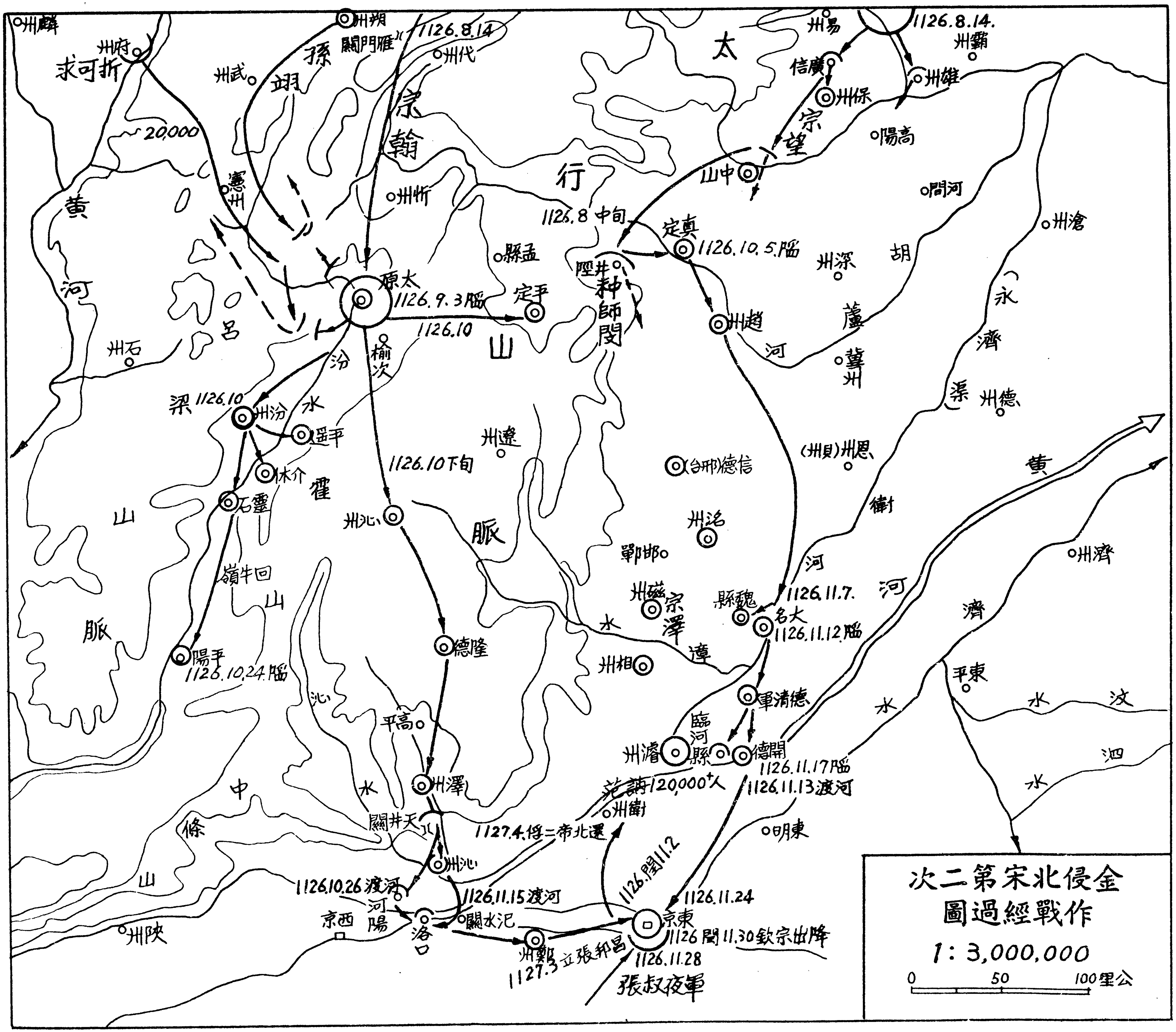
宋平定方臘作戰經過圖
1:3,000,000
0 50 100公里
150,000人
童貫
鎮江
金陵
1121.3.3
劉延慶
浙東西
江南東
淮南東
長江
淮南西
江西
1121.1.
平江府
蘇
太湖
王稟
1121.1.28.
秀
60,000人
崇德
1121.1.19
歸安
天目山
錢塘江
杭
臨安
2.7
12.下
2.19克
富陽
新城
3.1
12.中
越
會稽山
3.25
睦
3.27
10.29
青溪
4.19克
桐廬
分水
宣
3.中
涇縣
寧國
12.下
績溪
12.中
3.13克
歆
休寧
黟縣
祁門
12.中
(黃山山脈)
3.16
1120.10.9
幫源洞
遂安
壽昌
12.中
4.15
蘭溪
4.13.
龍游
1121.1.下
衢
4.2.
婺
4.17
1121.1.下
劉世光
鄱陽湖
饒
劉光世
劉世光宋江
信
遂昌
松陽
處
2.30
縉雲
仙居
3.中
括蒼山
龍泉
武夷山脈
溫
3.中
四明山
剡縣


宋金夾攻遼形勢圖
1:3,000,000
0 50 100公里
渤海
宋軍
童貫軍
150,000
金軍
燕京


附圖十二—四二二


金侵北宋第一次作戰經過圖
1:3,000,000
0 50 100公里
宗翰
宗望
主要國防軍
主要國防
太行山
呂梁山
霍山
中條山
黃河
汾水
滹沱河
漳水
衛河
濟水
汴水
汶水
泗水
永濟渠
胡盧河
白溝
宋遼
太原
代州
忻州
朔州
雁門關
寧武
武州
岢嵐軍
憲州
府州
麟州
石州
汾州
文水
孝義
介休
平遙
壽陽
盂縣
平定
井陘
真定
中山
保州
雄州
霸州
易州
廣信
高陽
河間
滄州
深州
冀州
德州
恩州(貝州)
趙州
信德(邢台)
洺州
邯鄲
磁州
魏縣
大名
相州
湯陰
德清軍
濬州
開德
臨河縣
滑州
衛州
東明
長垣
東京
西京
南京(歸德)
雍邱
鄭州
洛口
汜水關
河陽
孟州
陝州
絳州
平陽
靈石
回牛嶺
沁州
隆德
高平
澤州
天井關
榆次
殺熊嶺
遼州
東平
濟州
1125.12.18
1125.12.24
詹度堅守金兵超越南下
城破
种師中救太原 1126.5
1126.5.12.
1126.5 姚古救太原
不敢進
北還
1126.2.17.
1126.1.2.
1126.1.3.渡河
1126.2.3.北還
1126.1.7
6000人
1126.1.21.
种師道 姚平仲
100,000+人


附圖十二—四三三



金侵北宋第二次作戰經過圖
1:3,000,000
0 50 100公里
太原 1126.9.3陷
東京 1126閏11.30欽宗出降
1126.8.14
1126.8 中旬
真定 1126.10.5.陷
大名 1126.11.12陷
開德 1126.11.17陷
1126.11.13渡河
1126.11.15渡河
1126.10.26渡河
1126.11.24
1126.11.28
1126.閏11.2
1127.4.俘二帝北還
1127.3立張邦昌
平陽 1126.10.24陷
汾州 1126.10
范訥120,000人
張叔夜軍
种師閔
宗翰
宗望
宗澤
折可求
孫翊
太行山
呂梁山脈
霍山
太岳山
中條山
黃河
汾水
漳水
沁水
滹沱河
洛口
河陽
西京




金第一次攻南宋作戰經過圖
1:3,000,000
0 50 100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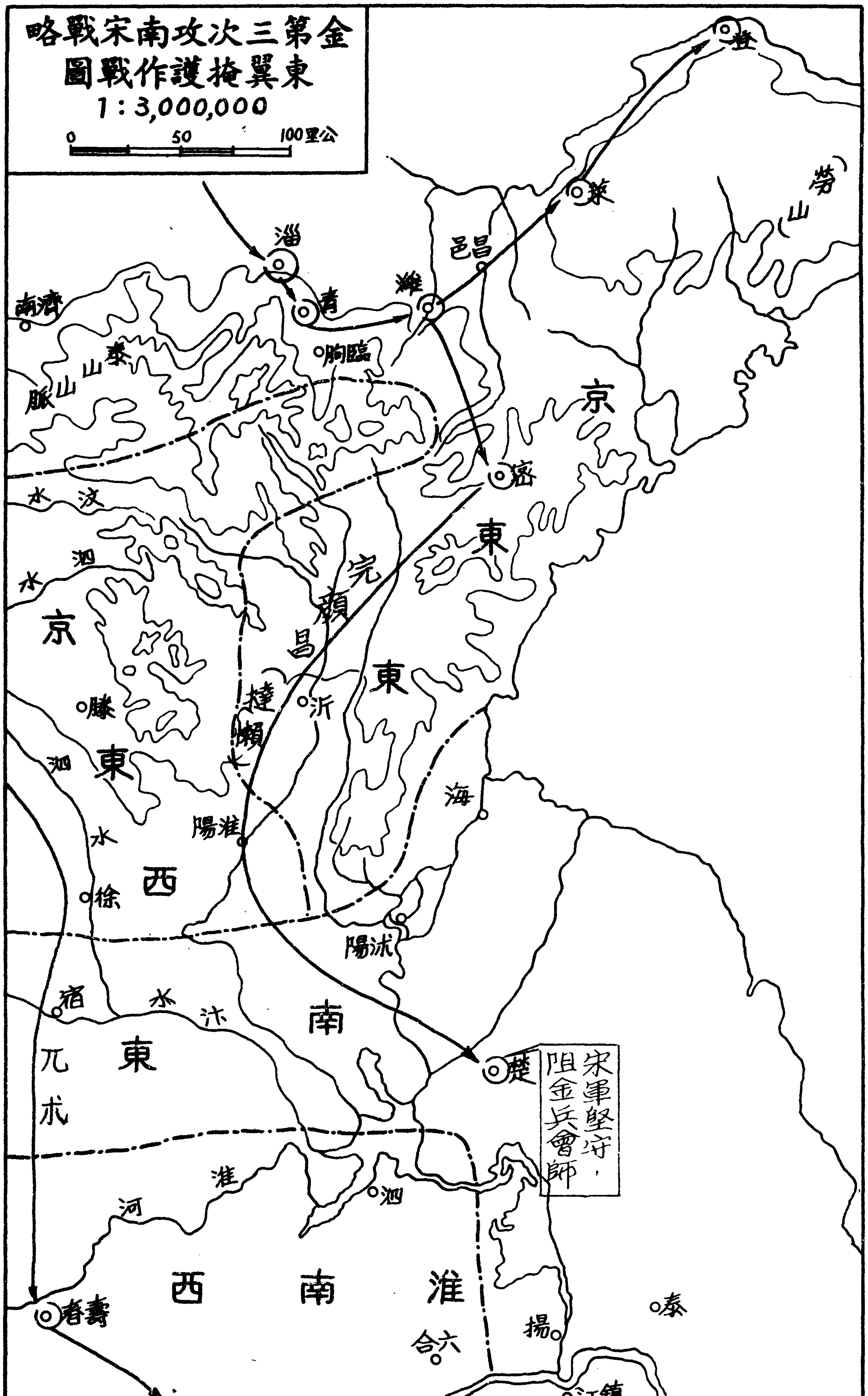
金第二次攻南宋及追襲高宗作戰經過圖

1:3,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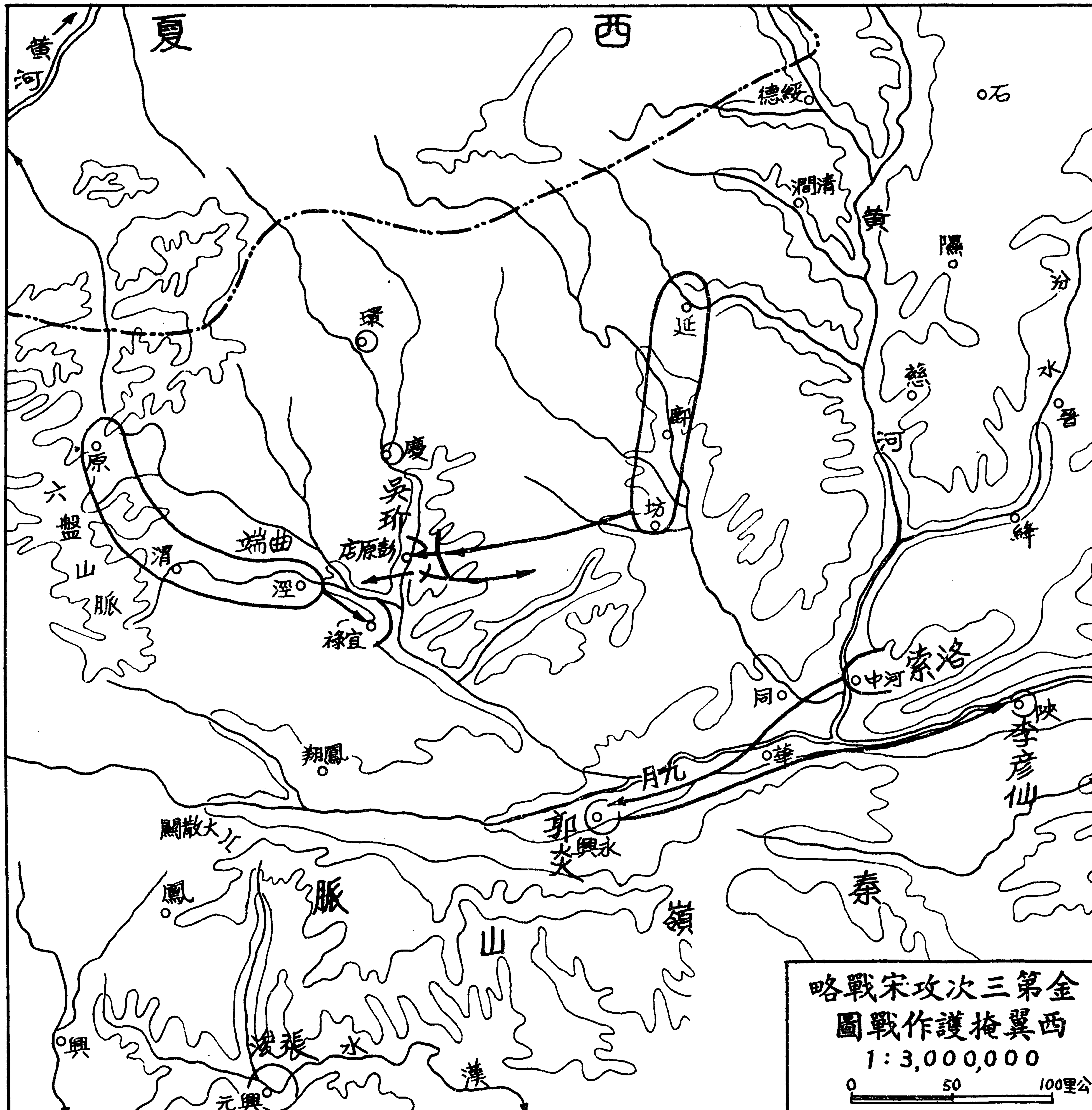
附圖十二—四二五



附圖十二—四二六

金第三次攻南宋戰略
東翼掩護作戰圖
1:3,000,000
0 50 100公里
濟南
淄
青
濰
昌邑
萊
登
勞山
臨朐
泰山山脈
京東
密
汶水
泗水
完顏昌
撻懶
沂
滕
京東西
海
淮陽
徐
沭陽
宿
汴水
京東南
兀朮
楚
宋軍堅守，阻金兵會師
淮河
泗
淮南西
壽春
六合
揚
泰
鎮江

附圖十二—四二七




金第三次攻宋戰略
西翼掩護作戰圖
1:3,000,000
0 50 100公里
西夏
黃河
綏德
石
清澗
隰
汾水
延
慈
晉
鄜
河
環
慶
原
六盤山脈
吳玠
彭原店
曲端
坊
絳
渭
涇
宜祿
洛索
河中
同
陝
華
李彦仙
九月
鳳翔
大散關
郭
永興
秦嶺
山脈
鳳
興
張浚
漢水
興元


附圖十二—四二八



劉豫
汴京
朱仙鎮
蔡河
鄭州
仁興
懷仁
海州
淮陽軍
泗水
徐州
南京
太康
亳州
永城
汴河
金軍
宿州
渦水
淮寧
潁昌
小商橋
潁水
郾城
項城
泰和
順昌
蔡州
新蔡
褒信
平輿
渦口
泗州
濠州
淮陰
楚州
清河口
洪澤湖
樊序
寶應
盱眙
高郵湖
韓世忠
天長軍
大儀鎮
揚州
瓜洲
真州
宣化
六合
全椒
瓦梁
清流關
濠州
定遠
宏
寇
仇念
壽春
正陽關
霍邱
六安
廬州
中派河
巢湖
東關
昭關
和州
劉光世
建康
南宋
太平州
江鎮
大別山
羅山
光州
信陽軍
桐柏山
飛
岳
鄧州
唐州
樊城
襄陽
漢水
光化
淡湖
均州
德安
伏牛山
游擊區
汝州
伊陽
嵩州
偃師
永安
河南
洛水
永寧
長水
伏牛山
500
250
9.25
9.26
10.15
13
金齊聯軍南侵作戰經過圖
0
50
100公里
1:2,000,000

附圖十二—四二九




金侵南宋汴京、順昌、郾城之戰經過圖

0 50 100公里


1:2,000,000

附圖十二—四三一




金侵南宋柘皋、濠州之戰經過圖

附圖十二—四三二




金侵南宋陝西方面作戰經過圖

附圖十二—四三三



金侵南宋川陝作戰經過圖

附圖十二—四三四



內部发行

中国历代战争史 第十二册

台湾三军大学编

军事译文出版社翻印发行

北京一二〇五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198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统一书号：5319－12